重生于康熙末年

康熙末年，从六皇子九龙夺嫡开始

现代青年穿越进曹雪芹家族，
"宝玉"之死是否真有原型？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引子
- 第一章往事1
- 第一章往事3
- 第一章往事4
- 第二章亲戚1
- 第二章亲戚2
- 第二章亲戚3
- 第二章亲戚4
- 第三章双喜1
- 第三章双喜2
- 第三章双喜3
- 第三章双喜4
- 第四章父母1
- 第四章父母2
- 第四章父母3
- 第四章父母4
- 第五章学堂1
- 第五章学堂2
- 第五章学堂3
- 第五章学堂4
- 第六章变故1
- 第六章变故2
- 第六章变故3
- 第六章变故4
- 第七章流落1
- 第七章流落2
- 第七章流落3
- 第七章流落4
- 第八章乞儿1
- 第八章乞儿2

- 第八章乞儿3
- 第八章乞儿4
- 第九章贵人1
- 第九章贵人2
- 第九章贵人3
- 第九章贵人4
- 第十章读书1
- 第十章读书2
- 第十章读书3
- 第十章读书4
- 第十一章“来客”1
- 第十一章“来客”2
- 第十一章“来客”3
- 第十一章“来客”4
- 第十二章归途1
- 第十二章归途2
- 第十二章归途3
- 第十二章归途4
- 第十三章家园1
- 第十三章家园2
- 第十三章家园3
- 第十三章家园4
- 第十四章文武1
- 第十四章文武2
- 第十四章文武3
- 第十四章文武4
- 第十五章纨绔1
- 第十五章纨绔2
- 第十五章纨绔3
- 第十五章纨绔4
- 第十六章兄妹1
- 第十六章兄妹2
- 第十六章兄妹3
- 第十六章兄妹4
- 第十七章林下斋1
- 第十七章林下斋2

- 第十七章林下斋3
- 第十七章林下斋4
- 第十八章筹谋1
- 第十八章筹谋2
- 第十八章筹谋3
- 第十八章筹谋4
- 第十九章解惑1
- 第十九章解惑2
- 第十九章解惑3
- 第十九章解惑4
- 第二十章群芳1
- 第二十章群芳2
- 第二十章群芳3
- 第二十章群芳4
- 第二十一章见驾1
- 第二十一章见驾2
- 第二十一章见驾3
- 第二十一章见驾4
- 第二十二章秦淮1
- 第二十二章秦淮2
- 第二十二章秦淮3
- 第二十二章秦淮4
- 第二十三章新朋1
- 第二十三章新朋2
- 第二十三章新朋3
- 第二十三章新朋4
- 第二十四章献策1
- 第二十四章献策2
- 第二十四章献策3
- 第二十四章献策4
- 第二十五章光阴1
- 第二十五章光阴2
- 第二十五章光阴3
- 第二十五章光阴4
- 第二十六章埋祸1
- 第二十六章埋祸2

- 第二十六章埋祸3
- 第二十六章埋祸4
- 第二十六章埋祸5
- 第二十七章红白事1
- 第二十七章红白事2
- 第二十七章红白事3
- 第二十七章红白事4
- 第二十八章修行1
- 第二十八章修行2
- 第二十八章修行3
- 第二十八章修行4
- 第二十九章偶遇1
- 第二十九章偶遇2
- 第二十九章偶遇3
- 第二十九章偶遇4
- 第三十章王府1
- 第三十章王府2
- 第三十章王府3
- 第三十章王府4
- 第三十一章谎言1
- 第三十一章谎言2
- 第三十一章谎言3
- 第三十一章谎言4
- 第三十一章谎言5
- 第三十二章纳兰1
- 第三十二章纳兰2
- 第三十二章纳兰3
- 第三十二章纳兰4
- 第三十二章纳兰5
- 第三十三章初当值1
- 第三十三章初当值2
- 第三十三章初当值3
- 第三十三章初当值4
- 第三十三章初当值5
- 第三十四章子夜杀戮1
- 第三十四章子夜杀戮2

- 第三十四章子夜杀戮3
- 第三十四章子夜杀戮4
- 第三十四章子夜杀戮5
- 第三十五章娇客1
- 第三十五章娇客2
- 第三十五章娇客3
- 第三十五章娇客4
- 第三十六章暗涌1
- 第三十六章暗涌2
- 第三十六章暗涌3
- 第三十六章暗涌4
- 第三十六章暗涌5
- 第三十七章风来1
- 第三十七章风来2
- 第三十七章风来3
- 第三十七章风来4
- 第三十八章送礼1
- 第三十八章送礼2
- 第三十八章送礼3
- 第三十八章送礼4
- 第三十八章送礼5
- 第三十九章委屈1
- 第三十九章委屈2
- 第三十九章委屈3
- 第三十九章委屈4
- 第三十九章委屈5
- 第四十章真相1
- 第四十章真相2
- 第四十章真相3
- 第四十章真相4

引子

“早说了天热，学堂那边先停停，偏偏地让你扭着送了去。如今正是酷暑，外边的日头大人都受不了，何况颙儿的身子骨自幼又不好！”略带埋怨的声音。

“我也没办法，老太君宠得太厉害，已经满七岁了，还整日里在内宅厮混，若不严厉些，长大可怎么得了！”中年男子的声音。

曹雍躺在床上，听得迷迷糊糊，只觉得浑身酸软，想睁开眼睛，眼皮却重似千斤。他用了半天的力，才睁开一点点，顺着眼缝打量着，心中却已经惊涛骇浪。入眼先是褐色雕花的房梁，轻轻扭过头去，满屋子的古香古色，家具比那红木博物馆里展出的还要古朴，一个穿着淡青色锦缎衣服的女人坐在床边的小凳子上低头暗泣，看不清五官，只是头上的珠翠微动；不远处有个人背对着身子站立，一条黑油油的长辫子垂在脑后。曹雍并不是第一次见到这种辫子，他在电视中的清宫剧里常常能见到，怎么可能不认识?

“长房就这一个孙子，老太君宠宠也是人之常情，何况颙儿又是个懂事的！”女人一边拭泪，一边辩白，因此没有注意到床上的小人儿有什么异样。

“哎，不是大夫看过了吗，只是中暑，养两日就好了。倒是老太太那边，要想个法子瞒下来，省得老太君着急，怎么也是快七十岁的人了！”那背对着身子的人，抬起手来拍了拍脑袋，叹气道。

曹雍更加迷糊，又是儿子，又是孙子的，这是怎么回事? 正想着，就听屋外传来冷哼声：“哼，把我的宝贝孙儿逼成这样，倒要来装孝子，真当我老婆子是瞎子聋子不成！”随着说话声，一个略显富态的老妇人在丫鬟婆子簇拥下走了进来。一身青纱的彩绣折梅枝金“寿”字的宽袖长衣，外面罩了蓝缎绣云鹤的坎袖褂子，满头白发在脑后梳了个发髻，头上只有翡翠的梅花簪子。那屋子里的两人赶紧起身见礼，口里连说：“母亲！”

那老妇人满面寒霜，理也不理，直接奔着床这边走来。她身后丫鬟婆子的身子都矮了下去，道："老爷安，太太安！"

那老爷挥了挥手，打发她们出去。那被唤做太太的少妇则跟着老妇人身后，想要搀扶，那老妇人却停下脚步，望着那太太，语气很是严厉："当爹的'孝敬'，当娘的也太贤惠！男人家粗心，女人家就不知道仔细些？好好的孩子，倒让他受这些个罪！"说到这里，指了指房角的冰盆子："还不叫人端了去，颗儿的身子弱，就是过了暑气，也不能够直接用冰！"

那太太红着眼睛，应声叫人把冰盆子撤了下去。那老妇人又斜着眼睛瞪了那老爷一眼，才转身走到了床边，看到床上那小人醒了，脸色寒霜散尽，已是满眼慈爱。

曹雍望着这个老妇人，这就是那两人说的"老太君"？不知为何心底多了几分亲热之意，脸上表情也不知不觉柔和下来。正琢磨着，身子已经被那老妇人拥在怀里，耳边是喜极而泣的声音："好孙儿，醒了就好，还是到祖母那边去，放你在这院子，我可怎么放心！"

曹雍浑身一颤，怎么回事，难不成他们口中的"儿子"、"孙子"竟是自己不成，脑子顿时清醒许多。

被吓的不仅是曹雍，还有那老妇人。她见孙儿眼睛直直的，满脸骇色，再没有往日的乖巧伶俐，心疼得不得了，顺着孙子视线望去，见站着的那老爷，只当是儿子严厉吓坏了孙子，顿时恼得不行，呵斥道："站在那里做什么，还不赶紧出去，真要吓死我孙儿不成？"

这边的曹雍只觉得头疼欲裂，抬起手来想要揉揉太阳穴，却被那细细的小胳膊给吓了一跳，还没来得及多想，眼前一黑，人已经晕厥过去。

第一章往事1

在江南，提到曹家，大家未必以为就是江宁织造府，毕竟天下姓曹的人多了去了。但提到江宁织造府，人们却知道那就是曹家，是江南最显赫的世家之一。从康熙二年，内务府在江南设织造府，第一任织造曹玺到江宁任职至今，已经过去了三十九年。十年前，曹玺病逝，蒙圣上恩典，其长子曹寅子承父业，继任江宁织造。

江宁织造府同寻常的衙门差不多，前面是公衙，后面是私府。不同的是，后院中路正堂都空着，东面的几进院子亦是，只有西面三进住着曹寅的家眷。因为重重的院子套院子，倒也不显得拥挤。

西边最里一进的院子就是曹寅之母曹孙氏老太君的住处，进院先是书写着千百个“寿”字的影壁，影壁后是宽敞的庭院，院子中间是湖石堆砌的假山，假山四周环绕着浅浅的水池，水池中金鳞游弋，水面上两只大白鹤傲然站立，偶尔低下头来，叼了水池里的鱼吃。

五间高脊青瓦灰石的正房，门口挂着御笔亲书的“萱瑞堂”三个大字。正房两侧是长廊，一边连着院门，一边通到后院小花园。

正值盛夏，各院主子都午睡，丫鬟婆子也自然息了声响，只有几个在院子中粘知了的小丫头，干完了手中的活计，歪靠在西廊下，打着瞌睡。

没有人注意到，一个穿着银色长衣的男童轻手轻脚地从房里走了出来，站在东廊下，望着水中的白鹤发呆。

若是有丫鬟婆子们看到，定要上前巴结，因为这男童就是府里老太君的心肝宝贝儿、老爷太太的独子曹颙。实际上，此曹颙已非是彼曹颙。三日前，一个几百年后名叫曹雍的魂魄在这个身子里苏醒了。两人名字虽听起来读音差不多，人却差了不知千万里。一个是生在清朝豪门大院的满七岁的世家小公子，一个是混在现代律师事务所充作咖啡小弟的二十六岁的办公室文员。

曹颙醒来三日，亦迷惑了三日，自己到底是曹雍，还是曹颙，虽说自己在那世的经历半点不曾忘却，但这辈子打记事起的各种画面也尽在脑子里转悠。家人长辈的慈爱，下人婆子的奉承，都像幻灯片似的在脑子里转啊转。而见到孙氏（曹颙祖母）、李氏（曹颙之母）、曹颜（曹颙同母姐），甚至见到曹寅都有几分亲近，仿佛他本就是曹颙，曹颙本是他一样，只是大梦一场，如今清醒了而已。

三日，先是焦虑，后是伤心，再后是绝望，看来自己是遇到传说中的穿越了，而且是穿越到一个并不陌生的家族——曹雪芹所在的那个曹家。虽然自己算不上什么“红迷”，但是因这几年的“红楼热”，对曹家的事也多少知道些。

第一章往事3

曹寅娶的第一个妻子是顾氏，是江南大户之女，夫妻很是恩爱，不过子嗣上却艰难，始终未得一儿半女。后顾氏病逝，康熙皇帝指婚，曹寅迎娶了李煦的堂妹李氏为继室。

曹寅迎娶十八岁的李氏时，已经年过三十。新婚第一年，就添了长女曹颜，数年后又生了长子曹颙。因曹颙自幼身体弱，怕养不住，一直没起大名，乳名叫连生。待到前年康熙皇帝南巡时，住在织造府，亲赐了“颙”字为名，并且恩封了一等轻车都尉的爵位，比他老爹曹寅的二等子只低了四级，每年也拿着朝廷二百三十五两银子的俸禄。因是天子金口玉牙给起的大名，所以“连生”这个乳名就收起不用，阖家大小都改了口，唤“颙儿”的唤“颙儿”，唤“大爷”的唤“大爷”。

曹颙是府里的长子嫡孙，自然成了孙氏老太君的心尖子，打落地伊始就养育在身边，直到半月前过了七岁的生日，才在曹寅好说歹说下移居在父母这边，并且送到族学中进学。没想到，才过了十来天，就病倒了。曹寅夫妇本还想瞒着老太君，不想却东窗事发。原来老太君因见天气燥热，怕孙儿上火，打发人去学堂送凉茶，这才得了信，知道曹颙病休，急忙忙赶到前院来，训斥了儿子媳妇一顿后，叫丫鬟婆子将孙子与那些铺盖日用一起打包回了自己的院子。

曹颙想到这些，眯了眯眼睛，自己既然知道这个小身子骨不好，年寿不久，就不会提前预防吗？眼下不过是康熙四十年，惨烈的“九子夺嫡”还未上演，只要曹家避开这劫数，雍正还有什么由子来抄家。

想通这些，曹颙提了多日的心终于放了下来，而更加想念21世纪的家人。自己是父母的老来子，把自己当心肝宝贝养着，才会纵容自己高不成低不就地混日子。哥哥家的侄女才小自己四岁，哥哥嫂子也是把自己当成亲生孩子似的对待。自己还没来得及回报这些至亲，就

莫名其妙地穿越到了三百多年前，怎能不让人悔恨不已。不知不觉，眼圈已经红了。

“怎么眼睛红了，大爷身子还不好吗？”随着细细软软的声音，一双小手抚到曹颙的额头。

曹颙听着声音耳熟，抬起头来，来的是个十三四岁的小丫头，穿着乳白色的绸褂子、紫色的坎肩，越发衬着唇红齿白好相貌。曹颙心中暗赞，若是外人见了这般体面的模样，怎么也会当成是大家小姐，实际却是老太太屋里的二等丫鬟，名叫紫晶。

紫晶见曹颙不似往日那样活泼，眼中多了几分担忧。曹颙眼下身子虽小，内在却是二十多岁的人，哪里忍心让这样小的孩子担心，只好依着记忆里的模样，牵着嘴角，叫了声“紫晶姐姐”，话说出口，自己已经要被酸倒。

紫晶见曹颙露出往日模样，才算放下心，俯下身子，想要逗他说话，身后传来脚步声。紫晶与曹颙都扭过头去看，堂上正门的细竹帘子撩开，一个十来岁、穿着鹅黄衣服、梳着两个包包头的小丫鬟走了出来，见了两人，笑道：“老太太醒了，正找大爷呢！”出来的也是老太太房里的二等丫鬟，名唤茶晶。

第一章往事4

紫晶听了，又俯下身帮曹颙整理了一下前后的衣襟，才退后一步道：“大爷快进去吧，省得老太太等急了！”

被当成孩子这般对待，曹颙很是不自在，但又无可奈何。老太太把他当成心肝宝贝，院子里的上上下下也都眼睛巴着他，稍微有与往日不同的举动，就要吓坏一帮人，害得他不得不按照记忆学着演“小孩”。

心中叹了口气，曹颙迈着短短的小腿往上房走去。那边茶晶已经拎着廊下那几个小丫头的耳朵教训着，声音压得低低的，手上却使了力气。几个小丫鬟都是十来岁的年纪，耳朵红红的，想哭不敢哭，跪在地上很是可怜。茶晶虽然年纪与她们差不多，却是自幼由老太太亲自调教的，去年就拿了二等丫鬟的月例，这些外面打扫的小丫头当然不敢反抗。

曹颙微皱着眉，不由地往那边多看了几眼，茶晶这才住了手，赶过来掀了帘子，见曹颙看她，却是灿烂一笑，露出两个小小的酒窝，嘴里道：“才好些，就跑到院子里站着，倒教老太太惦记！”

刚被个小丫头关心，又被另外一个小丫头教训，曹颙忍不住要头痛。怪不得《红楼梦》提到宝玉整日在丫鬟堆里混，原来是不混不行啊，自打进了老太太这院子，除了曹寅与自己外，竟没见到第二个男人。眼前走来走去的竟是些大大小小的丫鬟，单说老太太这边院子，四个一等的，八个二等的，还有不入流的二十多个。常来的还有太太身边的，几个姨娘身边的，小姐身边的，尽是每日跟着各房主子过来探望的。曹颙只是无奈，幸好自己是二十多岁人的心性，换作寻常孩子，在这样的脂粉香中长大，不娘娘腔才怪。

第二章亲戚1

萱瑞堂正房共五间，面南朝北，是按照老太君一品夫人的身份营建的。中间是厅，正对着门口的墙下摆放着丈高的四联黑漆坐屏，上面绘着《老子授经图》，屏风下是一黑檀木的案子，案子两侧是椅背上雕了“梅雀”图样的宽椅，算是主座。与之相别的，是左右两侧雁翅排列的八把椅子，也是黑檀木材质的，算是客座。

西边两间是老太君的起居室，中间是屏风隔开的，外间按照北方的习俗，在屋北侧砌了一溜的两尺来高的矮炕，炕头是顶房高的格子柜，炕上摆着一个软榻，还有一个小案几，上面放着两柄如意；地上是两排椅子，铺着半新不旧的竹垫子，看样子是家里人或者熟客就在这里招待。

里间是黑檀木雕花大床和配套的梳妆台，都是老太君当年的陪嫁。当年孙家与曹家联姻，却是曹家高攀了的，因此老太君的陪嫁极是奢华，至今即使身为一品诰命，用起来仍是不失身份。大床后面百宝格外是一间暗阁，本是老太君上了年纪后耐不住南方冬季的潮冷寒湿，特意在卧房后起的暖阁，用的是地热。因后面的窗户用了绿色窗纱，所以又称为拢翠阁。后来曹颙出世，老太君把他抱到身边亲自抚养，拢翠阁就做了曹颙的卧房。因不朝阳，那里夏日倒也凉爽，住起来很是舒适。

东屋两间和西面结构差不多，只是没有暗阁，也是里间是床，外间是炕，有时候留着亲戚家的女眷住，算是半个客房。

曹颙回到正房时，老太君正歪靠在西屋外间的软榻上，两个丫鬟跪在炕上给她捏肩。

见曹颙进来，老太君脸色多了几分欢喜，身子也坐了起来。

这位对自己慈爱无比的祖母，曹颙却是从心底亲近的。他出生时，父系与母系两边的长辈都已经辞世，虽然自幼父母也是宠着，但与这种隔了辈分的溺爱还是有所不同。

曹颙初到异世，既担心曹家日后的坎坷，又想念着穿越前的家人，心底的孤苦自是无法言表。而这无条件溺爱孙儿的祖母，正好勾起他的殷殷慕孺之情，比对别人更多了几分真心。因此，进了屋子，快走几步，到了炕边，按照旧日称呼，道："老祖宗起了，夏日天长，怪闷的，孙儿陪您打叶子牌可好？"

老太君见孙子仰着小脸，如此乖巧，心里更似吃了蜜一般，一边拉着曹颙的手，一边点头道好。跟着曹颙进屋子的紫晶与茶晶都是伶俐人，闻言不等孙氏吩咐，就取牌的取牌，取钱匣子的取钱匣子。

叶子牌，就是古代的纸麻将，没有"中、发、白"与"东、南、西、北"，分了"文"、"索"、"万"、"十"四门，每门都是一到九，另外还有"梅"、"兰"、"竹"、"菊"四张花牌。花牌可以当空牌用，有时候也代表财神，抓到了一张输赢就翻一番，两张就翻两番，依此类推。玩法与现代社会相似，胡夹子或者单吊，也带点炮。

第二章亲戚2

曹颙虽然才七岁，可陪孙氏打叶子牌的历史却有好几年，当然不像大人玩的那样复杂，只是抓了几张牌比点数大小罢了，也是祖孙两个无事时的消遣。

炕上的两个丫鬟一个叫珊瑚，一个叫玳瑁，一个是十四五岁，一个十二三岁，也是有眼力见儿的，见老太君兴起，忙起身将炕几搬到两个主子跟前。

老太君见人少无趣，叫茶晶与珊瑚搭手，紫晶帮着她看牌，玳瑁去倒茶。上了茶水后，玳瑁因想起早间曹颙用的饭少，晚饭还要一两个时辰，就退了出去，到小厨房冲了两份藕粉，又拿了盘老太君喜欢的绿豆糕和曹颙喜欢的肉松饼，端到上房。

曹颙正饿着，见玳瑁端了吃的进来，忍不住揉了揉肚子，脸上多了几分喜色。到清朝这几日，除了担惊受怕外，就是饮食不习惯，吃惯了三顿饭的人，让他吃两顿，怎能不饿得慌。

老太君见曹颙望着吃食，放下手中的牌，打发珊瑚洗了帕子给曹颙擦手，然后笑着对玳瑁点了点头："好孩子，难为你细心！"又对曹颙嗔怪道："肚子饿了，怎么不开口，厨下的点心都是常备的，饿着了可不冤枉！"

曹颙只是笑，这么大的人了，装着孩子哄哄老人还情有可原，毕竟算是为这个身体尽孝，要是开口要吃的就有点不好意思了。虽是饿了，但这毕竟是小孩身子，胃口也小，喝了半碗藕粉，吃了两块肉松饼也就饱了。

紫晶去洗了帕子，双手递给老太君。老太君擦了手，见曹颙吃得香甜，打了饱嗝儿，吩咐将剩下的点心叫屋子里的几个丫鬟分了吃。

说话间，吃完点心，丫鬟们也各自收拾了。随后，大家才又拿起牌，接着玩了起来。

曹颙只是为了哄老人家高兴，并不在乎输赢，但见老太君那边接连地赢牌，不由留意起来，才发现紫晶在老太君身后用手势打出点数。珊瑚实诚，每次点数比老太君大了，就扣牌认输，只说是点小了；茶晶调皮，见点数比自己大了，扣牌认输，点小了，就得意扬扬地赢牌。

老太君哪里在乎这几个小钱，陪着宝贝孙子，有输有赢的倒也玩得愉悦。曹颙看破紫晶的手势，便也学着珊瑚，点数比老太君大了就扣牌认输，叫老太君多赢几把。偏偏茶晶那边手气坏了起来，连输了好几次，结果分在四人名下的几串铜钱就有大半堆到老太君那边。老太君赢得眉开眼笑，只道是今儿运气好。曹颙与几个丫鬟也都笑着，屋子里一片其乐融融。

又玩了几把，眼见珊瑚眼前的铜钱已经光了，曹颙这边也只剩下几个大钱，老太君怕他小孩子家输得干净心里不痛快，便也不肯再赢了。遇到小点时，就掀开了牌面比大小，遇到大点，就也扣了牌道小。

第二章亲戚3

紫晶站在老太君身后，脸色变了又变，半天没打手势。曹颙猜到缘故，心中颇为感动，连着赢了几把，脸上堆满了赢钱的欢喜。

老太君见孙儿开心，比自己赢钱还快活，乐呵呵地开始输下去。珊瑚年纪大，也看出老太君的用意，便输多赢少，哄着两个主子高兴；茶晶却是没心没肺的，哪里会想那么多，乘着大家都扣牌道小，狠狠地赢了几把，倒也回来不少本钱。

屋子里笑闹不断，外头小丫鬟扬声道："禀老太君，二太太来了！"

老太君闻言放下牌，脸上笑容淡了不少。

那二太太就是曹寅之弟曹荃的正妻，是满洲旗人，娘家姓兆佳，父亲成林在山东任知府。前些年，成林在江南任知州时，与曹家结的亲，本想将女儿嫁曹寅为继室，后因曹寅娶了李氏，就将女儿嫁给了曹寅的庶弟曹荃。

当时，曹荃在杭州府下的一个县任县官，正七品。兆佳氏的父亲虽然不过是从五品，但兆佳氏是满洲大姓，她的伯父玛尔汉是京里的高官。兆佳氏嫁入曹家后也就带了几分小性，总觉得曹家不过是正白旗的包衣，出身太过卑贱。虽然曹玺与曹寅父子接连担任江宁织造，不过是正五品小官。因当时并没有住在江宁，没有长辈压制，兆佳氏就飞扬跋扈起来，摆起满人姑奶奶的谱，将丈夫曹荃制得服服帖帖。

待到前几年，曹荃升迁为江宁府通判，二房这支就搬到江宁来。曹寅就这一个弟弟，心中自然偏爱了些，就在织造府西侧给他起了宅院，收拾得妥帖。偏兆佳氏是个不肯安分的人，因嫂子李氏是填房，年纪又比自己小几个月，就怠慢张狂起来，在孙老太君面前也是应付。

老太君做了十多年的"精奇嬷嬷"，最是讲究大家规矩的，哪里容得兆佳氏的无礼，一顿家法下来不说，还让曹荃写休书。

兆佳氏回娘家哭闹，想要父亲为自己做主，只换了两个大耳刮子。成林细细对女儿讲了曹家与皇家的联系，并且说了孙氏一品诰命的身份。因曹家行事一向低调，这些事情本不为外人所知。成林也是在与曹家结亲后，听京城那边的消息才知道的。之后成林夫妇登门谢罪，兆佳氏赔小心，这才让老太君消了气。以后兆佳氏规矩起来，再不敢拿大。

直到两年前，曹颙被赏了一等轻车都尉的爵位后，兆佳氏就活了心思，想要给儿子曹颂也谋点好处，知道曹家小辈的前程全在老太君身上，便想着法子地献殷勤。老太君被聒噪得不行，就下令免了她每日的规矩，只许她初一、十五过来侍候。即便如此，也没拦住兆佳氏的心思，仍是三天两头地来上一趟。兆佳氏也伶俐，每次来不是牵着女儿，就是抱着儿子，老太君看在孙子孙女面上倒也不好嗔怪。

第二章亲戚4

这日，除了兆佳氏和随行的丫鬟婆子外，跟在她身后的还有二房的长女曹颖、长子曹颂、次子曹硕。曹颖十二岁，比大房的曹颜大两岁，排行靠前，因此两府都叫她大小姐；曹颂小曹颙半年，叔伯排行第二；曹硕才一岁半，叔伯排行第三，正学说话。

几个孙女孙子先给老太君请安，又与曹颙互相见礼。老太君虽然不喜兆佳氏，也不好在孩子面前给她没脸，叫人将曹硕抱到炕上，哄着小孙子说话。曹颖则带着两个小丫鬟去找曹颜去了。

曹颂一向调皮好动，在屋子里坐不住，拉着曹颙到了廊外。与曹颙的斯文秀气不同，曹颂虎头虎脑，小身子骨壮壮的，个头也比曹颙高了小半头。

“你怎么去了学上几天就不去了，是不是怕人欺负你，别害怕，有我呢！”曹颂挥起小胳膊，很是仗义地说道。

曹颙只觉得好笑，明明自己还大些好不好，但见曹颂可爱的模样，忍不住想逗逗他，因此故作老成道：“二弟，我是哥哥，都是哥哥护着弟弟，哪里有弟弟护着哥哥的道理。”

曹颂翻了个白眼，露出一个“你很笨”的表情，一本正经地说：“我才是哥哥呢！不是说大月份周一岁，小月份周两岁吗！”说着，伸出肉肉的小手，摆着几个手指头道：“你虚岁八岁，周两岁是六岁；我七虚岁，周一岁也是六岁。我是正月生的，你是七月初生的，我不是大了你整整半年？偏偏那些大人们糊涂，还要让我管你叫哥哥！”

曹颙哪里听过这样的算法，脸上不由多了几分笑意。曹颂只当是说动了他，看了看四周，见丫鬟们都离得远，才从怀里掏出一个苇子编的李子大小的蝈蝈笼子，塞到曹颙手里：“给你玩的，老祖宗把你当姑娘似的养，也不许你出门，多闷啊！”虽然给了出去，但眼睛却不离那个小笼子，看来是心爱之物。

曹颙见了不忍，又把蝈蝈笼子放到曹颂手里：“我看看就好了，还是你拿去玩吧！”

曹颂却不肯收，拍了拍胸脯道：“哪有送出去的东西还收回来的，那成了什么？就是特意买给你的，你身子本不好，再闷出病来可怎么办！”说话间，已经不再看那个小笼子。看来，倒是实心实意给的。

曹颙看着曹颂小大人的模样，心中多了几分感动。虽然他小了点，但也是自己的小兄弟。虽然自己穿越前也有哥哥，但因年龄差距大，一直当成父辈般尊敬，手足之情反而不如眼前的这位小兄弟表现得直白。想到这些，曹颙伸手摸了摸曹颂前面的小光头。曹颂有样学样，也摸了摸曹颙的额头。兄弟两个，都哈哈笑着，带着几分傻气，也带着几分温情。

第三章双喜1

兆佳氏到了老太君院里不久，李氏那边就得了信儿，虽然妯娌感情只是淡淡的，但面上还要过得去，收拾妥帖后，李氏带着几个侍妾丫鬟来到后院。

老太君见了李氏身后跟着的几个侍妾，想到点什么，问兆佳氏："记得前些日子说起你们院里的宝蝶有了，如今几个月了？"

宝蝶是曹荃的侍妾，本是兆佳氏房里的丫头，有了身孕后扶为了妾。

兆佳氏不似往日那般捻酸吃醋，而是笑嘻嘻地回道："八个月了，早安排了院子，接生婆子与奶妈子也找好了，老祖宗就放心等着抱孙子吧！"

老太君与李氏见兆佳氏如此大度起来，都觉得纳罕。兆佳氏身后站着的张婆子上前一步，满脸堆笑说："还要给老祖宗道喜呢，我们太太又有了！"

老太君望着兆佳氏，脸上多了几分关切："何时查出来的，前几个月可得小心，这可不是玩的！"

李氏在旁，连忙道喜。兆佳氏谢过了，然后回老太君的话："今儿上午才查出来，这不眼巴巴地过来给老祖宗报喜。说是都两个半月了，怪不得最近没胃口，还喜欢吃酸的，以为是天热的缘故，却是有了！"言语中流露出几分得意，因侍妾怀孕的懊恼也一消而散。兆佳氏已经生育了一个嫡女两个嫡子，肚子里又怀了一个，就算有庶出儿女也丝毫动摇不了她的地位，倒能衬着她贤惠。想开了这些，她怎能不得意。

老太君听后，笑着点了点头："'酸儿辣女'，倒是好兆头，定能生个大胖小子！"说着，看了看大儿媳妇李氏，眼中多了几许深意。

李氏虽赔着笑，却手足冰冷。曹颙出世后，她的肚子再也没有动静，夫妻两个有儿有女倒也不急。只是老太君见长房这支人丁稀薄，

曹颙也没有个亲兄弟做伴，每每听到二房有喜事，就要张罗给大儿子纳妾。看样子，不久后，这新姨娘又要纳了。

兆佳氏是知道点缘故的，乐得看李氏笑话，只东拉西扯地逗闷子，哄得老太君满脸欢喜。

不说后院的女眷说着闲话，前衙的曹寅办完公事，却没有回内宅，脸上多了几分忧色。府里的首席幕僚庄常与他宾主相得多年，是诸事不瞒的，见了开口问道："大人，因何烦恼？"

曹寅见书房里没别人，看了眼庄常，道："没有外人在，天行兄还唤什么'大人'，倒是委屈了你，早就升了正五品，却只是不能张扬，连遇到八品小官都要见礼！"

"天行"是庄常的字，除了明面上是织造府的首席幕僚外，他还有个隐秘的身份，就是江南通政司的参议，是正五品的官职。曹寅亦是，除了明面上的江宁织造府的正五品官外，还是通政司的主官通政使，正三品。

第三章双喜2

江南通政司是康熙皇帝亲自管辖的部门，最初设立是为了更好地掌控江南政局，算是朝廷在这边的耳目。早期主要关注与打压民间的反清力量，待到近些年反清力量消减，通政司的关注范围就广了些，上到官员私密，下到百姓民生，都是按期汇总，以密折的形式呈给皇帝亲阅。因其隐密性，这个衙门除了皇帝与几位上书房的重臣外，并不为外人所知，其司里的上下官员也都隐了身份散在江南各处。

庄常听到曹寅的话，抚着胡子，笑着说道："楝亭兄却是浮躁了，连这般抱怨的话都说出口，却是难得！"说到这里，顿了顿道："让老夫来猜一猜，莫非是为了大公子。"

曹寅叹了口气，点了点头："就是为了这个孽障，已经满七岁，老太君还这般护着，连学上也只去了几日，如此荒废光阴，怎叫人不愁！"

庄常沉思片刻："楝亭兄操之过急，大公子是府里嫡长孙，太夫人偏疼些是人之常情。凭万岁爷与曹家的情分，若是没有意外，这个织造府将来还是要落到大公子头上的，不用太过在意功名。"

曹寅摇了摇头："即便如此，也不能马虎对待。现在年纪小还好，再大些要进京当差的，若是成为一个不学无术的纨绔，怕是两辈子人攒得这点体面要保不住了！"

毕竟是曹府家事，庄常不好多言，又说了一些京城的消息，方散了。

后院的曹颙并不好受，曹颂毕竟是六岁的孩子，安稳了一会儿就开始淘气，撵池子里的白鹤。白鹤都是驯养过的，翅膀也做过修剪，飞不起来，只能四处逃窜，躲开这个小祖宗。

曹颂哈哈笑着，膝盖下的衣襟湿成一片，丝毫不顾及，见曹颙在旁边不动，又扬水往他身上洒。曹颙躲避不及，被淋了个正着。

曹颙见曹颂玩得开心，就由他，浑不在意，不想一阵风吹过，湿衣服往身上一贴，重重地打了个喷嚏。

曹颙无比郁闷，看来先不说曹家以后运程如何，养好身体是最主要的，否则这个小身子骨说不定哪天就过去了。

玳瑁正好从房里出来，见了连忙上前，蹲下身子来，用帕子擦了擦溅到曹颙脸上的水，面上满是担忧："小祖宗，才好了些，再着凉怎么办？"

跟着兆佳氏过来的张婆子出来找曹颂，见他满身是水，连忙过去将他从水池子里抱出来。又是一番张罗，出来好几个丫鬟婆子，将兄弟两个的湿衣换了。曹颂没带换的衣服过来，穿了曹颙的，紧紧绷绷的，小了不少。

第三章双喜3

折腾了一会儿，到了未时二刻，是晚饭时间。老太君因西府的孙子孙女来了，特意叫厨房加了菜。圆饭桌子就摆在西侧间，按照大家规矩，媳妇是不能够上桌的。老太君坐在北面，左手是曹颖与曹颜两个孙女，右手是曹颙、曹颂两个孙子。曹硕年纪小，由奶妈子抱着坐在旁边的小板凳上喂食。

正如《红楼梦》中所描述的那样，众人落座后，丫鬟们端着直径为一尺左右的铜盆，里面装着清水。

曹颙来这里几日，吃饭的规矩也熟了，虽然觉得繁琐，也只能够入乡随俗。洗完手，拿丝帕擦了擦。

桌子上已经摆好八盘凉菜，装在五寸的小碟子里：盐水肘花儿、松花小肚儿、虫草鸡、兔脯、什锦豆腐、酱瓜丝儿、清拌粉皮儿、红油笋丝儿；待座上诸位洗手后，开始上热菜，也是八盘：三鲜鱼翅、佛手海参、清蒸白鱼、小炒螃蟹、江米酿鸭子、糖焖莲子、烧百合、炒丝瓜；接着，是四个碗：烀烂甲鱼、香菇野鸭、冬瓜鸡翅、高汤烩白菜；然后是两道汤：鸭血汤与三鲜丸子汤；最后是四道小点心：莲子糕、豆沙卷、豌豆黄、金丝烧卖。

老太君吃的是胭脂米，其他人都是一碗碧粳米。

因考虑到兆佳氏有了身子，布置完碗筷后老太君就叫她去东屋歇着了，李氏带着曹寅的两个侍妾封氏与钱氏给大家布菜。

曹颙不久前才喝了藕粉，还不饿，就着酱瓜丝与笋丝吃了半碗米饭就差不多了，又慢慢地喝了半碗鸭血汤，见其他人都撂下了筷子，才放下调羹。丫鬟们奉上半碗菊花茶，是漱口用的。漱口的水，吐到另一个丫鬟捧着的精致小巧的痰盂里。而后，依照每个人的喜好，上了不同的茶。老太君是普洱，两位是小姐是茉莉花茶，两位小公子这边是碧螺春。

桌子上的菜撤了下去，大都只动了一两筷子。老太君又指了几个比较补的菜，叫人给西府的宝蝶送去。

曹颙见曹颂吃饱了开始打瞌睡，就拉他到拢翠阁里倒着。曹颖与曹颜姊妹两个也跟了进去，坐在床边的小凳子上与兄弟两个说话。老太君见他们兄弟姊妹亲近，心中欢喜，叫人洗了瓜果梨桃送过去。

拢翠阁北面却正对着后花园的莲花池，窗子都开着，上面罩着草绿色的窗纱，凉风习习，丝毫不觉暑热。

第三章双喜4

曹颙半靠在床上，看着地上坐着的两个小女孩。曹颖穿着玫红色丝绸褂子，奶白色小马甲，性格不似兆佳氏那样泼辣，带着几分南方女孩的腼腆，说话声音轻轻柔柔的；曹颜则是一袭天蓝色的衣裙，自幼由父亲曹寅亲自教导，琴棋书画无所不通，算是个小才女。她虽然不过十岁，但言谈举止已是不俗，隐隐露出大家风范。

好像八旗女子都要参加宫廷选秀的，曹家是正白旗下，当然也不例外。隐隐记得，曹寅有个女儿嫁了一个铁帽子王为正妃，若是没有什么意外，就是曹颜了。想到这些，曹颙有点跑神，虽然有女儿贵为王妃，但曹家仍不能够逃脱抄家的命运，那个王爷看来也是个没实权的。否则，自己这个王爷的小舅子，背靠大树好乘凉，就不用再为曹家的命运劳神。曹颖的命运却是彻底未知，估计像寻常大家女儿一般，嫁给个门当户对的丈夫，做个贤惠的正室妻子。

曹颖见曹颙看她，以为他想要吃水果，用竹签插了个葡萄递了过来。曹颙接过了，道谢。曹颖只是一笑，退回座位。曹颜却不依，板起小脸，佯怒道："弟弟真是无礼，就在祖母面前装乖巧，背后竟这般拿大，连一声姐姐都不叫，小心告诉父亲来教训你！"

竟然被小孩子威胁了，曹颙心里翻了个白眼，表面上仍是辩解着，只说是没有。曹颜成心逗他，怎么肯罢休，伶牙俐齿地又是一番说教。曹颖见他们姐弟拌嘴有趣，拿着帕子捂着嘴巴，吃吃笑着。

突然，老太君屋子里传来啪嚓一声，好像是杯子落地的声音。外间一片寂静，内间里的几个孩子察觉出不对，都止了声响。接着，是老太君提高了声音道："就这么定了，回去收拾屋子吧，明儿叫人送过去，好事成双，省得你们编排我老婆子偏心！"

不一会儿，张婆子带着东府的几个丫鬟过来，请曹颖和曹颂姐弟出去。曹颂揉了揉眼睛，跟着张婆子出去了。曹颖与曹颜对视了一眼，低眉顺眼地走出来。曹颙也爬起来，跟在两位小姑娘身后。

兆佳氏行礼告辞，等姐弟两个出来后，吩咐奶妈子抱起曹硕回府。地上的茶杯碎片已经叫人收拾干净，只剩下水渍证明刚才听到的声响是真实的。虽然兆佳氏低着头，但曹颙却见她肩膀微动，露出的半张脸一片惨白。

到底是发生什么变故，曹颙心中满是好奇，明明吃饭后气氛还是好好的，怎么才两刻钟就成了这个模样。想到这些，他细细打量老太君，波澜不惊，喜怒不形于色；再看李氏，虽然面上平平，但眼神颇为复杂，似有点嘲弄还有点疲惫。

兆佳氏带着孩子们走后，老太君先打发曹颜回去，然后向李氏交代了几句，准备好两套嫁妆给琉璃与翡翠。琉璃送到前院去，翡翠送到西府去，每人再给调两个三等的丫鬟跟着。李氏面色平静地应了，带人下去准备。

老太君歪在软榻上，不知在琢磨什么。曹颙坐在炕边上，一下下地帮她捶着腿。其实他心中很是讶然，看来是老太太把身边的大丫鬟琉璃与翡翠给曹寅与曹荃兄弟做妾。怪不得兆佳氏的脸色那样难看，与李氏的贤惠不同，她在自己府里向来是一手遮天的，虽有个姨娘宝蝶，却是她的丫鬟，为了面子上好看扶上来的。估计她也在后悔，若没有这般赤裸裸的卖弄，就不会有这等意外的“喜事”。

曹颙不知该不该羡慕自己那个便宜老爹，四十三岁的人，要纳个十六七岁的小姑娘为妾，老牛吃嫩草。想到李氏方才的神情，曹颙又有几分心疼，毕竟是跟这个小身体骨血相连的生身之母。女儿心性高洁，母女关系淡薄，儿子被婆婆带着，丈夫前衙事务多，又有两三房美妾，她这位众人眼里的“贤妻良母”当得实在是辛酸。

第四章父母1

曹颙胡思乱想着，老太君已经睁开眼，叫人将当值不当值的丫鬟都叫了过来，四个一等丫鬟站在第一排，除了珍珠与珊瑚，方才提到的翡翠与琉璃也在其中。

她俩看来是得了信的，羞得满脸通红，下巴都抵到衣服上。两个人都是老太君身边的大丫鬟，一个是管着四季衣服的，一个是管着头面首饰的。

老太君对两个人说了几句“恭敬老爷太太、不许调皮”的闲话，然后指了玛瑙与紫晶接了她们手中的差事。其他人还好，只有茶晶虽年纪小，却心高，见两人升了大丫鬟，眼底有几分不快。

翡翠和琉璃给老太君磕了几个头，下去与玛瑙、紫晶交接过了。这样下来，老太君身边的二等丫鬟又空了两个，其余的丫鬟都眼巴巴地等着老太君发话。府里一等丫鬟月银二两，二等一两，三等的五百文，不入等的三百文，其中差距可不是一星半点。毕竟，整个府里，一等丫鬟才四个。就算升了二等，四季衣服，头面首饰，都是有定例的。

老太君的视线在几排大小丫鬟中转了几圈，最后视线落在前排的玳瑁身上，指着她道：“你是个细心的孩子，颙儿交给你我也放心，以后就你侍候颙儿吧！”

玳瑁上前应了，又转过头来给曹颙磕头，算是认了主人，然后才起身站在曹颙身旁。

老太君见玳瑁礼数周全，很是满意，笑着点了点头，又看了看茶晶：“满院子数你最伶俐，去和玳瑁做个伴，省得她像个锯了嘴儿的葫芦似的，半天没动静！”

茶晶恭敬应了，也给曹颙磕了头，然后避到玳瑁身边。

这一下子空出四个二等丫鬟的位置，满屋子的小丫鬟都伸长了脖子，等着老太君挑人。老太君只指了第三排一个瓜子脸的，其他都不

满意，吩咐了管家，明日再挑些好的选，然后就挥手打发大家出去，房里只留了玳瑁与茶晶侍候。

曹颙被满屋子的头油熏得头疼，见大家出去了松了口气，老太君拉着他的手，说道："颙儿，这几日夜里老听你睡不安稳，是不是祖母夜里醒得早吵了你？"

曹颙连忙摇头，倒不是老太君吵他，而是有其他原因：一是不习惯早睡，二是为这莫名其妙的穿越担忧。

老太君叹了口气："乖孩子，是祖母老了，每天到了四更就醒，却没有想到扰了你休息！"说到这里，老太君吩咐玳瑁与茶晶去找珊瑚，布置出东屋给曹颙住。所有的帷幔都要新的，缺少的东西列出单子交代给采买出府选购。

第四章父母2

曹颙心中是情愿的，半推半就地答应了。这边暖阁与老太君卧室只隔着百宝格，实在太没有隐私了。看老太君对他的宠爱，直接想要个单独的院子无异于痴人说梦。就算是老太君这边放他出去，李氏也会把儿子接到她院子去养着。东边的屋子虽然与这边连脊，但东西两个卧室中间隔了几间房子的距离，若是不折腾出太大的动静，他就可以在这边为所欲为。例如，调戏小丫鬟什么的。不过，只是想想罢了，这个小身子骨，就算是黏到人家身上，也不会有什么反应。

开阳院，是曹寅与李氏夫妇的住处，前面是二门，二门外是两处空院子，是给府里成年男丁住的，因曹颙还小，那里一直空着；后面几个小院子住的是曹寅的两房侍妾。

饭后，待到屋子里就剩下曹寅夫妻俩，李氏将琉璃与翡翠的事情说了。曹寅看了妻子一眼，有些动容："何必呢，苦了你了！"

话不多，却是贴心，李氏眼圈一红，险些掉下泪来，强忍了，笑道："老太太调教出来的，品貌都是上乘，琉璃，我看她还好。"

曹寅不愿继续这个尴尬话题，微微皱了眉道："那孽障怎么样了，学上已经病休了四日，太不像话！"

李氏听提到儿子，连忙出声辩解："颙儿躺了好几日，今儿方好些。小脸尖尖的，瘦了不少，晚饭才吃了小半碗饭。如今已经进伏了，让他再养两日吧！"

曹寅叹了口气，三十六岁才有了这个儿子，若说不心疼是假话，只是按礼讲究"严父慈母"、讲究"抱孙不抱子"，他这个做爹的也只能板起脸来教训儿子。陪着妻子说了会儿闲话，见外面天色渐黑，夫妻两个一起到后院老太君这边。

这时，讲究"晨昏定省"，意思是晚上服侍就寝，早间省视问安，这才是侍奉父母的日常礼节。

外面天色还未全黑，萱瑞堂已经点了灯。

老太君歪靠在炕上，炕上小几上放着一盏灯，曹颙趴在几上看《论语》，珊瑚在一边给老太君念《金刚经》。曹颙虽才去学上半个月，但在这之前，就已经由老太君手把手教会了《三字经》、《百家姓》、《千字文》等几本蒙学的书。

如今，曹颙虽然记忆尚在，但读起《论语》还是吃力，不习惯竖着看、不习惯繁体字、不习惯没有标点。即便如此，又能如何，难道还能做文盲不成？就当重新入了一年级，又不是真正的小孩子，半蒙半猜的，慢慢来，总有认全的时候。

见曹寅夫妇进来，曹颙从炕上下来，待他们给老太君问安后行礼。老太君叫儿子媳妇坐了，而后，曹寅又问起老太君晚饭吃得可好，老太君点头道好。

曹寅见儿子拿着本《论语》，心中虽高兴，却仍是板着脸，问道："读到哪篇了？"

"《为政篇》。"曹颙扫了一眼手中的书，回答。

第四章父母3

曹寅点了点头，思索了片刻，又问：“‘子贡问君子，子曰：先行其言，而后从之’，何解？”

老太君与李氏听曹寅问曹颙功课，都止了声，望着这爷俩。老太君见曹颙低头不语，怕他心里不痛快，冲着曹寅嗔怪道：“他年岁这般小，哪里懂得这些个。如今《三字经》、《百家姓》、《千字文》都熟了，比同龄的孩子已经强过太多！”

曹寅连忙应声称是，望着儿子的目光却难免有些失望。

曹颙见了，不知为何忍不住，开口说：“‘子贡问君子，子曰：先行其言，而后从之’，意思是子贡问何是君子，孔子回答，真正的君子先做事，而不是夸夸其谈，而后别人自会跟从你。”

曹寅面容平静，眼底却是有着几分欣慰。旁边老太君与李氏见曹颙站在那里，小大人般，对答伶俐，都是满脸欢喜。

曹颙低下头，嘴角含笑，暗道庆幸，穿越前《论语》读过一部分，正好是开卷的《学而篇》与第二卷的《为政篇》，换了其他的读着都费劲，更不要说解。

曹寅见了曹颙神色，只当他是得意，冷哼一声：“不过一知半解！”

曹颙哪会与他计较，老太君却不依了，瞪了儿子一眼：“颙儿解得很好，虽然听着直白些，但却是那个道理！”

曹寅不好忤逆，连声应是，看了曹颙一眼，犹豫了再三，还是提到了上学的事。

老太君听了，想也未想，就摇了摇头：“不可，不可，如今已经进了伏，外面暑热难当，就是大人出行一次也受不了，何况是这样小的孩子。前几日中暑，就躺了三天，今儿方好些，可不敢再折腾。早说了让你请先生到府里，偏不听，尽是胡闹！”

曹寅讪笑道：“学上都是族里或者亲戚家的孩子，想着颙儿没有同胞兄弟扶持，结交几个同窗好友一起上进也是好的。”

“是这个道理，不过眼下不行，等过了这几日热天再说！”老太君不动如山，看来是打定主意不让孙子出府。

曹寅最后一点期望破灭。曹颙却琢磨着，若是按照老太君的意思可不行，自己就圈在这院子里，整日里看各色丫鬟走来走去，闷也闷死。因此，他连忙道：“老祖宗，孙儿的身体已经好了，明儿去上学吧。”

第四章父母4

老太君略感诧异，挥了挥手，将曹颙叫到炕边，拉着他的手道："好孩子，不用勉强，过段日子也可！"

曹颙摇了摇头："不勉强，孙儿想去读书！"

曹寅与李氏见儿子如此懂事，诧异中带着些许欢喜。老太君已经笑出声来，点了点头，道："这真是嫡亲的爷俩，眼下你这要进学的模样，与当年你父亲一般无二！"指了指曹寅，接着说："记得那年冬天，你父亲才选了宫里的伴读，日日二更就起了，比朝里的官员去得还早。京里的冬日可不像咱们这边，那可是天寒地冻的！等到了三九天，更是要冻掉了耳朵。那回下了一场大雪，我心疼你父亲，想给他请上几日假，他却是死活不依，就怕耽误了功课。"

老太君说得高兴，曹寅与李氏却神态各异。曹寅因老太君在妻儿面前提到他童年往事，尴尬地赔着笑；李氏只知道丈夫少年时做过宫廷侍卫，第一次听说伴读的事，想着未出阁前，哥哥对自己提到丈夫素有才名，看来是自幼聪慧，眼中柔情更盛。

老太君并不糊涂，当然知道只有读书才是正路，只因偏疼孙子，格外宠溺了些，如今见他自己愿意去，当然没有不依的。当即，她又细细地交代了曹寅夫妇，什么明儿送曹颙上学用什么马车，派什么人跟着，诸如此类。

交代完这些，外头全黑了，老太君面上有些倦怠。李氏先叫上了玳瑁，让她服侍曹颙安置，然后自己与丈夫扶着老太君进了里间卧房。曹寅铺床，李氏帮老太君脱了外衣。等老太君躺在床上，夫妻俩这才离开。

拢翠阁里，曹颙躺在床上，玳瑁值夜，在地上展开了行李铺盖。万恶的封建社会，曹颙心中感慨，嘴里压低了声音道："玳瑁，房里不用留人，你出去休息吧。"

玳瑁笑着说："那怎么行，老太太要骂的，难不成大爷半夜口渴还要自己倒水不成？"

曹颙无力地闭上眼睛。百宝格外，老太君已经入眠，传来轻轻的鼾声；曹颙却睡不着，眼下这个时间，估计也就是现代晚上的八九点钟。

玳瑁听曹颙躺得不安稳，轻声问："大爷可是热了？"

"嗯！"曹颙胡乱答应着。

玳瑁闻言，拿了把团扇，坐到床边，慢慢地扇起来。

曹颙心里一动，开口询问："你是不是姓'花草'的'花'？"心中想着，瞧这温柔体贴的样子，就是一个典型的花袭人。

玳瑁摇了摇头："奴婢姓冯，是家生子儿，老子与娘都在城外庄子当差。"

主仆两个低声说了几句闲话，曹颙见玳瑁侧过头打了个哈欠，知道她困了，就闭着眼睛装睡。玳瑁又在床边坐了一会儿，仔细地放好了蚊帐，才下去休息。

曹颙睁开眼睛，开始想念穿越前的亲人。他是帮着事务所的陈律师取材料时出的车祸，因为当时冲击太大，自己一下子就失去了意识，再醒过来时，就到了康熙年间。

父母都六十多岁，白发人送黑发人，该多么伤心难过。想到这些，曹颙的眼睛又湿了。他心里非常不甘，自己还未娶妻生子、成家立业，就这样死了；难道在如今注定还要年轻早亡的命运？"不行，我一定要活得久久的，还要混个儿孙满堂。"曹颙握了握拳头，自己告诉自己。

第五章学堂1

江宁织造府，侧门。

几个青壮汉子牵着马，守在一辆马车前。

待到卯时还差两刻，侧门打开，曹颙走了出来，后面跟着两个十来岁的清秀小书童，提着装了笔墨纸砚的包裹跟在后面。

汉子中有一个穿着蓝布衣衫的，二十五六岁，身强体壮，看着像众人的头，见曹颙出来，笑着上前道："小主子，奴才抱您上车。"

曹颙在记忆中搜索，这汉子叫曹方，家生子，大管家曹福的二儿子，专门负责他上学的。

曹方见曹颙不言语，以为是默许了，俯身将他抱到车上。车里侧是座位，两边还有小扶手，看来是为曹颙量身定制的。透过细竹编的车帘，曹颙看到车夫坐在左辕，两个小童上了右辕，其他众人都上了马。

"慢着！"曹颙见车夫要扬鞭，忙掀起帘子，出声喊道。

曹方拉了拉马缰，低下头询问："小主子，是落下了什么东西？"

曹颙指了指那两个小书童："让他们两个进来坐！"

"小主子，这不合规矩。"曹方刚唠叨一句，就见曹颙似笑非笑地看着自己，心中莫名不安起来，脸上转了笑容道："惜墨，弄墨，你们两个小猴儿，还不赶快谢主子体恤！"

惜墨与弄墨笑嘻嘻地进了车里，马车这才离开侧门，往后街一里外的族学行去。

族学所在地是一座三进的院子，前面是给跟随学子们的长随们歇脚的，中间一进是学堂，最里面是夫子的住处。

如今，族学的夫子是曹■，年纪与曹寅相仿，论起来是曹寅的叔辈，曹颙的祖辈。曹■是少有才名，二十来岁就中了举人，可随后考了二十多年，始终名落孙山，后由家人张罗给捐了个七品县官。因不

通时务，不到半年就被革职，弄得曹■心灰意冷，就绝了出仕的心思，来投奔江南的族侄。

曹寅见这位小堂叔虽然不通人情世故，但学问却是扎实，就将族学托付给他。

第五章学堂2

除了曹家嫡支与侧支的孩子外，还有亲戚家的孩子附学，因此也有十二三个学生。大的十三四岁，小的六七岁。曹颙是长房嫡孙，座位在第一排正中，右边是曹颂的座位。

曹颙到时，课还未开始，曹颂已经到了，见他来了，小脸满是欢喜，几乎要手舞足蹈起来。曹颙左边的座位上也坐了一个十来岁的小孩，穿着半新不旧的衣裳，不像曹颂那般调皮捣蛋，乖巧地坐在那里，口中念念有词。曹颙听是“其为人也孝悌，而好犯上者，鲜矣”，又是“孝悌也者，其为仁之本与”，是《论语》开卷里的内容。刚听曹颂提到，今儿夫子要开论语，看来那小孩子是在预习功课。

“哼，惯会装模作样！”曹颂见那小童吸引了曹颙的注意力，嘴里嘟囔着。见曹颙疑惑，低声道：“是先头大伯母娘家的亲戚呢，你不在这几日里来附学的。先生偏爱，给安排到前面的座儿。”

正说着，曹■迈着方步走了进来，见曹颙到了，指了指他左边的小童，道：“看来是好了，这是你的新同窗，顾纳。”然后又转头对顾纳道，“这是你曹家姑爷爷的嫡子曹颙，你应该称声表叔。”

顾纳起身，甩了甩袖子，给施了个礼：“侄儿给表叔请安。”

见眼前两个大小书呆，曹颙牵了牵嘴角：“客气了，请起！”

古代的功课很是单调，先是夫子领着大家诵读了三遍《论语》第一卷，然后就指了后座年长的两位学子带着大家诵读。整整两个时辰，没做其他的。曹颙只读得口干舌燥，幸好每半个时辰，就能够歇一刻钟，有两个书童倒了茶水送上来，都是从府里带出来的。

到了午时二刻，是午休时间，夫子回了内宅，学子们的家里都送来各色点心吃食。学子们根据亲疏远近不同，三个一群，五个一伙地坐了。只有前面的三个小的，与大家有所不同。曹颙与曹颂兄弟两个，自成一派，由几个书童侍候着用餐。顾纳家没有下人来送午饭，

从书包中拿出个纸包，里面放了一个白面馒头和两片咸菜。一小口馒头，一小口咸菜，倒吃得文雅。

后面传来嘘声，有人想要嘲讽几句，因顾及到曹颙，不敢多说，只阴阳怪气道："穷酸，哪里配坐那么好的位儿！"

曹颂心直口快，见顾纳打开纸包，嚷道："怎么又是馒头咸菜！"

顾纳面色如水，波澜不惊，仍是一小口馒头，一小口咸菜，慢慢地吃着。等吃到一半，将剩下的馒头包好，放回书包。

曹颙在旁看着，见这么点大的孩子能够如此沉着，心中暗暗好奇，看样子是出自清贫之家，却不知是什么样的父母能够养出这样懂事的孩子。曹颂见不到别人不好，刚才不小心嚷出已经是很不好意思，用餐盒端着一个鸡腿，走到顾纳身边，放到他书桌上。

第五章学堂3

顾纳只做未见，拿出《论语》，低声吟诵起来。曹颂见他不理不睬，心头火气，把餐盒往桌子上一扔，鸡腿甩了出来，从顾纳的衣袖上滑到地上，衣服脏了一片。

“你！”顾纳瞪着曹颂，小脸通红。

曹颂瞥了顾纳一眼，得意扬扬地回到座位上。

曹颙伸手拍了拍自己的额头，小孩子啊，真是麻烦。这时，后边坐着的学子们，都看到前面的变故，“哦”、“哦”地起哄。

顾纳从座位上站起来，走到曹颂面前：“你弄脏了我的衣服，为何不赔个不是？”

曹颂瞪了一眼：“我不，我偏不！”

“赔个不是！”顾纳神情坚定。

曹颂扭过头，不去看他。后面的学子们，有成心捣乱的，都围上前来，有人说“二叔，好好教训他”，有的道“也不瞅瞅镜子，要欺负二表弟，先要问问小爷的拳头”。

“啪！”曹颂拍了下桌子，站了起来，撅着小嘴：“好了好了，算我的错，不该弄脏了你的衣服，这总行了吧！”

顾纳点了点头，回到座位上去。

曹颂则回过头，冲那几个好事的学子羞怒地嚷道：“都散了，怪热的，烦不烦！”

曹颙见自己这个小弟弟心地好，又不仗势欺人，对他更亲近几分。

午休半个时辰后，夫子再次来到学堂上。下午授课内容是朗诵《声韵启蒙》与写大字。《声韵启蒙》是掌握声韵格律的启蒙书，今天教授的内容是：

云对雨，雪对风，晚照对晴空。来鸿对去燕，宿鸟对鸣虫。三尺剑，六钧弓，岭北对江东。人间清暑殿，天上广寒宫。两岸晓烟杨柳

绿，一园春雨杏花红。两鬓风霜，途次早行之客；一蓑烟雨，溪边晚钓之翁。

沿对革，异对同，白叟对黄童。江风对海雾，牧子对渔翁。颜巷陋，阮途穷，冀北对辽东。池中濯足水，门外打头风。梁帝讲经同泰寺，汉皇置酒未央宫。尘虑萦心，懒抚七弦绿绮；霜华满鬓，羞看百炼青铜。

第五章学堂4

贫对富，塞对通，野叟对溪童。鬓皤对眉绿，齿皓对唇红。天浩浩，日融融，佩剑对弯弓。半溪流水绿，千树落花红。野渡燕穿杨柳雨，芳池鱼戏芰荷风。女子眉纤，额下现一弯新月；男儿气壮，胸中吐万丈长虹。

学子们摇头晃脑，读得朗朗上口，比上午枯燥的《论语》顺口得多。中间爱出风头的，已经期待夫子出对子来，好让他们能够卖弄一把。夫子知道教学要循序渐进，见大家诵读了几遍，就挨个叫学子起来背第一段，半数的人都会背了。而后，夫子又交代大家回家后将剩下的两段也背熟。

背完《声韵启蒙》，夫子叫大家准备好笔墨纸砚，看着大家写大字，内容却是前面教过的《百家姓》与《千字文》。别的功课还好说，这个曹颙特别上心，为了不当文盲，还是好好地读书写字。

未时二刻，学堂下课。各府的长随，接了自家的小主子，骑马的骑马，驾车的驾车，各自散去。

曹颙坐在马车里，很是无聊，上辈子读了将近二十年的书，这才没过几年，又要重头开始，想起来都觉得头痛。

织造府，侧门。

一个神情猥琐的男人点头哈腰地对着门房施礼，三十来岁的模样，穿着一身皱巴巴的绸缎衣服。门房满脸不耐烦，翻了个白眼，嘴里骂了几句。

那男人还要啰唆，门房叫出两个粗壮汉子，呵斥了几句，才吓跑了他。

曹颙的马车到了，他下车后，看到不远处有个脏兮兮的瘦男人盯着自己，看了下曹方，问："那人是谁？"

曹方回道："那是顾三，算是咱们府里的亲戚，说起来也曾是大家公子，家道败了，投奔到老爷这里。却是个不争气的，只知道嫖赌，

还打着老爷的幌子在外面欺男霸女，气得老爷将他撵了出去！”说到这里，顿了一下，“他儿子如今也在学上，听说是前些日子他家娘子来求了太太，才去了学上的。”

真真没想到，这个看起来很是龌龊的男人竟然是顾纳的爹。曹颙想着那个连吃馒头都卖相斯文的小孩，心中暗暗诧异。

曹方送曹颙到二门，玳瑁带着两个小丫鬟已经在那里等着了。

那顾三在赌场混了几日，赌光了身上最后一个铜板，想要到织造府打秋风，却连大门都进不去，憋了一肚子的火。他怕挨揍，不敢在门口埋怨，离得远了，才吐了口唾沫：“混账狗腿子，等三爷发迹了，叫你们好看！”

等到曹颙下了马车，顾三远远地看着他浑身锦缎，脖子上带着项圈，腰带上挂着玉佩，不由动起心思来。直到曹颙主仆进了门，他才冷笑一声，掉头离开了。

这顾三论起来，是曹寅亡妻顾氏夫人的嫡亲侄子。曹寅厌他不学无术，但看到亡妻的分上，也不好太过薄情，虽然撵出府去，仍在后街赁了一个小院子给他们一家住，并且按月送些钱粮过去。可这些钱粮每每都让顾三卷起来去赌，使得家里生活很是拮据，全凭顾三的妻子周氏织布绣花，才使得家中没有断炊。

顾三回家时，顾纳正与母亲周氏吃晚饭。母子两人，一人一碗菜粥。饭桌上还有半个白面馒头，是顾纳中午剩下的，推到母亲周氏身边，让母亲吃。

周氏哪里肯依，又将馒头推到儿子面前，自己就着几片咸菜喝粥。

顾三进了屋子后，自己到厨房找吃的，见有个白面馒头，拿起来就咬了一口。

周氏见了，忙上前阻止：“这是给儿子留着明儿上学带的吃食，我去给你盛粥！”

顾三输了钱，又到曹府受了气，满肚子邪火无处发泄，见妻子啰唆，伸手就给了周氏两巴掌，骂道："臭娘们，丧门星，自打你进了我们顾家的门，老子就没顺心过！"

周氏捂着嘴巴，嘤嘤哭着。顾三上前就是一脚："号什么丧，老子还没死呢，别以为我不知你这淫妇的心思，就咒老子早死，好找小白脸子去。"

周氏被踹倒在地，脸色吓得清白，委屈得簌簌流泪。顾三还想要动手，却见顾纳伸着胳膊，将母亲护在身后，小脸紧绷绷地望着自己。

顾三只觉得无趣，嘟囔着："上个屁学！"又看了儿子，眼睛转了转，不知道想些什么，哈哈笑了两声，掀起帘子出去了。身后，传来周氏的哭声。

第六章变故1

每日在府里和族学中生活，日子过得也快，转眼就过了三天。

曹颙渐渐习惯了这种两点一线的生活，只当自己又重新读了一年级，该背诵文章就背诵文章，该练习毛笔字就练毛笔字。不知是因为心智成熟的缘故，还是因为这个小身体本身就聪慧，记起功课来倒也轻松。

这日中午，又到了午休时间。曹颂胡乱吃了几口点心，又拿着吃的去围着顾纳转去了。这孩子倒是百折不挠，每日都要来上这样一出。曹颙嫌屋子里都是各种甜腻的点心味，出了屋子透气，刚溜达了几步，就听有人低声道："颙大爷，颙大爷！"

曹颙扭过头，见是夫子家的小厮，便走了过去。

那小厮点头哈腰道："颙大爷，我家老爷唤您去后院亭子里呢！"

曹颙有点意外："先生叫我？是也叫了其他同窗，还是单独只叫了我一个？"

那小厮忙伸出手指头："就叫了颙大爷，您赶紧同小的去吧，我家老爷还等着！"

曹颙虽觉得有些莫名其妙，但想着让长辈等久不恭敬，就随着他去了。

后院有个凉亭，曹颙见了，便走了过去。曹■并不在，曹颙还琢磨是怎么回事呢，口鼻突然被人用湿布捂住，来不及挣扎，就失去了意识。

不远处，那个叫曹颙过来的小厮，美滋滋地摆弄着手中的二钱银子，心里还想着，富贵人家的事情真是奇怪，就连亲戚都不能够随意见上一面。这顾三爷虽看起来寒酸了些，但出手大方，看来也是想通过这颙大爷在曹家打秋风的。下一刻钟，他却吓呆了，那顾三扛着的一动不动的小人不就是刚被自己带到这边的颙公子吗？他想要张嘴喊叫，那边顾三已经翻墙出去了。

这小厮吓得浑身发抖，就算再傻，也看出来那顾三没存好意，而自己却做了帮凶。总要查到自己头上的，他握着拳头，决定马上回屋子收拾东西逃跑。逃奴虽然苦些，但好歹能够留着一条性命不是。

第六章变故2

学堂上，顾纳仍是老样子，不为美食所动。曹颂讨了个没趣，怅怅地回到自己座位，见哥哥的坐位空着，四处寻找，前院后院都看了，还以为是回府去了，还埋怨他不够仗义。

等到曹颙的书童惜墨与弄墨来收拾点心盒子，曹颂才知道哥哥没回家。好好的人怎么不见了，两个书童都慌了，一个去内院找先生，一个去通知前院的曹方他们。

不到片刻钟，曹■与曹方都到了，一个是满头冷汗，一个是脸色青白。曹颙是曹寅的独子，老太君的心尖子，若万一有点什么闪失，大家都脱不了干系。几个人一起出动，先是和门房再三确认了，除了曹■家的小厮出去外，再也没有人出府，而后将三进院子仔仔细细地找了个通透，仍是没有见到曹颙的影子。

发生了这样大的变故，学堂上的课没法继续。学子们闹哄哄地要下课。曹方想得周全些，哪里敢放他们回去，一边叫人快马去禀告曹寅，一边让人守着门口，不让各府的人回去。就算是外边的人绑了人，没有内应怕也难做到。

一刻钟后，曹寅骑着马到了，同行的还有幕僚庄常与府里的十来个护院。

曹寅听了儿子失踪的事，以为是受自己拖累，怕是仇家来寻仇。不管是什么对头，先不能够让人将儿子带出江宁，想到这里，立即吩咐跟着曹颙上学的几个人，带着护院去四个城门守着。而后，从学子到各人跟着的长随、书童，都分开后各自问询了。午休这段时间，无人落单，身边都有人，应该都能够排除嫌疑。

庄常带着人，发现了后院墙头上的痕迹，看来是有人从那里翻墙出入。大家的视线都落到了曹■身上，因为眼下最大的嫌疑人就是曹■家至今未归的小厮。

曹寅还未怎样，曹■已经气得晕了过去。

庄常见不少孩子吓得不行，让曹寅先放人，让他们各自家去。众人有幸灾乐祸的，有像曹颂那样含着眼泪的，只有顾纳神情有些异样，目光直直的，不知道想些什么。庄常察觉出异样，悄悄叫了个手下，低声吩咐了。

顾纳深一脚、浅一脚地往家里走着，心中满是悔恨，怪不得那个赌鬼父亲这两日突然慈爱起来，不止关心他的功课，还将学堂里的作息时间问个清清楚楚。他是强忍了，才没有在大家面前说出真相。那人即便再卑鄙无耻，也是他的生身之父。

远远地，见院子门前围着不少人，顾纳以为是父亲的事情败露，怕连累母亲，连忙跑上前去，却是几个街坊，都是熟面孔，有街头赶马车的陈六，有街尾的钱大娘，还有几个邻居。大家见顾纳到了，唧唧喳喳地说了起来。

原来，昨日顾三找到陈六，要买他的马车，没有银钱，就要将周氏卖给他为妻。陈六是孤儿，家里又穷，全部家当就是几间破屋与一辆马车，二十三四岁了，一直没娶上媳妇儿。顾三虽是赌鬼，但他家娘子的贤惠是街坊邻里都熟知的，因此陈六倒也愿意。

第六章变故3

顾三讲了，只要陈六的马车加二两银钱，自己就写卖妻文书。陈六怕上当，请惯会做媒的街坊钱大娘帮着看了，算是做了中人。

原本说好怕白天出门不好看，让陈六今儿晚上来迎娶的。陈六等到中午，觉得事情不对，怕顾三带着家眷跑路，到时候人财两失，便来到了顾家门口。虽然他是憨人，也懂得几分礼数，知道自己直接上门不妥当，央求钱大娘与几个街坊来帮忙说和。

周氏是书香门第出身，听到街坊大娘叫门，本来是要打开的，见有男子夹杂其中，觉得不妥，就隔着门与钱大娘对答几句。听到丈夫把自己给卖了，她更是不肯开门，要等儿子回来做主。

顾纳看了那契约，确实是父亲顾三亲笔手书，心底冰冷，没有想到他竟然能够绝情至此，丝毫不顾及夫妻结发之情。

顾纳抱着拳头，给街坊们施了一圈礼："各位大爷大娘，大叔大婶，事已至此，小子就不多说了，还想大家先散去，容我们娘俩商议商议！"又到陈六面前道："陈叔也请安心，既然家父买了您的马车，这笔债就落到小子身上。家母性格腼腆，若是这般急促勉强，怕是要出大事！"

周氏的贤惠众所周知，大家想着顾纳说得有理，便各自家去了。就连陈六都坦然离去，他心中有几分后悔，知道自己配不上周氏，这门亲事是自己想左了。如今，马车都没了，只期望顾家小子能够张罗点银两来还账。

周氏在院门内，再三确认外头只剩下儿子一个，才开着门缝，放他进来。

一个中午的工夫，周氏已如惊弓之鸟，见到儿子再也忍不住，抱着他开始大哭起来。听儿子提到那卖妻文书确实是丈夫亲笔，周氏的眼底露出一丝绝望。

曹方等人在四个城门守到天黑，都一无所获。曹寅一方面派人寻找，一方面派人到各个学子家，交代了各家家长不要随便说话。

老太君那里，曹寅不得不扯了个谎，说是苏州岳母生病，想念外孙，派人接了过去。李氏那里瞒不住，只好实说了，却被吓得吐了口血，晕死过去。老太君只当儿媳妇是担心娘家那边，又不放心孙子一个人出门，就让李氏准备回娘家，一方面侍候母亲，也能够照看儿子。李氏在老太君面前有苦说不出，只知道默默流泪。

曹荃与兆佳氏夫妇从儿子口中知道实情，都过府里来问询。因那些学子的缘故，亲戚朋友差不多都知道织造府的公子被人绑了去。曹寅怕传到老太君耳中，发下话不许府里的下人往内院瞎传话，否则就杖毙，这才将消息瞒得死死的。

李氏要等儿子的消息，哪里能够安心回娘家，又不能够留在府里，怕无法在老太君面前自圆其说。兆佳氏也是做母亲的，便提出请大嫂先到她家住些日子。曹寅担心妻子留在府里留了痕迹，让老太君所察，便将妻子托付给弟媳妇照看。

第六章变故4

先不说曹家的慌乱，单说庄常那边，派人跟着顾纳，知道了顾三卖妻买马车的事。因时间太过巧合，让人不得不起疑。派人细细打听了顾三的底细后，庄常能够有几分断定，那顾三说不定就是绑走曹颙的人。

次日，族学里跑了的那个小厮显了踪迹。原来他当日离开后，就去投奔城外的一个远方亲戚。那亲戚是知道他卖身为奴的，见他行迹匆匆的，就好言打探。那小厮岁数还小，支吾了几句就实说了。那亲戚怕耽干系，假意哄他吃了酒菜，喝倒了他，将他捆了起来，天亮后就叫了官差。

衙门里，一顿威杀棒下来，那小厮就供认了家主的姓名。在江宁提到曹家，又是织造府的族人，县官也不敢随意判定，派了两个衙役押着那小厮到曹■处辨别真伪。

待到曹寅得到消息到曹■家时，那小厮已经将顾三绑走曹颙的事如实交代。曹寅听庄常提过顾三卖妻买车之事，本来就有几分疑惑，如今得了准信，就带人去了顾三家。

周氏不知其中变故，还出去到厨房张罗茶水。顾纳见曹寅面带寒霜，询问父亲的下落，心中有数，见母亲出去后，就道："那人昨日卖我母，已经是义绝！我却是那人所养，父债子偿，天经地义，请大人就绑了我去吧，或许那人得了消息会迷途知返。只求大人，饶过家母，给她存点体面。"说到这里，他跪倒在地。

曹寅虽带着满腔怒气而来，但并非不明事理，这横祸确实都是顾三所为，又与他们娘俩有什么相干？他自身就孝顺，见顾纳小小年纪就知道护着母亲，很是怜惜，伸手将他扶了起来。曹寅心中担心儿子，想着"虎毒不食子"，或者顾三知道其子在曹府，能够回头也备不住。

顾家早已家徒四壁，哪里有茶，只是几杯清水而已。周氏见曹寅脸色不好，想着是不是丈夫又惹了什么祸事，战战兢兢地问道：“外子不在，不知姑父找他何事？”

曹寅看了眼周氏，又看了眼顾纳，心中叹了口气，吩咐旁边的去找那个卖马车的陈六来。

周氏见竟是为了这丑事而来，羞愤难当，再也不敢抬头。

第七章流落1

那陈六跟着曹家的下人进来，只听说是有位姓曹的官老爷叫来的，并不知是多大的官职。老百姓都是怕官的，就哆哆嗦嗦地跪下回话。

曹寅叫陈六起了："听说你将马车卖给了顾三，嗯，你将当时的详情仔细说来。"

陈六磕磕巴巴的，将昨晚顾三找他的事讲述了一遍，心里已经悔得不行。他见顾纳站在那官老爷身边，想起街坊传言的，顾家与织造府曹家有亲的事，知道是坏在那卖妻文书上，连忙从怀里将文书掏出来，跪倒奉上，口称再也不敢了。

曹寅见陈六性格憨实，不愿吓着他，叫人扶起，取了二十两银子给他，算是对他马车的补偿，吩咐人送他出去，同时接下了那卖妻文书，递给顾纳。

顾纳见陈六要走，开口喊住了他："陈叔请留步！"

陈六吓得一哆嗦，转过身来，只是作揖："顾少爷，小的、小的……"

顾纳托住陈六的胳膊，指了指不远处的周氏："陈叔，那就是我母亲，若是你没意见，我就做主将母亲许给你！"

陈六哪想到还要有这样的喜事，刚要咧嘴笑，就听曹寅冷哼一声："子嫁母，胡闹！"

旁边周氏也哭出声来，顾纳走过去，举着手中的卖妻契约："娘，嫁汉嫁汉，穿衣吃饭。可您跟着那人得了什么？和守寡有什么区别，整日里又是织补衣服，又是绣针线，换点银钱也都让那人抢了去赌。如今他卖了你，就是义绝，还要守着这个家做什么？"

周氏哭着摇头："娘不嫁，娘只想守着你好好过日子。"

顾纳看了看曹寅，又看了看陈六，方对母亲说："儿子要去姑爷爷府上做伴读，放心不下的唯有母亲，若是母亲真心疼儿子，就依了儿

子吧！陈叔是本分人，您跟了他，儿子也就能够安心学业。”

周氏流泪道：“娘跟你一起去不行吗？”

顾纳摇了摇头：“那人的毛病，您又不是不知道，若是知道咱们母子去了姑爷爷府上，又要以为有了依仗，胡作非为起来。我这次去，也是要悄悄地去，十年八载是不会出府的，直等着能够求得功名，才会来见母亲。”

第七章流落2

周氏只是妇道人家，听儿子这样说，真以为自己这个做母亲的耽误了儿子，心也就乱了。

顾纳掏出帕子来，给母亲擦拭了眼泪："娘跟着陈叔好好过日子，总有一日会等到儿子的好消息。"

曹寅见顾纳如此安置母亲，知道是怕他有了意外，母亲无所依靠，心中多了几分怜意，只是自己还真能够拿孩子撒气不成，却不多做辩解，思索了片刻，开口道："既然是顾纳的意见，周氏你就依了吧，不用担心顾三那边。我有位表兄在徐州任上，我派人送你们去他那边谋个营生。"

周氏虽舍不得儿子，但也知道只凭自己没法子供他一直读书，只好含泪应下。虽然她二十七岁，比陈六年长几岁，但看着年轻，两人倒也般配。曹寅又送了四十两银子，给她做嫁妆，叫人从府里叫了两个妥帖的婆子，帮着简单地操办了亲事。

顾纳安置好母亲，就跟着曹寅进了织造府。庄常对顾纳起了爱才之心，就对曹寅说了，将他带在自己身边。然而，顾纳性格再沉着也不过是一个十岁的孩子，虽然白天无事，夜里却每每被噩梦惊醒，不出几天，他就瘦了一圈。

曹寅知道顾三买马车的事之后，派出家丁护院沿着四面的官道追踪，追出了上千里仍是一无所获。

先不说江宁曹家的慌乱，却说曹颙被顾三迷晕带走后，再醒过来已经是次日。他发现身子摇来摇去，仔细打量自己所在，才发现是在个船舱里，身边躺着的男人看着有些眼熟，想起是前几天在家门口看到的那个顾三。

曹颙想起晕倒前的事，看来自己是遇到绑架了，却不知这顾三要带自己去何处。他低下头，看看自己身上，从里到外的衣服都被换了，只穿着一个略显肥大的布褂子。

顾三正琢磨着发财美梦，见曹颙醒了，伸手捏了捏他的脸蛋，笑道：“乖儿子，你就祈祷老子手气好吧，要不把你卖到象姑馆去！看到两家祖上的交情，老爷还真不愿意那样下作！”

曹颙想要询问到底是怎么回事，张开嘴巴却发不出声音，使出浑身的力气，不过发出呃呃的声音。他伸出手来，想要捏捏嗓子，却浑身酸软，使不上什么力气。

那顾三面色狰狞：“哑巴儿子，你乖乖的，老子自然留你活几日，若是敢不听话，直接扔你到河里喂鱼。”

曹颙心里气愤，但眼下人小势单，看样子又被顾三喂了药，只好安静下来，等待机会再脱身。

又在船上过了两日，顾三才到目的地，却是到了距离江宁四百里外的苏州。

顾三一向好吃懒做惯了的，下了船就花几个铜板叫了辆马车进城。坐在马车上，他忍不住得意地哼起小曲来，曹家的人就算是怀疑到他身上，肯定要派了人马追踪的，谁会想到他坐船。

第七章流落3

苏州古称吴，隋时始定名为苏州，以城西南的姑苏山得名，沿称至今，又被称为姑苏、吴都。这里物华天宝，人杰地灵，又被称为“人间天堂”。

顾三绑架了曹颙，却不是为了向曹家勒索，凭借他一个人的力量，挑战织造府，那就是找死。他想着是曹颙身上所有值钱的物件：一件十多两重的金项圈，贴身带着的和田玉雕刻的观音玉佩，腰带上扣下来的鸽子蛋大小的玛瑙，还有一个装备两个小金元宝两个小银元宝的荷包，甚至一身的锦缎衣服也被他从里到外扒了个干净。

到了客栈，顾三要了间屋子，叫小二送了桌酒菜，自己胡吃海塞了一顿，又喂了曹颙几调羹。为了防止曹颙逃跑，又逼着他喝了半碗迷药，才卷着财物出去典当。

顾三为了怕惹眼，走了好几家当铺，才把曹颙的饰物典当干净。他手上总共有了三百来两银子，其他两百换了银票，剩余的换了大小各异的银元宝，胡乱裹了个布包，就进了家赌场。

要说也是奇怪，顾三虽爱赌，但运气一直不好，一向是常赌常输、常输常赌的，这日在苏州却转了手气，也就半天工夫，他就用一百多两的本钱赢了四百多两。

顾三美滋滋的，琢磨着既然如此顺手就回去好好睡一觉，明儿再来，若是能够连赢几天，攒上千两的家当，就赎出那些物件，将曹颙送回去。他不是穷凶极恶之人，这几日也是担惊受怕。想通了这些，他觉得身子都轻了许多，收拾了银票银两，离开了赌场，不想早已经被人盯上。在回客栈途中，就被人用锤子刨了后脑勺，倒地时人已经不行了，尸体被拉进一辆马车。

作案的是在赌场混日子的两个地痞，看出顾三是外乡口音，又赢了钱财，就尾随其后。几个人搜光了顾三身上的财物，连夜将他尸首绑了石头沉塘。

曹颙被逼喝了迷药后，一直昏昏沉沉，直到第二日下午才醒过来。客栈老板与小二已经黑着脸等着，这间屋子的大人不回来，只剩下个病孩子还是哑巴，都觉得晦气。曹颙只觉得这是个脱险的好机会，就用手指在床沿子上写字求助，偏偏客栈中只有账房是识字的，老板与小二都是睁眼瞎。

两人见这个小哑巴比比划划的，状似疯癫，最后才双目无神地躺在床上一动不动，都担心他死到客栈中，到时候要经官司、惹干系，就悄悄地抱着他，从后门扔到马路上。

曹颙又惊又怒，心中忍不住要骂老天爷，莫名其妙害得他穿越不说，日子还不让人过消停。看各种小说中，别人穿越要么成就一番霸业，要不也是封侯拜相的，偏偏自己的小命老是这样悬着。

曹颙衣服破旧，往来的路人就当了是小乞丐，好心的也扔两个大钱。可怜曹颙只能够躺着，连爬起来去买个馒头的力气都没有，饿得两眼发花，只觉得眼前的景物都转啊转的。他正哀叹自己是不是饿死的穿越第一人呢，有人将半块馒头塞到他手中。

第七章流落4

曹颙来不及多想，已经将镘头送到嘴边，三口两口地吞到肚子里。

“哈哈！吃得倒欢，能吃就行，看来只是饿倒了，没太大毛病！”一个中年乞丐站在一边说，方才就是他将镘头塞到曹颙手中。他弯下腰，将曹颙身边的几个铜钱捡了，在嘴边吹了吹，塞到自己怀里，然后又将曹颙抱起，嘴里嘟囔着：“虽是个小哑巴，长相倒清秀，看着怪叫人可怜的！”

曹颙见那中年男人五大三粗、手脚俱全却甘为乞丐，心里知道不是好人，但小身子酸软得无力反抗，只好任由着那人抱了。听得那人又道：“好劣的麻药，约莫十个大钱一包！”

曹颙以为那乞丐要收自己做小乞丐，每日下任务什么的，没想到事情发展却出乎意外。那乞丐次日不知从哪里翻出一身粗布衣裳换上，虽然显得旧了些，却干干净净的，又去街头花几个铜钱新剃了头。看起来就是寻常老百姓，哪里还有半点乞丐的模样。

那中年乞丐收拾妥帖后，抱着曹颙到了码头，用五百钱的价格搭乘了一条去杭州的货船。期间，也有伙计上前来搭话，那男人只说是儿子病了，要去杭州灵隐寺祈福。

曹颙身上的力气一点点地恢复，只是嗓子还始终未好。在船上无路可逃，他只有忍下来，想着到了杭州再想办法。

两天后，货船到了杭州码头。那中年乞丐抱着曹颙下了船，叫了马车直奔灵隐寺。那车夫只当他们是寻常香客，絮絮叨叨地倒说了不少灵隐寺的事。再过几日就是地藏菩萨的圣诞，到时寺里要举行大法会，这两日很多外来客人都是奔灵隐寺去的。

到了灵隐寺附近，那中年乞丐打发了车夫，没有去寺庙里，而是抱着他去了不远处的一户人家，里面十来个人，除了几个精壮汉子，就是几个残疾孩子，断胳膊、断腿的，模样都很凄惨。

曹颙不是傻子，知道自己这是掉了狼窝，满眼的恐慌。

这乞丐看起来与那些汉子都是熟识，被那些人称为“二哥”，看来在众人中还有点身份地位。他见曹颙战战兢兢的样子，冲着一个叫“老七”的壮汉努努嘴。

那个老七嘿嘿地走上前，蹲下身，抓起曹颙的小腿，向上一折，就听咔吧一声，骨头已经被生生地折断了。

曹颙没等挣扎，就痛晕了过去。那老七像是乐在其中，吹了吹自己的手，很是享受，抓起曹颙的另外一只腿，如法炮制，曹颙又被生生地痛醒。那地上躺着的那几个孩子唬得呜呜地哭了起来。那老七向他们一吱牙，他们吓得立即止了声。

那二哥嘴里咬了半根黄瓜，冲老七竖了竖大拇指：“兄弟，哥子真是佩服你，断骨不伤筋，这也是好本事。等这几个大了，若是不残废，相貌好的卖到象姑馆去，差点的卖做小厮，还能够值两钱儿！”

第八章乞儿1

鹫岭郁岩峣，龙宫锁寂寥。
楼观沧海日，门对浙江潮。
桂子月中落，天香云外飘。
扪萝登塔远，刳木取泉遥。
霜薄花更发，冰轻叶未凋。
夙龄尚遐异，搜对涤烦嚣。
待入天台路，看余度石桥。
——唐·宋之问《灵隐寺》

灵隐寺位于杭州西湖西北飞来峰与北高峰之间灵隐山麓中，是江南香火最盛的古刹，始建与东晋年间，至此已有一千四百多年的历史。前年春天，康熙皇帝第三次南巡时，就曾到灵隐寺祈福，并且亲笔题了“云林禅寺”的匾额。

眼下是七月下旬，再有几日就是地藏菩萨圣诞。他的圣诞，宜立资助超脱十万一切孤魂的愿，因此城里城外来的香客就不可胜数了。

那将曹颙带到杭州的乞丐，姓邢，本是苏州坊间的泼皮无赖，结交了几个兄弟，在众人中排行第二，打着乞讨的幌子，弄些不干不净的钱财。灵隐寺的各种佛诞，这些泼皮都是次次不落的，不仅拐来孩子，弄残了乞讨，还捡落单的香客谋财害命，只因每次犯案后都要换地方，所以至今仍逍遥法外。

曹颙到杭州的第二日，就开始了在灵隐寺的乞讨生活。他的身子本不好，折腾了几日，转辗千里，又被生生折断了腿，就发起高烧来。

邢二将曹颙放在通往灵隐寺的必经之路上，自己跪在一旁，用袖子揉眼睛，袖口上涂了生姜，辣得眼睛红红肿肿，与地上躺着的病孩子呼应，真像对落难父子。

大人哭得可怜，孩子模样凄惨，使得来拜佛的行人大发善心。一日下来，铜钱、碎银加起来就有六七两银子。

日落后，邢二回到老巢，其他几个兄弟也收入颇丰。老七买了一包馒头，扔到地上，算是几个孩子一日的饭食。这些孩子都是他们骗钱的工具，总不能够就这样死了。除了发着高烧昏迷着的曹颙，其他孩子都像小狗似的爬过去，用脏兮兮的小手抓上一两个馒头。

泼皮们留下两人，其他的都拿了今日乞讨来的钱财嫖赌去了。屋子里有个年纪与曹颙相仿的小男孩，小脸脏兮兮的，黑得不成样子。他被那些人折断的是右胳膊，左手还算完好，护着两个馒头，坐到曹颙身边。

第八章乞儿2

曹颙烧得说胡话，偏又嗓子发不出声音，嘴巴一闭一合，模样古怪可怜。那孩子心肠软，只当曹颙想吃东西，撕了小块馒头塞到他嘴巴里。曹颙迷迷糊糊的，哪里咽得下。那小男孩又取了个大碗，用冷水泡了馒头，一点点地放到他嘴里。

曹颙虽病着，也知道饥饿，胡乱地咽了下去。

其他的孩子吃完各自的馒头，就盯着那个小男孩手中的。那小男孩瞪了大家一眼，叉着腰："想打架吗？"眼睛瞪得溜圆，像个要战斗的小公鸡。

其他的孩子看来是吃过这男孩苦头的，不敢放肆，只好咽了口唾沫了事。

那男孩喂曹颙吃了大半个馒头，自己吃剩下的。

曹颙吃了东西，慢慢清醒过来，腿上传来剧痛。虽说是两世为人，但他哪里受过这样的苦头，疼得鼻涕眼泪都流了出来。他闭上眼睛，心中无比愤恨，发誓若是逃离这里后，一定要亲手杀了这几个泼皮无赖。又开始恨起顾三与曹寅来，两人一个贪财，一个是蠢蛋。突然，感觉到脸上有粗布轻轻拭去他的眼泪。他睁开眼睛，一张黑糊糊的小脸出现在眼前。

那男孩见曹颙醒过来，有几分不好意思，用没有断的那只手挠了挠后脑勺。曹颙记得方才有人喂自己吃东西，见那男孩身边放着个空碗，里面还残留着一点类似面糊的东西，知道是他了，心中很是感激。

虽然醒过来，可曹颙只有一个感觉，就是疼，想着这辈子或许就要做个瘸子或哑巴，他恨不得就这样死了。不过，又怎么甘心就这样死了，上辈子已经够短命，这辈子才活了这么几天。

不行，要活着，曹颙抬起胳膊，摸了摸自己的额头，烧得非常厉害，要想法子自救，那些泼皮是指望不上的。

那男孩见了曹颙的动作，伸出脏兮兮的小手，摸了摸他的额头：“呀，烧得厉害！”

曹颙嗓子干得要命，做了个要喝水的动作。那男孩倒也伶俐，用碗装了大半碗水来喂他。

曹颙的眼泪都要出来了，只觉得此刻这个孩子比老太君还亲。喝完水，他又拍了拍自己的额头。那男孩应该是照顾过病人的，用水投了块破布，小心翼翼地放在他额上。

曹颙已经疼得麻木了，觉得额头上舒服好多，昏昏沉沉地又睡了过去。那小男孩见他睡熟了，才蜷在他身边，闭上了眼睛。

江宁，织造府。

距离曹颙出事，已经过了十天，曹寅急得两鬓添了不少白发。当时陆路追踪无果后，他与庄常就想着顾三是不是走了水路，详细打探，真的打听出那天中午有个与顾三身高模样差不多的男人抱着个病孩子去了苏州。

第八章乞儿3

曹寅亲自带人，快马加鞭地到了苏州，在各个当铺、赌馆打探，只寻到了些蛛丝马迹。曹颙的配饰赎了出来，他也知道顾三在赌场赢了钱，可线索到此为止。直到几日后顾三的尸体从水塘里浮出，他才知道顾三死了。李家也得了消息，曹李两家的家丁护院，撒网似的在苏州城乡搜寻，仍是一无所获，曹颙的下落成谜。

李氏担心儿子，已经病倒。老太君那面还瞒着，只当孙儿是在苏州亲家母处，整日里要念叨着几次。

庄常知道曹寅表面上没什么，心中却急得不行，毕竟是三十多岁才生养的独生子。他有心动用通政司的力量，可知道曹寅为人方正，绝对不会同意这种徇私行为，就偷偷地在给皇帝的密折中提到此事。康熙皇帝南巡时，见过曹颙，当然知道曹颙这个嫡孙就是孙氏老太君的命根子，就算不看在曹寅面上，看在孙氏老太君面上他也会上心。

杭州，灵隐寺。

或者真是“老太爷饿不死瞎家雀”，曹颙的烧慢慢地退了。他在心中自嘲，看来人真是不能够娇惯，这个小身子在江宁织造府锦衣玉食的，中了暑就能够送了命让自己附了身，而到了杭州残疾了身体，每日里一个馒头半碗清水还活得好好的。

断骨处的伤口溃烂发炎，血肉模糊，两三天后曹颙竟然在伤口处看见白白的蛆虫，恶心得几乎要吐出来。不过，想着穿越前看过什么书上面介绍，这个蛆虫吃掉腐肉，有益于伤口平复，便任由这些小东西四处拱啊拱，直到感觉到肉疼了，才把它们拿开。

乞丐的生活是无聊的，曹颙能够做的，就是躺在地上，一动不动。他的眼睛变得敏锐起来，望着往来的香客，心中暗下打算。嗓子仍是无法说话，看来想要开口求救是不可能了。

乞讨的孩子中死了一个，听说就是抱着香客的大腿求救，被香客像踢破布一样踢开。当天晚上泼皮就在其他孩子面前，将那孩子的舌

头给生生地拔了出来，然后乱棍打死，尸体被扔进了西湖。

曹颙知道，在这伙人手中，若是自己再不逃跑，就算不死，腿也要残废。在夜晚无人时，他就着灶下的火光，用伤口的鲜血在衣襟里写了求救的血字。接下来，就是要找到真正的好心人来救援。这个人还不能够太弱，否则万一胆小怕事，他就白指望了。

从初穿越到此时，曹颙还心存侥幸，以为靠着曹家这个大树，能够过几年安稳日子，而且离雍正上台、曹府被抄家还有二十多年，还不到操心曹家兴衰的时候。这十来天的经历，使他认识到了靠谁都不如靠自己，也认识到在古代社会，人命如草芥般低贱。摘去织造府公子的头衔，他与同屋子的那些孩子并没有什么不同，都是弱小无力。

第八章乞儿4

那个照顾曹颙的孩子叫阿平，听口音就是杭州附近的人。曹颙腿脚不便，每日就是阿平抢了馒头给他吃，还给他喂水。曹颙看着他，想到曹颂，都是可爱的小弟弟，想着若是能够顺利脱险，定要回报于他。

先不表曹颙，单说跟在庄常身边住在曹家的顾纳，第一时间得知了父亲的死讯。庄常喜他少年聪慧，不愿他因父亲的缘故对曹家产生怨恨，因此并没有隐瞒顾三的真正死因。顾纳听说父亲死在赌上，丝毫不觉意外，眼泪都没有流，只是说自己毕竟流着那人的血，总要为他带上三日孝。

从苏州失望归来后，曹寅见了顾纳一次，除了将他父亲的安葬地点告知外，还说了要送他去外地书院读书的事。他也不是圣人，若是儿子平安归来还好，若是真有意外，怎么能够心境平和地看着仇人之子在自己眼前转悠。顾纳只是沉默，庄常等着京中的消息，请曹寅少安毋躁。

李氏住在曹荃府里，日夜泪流不止，眼睛都要哭坏了。兆佳氏照看她，妯娌两个往日那点不快烟消云散。曹荃见长房子嗣艰难，唯一的侄儿又生死不知，便对妻子悄悄说了，若是曹颙真有万一，就将自己的儿子过继长房一个。兆佳氏虽心有不舍，但见李氏实在可怜，就勉强应了。

因同屋小乞丐之死，使得曹颙不敢轻易向外界求救，怕万一事情败露，难逃一死。因此，不知不觉，就到了七月三十，地藏菩萨圣诞。

那日，来灵隐寺拜佛的香客比往日又多了几成，豪商官员、寻常百姓都奔灵隐寺而来。短短半日，邢二讨到的银钱就有十来两。他心情大好，对曹颙也和气不少，还花一个铜板给他买了两个烂桃。

曹颙被日头晒得口干，三口两口吃了一个，剩下的桃子却放在衣袖中。

到了申时，寺里的游客开始下山，上山的行人渐少。因此，当浩浩荡荡二三十人上山时，就显得格外引人注意。来人中，前面是个二十多岁的青年与一个十五六岁的少年，两人模样有几分相似，看起来像是兄弟二人，后面跟着的都是随从护卫。邢二见来了主顾，刚想要上前乞讨，就被两个护卫架开。

曹颙望着那两人，只觉得模模糊糊地见过，但他知道肯定不是自己的记忆。他来到清朝半月，像这兄弟俩仪态不凡的没见过几个。

就听那少年道："四哥，那个小乞儿好可怜！"

那青年冷哼一声："十三弟，眼见未必为实，市井骗术罢了！"

"四哥"、"十三弟"这两个现代人绝不陌生的称呼，看这两人年纪也相合。曹颙的心提到了嗓子眼，只觉得浑身要发抖，袖子里的桃子骨溜溜地滚落，正好停在那四哥的脚边。

那四哥停下了脚步，看着脚边的桃子。曹颙见他手腕上戴着一串佛珠，心下更安，用胳膊支撑着，爬到那人脚边。他背对着邢二，将写了血字的半块衣襟塞进四哥的靴子里，然后才捡起那个桃子。

邢二开始以为曹颙要求救，已做好了逃跑的打算，见他只是捡桃子，放下心来。

那十三弟见曹颙的样子实在狼狈，不忍心，从荷包里掏出了一个银元宝，扔在他面前。随后，他们一行就又往灵隐寺去了。

第九章贵人1

直到拐了个弯，那青年才停住了脚步，叫了身后两个护卫，命他们盯住方才乞讨的一大一小。吩咐完后，他才俯下身，从靴子口里拿出那块碎布。

天可怜见，算是曹颙福大命大，刚刚过去的一行人就是他心中所想的那两位——四阿哥胤禛与十三阿哥胤祥。原本康熙皇帝想要南巡考察河务，因太后最近身子不好，就派了两位皇子到江南。兄弟两个忙完差事，正赶上地藏菩萨圣诞，就到灵隐寺来上香。

那块碎布，三四个成人巴掌大小，上面是暗红色的血字：

江宁织造府，曹寅，千两白银，颙留。

不仅四阿哥变了脸色，连十三阿哥见了那血字，都觉得震惊。那血字分外清晰刺眼，使得那块碎布像浆洗过似的，不知写字的人描了多少遍。

血字没有交代前言后语，这也是因为曹颙才上了学堂几日，认识繁体字已经勉强，更不用说写。这“江宁织造府”几个字因为是大门前挂着，硬记下来的。

前年康熙皇帝南巡时，四阿哥与十三阿哥都是随行皇子，两人都到过曹家。十三阿哥指了那个“颙”字，惊讶道：“这个是曹寅独子的名字，还是皇阿玛前年御口亲赐的。”

四阿哥点了点头：“嗯，曹颙前年是四五岁，今年应该六七岁，和刚才那孩子年纪倒也对得上！”

曹寅面子虽然不大，但是其母“奉圣夫人”孙氏可是连皇帝都要礼敬三分的。兄弟两个想着方才那孩子的惨状，直恨得牙痒痒。十三阿哥想要马上掉头救人，还是四阿哥想得周全，怕打草惊蛇，走了恶人同伙。直到天黑了，那邢二扛着曹颙，回了老巢，他才派人将院子团团围住，来了一个瓮中抓鳖。那些泼皮对着寻常百姓耍狠还行，对着这些宫廷侍卫就有些关公门前耍大刀了，三两下就被制得服服帖帖。

四阿哥与十三阿哥进了屋子，见满地爬着的残疾孩子，触目惊心。曹颙见来了救星，知道自己苦尽甘来，虽然知道流眼泪丢脸，仍忍不住红了眼圈。

堂堂省府治下，西湖岸边，灵隐寺外，竟藏着这样一个恶人窝点。十三阿哥抽出护卫的刀，想要砍了那几个无赖，被四阿哥止住。四阿哥走到曹颙面前，俯身将他抱了起来，轻声问道："你是曹寅之子？"

曹颙大力地点了点头，四阿哥又问："你是怎么来的杭州？"

曹颙指着邢二，张了张嘴巴，又指了指自己的喉咙。

第九章贵人2

阿平见来的这些陌生人看起来面相凶狠，但却制服了那几个折磨他们的泼皮，胆子就大了几分，在旁边说："他是哑巴，是邢二几天前拐来的，好像是从苏州过来的。"

四阿哥拿出一块干净帕子，给曹颙擦净了小脸。曹颙毕竟是从小养成的细皮嫩肉，虽然脸上被晒伤，但脖子上仍是白皙如旧。这些人除了涉嫌绑架曹家公子外，还涉及地方吏治，他们兄弟两个不好逾越，就写了个手书，派人将几个泼皮送到杭州府关押。孩子们大多带着伤病，又叫人将他们送到医馆。

别人还好，那个阿平是曹颙立志要报答的，因此牵过四阿哥的手，在上面写了个"恩"字，又指了指阿平，眼巴巴地看着这个未来的雍正皇帝，希望他能够明白自己的意思。

四阿哥点了点头，果然叫人留下了阿平，而后带着两个孩子到了他们兄弟俩驻脚的驿站，又请随行的御医为两个孩子诊病。骨折还好，都没有伤到筋，养个旬月就会好，曹颙的嗓子却是用药烧坏的，想要恢复不容易，江南这边的药品也不足。

他们兄弟两个一边派人给京城送信取药，一边派人去江宁曹家传信。

曹颙从里到外被收拾得干干净净，断腿也被接上，躺在床上如做梦一般。想起这几日地狱般的生活，他忍不住浑身发憷，真他妈想大哭一场。

四阿哥与十三阿哥领着阿平进来，看了看床上躺着的曹颙，又看了看阿平，都是好相貌，像是兄弟两个。

阿平见到曹颙，放下十三阿哥的手，跑到床边，指了指自己的胳膊说："我的伤就快好了，你也要好起来！两位爷说你是什么织布大人的公子，那收我做个小厮可好？我没有爹娘，不知道投奔谁去！"说到后来，声音已经低不可闻。

曹颙摇了摇头，笑着指了指自己的手和脚，又指了指阿平与自己。阿平以为曹颙不肯收留自己，眼泪已经要流出来。四阿哥开口道：“他说，不要你做小厮，要你做他的手足，你们两个做兄弟。”

阿平不敢相信，瞪着圆圆的眼睛望着曹颙，见曹颙笑着点头，才欢呼道：“我有哥哥了，我有哥哥了！”

曹颙带着笑，心里却是震惊加稀奇，眼前这成熟稳重带着浓浓人情味儿的四阿哥与那个传说中的冰块脸皇帝完全不搭调。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到底是什么样的经历，让这个一心向佛的皇子变成抄家皇帝？真是无法想象。

虽然曹颙从江宁到苏州辗转四五百里，从苏州到杭州又是四五百里，实际从杭州到江宁最近的官道只需六百里。四阿哥派出的人，一路上换马不换人，到第三天早上就到了江宁。

儿子失踪半月，曹寅已经开始绝望，哪儿想到峰回路转，竟然又有了下落，而且已经被两位阿哥救出。他见那送信的人倦怠之极，叫人带下去在客房安置，然后将衙门与府里的事情托给庄常，又去内宅对老太君讲了出公差去杭州，提到若是回来不匆忙的话，说不定会接回妻儿。

第九章贵人3

老太君半月没见孙子，正想得慌，听说可能要接回来，脸上多了不少笑模样。曹寅又去西府二弟家看了妻子，告之儿子的下落，既然与两位阿哥在一起，再没有什么可担心的，叫李氏宽心，几日后便带回来。

安排好一切，曹寅带着几个下人出城，一路赶往杭州。那送信的人傍晚睁眼时，曹寅已经走了半日。那人才想起，还没有对曹寅提到曹颙受伤之事，忙向曹家的管家告辞，返回杭州。

杭州，知府衙门。

知府石国柱看着手中的供词，忍不住浑身发抖，如此一帮不起眼的地痞流氓，短短三年就害死人命十八条，其中超过半数在杭州府内，西湖边上他们沉尸的地点已经寻到，共起获大小骸骨十一具。

若是寻常破获这样的大案，一个大功是跑不了的，可是眼下石国柱却如坐针毡。三年，正好都在他的任期内，追究起来他这个失察之罪是免不了的，别说是升迁，怕是想不降级都难。想起这些，他脸色愈加阴沉，心中不免嗔怪两位阿哥多事，好好的游山玩水罢了，何苦要给他添堵。

本想要动些手脚，因中间牵扯到两位阿哥，石国柱只得歇了心思，马上提笔写了封信，叫人快马送往京城。

这石国柱虽品级不高，却是皇太子妃的族叔，算是皇太子的门人，所以才想着送信给皇太子，请他帮忙在京中说情，看是否能够免除这次责罚。

曹寅带着几个随从风尘仆仆地赶到杭州驿站，连请外面的侍卫通传。

四阿哥与十三阿哥听了，亲自到门口迎接。曹寅甩了甩袖子，口中道：“奴才曹寅见过四阿哥、十三阿哥，两位爷吉祥！”

四阿哥小时候跟着曹寅学习过骑射，不愿受他的大礼，亲自搀起来道：“楝亭师傅客气了，快快请起！”

十三阿哥两年前虽见过曹寅几面，但当时有康熙在，不敢放肆，眼下就忍不住问道：“听说你创下的九连射至今无人能够超越，你真是骑射双绝？”声音中带了几分质疑。难怪他会发问，曹寅本来就略显文弱，又因多日担心儿子显得很是憔悴，丝毫没有武将的勇猛之风，更像是手无缚鸡之力的读书人。

四阿哥性格颇为严谨，见十三阿哥如此失礼，出声呵斥：“十三弟，不得无礼！”转头又对曹寅道，“楝亭师傅，还是先见见令公子吧，也能够心安些。”说完，掉头领路。

第九章贵人4

十三阿哥知道自己开口的不是时候，这曹寅的儿子都成了那副模样，当父亲的自然没心情谈别的，抓抓头乖乖地跟在四阿哥身后。

曹寅见到曹颙的那刻，不禁快步上前来到床边，心中绞痛。虽然也想过儿子可能会遭些罪，但是见到满脸黑斑（晒伤）、断了两条腿的曹颙，他心中满是恼怒，抓着儿子的两个小胳膊，说不出话来。

曹颙听到有人进来，见是曹寅，不禁有几分气。不是说曹家在江南势大吗？为什么他这个儿子丢了半个月，这个便宜老爹都没找到，若非如此，自己也不用受这断骨之痛。因此，竟是沉默不语。其实，即便他想说也说不出，嗓子虽然已经在调理中，但没有十天半个月的还发不出声音。

房间里一片沉寂，最后还是四阿哥开口，将邢二的供词简单说了下。曹寅这才知道前些日子在苏州遍寻不着的原因，儿子竟是被恶人拐带到杭州。若是没有遇到两位阿哥，自己的儿子就要、就要……曹寅想起来一阵后怕，看着曹颙，两眼泪水闪烁。

曹颙看到曹寅两鬓多出的白发，知道不应该迁怒他，可怜天下父母心，又想到穿越前的双亲，心中更加酸楚，却不愿意在众人面前落泪，闭上眼睛假寐。或者是身子乏的缘故，不一会儿他就沉沉睡去。

杭州，知府衙门。

石国柱一阵庆幸，幸好自己没有动什么心思，留了那几个泼皮的性命，否则就要得罪曹家。虽然曹寅的职位比他品级低，但却是实实在在的天子幸臣。曹家在江南根深蒂固，哪里是他们这种流水的官能够得罪得起的。想到那几个泼皮拐带的孩子中，竟然有曹家的公子，石国柱是一阵后怕，若真出现点闪失，自己的仕途怕是到头了。他心里虽胡思乱想着，脸上却是一片肃穆，先是冲曹寅抱了抱拳道：“曹大人，请！”

原来是杭州府正要审理邢二等泼皮拐卖孩童一案，曹寅坐在石国柱左手边旁听。

曹寅来到杭州已经几日，原本以为能够带儿子回江宁，但给曹颙诊治的御医说了旬月内不可随意移送，怕断骨愈合不好。曹寅没有办法，只好打发人回江宁送信，对老太君当然另有说辞，提到京城的两位小主子到江南，自己带着儿子随行，过段时间再回江宁。对着李氏那里，则请她赶来杭州照顾儿子。

第十章读书1

热河行宫，书房。

康熙皇帝手里拿着紫毫毛笔，在书案上铺开的一张宣纸上圈了一个字“祄”，然后扔下毛笔，脸上看不出喜怒。

总管太监梁九功在一旁侍候着，心里直犯嘀咕，不知道万岁爷是怎么了，早先半月就开始惦记密贵人肚子的动静而今怎么不见任何动静。

密贵人王氏虽然是个汉人，娘家没什么势力，只有个表兄担任苏州织造，但这几年却很是受宠，前几年接连产下十五、十六两位阿哥，前几日夜里又产下十八阿哥。

早晨送来的折子，好像是去巡视江南河务的两位阿哥上的，难道是江南有了什么不顺不成?

梁九功只敢想想，是不敢随便发问的，先皇顺治爷在内宫挂着的“宦官不得干政”的铁牌子可不是玩的。侍候皇帝四十来年，他当然知道自己该守的本分。

或许是察觉屋子里太沉寂，康熙皇帝揉了揉额头：“本来添个阿哥，朕心大慰，可想到曹家的事，却怎么也高兴不起来！”

听着康熙闲话家常的口气，梁九功斟酌着道：“曹家的事，莫不是‘奉圣夫人’的身子不好，万岁爷实在惦记着，派下去两个御医可使得？”

康熙点了点头：“孙嬷嬷快到古稀之年，这个主意好，明儿命内务府选两个老诚的派过去，还有这个折子上提到的药物，都收拾出来派人快马带到江宁去。”说到这里，叹了口气，“这个曹寅，过于刻板了！”

话虽这样说，但康熙心中还是比较宽慰的，曹寅不以权谋私，对自己忠心耿耿，不愧是自己依仗的臣子。

只是家事不平又如何处理公务。想想曹寅已经四十多岁，只有这点骨血，万一真有闪失，连他这个做主子的都不忍，更不要说快到七十岁的孙氏。幸好，发给庄常同意动用江南通政司的渠道寻找曹颙的手谕不几日，就收到四阿哥、十三阿哥两人的折子——曹颙已经被救下。

对于曹寅的这个独子，康熙是有印象的，前两年南巡时见过一面，粉雕玉琢般的一个小男孩，比十六阿哥大些。

这点儿大的孩子，就被坏人拐带了半月，还断骨失音，怎么不让人恼怒？杭州府是做什么的，朗朗乾坤竟然容这般恶人横行？还有浙江巡抚，前些日子还上折子说“百姓安居乐业、盛世太平、民渐富足”。若是这样的案子发生在穷乡僻壤，倒还能够为他们开脱，发生在省府杭州，两人失察的罪名是跑不了的。

第十章读书2

杭州，曹家别院。

这里距离灵隐寺不远，是曹寅新置办的宅子，毕竟曹颙需要养伤的日子还长，住在驿站或客栈都不方便。

曹颙虽仍是不能够言语，但却不耽误听消息，知道邢二那几个泼皮已经被判了斩监候，等着刑部的批文下来，就要行刑。算来，他穿越到这差不多满一个月，其间生死流离，辗转各处。都说“人间天堂，地上苏杭”，但对曹颙来说，这两地的生活却是如在地狱般备受磨难。

躺在床上，曹颙想的更多的是以后的生活，再也不想有这样的经历，再也不想任由别人掌控自己的生死。他在心中告诫自己，一定要强壮起来，一定要能够自保，不想二十来岁就死了，不想被抄家灭族。他眯了眯眼睛，实在不行，再过两年就开始攒钱，大不了雍正登基后去欧洲或者美洲。康熙四十年，是公历多少年来着?

“哥哥，哥哥，有茯苓糕吃！”小孩子愉快的声音。

曹颙扭头看去，一个小丫头手中端着一瓷盘，上面放着各色茯苓糕，跑到床边来献宝，后面跟着一个三十来岁的媳妇子，嘴里唠叨着：“哎呦，萍小姐，还是奴才端着吧，看摔了！”

萍小姐，说起来不是别人，就是曾帮助过曹颙的乞儿阿平。前几日，在驿站时，大家就都觉得奇怪，阿平虽然擦了脏兮兮的小脸，却怎么不肯叫人帮着洗澡，还自己躲在屋子里胡乱洗过换的衣服。因大家都惦记着曹颙的身体，没有太过在意。等到这边新宅子，曹寅怕新买的仆人不上心，就传话这边曹家铺子的掌柜，叫他找来几房知根知底的下人。其中，张根家的被曹寅指派照顾阿平，就是曹颙眼前这个三十来岁的媳妇。

阿平才七岁，比张根家的三儿子还小两岁，张根家的自然没什么避讳，带着两个小丫头把阿平从里到外拾掇了一遍，这才知道这个皮猴似的淘小子竟是位小姐。

曹寅从四阿哥那里听说过阿平对儿子有恩，起先并没太放到心上，等到看过了与曹颙一起落难的那些孩子，询问儿子那段生活的详情，这才知道阿平实在是算得上儿子的救命恩人。因此，他对阿平多了几分感激之意，知道她是小姑娘更加怜惜，以为她是被拐来的，就派人按照她说出的线索，寻觅她的父母亲人，结果却令人惊愕。

这个小丫头是杭州府下辖的淳安县人，父亲姓刘，是个木匠，母亲季氏，两年前病故。这季氏本是邻县大户人家的丫鬟，因主母不容，打发人牙子卖出来的，当时已经有了身孕。

第十章读书3

这刘木匠没花几两银子，就得了个俊秀媳妇儿，本来还以为是祖宗开眼，等到知道是买一送一时，季氏的肚子已经大得掩不住了。刘木匠开始没了好脸色，幸好家中没有公婆，季氏赔尽小心，总算日子还能够对付过着。几个月后，季氏产下一个女婴，起名萍。刘木匠养了个便宜女儿，自然是老大不乐意，每每喝过酒后，就开始打骂季氏。季氏没几年病故了，刘木匠想要娶填房，缺少聘礼，就将刘萍八两银子卖给了人牙子，后来不知怎么辗转落到邢二一伙人手中。

生母死，养父无情无义，这小刘萍的命运坎坷，除了曹家，真是没有安置的地方。更何况，她的生父不是别人，正是曹寅的弟弟曹荃。

曹寅查到这些时，有些恼，又有些庆幸，恼弟媳兆佳氏心毒，竟然私下卖掉有孕的通房丫头，庆幸这孩子因祸得福，能够与亲人相遇。原本想写信告之曹荃实情，但他知道这个弟弟性格怯懦，怕是不好出头。即便小丫头回到那边府里，在嫡母兆佳氏的淫威下，怕也没什么好日子过。想到这里，他只好另想周全的法子，反正是亲侄女，同亲女儿又有什么分别，借个报恩的旗号，养在自己名下也好。

刘萍还小，哪里懂得曹寅的心思，只是见曹寅慈爱，心里也亲近他。

对于弟弟变成妹妹，曹颙虽然有点意外，却并没有怎么放在心上。男孩也好，女孩也好，都是自己的小恩人，以后好好回报就是。尽管还需要卧床一段日子，但他不愿意再浪费时间，比划着叫人拿来好多书。繁体字写着吃力，可七七八八的也认识多半，连着上下文，连蒙带猜，阅读起来也没什么障碍。武艺是要学的，却也不能够成为愚钝的武夫。在大多时候，动脑比动手更容易解决问题，这个道理古今一辙。

随着时间一天天过去，曹颙脸上的晒伤好了，死皮退去，渐渐又恢复粉雕玉琢的模样。曹寅却发现，儿子变了，以往整日里精灵古怪，见到他像是老鼠见到猫般恭顺；如今却流露出不合年龄的沉稳，开始喜欢读书，对他却没有过去的恭顺，而是略带几分疏离。

曹寅虽拉不下脸来对儿子软语温存，但私下里却对这个儿子紧张得很。小孩子喜欢吃的，小孩子喜欢玩的，接二连三地买到府里，期待能够哄曹颙开心些。

曹颙正沉迷读书，哪里有心情学着小孩子装乖弄巧。这次绑架的经历，他也算是因祸得福，至少以后不用再扮演记忆中的小曹颙。经历这样的曲折流离，小孩子心性大变也说得过去。如今他记忆力实在骇人，一页书翻过两次就记得差不多。不知是这个小身体天赋秉异，还是阎王爷害他穿越给的补偿。

曹颙心中带着几分稀奇和几分得意，看来自己长大后去考个状元，然后混个翰林院编撰什么的，日子清闲省心，也是不错。一边想着，一边懊恼自己的岁数，看那些YY书中，别的主角穿越时大多都是成人，即便是婴儿，也自小就不同凡响，五六岁时就能够呼风唤雨，积聚一些势力。偏偏自己倒霉，过来后还没享什么福，就把各种苦头先吃了一遍。

第十章读书4

曹颙对那些玩具、吃食不屑一顾，就便宜了刘萍。只是小丫头心地善良，不吃独食，每次好吃的都要留一份给曹颙送来，都是甜甜腻腻的，哪里合曹颙的口味，不过是看在小丫头面子上，尝两口哄她开心罢了。

曹寅查看儿子看过的书籍，见上面生僻的字句都做了标识，知道儿子确实在认真读书，心里半喜半忧。喜的是他不似过去那样顽劣，忧的是这哪里还有半分七岁童子的模样，如同小大人般，整日里沉迷书海，时而眉头紧锁，时而嘴角含笑。不管心中如何想，曹寅还是礼聘了一个学识渊博的老夫子，到别院这边给曹颙讲书。

那老夫子姓宋，虽然没有走仕途之路，却是一身真才实学。其父宋斌臣，是明末清初的大书法家，不愿做官，诗书传家，过着隐居生活，渐渐淡出世人视线。曹寅掌握江南各处的情报，自然知道宋家的底细。原本，想着借机请宋斌臣出山，但其已经是八十高龄，卧床好几年，只好费劲心思请了他的长子。

调理了几日，曹颙的嗓子已经好了不少，“这”、“那”、“何解”等一个字、两个字的也能够说出来。宋夫子教过几个学生，像曹颙这样好学又聪慧的却是头一次遇到，自然也使出浑身解数。曹颙丝毫不觉得吃力，只觉得学海无涯，好像是开辟了另一番天地，与自己以前所学有所不同。

除了给曹颙讲解四书五经外，宋夫子还开始指导他的书法。作为一个现代人，曹颙的书法算是弱项，可是他每日书写上百张大字，其专心致志的模样让宋夫子暗暗赞叹。

来曹家别院讲课期间，宋夫子还带了一个童子来过两次。那童子比曹颙大一岁，其父是宋夫子的首徒，名分上算是曹颙的师侄。

对于那个大脑门、头发稀疏的小孩，曹颙起先并没有留意，但听了他的名字后，却是稀奇得不行。这孩子的名字是郑燮，莫非就是乾

隆朝赫赫有名的“扬州八怪”之一的郑板桥。想想还真差不多，郑板桥号称“诗、书、画”三绝，“诗、画”暂且不论，既然能够得到书法大家的指导，“书”上能够有所成就也在情理之中。

或许是年纪尚小的缘故，小郑燮并没有露出什么与众不同的模样，对待小师叔恭恭敬敬的。曹颙盯着他看了一会儿，觉得实在无趣，打发刘萍带他出去玩了。

第十一章“来客”1

曹寅到杭州不久，四阿哥与十三阿哥就启程回京。曹颙虽然有心与未来的雍正皇帝搞好关系，免除曹家抄家之祸，但卧床养病，连见到他们的机会都没有，自然没有法子献殷勤。知道两人回京后，曹颙长吁短叹了半日，曹寅以为是儿子感念两位阿哥的搭救之情，并没有放在心上。

八月初十，得了消息的李氏带着几个丫鬟婆子到了杭州。曹寅虽不愿妻子担心，但是因马上就要中秋，衙门里、族里事务繁多，他不能够在杭州久留。曹颙却还要在杭州休养一段时日，只好派人回江宁送信，接妻子李氏过来照顾儿子。

虽然曹颙的皮外伤好得七七八八，但李氏心疼儿子，又是一番泪流。曹寅细细安慰了，又吩咐曹方好好看家护院，而后才起身返回江宁。

转眼，到了八月十五。

曹家别院中，虽只有李氏、曹颙、刘萍带着些下人，但各色水果月饼却准备得齐全。李氏已从曹颙那里知晓了刘萍的身世，又感激她对儿子的救护之情，对她发自心底的怜爱。刘萍乖巧伶俐，与小大人般的曹颜完全不同，哄得李氏乐呵呵的。相处不过几日，两人不似母女，胜似母女。

曹颙在房间里看了半个月的书，此时被下人们抬到院子里，与李氏、刘萍一起赏月。

夜空青碧如海，浮云微动，团团的圆月洒下一片清冷银光。曹颙嘴里咬着月饼，心里却略带感伤。“每逢佳节倍思亲”，他更是想念从前的亲人。

李氏见儿子情绪不高，眼里多了几分担忧。就连平日最好唧唧喳喳说话的刘萍，也察觉出不对，看看曹颙，又看看李氏，安静中透着几分乖巧。

曹颙不愿让两人担心，压下心中的悲伤，脸上多了笑模样，将一块莲蓉月饼放到李氏的盘子里，又挑了个双蛋黄的递给刘萍。小丫头最爱吃这个口味的月饼，这两天吃了不少。

气氛松弛下来，曹颙虽然因喉咙的伤说话还不利索，但是有爱说话的刘萍在，倒也不冷场。李氏性格宽厚，想着别院的下人们也忙活了一天，就打发身边丫鬟给各处送月饼去。虽然按照各人分例早就分过的，但是那些与眼前这些特意从百年老店定制的月饼根本就不能比。

待到月上中天，李氏有些乏了，刘萍也打起了哈欠。曹颙贪看月色，没有睡意，便让李氏与刘萍先去安置。李氏想留下来陪儿子，被曹颙婉拒，但实在放心不下，便留下贴身丫鬟绣鸳照看曹颙。

第十一章“来客”2

午夜时分，院子中一片沉寂，就连绣鸳都倚在廊下，睡得迷迷蒙蒙。以后的日子，曹家的命运，都让曹颙觉得有些沉重，不知不觉的，就沉思了许久。他伸了个懒腰，想得再多又如何，还是要等腿上好了才能够说其他的。

突然，前院出现几声犬吠，在沉寂的夜晚显得很不寻常。接下来，隐隐传来吵杂声。

不一会儿，二门值夜的孙婆子过来禀告，说是前院进了个贼，被曹方带人给抓了。古代的地痞流氓见识过了，古代的贼却没有见过，曹颙心中生出些许好奇，对着那婆子道：“母亲，安置，我，去看！”因为嗓子还没好利索的缘故，他说话只好一个字、两个字地往外蹦。

孙婆子虽觉得不妥当，但小主子既然发了话，自没有违逆的道理，叫了两个壮实的仆妇抬着曹颙的椅子到了前院。

前院，灯火通明。

十来个护院举着火把，拿着刀剑，丝毫不敢懈怠，见到曹颙出来，纷纷低头见礼。曹方见不是夫人出来，有些为难。地上躺着一个光头老者，一身布衣上都是暗红色血渍，脸色青白，嘴唇乌黑，马上就要不行的样子。曹方是带人巡夜时，在马棚外发现这个老头的，看着样子是受了伤又中了毒，怕大过节的死在府里晦气，本来想要禀告过夫人后送去衙门的，没想到出来的是小主人。

曹颙见了这老头，想到自己落难时的狼狈，心中多了几分不忍。虽没有见过实例，但从书上也看过相似的症状，皱起眉头，看着曹方问：“中毒？”见曹方点头，指了指那老者：“抬，客房！”

曹方原本还想劝小主子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但见了曹颙认真肃穆的表情，竟不敢多言，应命带着两人将老头抬到东厢客房床上。

曹颙命人将椅子放到床边，先打发人去街里请大夫。平日看护曹颙的大夫出城过节去，要后日才能够回来。然后，他又吩咐着："胰子，牛乳，水！"

孙婆子迅速叫人去后院取了胰子与牛乳等物。

曹颙示意孙婆子将胰子放在碗里化了碗胰子水，然后才叫人给那老头灌下去。不到片刻，那昏迷的老头喉咙里就发出咕噜咕噜的声音。曹颙叫人准备了个盆，那老头迷迷糊糊地狂吐起来，秽物吐了半盆。

房间里弥漫着一股酸臭味，曹颙惘若未闻，又叫人化了两碗胰子水，给那老头灌下去。胰子，就是手工肥皂。肥皂水有催吐作用，看那老头方才的反应，这胰子水的作用差不多。

如此这般，那老头又吐了几次，直到最后什么都吐不出，只呕吐了半口绿色胆汁。曹颙见差不多了，又吩咐人喂了老头一大碗牛乳。

第十一章“来客”3

折腾了半个时辰，等大夫到时，老头的脸色虽然仍是灰白，嘴唇上却有了点血色。曹颙紧绷的心放了下来，看样子肥皂水应该有解毒作用，只不知这老头的伤势如何。

那大夫半夜被人叫起，本带着几分心气，但见其仆从都是不俗，厢房客室中摆设都比寻常富户家的好上几倍，自然不敢放肆。左手抚着胡须，右手食指、中指搭在病患脉上，脸色越来越沉重。诊完脉后，他又细细地查看了老头的伤口。

曹方见大夫查看完毕，递上笔墨纸张。那大夫不接，叹了口气，摇了摇头。

曹颙心里着急，开口道：“毒，解了，怎么？”

那大夫见眼前这小公子穿着不凡，并不同于其他人，知道是主家了，只是心里疑惑，为何让这样小的孩子出来主事。听到小公子说话暗哑，才知道嗓子不便，看出他所问，回道：“这位老者中的毒虽解了大半，但左肋伤口过深，伤了肝胆，就是神仙来了也没法子。用参汤吊着，交代交代后事吧！”

这病患虽然浑身又是毒又是伤的，那大夫却没心思理会。做大夫的，见过的病人多了，哪些是能问的，哪些是不能问的，早就心里有数。

方才叫人去请大夫时，曹方就说过怕是伤口过深，药石无救。曹颙心底还存着丝期盼，没想到真是这个结果。

大夫走后，孙婆子送来了半碗参汤。府里有曹颙这个病人，李氏身子也弱，参汤是厨房里常备的，热一热就能够用，倒也方便。

那光头老者被喂了半碗参汤，闭着眼睛，嘴里嘟哝着一句：“地震……”声音低不可闻，就连坐在床边的曹颙，也听不真切，只好轻轻低下头。

“地震高冈”，曹颙的头嗡地一下，难道就是那个“地震高冈”吗？曹颙回头，见众人神色如常，确认只有自己听到，才算放下心。这可不是闹着玩的，挥挥手打发大家都出去。

不管是孙婆子与绣鸳，还是曹方，都半天不挪步。虽说床上那人看着已经出气多进气少，但大家也不敢将小主子单独留在屋子里，万一这老头临死前有什么妄动，大家都脱不了干系。

曹颙冷哼了一声：“出去！”

第十一章“来客”4

三人没有法子，这才慢慢地往门口移动。

等到房间里只剩下老头与自己，曹颙才松了口气，低声道：“地震高冈，一脉溪水千古秀！”

“门朝大海，三合河水万年流！”那老头缓缓答着，睁开了眼睛，见房间里只有一稚龄男童，眼中闪出几分诧异。

“红花亭畔哪一堂？”曹颙见老头看着自己不再吱声，只好硬着头皮开口。

那老头听曹颙的声音，才确信“地震……”一句不是自己的幻听，可对其“红花……”这句却觉得糊涂，问道：“小兄弟的父母怎么称呼，你是从他们嘴里听过这些的？”

曹颙怔了一下，慢慢道：“是听我师傅说的！”

“你师傅？”老头面色凝重，伸手拉住曹颙的胳膊，很是疑惑不解，眼前这孩子半点内力全无，看他白白嫩嫩的，更不像是练外家门派的。

“小兄弟，你师傅贵姓，人在何处？”老头追问道。

“他没有说姓名，只是收我做了弟子，叫我明白天父地母的道理，还说我虽不知‘四九’，却算是半个洪家人。”曹颙信口胡说道，其实开始他只是觉得好奇，才用《鹿鼎记》中看过的天地会切口说上几句的，后来见那老头满是希翼的神情，实在不忍说出实情让他失望，只好胡编乱造。

“没有传授你武艺，却同你说这些，不应该呀？”老头迷惑不解：“那人什么模样，如今可在杭州？”

“他是个道士，有点邋遢，嗜酒如命，年纪有五十多岁，或者是六十多岁，或者是七八十岁！上个月去了福建，不知何时回来。”曹颙摸了摸脑袋，有些不好意思，谎言越来越多。看这老头也快不行了，何苦还骗他，要不实话实说好了，只说是陌生人，问他有什么后事交

代。之所以能胡诌，是因为自己看电视剧对天地会稍有些了解，知道其发源地在福建、台湾一带，门人中道、僧、尼占了很大一部分。

曹颙说得虽糊涂，那老头却点了点头："原来是苏兄弟的弟子！"见曹颙满脸疑惑，解释道："你师傅姓苏名洪光，外号'醉道人'，是咱们洪门五宗中的'威宗'，一身上乘的内家功夫。"

曹颙没想到自己信口开河，还真有这号人物，不知再说什么。

那老头脸色渐渐红润，眼睛也明亮许多。曹颙知道这是回光返照了，很是不忍，温声道："是谁害的您，让我师傅帮您报仇！"心里却想着，若是害这老头的是恶人，那以后帮他报仇就是。

那老头听了曹颙的话，明白他的心意，很是宽慰，脸上又显出几分伤感："苏兄弟回了福建，怕是也如老夫这般！"说到这里，拉住曹颙的手，将一个铁扳指儿放在他手中。

扳指儿很重，上面雕刻着梅花图样，曹颙感觉头大，这不会是什么信物吧？真是怕什么，来什么，只听那老头说："老夫是你的师伯，洪门第一代总舵主，'达宗'万云龙。自康熙十三年在福州开山头，至今已经二十七年，洪门兄弟十万众。本意是满清鞑子治下，汉家穷兄弟们彼此互助，没想到近年来，有些人的胃口越来越大，竟要拿万千兄弟的性命去做黄粱梦。"说到这里，指了指曹颙手中的扳指儿，"这是洪门掌舵的信物，虽然内八堂叛乱，但外八堂却不在逆贼的势力范围内。老夫虽然不行了，但那下毒谋害老夫的逆徒却让老夫震断了心脉，剩下的几个狗咬狗，三年五载也成不了什么气候。"

第十二章归途1

万云龙脸上神情变幻，不知是惆怅，还是宽慰。曹颙只觉得那扳指儿沉甸甸的烫手，连忙问道："您这个扳指儿要传给谁，快告诉我，我帮您送去！"

万云龙见曹颙目光清澈，再没有半分犹豫，笑着说："扳指儿帮老夫交到大洪山山主吴天成手中，他自然明白其中深意。这个不用着急，等你再大些也使得。"说话声音越来越低，最后渐不可闻。待曹颙开口追问"大洪山"在哪儿时，发现他已经去了。

"大爷，大爷！"绣鸳看到曹颙怔怔地坐在床边，焦急地呼叫。

"哎呀，这可怎么得了啊，大爷这是怎么了！"孙婆子带着哭腔说着。

"还傻站着干吗，还不快去禀告太太，若是大爷有个好歹，是你我能够担待的！"曹方略带恼意地喝道。

曹颙听得稀里糊涂的，回头道："别去，没事！"说完，往床上看去。万云龙如同漏了气的口袋般，身子萎缩了不少，脸上层层叠叠的满是皱纹。他嘴角含笑，脸上一片安逸，似乎睡着了般，只是耷拉到床边的僵硬的手臂表明他已经去了。

曹颙只觉得心里有些难受，抬起手抚了抚自己的胸口，手心放着一硬邦邦的异物。他这才想起方才的点点滴滴，感觉非常不真实。这就是那梅花扳指儿，万云龙所说的洪门掌舵信物。

能够遇到传说中的武林人物，曹颙隐隐是存了期盼的。且不说每个男人都有个武侠梦，但说能够锻炼好身子骨，避免夭折的命运是他正期待的。什么武林秘籍啊，传一身内力啊，就算是托人送东西，也要给点答谢吧，这老头怎么就这样不客气。算了，死者为大，与他计较什么。曹颙这样安慰自己。

"不要吓到母亲，天亮买副棺材葬了吧！"曹颙压下自己的惆怅与失望，嘱咐身边的曹方道，说完他自己怔住了。他摸了摸喉咙，还有

些痒痛，却不似先前那般肿痛，说起话来仍是嘶哑，但却能够完整地说出话来。

“大洪山，吴天成！”曹颙看着万云龙的遗容，暗暗记下他提到的地址与人名，心里默默道，“你放心去吧，虽素昧平生，定当不负所托！”

远远地传来更夫的梆子声，已经是四更天。曹颙虽没有困意，但屋子里其他人都硬撑着，曹方再三提到，屋子里死了人晦气，请大爷回内院。曹颙最后看了一眼万云龙，点了点头，任由两个仆妇抬着自己离开。

第十二章归途2

江宁，织造府。

窗外天色渐明，曹寅伸手从枕头下拿出怀表看了一下，卯时一刻，该起了。前日才回到江宁，昨天又忙着迎接京城过来赐药的钦差，今日要做的事情还多，处理衙门的事，再派妥当的人去杭州送御赐的贡品雪莲、玄参与虎骨断续膏等药。不知妻儿在杭州如何，母子两个过中秋太过冷清。想到这里，曹寅转头看了看枕边的一缕青丝，心中升起几分愧疚。

前日，回府见老太君，推说是李氏身子不舒服，母子两个过些日子回来。老太君没见到孙子，满心的不高兴，不由得迁怒李氏，正好想起琉璃还未收房，便趁着过节，给她开了脸。

“大爷，您醒了！”琉璃面带羞红，低眉顺眼地披着衣服，下了床，“奴婢侍候您起身！”

始为新妇，昨夜曹寅酒后要得狠了，琉璃走路有些不便，眉头微皱着，模样分外惹人怜惜。

曹寅心下不忍，一边任由琉璃给自己穿戴，一边说道：“等天亮，给老太太与你的几位姐姐见过礼后，就歇着吧，吩咐厨房熬份乌鸡汤！”

琉璃低声应了，说不出的欢喜。满府算起来，哪个丫鬟有她有福气呢。老爷仪表堂堂，太太是个菩萨似的和善人，两个姨娘都老实本分，自己又是老太太调教出来的。以后，娘家兄弟也算是舅老爷，谁还敢小瞧。若是自己肚子争气，有个一男半女，那以后的好处哪里说得清。

远在杭州的李氏，还不知道丈夫已经纳了新欢，即便知道了，应该也不会觉得稀奇。既然是老太君早吩咐下来的，早纳晚纳都要进门的。

八月十六，李氏听孙婆子禀告说，昨夜前院进贼，死在了院子里，直念“阿弥陀佛”。原本她是想吩咐下人报官的，但听说儿子发话要安葬那人，就允了。

曹颙辗转反侧了半夜，到天亮才睡，因此到了中午才醒。李氏心疼儿子，并不催促，只叫人做好吃食，在厨房备下。

曹颙吃了午饭，想起万云龙的后事，叫人喊了曹方过来，知道已经安葬了，询问清楚埋葬地点，暗暗记在心上。

八月十七，负责看护曹颙病情的大夫从城外庄子回来，给曹颙的伤口换药。仔细查看了他的伤口后，大夫面带喜色，言道断骨愈合情形较好，再过几日就应能够下地行走。李氏满心欢喜，叫人包了二十两银子的赏钱。

曹颙知道伤势渐好，很是高兴，腿脚不便近一个月，如今浑身上下还有一股子说不出的劲儿。往日里能够安心坐在椅子上读书写字，如今却特别地想跑想跳。

第十二章归途3

曹颙的腿伤比大夫预计的好得更快，等到江宁那边的御药送过来时，他已经能够扶着床走两步了。因为喉咙的病状，这段日子曹颙一直用着雪莲，但是外面卖的，哪里能够比得上皇家贡品。按照医嘱，吃了几日，曹颙的嗓子恢复如初。再加上外敷的虎骨膏，差不多就痊愈了。

八月二十六，李氏带着曹颙与刘萍离开了杭州，返回江宁。杭州别院这里留了两房老实的家人看着，张根家的因照顾刘萍精心，李氏就命他们家几口人随行。虽然李氏一再强调不要招摇，但丫鬟婆子的也用了五六辆马车。曹颙在杭州最不舍的就是宋夫子，曾恳切请求夫子随行，但宋夫子要照料老父，不愿意远行，师生两个只好无奈作别。

天气日渐凉爽，一路行来尽走官道，也算太平无事。上次来杭州，曹颙是行的水路，这次在陆路上，对外界很是好奇。坐马车腻味时，就张罗着要骑马。李氏拗不过他，就吩咐曹方带他。小刘萍见哥哥在外头，也不停地掀帘子张望。李氏本来还担心儿子的腿与嗓子，眼下全都大好了，心情大好，越发纵容他。

八月三十，李氏一行到了苏州。李氏堂兄苏州织造李煦早已得了消息，叫了两个儿子李鼐与李鼎带人出城迎接。李氏虽是李煦的堂妹，但因父亲早逝，没有手足兄弟，自幼在李煦府里长大。兄妹两个相差十七岁，李煦把这个妹妹当成女儿养的。李氏的寡母高氏则伴着嫂子文氏，在内院吃斋念佛。

李鼐是李煦嫡长子，当年李氏出嫁时，才七八岁，如今已经是二十岁的大小伙子。李鼎十一岁，虽是庶出，但因父兄宠爱，很是活泼可爱。

曹颙被绑架后，李府曾派人在苏州府内外寻找来着，所以李鼐知道表弟被拐之事。但亲人久别重逢，哪里会说那些扫兴的话。

李氏出嫁十二年，第一次回娘家，亦是满眼含泪，带着儿子先给伯母文氏磕头，然后给母亲高氏与嫂子们见礼。文氏与高氏头一次见到曹颙，又听说他前些日子遭了大罪，都是搂着抱着，“心肝宝贝”地叫着，心疼得不行。闹闹哄哄的，好一会儿才静下来叙话。得知外孙身子无碍，两位老夫人都谢天谢地，这时两人才留意到跟在李氏身后那个长着杏核眼、满脸伶俐的小姑娘。因事关曹家的声誉，李氏不方便说刘萍的真实身份，只讲了杭州相助曹颙那段。

两位老夫人本来见这小姑娘乖巧伶俐，就有几分喜欢，听说是外孙子的小恩人，身世又可怜，越发怜爱，叫人准备了大包小包的礼物给她。

第十二章归途4

当天，李煦设家宴，为李氏母子接风。他年纪比曹寅略长几岁，身子微微发福，比曹寅更有当官的派头。前些年，康熙皇帝南巡时，李煦曾伴驾到过江宁，见过外甥曹颙。眼下，见他身体痊愈，行事大方妥当，心中很是庆幸。

曹颙被绑架之事传到京城，天子震怒，撤了浙江巡抚，罢了杭州知府，行文江浙两省，打击宵小，整顿省内治安。区区地痞流氓，又干巡抚知府何事，不过是迁怒罢了，其中多少有宽慰曹寅的用意。曹家坐镇江南四十年，曹寅对外仍只是五品官。在康熙诸位伴读中，曹寅是出名的文武双全，若是留在京中为官，怕是现在已经入阁为相。曹寅却兢兢业业，为皇帝在江南充作耳目，没有丝毫怨言。尽管手中权势赫赫，但最可贵的是他牢记臣子本分，多年来没有半点逾越之处，就连独生儿子被绑架，都没有动用通政司的力量。

若是曹颙知道此事，定会觉得稀奇，这不就是古代的“严打”吗！

曹颙跟着母亲在苏州停留了三日，曹家大管家曹福带着人来苏州接太太与小主子回府。实在是老太君念叨孙子，再三催促了，命曹福去苏州接人。曹寅拖延了几日，怕老太太起疑心，吩咐曹福一路慢行，到苏州等夫人他们。因曹颙伤势好得快，比曹寅预计的提前从杭州出发，所以比曹福早几日到苏州。

李氏离家月余，很是惦记，与两位老夫人与堂兄说了，次日返回江宁。

因有孙氏老太君的缘故，李煦不好再过挽留，从苏州府借了两艘官船，送李氏母子从水路返程。除了给曹颙、刘萍准备了各色礼物，还有曹颜的一份，曹家上上下下的礼物也都准备齐备。文氏与高氏又派了两个体面婆子与李氏随行，去江宁给孙老太君请安，顺便帮李氏圆谎。

或许是跟着李氏渐渐懂起了规矩，小刘萍不在似过去那般粘着曹颙，在船上这几日，她开始跟着香草学着绣花。香草是张根家的二丫头，十岁，本来叫二香的。李氏见她文静老实，便让她做了刘萍的贴身丫鬟，重新给起了名字叫香草。

第十三章家园1

康熙四十年九月初八，从被绑架时，离家近两个月的曹颙回到了江宁。曹家的马车早就等候在码头，曹寅带人亲自来迎接妻儿。见曹颙伤势痊愈，曹寅也松了口气。自己只有这一个儿子，万一身体留点残疾，别说老太君那边如何，就是他这个做父亲的心中也不忍。

坐在马车里，曹颙想起这两个月的经历。稀里糊涂地穿越，本是随遇而安，想做个看客，如今经历过的各种磨难则提醒他，他已经是康熙朝的一份子。除非死亡，否则他只能够在此沉浮。他没有什么“王霸”野心，如今是康熙朝，中国封建皇权最集中的时期，岂是YY过后就能够改变历史的。他只想活下去，二十多岁的时候不病逝，雍正上台后不被抄家。为了这个目标，他决定开始努力。

萱瑞堂上，老太君已经念叨半日，大小姐曹颜、曹寅的几个妾室，都陪着老太君等着。听到外头小丫鬟报说是太太与大爷回来了，老太君起身，走到门口张望。远远地见到曹颙的身影，老太君已经是双眼含泪，嘴里喃喃道：“孙儿，我的命根子呀！”曹颜听说母亲在苏州时病了，很是惦记，见眼下只是略显清瘦，没有什么异样才放下心来。

待到曹颙跟着李氏走到萱瑞堂门口，不等曹颙见礼，老太君就俯下身来，将他抱在怀里，老泪纵横。老太君平日虽慈爱，却不失庄重，众人哪里见过她如此失态的模样。不管如何，大家算是清楚了曹颙确确实实是老太君的心头肉。只是曹颜有些奇怪，祖母这是怎么了，祖孙即便分离两月，也不必如此。

曹寅的几个妾上前给李氏见礼，琉璃穿着桃红衣服跟在封氏与钱氏两位姨娘后，头上盘发髻。李氏见她妆扮，知道是收了房的，隐隐有些不快。

西府兆佳氏听到消息，带着孩子们过来。曹颖还好，与曹颜一样，以为曹颙只是去了苏州外祖母家，问起了苏州的风土人情。曹颂

却还记得哥哥在学堂失踪的事，心里满是疑问，但因来前母亲嘱咐了不许胡乱问话，闭起嘴巴好奇地看着曹颙。

老太君擦干了眼泪，略带深意地看了李氏几眼，就打发她先回房换衣服。回府前，曹颙与母亲已经对过词儿，准备着应付老太君的问话。可令人意外的是，老太君并没有问话，只是细细地打量了曹颙，见他并无不妥的地方，才如释重负。曹颙心里七上八下，虽然曹寅与李氏都提过他被绑架之事瞒着老太君，但不知为何他总觉得老太君早知道详情，所以才会这般。

李氏换了衣服过来，提到李府派来请安的人已经在等着了。老太君点了点头，叫人请她们过来。那两个婆子都是年节时常到江宁走动的，给老太君请了安，叙了会儿闲话。

老太君顺着两人的话，问了问文氏与高氏两位亲家母的身子状况，又谢过李家这段日子对曹颙的照顾。两个婆子连道不敢，奉上李家准备的礼单。老太君笑着叫人接了，吩咐人带她们去客房安置。

第十三章家园2

兆佳氏已经是四个多月的身子，身子容易乏累，待了一会儿，就带着孩子们回去了。李氏想问她刘萍的事，可不知怎么开口。去杭州前，她在西府养病，全亏兆佳氏尽心照顾，差点没累小产。李氏虽没说什么，却是心存感激，妯娌两个，今时不同往日，再无隔阂。眼下，西府宝蝶姨娘刚生了个儿子，再提小刘萍的事，不是给兆佳氏添堵吗？再说，老太君本来就对兆佳氏不假颜色，若是知道她害得曹家骨肉流落在外，怕又是一番风波。李氏思前想后，还是决定晚上与丈夫商议后再看如何安顿刘萍。

曹颙见刘萍进府后不见踪影，低声问过母亲，知道是先安置在母亲院里了，才放下心来。因为在老太君这里瞒下他受伤的事，小刘萍这个“恩人”就不好登堂入室，怎么着要想个由子，给她安排个合理的说辞，好让她能够在曹家安顿下来。

织造府，前院，书房。

曹寅慢悠悠地喝了一口茶，脸上带着几分掩饰不住的笑意。

庄常在一旁看了，心里欷歔不已。曹颙平安无事，除了曹家人，庄常也很高兴。教导顾纳两个月，他对这个聪慧的弟子十分满意。曹颙之事，归根结底是顾纳之父的过错。若是曹颙有个闪失，顾纳身份尴尬，庄常也不好留他在身边。曹颙被绑架后这两个月，曹寅的奔波憔悴，他都看在眼中，“可怜天下父母心”。只是，眼下高兴是不是早了些，庄常摇了摇头，将通政司下线传来的一份密报放到曹寅桌前。

曹寅拿起来，扫了几眼，神色郑重起来。密报上有两条消息：一条是江北的，天地会在安徽徐州开山头；一条是杭州的，天地会内八堂发生叛乱，总舵主万云龙中毒败逃后不知所踪，其亲传弟子步竟之身故。内八堂分裂，左护法苏洪光率领万云龙的嫡系三堂乘船从福州出海，刑堂堂主穆大江收拢了剩下五堂的势力立足江南。

天地会，老大是万云龙，对外称“天地会”，对内称“洪门”，康熙十三年在福建开的山头。因行事隐秘，待到朝廷这边有所察觉时，门人已经上万人。

曹寅之父曹玺在时，就此事曾多次上密折给康熙皇帝。君臣经过多次商议，都认为堵不如疏。就算灭了天地会，遍及江南各处的武人仍是不可胜数，还不如掌握在手中，借此收拢各方势力。因此，从康熙二十年开始，朝廷每年都派出一定数量的密探渗入天地会。二十年下来，原本行事神秘的天地会，则变得透明起来。

内八堂叛乱，说起来还是庄常的手笔，因见天地会近年发展迅速，有往江北发展的趋势，他就与曹寅商议后策划了此事，被万云龙掌毙的步竟之就是最早加入天地会的密探。原本，想着让步竟之趁机掌握天地会大权，清洗其中的反清分子，将天地会变成朝廷的在野势力。没想到事不如人愿，天地会虽受损，但密探中身份最高的步竟之毙命，如今掌握实权的穆大江正是“反清复明”的狂热分子。

真是麻烦，曹寅揉了揉额头，问道：“外八堂呢，可有什么消息？”

天地会内八堂虽然尽是骨干，但是人数不多，若是乱也波及不广；若是牵扯到外八堂，就复杂了。天地会外八堂分布在南方八省，堂内所辖门人十万众，若是失去控制，地方动荡是难免的。

第十三章家园3

庄常叹了口气：“说的就是外八堂。浙江堂归附穆大江，苏州堂被穆大江铲除，湖南堂销声匿迹，湖北堂归顺朝廷；两广与云贵四省距离太远，还没有消息传出来；不过云贵堂堂主都是朝廷的人，应该乱不了。”

“湖南堂，吴天成！”曹寅念着这个名字，算明白庄常为何叹气了。湖南堂堂主吴天成是万云龙养子，在天地会中声望仅次于万云龙与苏洪光，其所辖的湖南堂实力为外八堂之首，管理最严密，通政司派去的密探多年来始终进入不了湖南堂内围。湖南堂销声匿迹，脱离了朝廷掌控，这怕是大麻烦。

“江南不太平啊，京城牵扯太多，下边又如此不安稳，以后有你我费神的！”庄常摸了摸胡子道。

曹寅点了点头，此次康熙皇帝借曹家之事罢免了江苏巡抚哈占与杭州知府石国柱，其中自有深意。哈占是明珠的学生，算是大阿哥一派，石国柱是太子的姻亲，自然是太子派。两人在江南官场极尽拉拢之事，为各自主子尽力。虽说去年大阿哥的母舅明珠罢相，但大阿哥早前随同康熙西征，战功显赫，三年前皇帝分封皇子时被封为多罗直郡王，势力遍及朝野。太子始终提防长兄夺嫡，在外叔祖索额图的支持下，在朝中和地方大力发展党羽，与大阿哥明珠一派抗衡。

想到江南变故，曹寅与庄常对视一眼，同声道：“索额图要下台了！”

别人不知道，曹寅是最清楚明珠功绩的。平定三藩、收复台湾、对俄交涉，明珠功在社稷。后来，他从能相转为权相，全国督抚出缺，必须要走他的门路才能够谋职。六部尚书，半数为明珠党羽。

不管明珠有多大功绩，其所作所为已经触动了龙之逆鳞，皇帝当然不能够容他。去年佥都御史郭琇参劾明珠八大罪状，条条都能够致明珠死罪。皇帝恼他“徇利太深，结交太广，不能恪守官箴”，但“念其

于平定‘三藩’时曾有赞理军务微劳”，认为“是非功过不相掩”，革去明珠大学士职务，让他挂了个内大臣的虚衔。

对于明珠的际遇与索额图的前程，曹寅虽心有戚戚，但并没有放在心上。他一心要做纯臣，只知道忠于皇帝，并不理会朝中的权利纠纷。此时，他还不知道，风云变幻对曹家的影响。

没到江宁时，曹颙就想着回来后要尽快找曹寅谈谈，他可不想再过“小曹颙”原来的日子，被老太君养在内宅，只能整日在丫鬟堆里厮混。要学的东西太多了，文的，武的，艺多不压身，不管以后如何，总要有点真功夫才行。

第十三章家园4

回府第一日，除了在码头见过一面，曹颙晚饭时才见到曹寅，却没有机会找他说话。晚饭后，老太君让李氏带人送曹颙到东卧房休息，留下曹寅单独说话。

房间里只剩下母子二人，老太君盯了曹寅半天，才叹气道："谢天谢地，祖宗保佑！"

曹寅心中惊疑，吃惊地问道："母亲？"

"哼！"老太君瞪了曹寅一眼，从袖子里掏出来一块玉观音，放在手中，怒道："事到如今，还想瞒着我吗，真当我是耳聋眼花的糟老婆子不成！"

那玉观音正是曹颙自幼随身佩戴之物，顾三把曹颙绑架后将其典当到苏州当铺中，后被曹寅赎回，不知怎么到了老太君手中。

曹寅见老太君生气，连忙跪下告罪。

老太君见曹寅双鬓白发，心中不忍，摆了摆手："起来吧，我叫人打听了，怨不得你。幸好颙儿平安，不枉我吃了这两个月的长斋！"等到曹寅起了，又道，"中秋节，逼你纳妾，是以防万一。若是颙儿有什么闪失，早点留点骨血，也对得起列祖列宗。委屈你媳妇儿了，这些日子想必她也是担惊受怕的，你好好安慰吧！"

"是，母亲！都是儿子不孝，家事不宁，害您跟着费心！"曹寅眼圈发酸，心里很是愧疚。听老太君这话的意思，是早就知道实情的，因不愿自己担心，装作不知道，吃了两个月的长斋，祈求上天的保佑。

第十四章文武1

一夜无话，次日曹颙早早地起了。虽然穿越前慵懒得不行，但眼下他却决定勤奋起来，锻炼好身子骨是起码的，否则怎么改变年轻早逝的命运。玳瑁与茶晶轮流在卧房值夜，昨晚轮到茶晶。曹颙虽不喜她性格泼辣，但毕竟只是个十来岁的小孩子，哪里会跟她计较，叫人准备了软榻给她。

曹颙醒时，天色微亮，茶晶睡得正熟。他轻手轻脚地拿了件衣服披上，又在外间找了块帕子，想要洗脸，却怎么也找不到脸盆。在外间炕上安置的玳瑁醒了，见曹颙站在地上，披了件衣服起身："大爷，奴婢侍候您梳洗！"

"只帮我找到水盆就好，先擦擦脸，天色还早，别惊动了别人！"曹颙虽不愿意指使这个十二三岁的小丫鬟，可没有她的帮忙，还真不知水盆在哪儿。

玳瑁点头应了，窸窸窣窣地穿好衣服出去，不一会儿，就端来半盆温水，还有一小碟青盐。

这青盐，作用与牙膏相同，是漱口用的。曹颙接过了，看了玳瑁一眼，如此细心周到，哪里像个十二三岁的小姑娘。

洗脸漱口后，曹颙伸了伸胳膊，走了出去。玳瑁想要跟着侍候，被他止住了。

内院各处，曹颙依稀记得，除了后花园子外，都是院子套院子的，并没有空旷之处。到底该如何强身健体，他心里也没章程，过去看小说中的男主要么"太极拳"，要么"五禽戏"的，都能够混个小强的身体。可他对两者的认知，仅仅知道练太极是手里握着个圆，五禽戏是模拟五种动物，但具体是什么动物，却丝毫不记得。

站在荷花池边，曹颙转了转脖子，总不能白白起早，先绕着荷花池跑上三圈，做几个俯卧撑再说。这样想着，他就顺着荷花池四周的石子路慢跑起来。

跑着跑着，曹颙的身子渐渐发热，脚步越来越沉。

待到跑完一圈，曹颙已经是满头大汗，嘴巴里重重地喘着粗气。他在心中哀叹，这不过两三百米啊，自己继承的到底是什么样的垃圾身体。不管心里如何想着，脚下又动了，既然已经定了目标，无论如何都要完成，这是他的做人准则。

第二圈，曹颙只觉得脚像灌了铅一样重，一步一步。第三圈，他已经理会不到脚下，只是看着前面，吃力地调整自己的呼吸。

完成三圈的目标，曹颙一屁股坐到地上，呼呼地喘着，脸色煞白，好一会儿才转为红色。

第十四章文武2

待到气息平顺，曹颙翻身，双手扶地，做起俯卧撑来。虽然前两下备感艰难，但是他咬牙切齿，硬是一下下地坚持到十个。

再起来时，曹颙虽然身上有些酸痛，但又觉得舒畅。

远远地看到各处炊烟升起，天色已经大亮了。花园门口，玳瑁不知何时来的，见了曹颙并没追根问底，只是帮他整理整理衣服，让他看起来不那么狼狈。

老太君院子里的人陆续起了床，亭子里丫鬟婆子穿梭着，见了曹颙都俯身问好。

回到房间，热乎乎的洗澡水已经准备妥当。不用想，定是玳瑁这个小丫鬟了。曹颙回头看了她一眼，开口道："谢谢！"

玳瑁微微一怔，低声应道："这是奴婢们应该做的，大爷快不要这样说！"

"奴婢"、"奴婢"听得曹颙很是刺耳，可却没有改造玳瑁的想法，也不会去给她灌输"人人平等"的观念。在这个男子为尊的社会，那样理想化的女子只是悲剧。

茶晶醒来时，曹颙已经洗完澡，穿戴整齐。她先是有几分愧色，随后不知为何生起气来，冷眼看着玳瑁，嘴里嘟囔着："就会装乖卖巧，倒显得你勤快！"

玳瑁不知该如何解释，面上带着几分尴尬。曹颙不是"宝玉"，对丫鬟们怜惜，只是看在她们年纪小，却不会娇惯。玳瑁与茶晶，一个如同袭人般温顺，一个却似晴雯般泼辣。温顺的还好，年纪小，能够有什么心机；泼辣的这个，如同跋扈的孩子，欺负小丫鬟，呵斥下等婆子们，挤兑玳瑁，却只在曹颙与老太君面前乖巧，典型的势力眼。

曹颙拉下脸道："谁在装乖卖巧？谁显得勤快！"

"大爷！"茶晶没想到曹颙为玳瑁出头，脸上闪出几丝委屈，眼泪在眼圈里打转。

玳瑁见两人不痛快，忙开口道：“茶晶说笑罢了，大爷快去给老太君请安吧，西屋老太君已经起了！”

曹颙不愿意与小孩子计较，刚要转身出去，见茶晶仍是不忿地瞪了玳瑁一眼，心中无语。自己可没心情整日哄着小丫鬟，要想耳根子清净，这个茶晶是不能够留了。

萱瑞堂，西侧间。

曹颙进去时，老太君坐在炕上，珊瑚举着一块玻璃镜子，在她身前侍候。紫晶托着个金镶玉的“福”字簪，递给珊瑚，由珊瑚给老太君簪上。老太君对着镜子看了看，很是满意地点了点头。

第十四章文武3

“老祖宗，孙儿给您请早安！”曹颙依照过去礼节，走到了老太君身前，甩了甩两个小衣袖道。

见曹颙神清气爽的，老太君脸上多了几分喜色道：“安！怎么起得这样早？小小年纪的，多睡些才好！”

“孙儿想同老祖宗一起用早饭，然后去上学！”曹颙笑着答道。

老太君听着前一句话还好，后一句话却面显忧色，伸手拉着曹颙到炕边坐下，哄劝道：“上学来回怪累的，待过两日你父亲请了师傅到家里再上可好？”

看来是两个月前的绑架吓坏了老太君的胆子，曹颙虽感激她的关怀，却不愿意被束缚在内院中，起码上学堂还有出府的机会，因此装模作样道：“家里上课没有同窗，学堂上，与同窗一起上课，功课学着不枯燥！”

老太君一向最宠溺曹颙，见他眼巴巴地望着自己，怎么忍心开口说出“不”字，只好道：“颙儿既然如此用功，就等我与你父亲商议后再说！”

正说着，曹寅夫妇带着刘萍到了。老太君昨晚听曹寅说了曹颙出事的详情，知道孙儿平安多亏一个小恩人，就吩咐曹寅今儿带过来。

刘萍依照李氏教过的规矩，恭恭敬敬地跪下，磕了三个头道：“萍儿给老祖宗请安了！”

老太君见小姑娘乖巧懂事，很是喜欢，吩咐紫晶去取了一个珊瑚项圈做见面礼。因昨晚就同意曹寅收养她的建议，所以问曹寅道：“大名可起好了？”

曹寅回道：“选了‘颐’字，取‘贞吉’之意，母亲看可使得？”

老太君笑道：“听着好，取意也吉祥，就用这个大名吧！在叔伯姊妹中行三，以后就是咱们曹家的三小姐，待挑个好日子，摆上几桌

酒，喜庆喜庆！”说到这里，又问李氏，“三丫头的院子可选了，离颜儿近些，姊妹两个也好做伴！”

李氏回道：“选了春暖阁，与颜丫头的云涌斋挨着！”

老太君点了点头道：“嗯，选得妥当，除了侍候的小丫鬟，妥当的嬷嬷也要选两个，三丫头还小呢！”

第十四章文武4

李氏应是，曹颙在旁听得心动，忙上前道：“老祖宗好偏心！三妹妹比颙儿还小两个月，都能够有自己的院子，颙儿怎么没有！”

曹寅只当儿子撒娇，心中不快，没等老太君发话，就呵斥道：“胡闹，有这样和老太君说话的吗！”

老太君却不领情，瞪了曹寅一眼后问曹颙：“颙儿想要自己的院子了？”

曹颙大力点了点头：“孙儿这次去舅舅家长了见识，表哥们都是自小就学习骑射的。”说到这里，看了看曹寅道，“听说父亲也是如此，孙儿如今都七岁了，也想要学习骑射和武术。老祖宗的院子没地方跑马！”

老太君与曹寅都觉得诧异，曹颙喜欢读书是他们都知道的，何时又开始惦记习武的。心怀疑惑，老太君开口问道：“颙儿不是喜欢读书吗，怎么又想起学骑射？不许调皮，快告诉祖母，是哪个混账小子撺掇你的！”

曹颙心里翻了个白眼，曹家虽是旗人，信奉的却是儒家正统，认为“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他心里虽鄙视，面上却一本正经道：“孙儿喜欢读书，却不想成为‘手无缚鸡之力’的弱书生。学文养性，习武修身，有何不可？”

听到曹颙提到“手无缚鸡之力”，老太君与曹寅都想到了之前被绑架之事。虽然曹寅对老太君隐瞒了曹颙断腿失音之事，但老太君也隐隐打探到一些。原本以为孙儿自幼娇惯，不知怎么向自己诉苦，但是他回来后却提也不提此事。眼下，听曹颙这样说，知道他将那苦处都埋在心里，惹得老太君越发心疼，眼圈已经红了，半点也舍不得逆了他的意思，连连点头道：“文武双修好，文武双修好！”说完，指了指曹寅夫妇道，“你们给颙儿找个宽敞院子，要有地方跑马的，再请两位身手好的师傅，颙儿想学什么就学什么！”

曹寅目瞪口呆，内宅的院落都是小巧精致的，哪儿有跑马的地方，看来要在前院收拾，在校场边上开个院子。这样想着，就在老太君面前说了。

老太君见曹颙睁着亮晶晶的眼睛、满怀希翼地望着自己，就道：“前院就前院吧，宽敞些，只要颙儿喜欢就好！”

第十五章纨绔1

岁月如梭，几年光阴匆匆流逝，转眼，又是一年春三月。

江宁，城南，灶王庙。

不知这里以前香火如何，如今却是荒废了，缺胳膊断腿的泥偶像歪歪斜斜，帷幔脏得已经看不出原来的颜色。供桌上，摆放着一只装了半碗土的破烂陶碗，里面却是手指粗的三根香，香已点燃，香烟了了；供桌前，放着一把缺了半条腿的椅子，缺腿的地方垫了两块砖头。椅子上，坐着一个身材魁伟的少年，十七八岁，穿着半新不旧的绸褂子，嘴里叼着根草，手里拿着一把民间流通的仿制短柄军用刀，裂着嘴角望着庙门口的方向冷笑着，使得那张带着半尺疤痕的面孔更显狰狞。在他身后，站着二三十个年龄各异的少年，大的十八九岁，小的十二三岁，每个人脸色都带着几分冷峻，只有一位清秀少年例外。他眼中现出了忧色，低下头，对椅子上的少年低声祈求："哥哥，别动刀，惹了官司怎么办？"

"小弟别啰唆，难道就要我郑老虎伏首做小不成？大不了一命换一命，谁又怕个鸟！"那个疤脸少年恶狠狠地说道。

"可是娘亲……"清秀少年还要再说，却被四周彼此起伏的声音盖住。

"二哥别担心，难道咱们的拳头是吃素的，哼，那几个小子不来便罢，若是敢来，咱们兄弟捶不死他。"

"就是，咱们纵横南城好几年，好不逍遥自在，竟敢大咧咧地下帖子，不是给咱们练手是什么！"

"鸟人，以为咱们南城老虎帮同北城那些屎似的，想吞就吞，也不看看他的狗肚子多大！"

正说着，就听到马蹄声渐渐响起，看样子是有人骑马往破庙来了。

这些少年嘴巴里说得虽狠，可心里都提着。老虎帮独霸南城，虽然有三四十号人，可七天前被灭掉的北城英雄会人数并不亚于他们。英雄会的大哥魏信是城北魏家的小公子，魏家是江宁最大的乡绅，江宁城外的田地，十亩地里就有三亩是魏家的。魏家的蚕丝直供江宁织造，魏家长公子在织造府当官，其家族势力岂是他们这帮寻常百姓家的孩子可比的。

第十五章纨绔2

庙外，四匹快马转瞬即至。马背上跳下来几个少年，其中三位含笑，一位略显年长的却是气鼓鼓地抬眼望天。三位含笑少年中，两个十一二岁，一个十四五岁。两个年纪小的中，一位略显文弱，一位却是虎头虎脑。那虎头虎脑的回头对这那气鼓鼓的少年笑道："愿赌服输，魏五你既然败在我哥哥手下，就应心甘情愿地做我哥哥的长随。虽然你不在奴籍，却是签了身契的，有这样给主子脸色的奴才吗？"虽然带着笑意，眼中却带了几分狠色，说到最后已经是呵斥。

那抬眼望天的少年，听了这话，脸色顿时变得苍白，怔怔地不知说什么。

那十四五的少年一本正经说道："按照大清律，既然签了身契，就是生身父母也干涉不得，若是忤逆主子，打死了也不过是罚个身价银！"

那带着怒气的少年满眼悲愤，却不得不躬身，道："都是奴才的不是，还请主子与二爷、顾爷饶恕！"

另一名十一二岁的略显文弱的少年笑着挥了挥手道："起来吧，都是自己人，计较什么！曹颂、顾纳，你们别再吓他！"心中只觉得好笑，怕是不知道详情见了魏五的悲愤委屈，定会当他是飞扬跋扈的纨绔，而曹颂与顾纳就是自己的狗腿子。

那带着怒气的少年就是曾在江宁城北不可一世的小霸王——城北英雄会老大魏信，虽年纪不大，只有十七岁，但带着帮少年将北城闹得不得安宁。

魏家老爷子有心管教幼子，偏偏又是个惧内的，每每没等发作儿子，就被夫人掐着耳朵求饶。魏信小时还好，只是带着一帮小子打架斗殴罢了。如今，年纪渐长，就开始有些不良痞子挑唆他做些欺男霸女的勾当，幸好魏家的人盯得紧，没出什么大事。可是，魏家上下却

不敢再放任下去，若是真出了什么事，别说是魏家的名声，就连魏信的性命都难保。

魏家长子名叫魏仁，字奉扬，在江宁织造府任经历，虽只是从六品的小官，但因办事干练深受曹寅器重。

曹颙自从四年前移居外院的“求己居”，就开始了文武双修的生活。文的方面，继续在族学求学；武的方面，除了坚持每天锻炼强身外，他还开始跟着曹家的几位供奉习武。骑射这块，则由曹寅亲自教导。曹寅原本不愿儿子沉迷武艺，但见他将新居定为“求己居”，知道取的是“求人不如求己”之意，心中愧疚，不忍苛责他。

曹颙所做的，只是为了能够在危急时刻保全自己罢了，锻炼为了强身，学习刀剑与骑射为了防身。由开始的跑步到后来的负重跑，曹颙一次次挑战自己的身体极限。每每身体疲惫不堪时，他就望着“求己居”的牌匾，回想那年被绑架后的断腿失音之痛。若是不能够学会防身之术，那他以后就要依赖于保镖护院，就要将自己的生命交付在别人手中，那是他不愿意的。想到这些，他咬牙切齿地坚持着。

求学，曹颙却没有半点考状元的想法了。清朝三年一大比，几十万童生考秀才，几万秀才考举人，几千举人考进士，几百进士考状元。几十万分之一的机会啊，曹颙虽然记忆力好，却没有信心做出脱颖而出的八股文来。读书，只为了增长见闻，只为了分散因体力透支带来的疲惫。

第十五章纨绔3

求己居与曹家校场相邻，除了曹颙外，丫鬟蕙心与暗香跟在这边侍候。蕙心就是玳瑁，因要避老太君院里大丫鬟的珍宝名讳，改了名字。曹颙问过她，知道本名为冯曼兰，就取“兰质蕙心”中的“蕙心”给她做新名字。当年同玳瑁一起被老太君指给曹颙的茶晶，因曹颙嫌她性子不好，借口三妹妹少人侍候送到了春暖居。为了防老太君再给自己指丫鬟，曹颙央求着就将给蕙心打下手的小丫鬟落梅补了上来。老太君嫌落梅名字不好，给改了名字为暗香。待到前面的院子收拾妥当，曹颙就带着蕙心与暗香从老太君的院子搬了出来。

西府的曹颂听说哥哥学习武艺，每日跑过来跟班。本来就腻味读书的他，似乎更喜欢各种流汗运动。知道顾纳在曹家，曹颂更是硬拉了他过来。对于自己名义上的这位伴读，曹颙开始是不冷不热的，没心情也没时间去哄这个略显别扭的小孩。后知他嫁母之事，发现其无意中流露出的迷茫与慌乱，曹颙就狠不下心来了。怎么说也是个孩子，经历父丧母嫁之事，又是寄人篱下的处境，有些别扭也是正常的，何苦同他计较。这样想着，对顾纳就和颜悦色起来。

顾纳虽然别扭，但不是傻子，自然能够明白曹颙的关切之意，虽然面上仍淡淡的，心里却渐渐依赖他。

曹颙、曹颂、顾纳三人一起上族学读书，一起在校场摔跤打架，转眼就过了四个年头。虽然教授的师傅相同，但三人在武艺上却各有不同。曹颂只练攻击，打架比快比狠比拳头；顾纳只练防御，很少主动出手。曹颙却与两人都不同，既练攻击，又练防御。

起先，因为年纪小，气力弱，曹颙连一个护院都打不过。两年后，他却能够在一个护院攻击下游刃有余，不管是攻击还是防御都能够获胜。没有人会因为他是府里的公子就让着他，因为曹颙每次与护院比试都会拿出几个银元宝做彩头，胜利的有买酒钱，输了的就要给其他护院们洗上半个月臭袜子。

其后三年，后面的数字逐渐增加。直到几个月前，四五个护院配合，都不能够打败曹颙后，曹颙的校场生活才告一段落。能够进曹家做护院，手头上多少有点真功夫。曹颙虽没有什么神奇内力，绝世奇功，但是凭借灵活的身手、充足的体力，练成这样的近身功夫也算不易。

校场生活结束后，曹颙变得有些迷茫起来，一时不知道该做什么。曹颂与顾纳两个，见曹颙不去校场，都失去了舞刀弄剑的兴致。曹颂整日里街前街后，要找由子“行侠仗义”，充当“英雄好汉”；顾纳则是每日捧着书本，除了学习学堂上的功课，还要完成庄常留下的作业。

因曹颂不喜欢打着曹家的旗号，所以没过多久就吃了亏，被外头的地痞打得鼻青脸肿。曹颂爱面子，不肯让仆从下人帮忙，只过来请哥哥替自己出气。

第十五章纨绔4

曹颙心疼曹颂，也想试试外头人的身手，欣然前往。没想到，一对十，轻松打败对方。曹颂觉得好玩，收了这些人为小弟，定下规矩来，算是还了地方一片清净。

事情传到织造府，曹寅与庄常只当是小孩子胡闹，并没有放在心上。曹家的家教在，曹颙性格又内敛，兄弟两个自有分寸。别说是一伙打架斗殴的流氓，就是高手也不足为惧，因为自从四年前曹颙身后就有曹家的两位供奉高手在暗中保护，绝对不会有事就是。只有魏仁想到自家的小弟，心下一动，私下里就托了曹颙教训魏信去。到时候，就算母亲想要拦着也是不能的。

魏仁是曹寅得力属下，与曹颙、曹颂兄弟都很熟。曹颙虽不愿多事，但曹颂听说要教训的是城北英雄会的老大，自然跃跃欲试，整天围着哥哥打转转。曹颙被他啰唆得不行，就答应下来。前后三天时间，顾纳就调查清楚了英雄会的成员与出没规律，并且制定出相应的“歼灭”计划。

康熙四十四年三月初九，城南集市上，曹颙、曹颂与顾纳出面，引着英雄会一行人去了无人小巷。一刻钟后，英雄会解散，英雄会老大魏信战败后履约签下了卖身契。

魏信虽一时冲动，却愿赌服输地签下身契，但想到自己依仗多年的英雄会就这样烟消云散，怎能心甘，回家纠集了二三十名打手护院，气冲冲地找场子来。结果自然不出意外，魏家家仆倒了一地，曹颙等人获胜。等到动静闹得太大，魏家夫人哭诉，魏家老爷子早已得了大儿子的信儿，知道对方是曹家公子，装模作样地带人过去，又装模作样地惶恐请罪，最后回到家中因“惊吓”“大病一场”，铁着脸要对“殴打曹家公子”、“为家族带来灭顶之灾”的小儿子施行家法。魏夫人不敢再劝，魏信也吓老实了，乖乖地任由哥哥送自己去曹家做了曹颙的长随。

魏信由一个嚣张跋扈的阔少，成为一个比自己还小的小孩的长随，心中失落可想而知。在曹府几天，见到曹颙与大哥魏仁说说笑笑，一副至交好友的做派，魏信就知道自己上当了。要知道，可是曹家这几个小子主动挑的事，大打一场后还是他这里吃的亏，什么“为家族带来灭顶之灾”都是胡扯。这样想着，他就不忿起来，跑回了家里。

魏老爷子虽舍不得儿子为仆，但也知道若是任由他胡闹下去，迟早会惹出大祸，还不如在曹府当值几年，过几年性子磨平了再通过曹家求个功名。因此，狠下心来，绑了送回到曹府。

曹颙还未发话，顾纳已经提出，根据《大清律》，逃奴是死罪。最后还是曹颙说了好话，才只打了二十板子。魏信没有家人撑腰，又挨了顿板子，只好乖乖地做了长随，心里却诅咒这几个纨绔狗仗人势。

第十六章兄妹1

听到外面的马蹄声响，灶王庙里等候许久的小子们都暗暗攥紧了拳头，就连坐在椅子上的魁伟少年都眯起了眼睛，浑身戒备。

门口，几个高矮不一的少年走了进来，每人腰上都挂了两把剑。

魁伟少年眼睛眯得更紧，那走在最后的不就是曾嚣张得不可一世的北城英雄会老大魏信吗。前面那几个小子到底什么来头，看来人中年纪最大的不过十四五岁，身上穿得都是细布衣服，实在看不出到底是什么身份，怎么就能够让魏五乖乖听命。

进来的正是曹颙几个，曹颂上前一步，仰着头高声道："你就是南城的郑老虎？"

那魁伟少年坐在椅子上，没有起身，冷冷道："正是在下，敢问这位小兄弟怎么称呼？"

曹颂撇了撇嘴："我大哥看上你了，等你成了我大哥的长随，自然知晓二爷名讳？"

老虎帮的兄弟们见来人不过是几个小毛孩子，不似方才那样担忧，见这个说话的小胖子无礼，都面带怒色。

曹颙却在心里翻白眼，这孩子说话真是不注意，什么叫"看上他"，这话说的，好像他真是"欺男霸女"的恶少似的。

那郑老虎怒极反笑，拍着椅子手就站了起来。曹颂不由后退两步，这郑老虎身高足有八尺（相当于现在的一米八四的样子），比曹颙高了快两个头。

"是骡子是马，拉出来遛遛，三月里没风，小心大话闪了舌头！"郑老虎一边说着，一边一步步地逼近曹颂。

曹颙见郑老虎身子魁伟、下盘稳健，怕曹颂吃亏，拿起腰上的剑，挥手向郑老虎砍了下去。郑老虎没想到话未讲妥当，对方就动手，只好挥刀迎了上去。两人一开打，曹颂他们与老虎帮的人都没有闲着，都动起手来。

曹颂与魏信都是喜欢动手的主，自然毫不客气地向着对面的小子们冲过去。顾纳只看着场上，等到有人攻击自己时才反击。

场上，只有一人未动手，就是郑老虎的弟弟，正满眼忧色地看着曹颙与郑老虎厮斗。

第十六章兄妹2

郑老虎的刀还未挥出去，对方剑已经砍到他右臂上。当金属碰到他胳膊的那刻，他是满眼的恐惧，难道以后自己就要成为独臂老虎，那还怎么带兄弟。来不及多想，一阵生疼害他差点落泪，却不是刀剑入肉的疼痛。曹颙的剑，是未开刃的。

不要一刻钟，老虎帮的兄弟没几个是站着的。曹颂与魏信两个身上也挂了彩，只有顾纳打败了几个人后，没有人再去招惹，站在旁边一片云淡风轻。曹颙与郑老虎两个也都住了手，曹颙低头看了看身上，前襟两处破损，对方身上则有十多处砍痕。郑老虎虽然是市井中人，但手中刀法自有套路，确实有两下子，这身手放在曹家护院中都算是好的。

郑老虎半跪在地上，两只胳膊抬不起来。虽说未开刃的剑砍在身上不见血，但是却是生疼。郑老虎疼得冷汗直流，咬着牙看着曹颙喝道："要杀便杀，想要老虎做奴才，下辈子再说！"

曹颙没说话，冲曹颂点了点头。曹颂从怀里掏出一个荷包，里面都是散碎银子，走到老虎帮众人中，一边发着，一边道："老虎帮今儿散伙，每位兄弟二两银子，嫌多不多，嫌少不少啊！老实的兄弟回家孝顺父母，实在没饭吃的就去找东城的许老六。若是有胆子肥的，还敢在南城拉场子，呵呵，那就找机会再见！"

听着这老气横秋的江湖话，曹颙只觉得好笑。冷眼看着这一切的魏信心中冷哼，这就是曹府的狗屁公子，与自己有何区别，只会在人前装模作样，在府里是乖巧懂事的小公子，出来比地痞还痞。对英雄会如此，对老虎帮也是如此，名义上说是解散，实际上还不是并入许老六手下。许老六就是当初打过曹颂的混混，后来被曹颙打服帖了，认了曹颂做了老大。

那老虎帮的兄弟大多是穷家子弟，平日里揣着几个铜子就像过年，哪里想到还有分银子这样的美事，怔怔地都接了。

曹颂分完银子，拍了拍手，道：“散了散了啊！”

老虎帮的人这才反应过来怎么回事，油滑的已经窜出去了，有几个与郑老虎关系较好的，看着郑老虎，不知如何是好。

曹颂虽然年纪不大，但极为好面子，见几个人不服管，旁边又有魏信看着，就觉得拉不下脸来，抽出一把剑怒道：“真当二爷脾气好，还不快滚，想尝尝爷的刀锋怎的！”

那几个少年被捶打了一遍，已经寒了胆子，听曹颂话说得狠，哪里还敢停留，连爬带跑地出了庙门。

除了曹颙他们，庙里只剩下郑老虎与他弟弟。他弟弟看出曹颙是众人之首，红着眼圈上前，啪嗒一声跪倒：“大爷饶了我哥哥吧，郑江愿意替哥哥给大爷做奴才！”

曹颙没有看郑江，而是转身到了供桌前的椅子上坐下，嘴里喃喃道：“郑江，不是应该叫郑沃雪吗？”

一句话，使得郑家兄弟都变了脸色，郑江已经说不出话来，郑老虎满脸愤恨，恶狠狠地盯着曹颙：“你到底是谁，是那老贼派你来的？”

第十六章兄妹3

曹颙并没有回郑老虎的话，只是慢悠悠地道：“杨明昌，原名杨狗儿，江宁璧合楼东家，人称‘杨百万’，浙江南通府金沙镇人。少年父母双亡，由远亲郑家收养，十九岁入赘郑家为婿。郑家采珠为生，家资颇丰，杨狗儿以此为基业，十六年前更名为杨明昌，在江宁开了璧合楼，十四年前，迎娶江宁百年珠宝老店稀世堂白家大小姐为正妻，而后，璧合楼成为秦淮河畔最大的珍珠首饰楼。”

郑老虎红着眼睛，紧紧地咬着嘴唇，不再应声。曹颙停顿了一下，继续说道：“康熙四十年五月，病重的郑氏带着儿子郑海、女儿郑沃雪到江宁认祖归宗，被杨明昌拒之门外，后又受其妻白氏羞辱。当夜，郑氏病故，一双儿女流落江宁。”

曹颂与魏信都是第一次听到这些，听那名满江宁的杨百万竟然是如此卑鄙无耻忘恩负义之徒，气得破口大骂。郑老虎怒吼道：“混蛋，别说了！”旁边的女扮男装的郑沃雪再也忍不住，嘤嘤地哭了起来。

“怎么？子不闻父过吗？若是如此孝顺，怕你就要顺心如意了，过两日你就能够认祖归宗，成为杨家大少！”曹颙不冷不热地说道。

郑老虎也就是郑海握着拳头，猛摇头：“老子姓郑，自有祖宗，认识狗屁姓杨的！”

曹颙冷冷地看着郑海，摇了摇头：“这可由不得你，这两年东海珍珠、南海珍珠渐少，东洋珍珠开始涌入江南。杨明昌要送子为质，搭上倭人那条线呢！你不去，难道还要白家外孙去不成。”

看到郑海目瞪口呆，曹颙又道：“就连令妹的安置，杨明昌都是安排好了的，要送给新上任的江宁总兵万吉哈为第五房小妾。”

郑海渐渐冷静下来，望着曹颙道：“你到底是谁，杨家的人吗？要抓我们兄妹回去？”

“杨家算个屁，一个土财主，在外人面前装阔，到我们曹家不还是跟孙子似的！”曹颙还未开口，曹颂得意地说道，“我大哥是织造府长

公子，身上带着一等轻车都尉的爵，比江宁府还高着几品。你做了他的长随，保全你们兄妹俩还不是小菜一碟！”

曹颙一行四人中，郑海只认识魏信，带着疑惑的目光望了过去，见其点头才确认曹颙的身份。

第十六章兄妹4

在江宁，谁不知道织造府曹家，前年万岁爷南巡，就是在曹家落脚。如今城里城外忙成一团，还是为了万岁爷即将驾临江宁，毫无意外迎驾的仍是曹家。怪不得堂堂的魏家少爷心甘情愿地做了人家的下人，他不名一文的郑海还有什么可拿大的。想到这些，郑海闭上眼睛，俯首道："只要公子答应护我妹子周全，郑海愿意奉公子为主！"

曹颙点了点头，看了一眼顾纳。顾纳从怀里掏出两张已写好的卖身契，又掏出一个小盒子拿出支毛笔来。郑海垂头丧气地签了身契，本来想要阻拦妹妹，叹了口气却没有再开口。

兄妹两个愁眉苦脸，谁也没有看那身契上写的是什么，签了后低着脑袋，不言不语。

"怎么，你们不好好看看契约，不怕公子心黑，收你们做了包衣奴！"曹颙好笑地问道。

兄妹两个都是识字的，这才拿起身契，仔细看着，看着看着，都睁大眼睛，满眼的不可思议。

"这，这是真的？"郑海磕磕巴巴地问道，"卖身十年，身价银两千两，每年两百两！"

顾纳从兄妹两人手中收回卖身契，又拿了两张银票放到郑海手中，每张都是一百两。

郑海哪里还有质疑，就听曹颙淡淡地说道："那两千两银子只是明面上的身价，若是你做好自己的本分，十年后，不管你是想取杨明昌的性命，还是想要夺取他的产业，我都助你。如违此诺，天打雷劈！"

郑海听了此话，满脸泪流，再次伏倒，道："愿为公子效命！"

曹颙扶起郑海："起吧，带你妹妹去林下斋，找曹方安置，过两日有安排给你！"

"是，公子！"郑海憨声应道，再次给曹颙叩首后，带着妹妹一瘸一拐地离去。

“主、主子！”待郑海兄妹离开后，魏信上前，略带紧张地道，“奴才想问个事儿。”

曹颙笑着道：“以后还是叫公子吧，奴才不奴才的，做几日过过瘾就算了！”

“是，公子，属下想问问，属下的身契上是怎么写的？”魏信抓了抓头，不好意思地说道，“属下当初也是置气签下的，没有留意上面写的什么。”

曹颙随意回道：“和郑海一样。”

魏信听了，差点没乐昏过去，每年两百两！要知道，他的大哥六品官身，每年不过六十两银子的薪俸。两百两啊，两百两，平均下来，每个月十六两还不止，是他每月月例银子的八倍。跟着这样的主子，别说是做十年长随，就是做上一辈子，他也心甘情愿。

曹颂没心没肺的，对于哥哥要魏信与郑海几个签卖身契，没想那么多，哥哥的下人，不就是自己的。不过他也知道保密，若是让家里知道，该认为兄弟两个仗势欺人了。顾纳却是知道自己这位表叔的，虽然这几年练武练得勤，但却是个不折不扣的懒人，最是厌烦动脑子的。认识了好几年，不过是想了个点子，折腾出来一个林下斋。

收魏信还好说，看在魏仁面子上，玩笑似地收做仆人，然而，收那郑家兄妹却是为了哪般？自从看了林下斋传回的杨明昌的消息后，曹颙这两日费尽心思地筹划着，因此今儿才顺利地收了郑家兄妹。其间种种，都落在顾纳眼中，顾纳心中满是疑惑。

第十七章林下斋1

傍晚时分，曹颙回到织造府。

魏信放假回家去了，拘了好几日，总要松弛有度才好。走前，曹颙叫顾纳给了他一千两银票，并且吩咐他对此事保密。万两银钱买仆人，传出去太过招摇。就算他不提，魏信也不会说的，不说银子在自己手中，说了的话，还不是要被爹娘搜刮过去。

曹颂回了西府，顾纳回了他住的点石斋。虽然他将自己当成伴读，但曹家上下都当他是表少爷。曹寅给他安排了个清净的院子，并且还选了两个老实的书童给他。

曹颙没有直接回求己居，而是去了后院老太君的萱瑞堂。

老太君已经七十二岁，比前几年略显富态。曹颙到时，老太君正坐在西侧间炕上的软榻上，听李氏回禀关于府内近日的安排。圣驾三月二十八日到江宁，这剩下不到十日，还要有得忙。

曹寅弟媳兆佳氏坐在李氏身侧的椅子上，这段日子她每日过来帮着嫂子理事。除了李氏、兆佳氏，曹寅的几个妾都在。曹家近些年接驾次数多了，大家都是经历过的，反正有往年的章程在，倒也不显得慌乱。在李氏安排下，每人带着婆子负责一摊，一切都弄得妥帖。

见到曹颙进来，老太君脸上多了几分欢喜。曹颙先给老太君请安，然后见过母亲与婶娘，最后才见过几位姨娘。几个姨娘回礼后，都退了出去，琉璃走在最后，略有所思地看了曹颙一眼。曹颙见她小腹微微凸起，心里说不出什么滋味，想到要添个异母弟弟或者妹妹，就觉得像吞了个苍蝇似的。这就是登台入室的小三。想到这些，对母亲李氏越发同情。身为大妇，不仅不能够妒，还要雍容大度地对待庶出子女，这不是往人心上捅刀子吗！

老太君拉曹颙在炕沿坐了，笑着道：“今儿林下斋送来了九如朝露，颜色好，名儿好，吃着也好，我的宝贝孙子费心了！”

曹颙忙道："颙儿可不敢居功，都是于田两位师傅的功劳，老祖宗吃着好，多打赏几个银钱就是。"这可是个"君子远庖厨"的时代，若是传出他喜欢摆弄厨艺的事，那可不是什么好名声。

老太君人老成精，哪里还不明白孙子的想法，见他不骄不躁又老成内敛，很是欣慰。

兆佳氏在旁奉承道："老祖宗，如今林下斋可不得了，多少权贵想订上一桌而不得。前儿崔府丞家的太太还到媳妇这里走门子，想要近日在林下斋包一桌为哈总兵洗尘呢！"一边说着，一边有意无意地打量曹颙。

第十七章林下斋2

曹颙坐在老太君身边，捻了炕桌上果盘子中的一块桃干，放到嘴里，一副惘若未闻的样子。

林下斋，是前年二月老太君七十大寿前，曹颙折腾出来的。他用典当来的八千两银子，买下一个回京官员的私宅，收拾妥当后开了林下斋。其实说白了，林下斋就是私房菜馆。不过因其新颖别致，每月都推出新吃食，每天内订一桌，外卖两桌，很多人可求不可得，因此名声大噪。

去林下斋吃饭，成为江宁城中权贵之家一种长面子的攀比行为。要知道，林下斋幕后老板曹颙信奉的可是“不求最好，但求最贵”。林下斋不接待现客，谁想要去吃饭，需要提前预订。另外，那里每天只招待一桌客人，不算小费打赏，每桌订餐费用是一百九十九两白银，还是订餐即付。

兆佳氏见曹颙不应声，心中虽不快，但也不敢在老太君面前放肆，笑着将话题转了过去。

曹颙陪着老太君说了几句闲话，老太君知道他刚回来，没吃晚饭，吩咐人侍候他换下外面衣服，然后唤人将留给他的饭菜送上来。

李氏还有其他事，兆佳氏也到了回府的时间，妯娌相伴出去了。

用完饭，曹颙出了萱瑞堂，刚出老太君院子，就被两个丫鬟拦住，却是曹颜身边的弄书与品画。

“大爷，可是出来了，我们姑娘等您好一会儿了！”弄书笑着说道。

“姐姐找我？”曹颙略有意外。曹颜性格略显清冷，除了老太君与曹颐，很少与家人主动亲近，姐弟两个往来并不密切。

听曹颙问话，弄玉与品画两个猛点头。

云涌斋外，一个小丫鬟站在门外，远远地看到曹颙过来，赶紧转身到门口通报：“问琴姐姐，大爷来了！”

门里的丫鬟问琴听了，满脸欢喜，走到书桌前，对曹颜道：“姑娘可该放心了，大爷为人最是谦和，只要姑娘开口，哪里肯不依呢？”

曹颜面带着几分失落，低声道：“弟弟用尽自己历年的压岁钱弄了个林下斋，我这个做姐姐的未尽半点心力，每月白白地分得五分红利，已经是羞愧不已。如今又要为难于他，真是不该，若不是为了与机杼社的姐妹再聚上一聚，我也不用如此劳神。”

机杼社，曹颜几年前发起的，成员都是江宁各权贵世家的闺秀，共有十多位。每月各家小姐轮流做东发帖子，吟诗作画，实在是风雅得紧。不过好日子并不长久，明年是选秀之年，今年很多官宦人家的小姐都被长辈们关起来学规矩，曹颜也不例外，除了各位小姐的生辰，实在没有由子找借口聚会。

第十七章林下斋3

曹颜生辰是三月三十，正是圣驾驻留江宁期间，织造府将成为“大行宫”，别说是邀请各家小姐结社，就是如寻常般庆生怕都不能。因此，曹颜才想着拜托弟弟曹颙，在林下斋置办一桌，提前庆生。可林下斋的饭局火暴是众所周知的，谁要想在那里请客，通常都要提前一个月，甚至两三月预订。

云涌斋正房三间，中间是厅，西间是卧室，东间是书房。

曹颙知道这个姐姐是整日埋在书堆中的，不用人告诉，就走到东间。

他心里虽不情愿管一个十四岁的小丫头叫姐姐，但又能如何呢，谁让曹颙这个小身体才十一岁。

曹颜穿着藕荷色的衫裙，乌黑浓密的头发编了个辫子随意垂在脑后，除了一对珍珠耳坠外，再无其他首饰。

“姐姐！”曹颙俯首问好。

“真是贵客到了，问琴，快取了百宝格上的琉璃盏，给大爷沏杯雨前龙井来！”曹颜收起眼中的失落，笑着招呼曹颙坐下。

毕竟是骨肉天伦，想着眼前这个小丫头明年就要嫁人，曹颙心中一软，不由开始替她担心起来，十五岁就要成为王妃，管理一大家子。幸好康熙老爷子看在曹寅面子上，没有将曹颜指婚给自己的儿子们，曹家内务府包衣出身，没有资格做皇子正室，顶多就是侧福晋。

等问琴送上茶，曹颜很是为难地说了自己所托之事。曹颙微微皱眉，没有马上应话。

曹颜的心沉了下来，是啊，哪里是弟弟一句话就能够答应的。林下斋订餐的都推到一两个月后，能够千两白银吃顿饭的，哪有几个没身份的。林下斋幕后老板是曹颙的事只有曹家人知，在外人看来老板只是曹家门人曹方罢了，怎么好直接得罪各位客人。

“实在为难，就算了，弟弟别忘准备份大礼给姐姐庆生就好！”曹颜喝了口茶，笑道。

曹颙回道：“确实有些为难，姐姐要用林下斋宴请各家闺秀，倒不是什么大事，只是那里侍候的都是仆妇小厮，没有丫头，这点多有不便。到时候还要姐姐调度，安排足够的人手过去侍候才好！”

第十七章林下斋4

曹颜本已绝望，听了此话，眼睛发亮，不由多了几分担忧：“弟弟，会不会太麻烦？若是没人肯退订，也不要勉强，不要坏了林下斋的诚信，姐姐另外找地方宴客就是。”

“没什么，明儿我去林下斋找曹方商量下，最迟不过五六日，姐姐放宽心，准备宴客就是！”曹颙随意回道，心里却很庆幸。幸好自己有先见之明，没有忘记不管是古代还是现代中国都是个讲究人情关系的国家。林下斋那里的订餐，每五日就空一天，就是为了应付各种关系户的，当然讲情的人面子要大，关系要硬，而且订餐费还一文不能够少。曹颜还好，作为姐姐开口了，为了哄小姑娘高兴也要应下来。兆佳氏那边就算了，自己的店，怎么能够允许别人用来做人情拉关系。卖力不讨好的事，曹颙这种懒人是绝不会做的。

西府，兆佳氏回到府中，满脸不快，连两岁多的小儿子曹■撒娇都懒得理会，叫奶妈抱下去安置。

曹荃回到房中，见妻子如此，很是不解，问道：“怎么不痛快了，老太君又敲打你了？”

兆佳氏哼了一声，埋怨道：“老太太真是偏心，满眼睛就一个大孙子，哪里还看得见别人，说都懒得说了！”

曹荃与老太君虽不亲，但是心里恭敬，不愿意说她是非，没有接话。

兆佳氏心有不甘：“林下斋有三丫头的五分干股我也认了，毕竟是颙儿的救命恩人，又上了咱们家的族谱，可有那顾家小子何事，竟也分得五分干股，仇人恩人一般对待，他以为自己的菩萨，傻子似的。”见丈夫还不吭声，又道，“既然人人有份，为何咱们西府只有颖儿与颂儿的，却没有硕儿兄弟三个的！”

自从曹颖与曹颂每月从林下斋分来每月五六百两银子的红利后，兆佳氏这话就没少唠叨过，曹荃没听过十回，也听过八回，并不在

意，只是见妻子又旧话重提，有些好奇："怎么想起说这个，不是没到月中发利钱的日子吗？"

兆佳氏叹了口气："是崔府丞太太发话呢，想要在林下斋摆席请客，我在老太君那里说了，你那侄子只当没听见，眼睛里根本就没有我这位婶娘。真是的，颖儿与颂儿有林下斋的一成干股，算是那里的小东家，让林下斋挤出一日来给崔家又有什么！"

曹荃看着兆佳氏，似笑非笑地道："颙儿是不是菩萨我不知道，但却绝不是傻子。谁说颖儿与颂儿有林下斋的干股的，不要忘记他说的可是红利，给几个兄弟姊妹添零花钱的，可从来没有提到干股不干股！"

兆佳氏睁大眼睛："竟是如此？"

曹荃点了点头道："而且还有期限，到颖儿他们几个婚嫁止。做兄弟的，当然没有给成亲了的姊妹兄弟分零花钱的道理。"

兆佳氏啧啧道："没想到颙小子还有这份心机，那又如何，如今又没分家，就是再赚钱也是曹家的产业，总要归公吧！"

"是曹家的产业，但也是颙儿自己的产业！"曹荃道，"咱们这个侄儿不一般，那样大的摊子，都是用尽自己房里的珠宝古玩典当下来置办的，半文钱没动用府里的，还打着给老太君做点心的旗号，里子面子都赚到了。大哥也好，我这个做叔叔的也好，谁敢算计林下斋，还要脸不要！"

兆佳氏皱着眉："每月五分红利就是五六百两银子，全部红利就是一万上下啊，一年下来十二万打不住。一家店就顶外头十来家铺子的利，就这样便宜了颙小子。"

曹荃看了眼妻子，正色道："颙儿是个有分寸的，你敬着他，他自然敬着你这个做婶子的。他是曹家长孙，又有做哥哥的样子，以后咱们家的几个小子都要靠这个哥哥拉扯。你别被几个银子蒙了眼，分不出轻重。"

兆佳氏见丈夫说得郑重，点着头应了，脸上转了笑，夫妻两个解了外衣，安置了。

第十八章筹谋1

次日，曹颙照常是早早起了，在校场中活动活动筋骨，回房用了早点后，出门上学去了。由于近年大了，嫌坐车憋闷，曹颙开始骑马上学。顾纳已经在门口等候，见他出来，两人并马前行。曹颙的书童惜墨、弄墨都长成了少年，同顾纳的两个书童骑马跟在两位主子身后。

“表叔欲做珍珠生意？”顾纳略带肯定地问道。

曹颙听到这声“表叔”，脑子里就想起那句词“我家的表叔数不清，没有大事，不登门”，每次都觉得好笑得不行，曾三番两次就让顾纳平辈相交，顾纳只是不肯。

听到顾纳开口问，曹颙笑答：“一晚上就想出这个来！”既不承认，也不否认，见顾纳又冥思苦想，就甩了下马鞭，策马跑到前面去了。

族学里少了几个年长的，多了几个年幼的，像顾纳这般年纪的只剩下三两人。午休时间，曹■叫人将顾纳叫到后院书房，曹颙与曹颂对视一眼，看来这位老爷子又要啰唆了。

曹■却不似往日那般和颜悦色，而是带了几分恼意，见到顾纳进来，不等他问好，就劈头盖脸地骂道：“太不上进了，实在太不上进了！”

顾纳被骂得稀里糊涂，不解地看着曹■。

曹■冷哼一声道：“今年是乡试之年，你下学后不回去好好攻书，反而跟着曹颙、曹颂兄弟两个逛荡，听说前些日子还在北城动手打架，谁教得你如此不堪！”

“先生！”顾纳微微皱眉，不知如何辩解。

曹■开始摆事实、讲道理，无非就是要顾纳明白，他与曹家兄弟身份不同，没有家族父荫可依，只有靠着科举才能够出人头地。

顾纳以前就被教训过几次，知道自己若是反驳，这位先生会说得更多，只好俯首做听命状，又听曹■说了半刻钟，不外是，男儿要背负振兴家族的重任，考个功名云云。

族学里，曹颙看了看四周的同窗，再看了看手中的《春秋》，想着自己的族学生涯是不是该告一段落。四年中，四书五经这几本书是熟了的，中状元不敢说，考个童生，中个举人应该是能够应付。去年童生考试，十三岁的顾纳轻松的得了第一，成了个小秀才。

第十八章筹谋2

曹颙心中虽对清朝的科举考试有些好奇，但却没有去凑那个热闹。寻常百姓人家的孩子，十岁中个秀才，能够博得个“神童”的称号，改善改善家庭地位什么的。世家出身的他，就不需要锦上添花，“枪打出头鸟”这个道理他可是牢牢记在心上。权贵世家，出了个纨绔或者庸才是没人在意的，若是出了明珠之子纳兰容若那样文武双全的反而是另类。另类又如何，还不是俗世不容，郁郁而终。

见顾纳去了多时，曹颂苦着脸发牢骚：“这学还要上到何时，这老爷子近日里来可是越来越严厉！”

曹颙看了看自己这个背两句书就犯困的兄弟，心中也是奇怪，看父亲与叔叔都是文雅之人，这只喜欢武事的曹颂随谁啊？难道，这就是传说中的隔代遗传，毕竟曹家祖上是军功起家。

见曹颂愁眉苦脸的样子实在可怜，曹颙开口道：“老三明年该进学了！”

“是啊，老三快入学了！”曹颂接话道，说话间，已经神采飞扬起来，“难道我们还与老三做同窗不成，那哥哥和我上到年底就可了，不是？”

曹颙没再理会曹颂，脑子里想着郑家的消息。郑海与郑沃雪兄妹出身珠宝之家，自有一番见识，近些年也靠在散珠市场做中人赚几个银钱谋生。其妹更是慧眼识珠，通过母蚌就能够鉴别出珠子一二来。不是兄妹两个年纪小，在江宁又没有依托，只能任由珠商们使唤压榨，日子才过得一直紧巴巴。

待顾纳回来，又上了下午的课。曹颙几个出了族学，打发了书童小厮后，骑马往林下斋行去。因林下斋正有客，曹颙就直接去了侧院的客房。

郑家兄妹已经等候多时，带着几分忐忑给曹颙见礼。郑沃雪仍是男装打扮，在几位公子面前很是不自在，退后一步站在哥哥身后。

进了林下斋后，曹颂同身上长草了般，抓耳挠腮，再也不肯安分半刻。曹颙看了只摆了摆手，笑着说：“快去后厨吧，解解馋去，顾纳也跟着过去见识见识。”

曹颂喜得蹭地从座位上跳起来，拉着顾纳袖子道：“赶紧去，省得哥哥反悔！”要知道，林下斋的后厨可是禁地，可不是什么时候都能够进的。

顾纳见曹颙打发曹颂和自己出去，知道他有话对郑氏兄妹私下说，就由着曹颂拉他出去。刚到侧门门口，就见曹方带着几个小厮快步走过来，看来是得了消息来看主子的。顾纳道：“表叔正说话，曹方先带我与二叔去后厨吧，这可是颙叔许了的！”

曹方听顾纳的话，知道里面定是谈什么机密事，吩咐身后的小厮收好侧院的门，谁也不许出入，随后引着顾纳与曹颂往后边去。

第十八章筹谋3

且不说曹颂与顾纳见了后厨的格局如何称奇，单说两人见到新制的九如朝露，眼睛已经转不开来。和田白玉制成的半个巴掌大小的玉碗中，铺着一层已磨得细细的冰沙，上面推着拇指盖大小的各色小球。赤橙黄绿青蓝紫黑白，共九种颜色，每种颜色一个。各色小球上，是一只半透明的白玉调羹。

看着曹颂睁大了眼睛，大厨于师傅与田师傅两人心有戚戚然，昨日首次制成这九如朝露时，两个人的震惊并不亚于曹颂。

曹颂小心翼翼地拿起白玉调羹，盛了个小球送入口中，除了淡淡的水果味外，还有微微的苦香。“苦的！”曹颂很是诧异，看着这样精致的东西，还以为是甜品，吃第二个小球时，却是另外一种水果味，还有淡淡的甜香。

顾纳一口一口地细细品着，曹颂却等不急，三口两口吃了剩下的，伸手还要再来一份。于田两位师傅顿时愁眉苦脸：“哎哟，我的好二爷，用了几个时辰，只制成了三份，一份送到府里老太君那儿去了，剩下的两份给两位爷尝鲜，哪里还有呢！”

曹颂不是爱计较的人，拍了拍于田两位师傅道：“得了得了，爷知道你们辛苦，只是别忘了以后有什么好吃的，给爷留一份就好，到时候可别推说你们忙、不得空！”

于田两位师傅回道：“只要您央大爷发个话，奴才们就算忙死，也要先可着爷！”

曹颂心满意足，顾纳却听出于田两位师傅的话中之意，竟是除了自己那位表叔之外，他们不听任何人指使。真不知那位表叔到底使了什么手段，真是会笼络人。

于田两位师傅曾做过御厨，二十多年前被康熙派到江南来侍候老太君。近些年，因上了岁数，织造府的事务传给儿孙徒弟们料理，他们则安心在江宁养起老来。不知曹颙怎么想起两个，亲自上门，请了

两位老师傅出山，做了林下斋的主厨。林下斋生意兴旺，说起来也多少沾了两位师傅的光，御厨亲制的席面，就算你再有权再有钱，也不是随意能够吃上的。

曹颂等人回到侧院时，曹颙对郑氏兄妹交代完毕，见曹方也来了，问了问近日的订餐安排，知道五日后就有一日空着，提了曹颜宴客的事，让曹方用心安排。

曹颂还在提那九转朝露的美味，顾纳却注意到郑氏兄妹两人眼睛闪亮，脸上是强压下去的激动。他心中思量着，看来表叔已经安排妥当了。

顾纳少年聪慧，不管是学问，还是为人处事，较同龄人强出许多，面上虽谦和，心里却始终带了几分狂傲。但是，入织造府这几年，他的自信却渐渐磨没了，因为他在曹颙面前半点也摸不透。曹颙话不多、不招摇，为人慵懒，可却似比他更聪慧、更谦和，更让人摸不清头脑。

交代完曹颜的事，曹颙对曹方道："你家大小子八岁了吧，过两日我交代福伯，让他到书房侍候吧，跟着学点书，以后谋个好出身，总不能让你们爷几代在曹家白忙！"

曹方听了，赶紧跪下："谢小主子恩典，奴才定当尽好自己的本分，为小主子尽忠。"

曹颙挥了挥手，带着曹颂与顾纳两个出去了。

回府途中，曹颙的心渐渐沉了下去。整个江宁城都沉浸在圣驾即将到临的喜庆中，码头上，从去年就开始大修。从码头到织造府的路，虽是前几次迎接就修好的，但为了彰显恭敬，仍是换了新的青石板。道路两边的民房，早已拆得干净。

第十八章筹谋4

为了保护圣驾在江宁的安全，御林军早已派下人来，会同江宁地方衙役，全城搜索，但凡有点劣迹的地痞流氓都关进大牢。现在想想，魏信与郑海两个，若不是被曹颙制服收为长随，怕也在衙役缉拿名单中。至于街头巷尾的乞丐，因有关瞻仰，也被衙役们驱逐到城外。

越往织造府，人马车架越多，来来往往竟似赶庙会般热闹。曹颙几个骑着马，就听后面有人喊道："让道，让道，巡抚衙门公差！"

曹颙几个勒住马缰，避到路旁，只听马蹄声响，竟是一支一百多人的骑兵队，看打扮正是抚标亲兵。骑兵队护着三四辆马车，疾驰而来。

曹颙见过相似的场景，这些日子，类似的车队好几支，目的地都是织造府。

织造府大门口，各个官员的轿子停了一溜，方才那支车队停在侧门口，曹福带着一帮管事在看着仆人们搬箱子。

窗外夜色渐浓，曹颙坐在求己居西屋的书桌前发呆。晚饭仍在萱瑞堂用的，吃的什么却不记得了，倒不是他健忘，而是有些食不知味。本以为离曹家落败还要有十几二十年的时间，今儿下午在织造府前停的运银车却提醒他另外一件事，那就是曹寅之死。

记得以前在红学论坛上看到曹寅好像是康熙五十一年因疟疾病逝的，到现在还剩七年时间。在病逝前，曹寅的身子就垮了，因为为了还国库亏空心力交瘁。根据各种小说野史记载，户部追缴国库亏空应该是在一废太子前，最迟不过是康熙四十七年，距离现在剩三年时间。虽说与曹寅父子亲情淡薄，但他却不能眼睁睁地看着曹寅走向死亡的悲剧，然后心安理得地认为这就是历史，是没有办法改变的。

第十九章解惑1

曹颙正想着用什么法子解决曹家困境时，就听有人道：“大爷，看书若是乏了，吃两颗荔枝吧。”声音轻柔，正是丫鬟蕙心端了个玛瑙碟子过来，上面是剥好的几颗荔枝，旁边放着两根小竹签子。

曹颙伸手拿着小竹签子，签了一颗荔枝放到嘴里，汁多核小，唇齿留香：“挺新鲜的，你和暗香尝了没？今年上市倒是比往年早半月，个头也大。”

蕙心还没说话，进来送茶的暗香道：“统共就这么一小碟子，十来颗，姐姐和我就看看罢了，听说是中午才送到府上，广州过来的妃子笑，要迎圣驾用的。”

“就你话多，倒显得我们馋嘴。”蕙心笑着嗔怪。

暗香撅着嘴巴道：“还不是为了姐姐，姐姐是最爱吃荔枝的，往年咱们房里也没少过，今年却没姐姐的份例！”

蕙心见灯暗了，拿起灯罩，用小剪子绞了灯花，收拾妥当后才笑着说：“真是个孩子，说这些做什么，倒叫大爷笑话。如今这个稀罕，就连老太君院子里的几位姑娘都没分到，咱们还有什么抱怨的。”

因为是晚上，蕙心与暗香都脱了坎肩。蕙心是淡青湖色夹衣，下面系着一条青裙，十六岁的身材已经尽显少女的婀娜，鹅蛋脸，丹凤眼，眼角微微向下，不管何时看着都是笑意盈盈。蕙心不仅容貌娇俏，最可贵的是性子温柔体贴，将曹颙生活起居打理得妥妥帖帖。

以前看《红楼梦》时，曹颙虽不喜晴雯的泼辣，也不喜袭人的心计。恰恰现在遇到的丫鬟中，刚好有蕙心与茶晶同那两个对上了号，心中对两人就不是很喜欢。后接触中，留下了老实的蕙心，送走了爱闹的茶晶。毕竟他不是那个书中的宝玉，与房里的丫鬟没云雨情，府里也没有林妹妹宝姐姐的争风吃醋。蕙心细心，办事麻利，话又不多，最是合曹颙心意。暗香比蕙心小两岁，是蕙心调教出来的，样样

学着蕙心，也让人省心。只是这丫头有时候过于实诚，在她眼中，怕是蕙心这个姐姐的分量比主子要重。

看其他故事书中，贴身丫鬟基本都是主角小老婆之一啊，自己虽是个男人，可是面对自己看着长大的两个小姑娘，还真是起不了什么不良心思。想着想着，曹颙不觉身子有些发热，脑子里想起以前与女人缠绵的镜头，可一想到自己这个小身子板才十一岁，头脑又清醒了，这才听到蕙心道："大爷，大爷！"

"嗯，怎么？"曹颙收回心神，问道。

蕙心拿起书桌上放着的一张纸，递给曹颙道："这是晚饭后姑娘叫品画送来的，说是过几日宴客要用的人，让大爷看看人手是否够用，也好添减。"

第十九章解惑2

蕙心口中的姑娘是指曹颙胞姐曹颜，晚饭前才告诉曹颜包席的事，饭后名单就送来了，看来是白天早筹划好的。

曹颙看着手中的名单，都是眼熟的名字，曹颜身边的琴棋书画自然不必说，还有曹颐身边的香草与芳茶（既茶晶，跟了曹颐后改的名），西府曹颖身边的两个，还有老太君房里的两个，李氏房里的两个，就连曹颙这里也没落下，暗香的名字赫然在列。幸好曹颜知道这求己居离不开蕙心，就给曹颙留了一个。

这曹颜知道用人，就各房都用到了，倒是不装假。这样想着，曹颙似大梦初醒，是一家人啊，有事的时候当然不外道，自己为曹家的未来冥思苦想，还不如去找曹寅讲清楚利害。

“大爷，可妥当，姑娘明儿就要等回话呢！”蕙心问道。

曹颙点了点头，站起身来，指了指桌子上的荔枝道：“你同暗香快吃了吧，剥了皮，放久了不新鲜，我去老爷那里一趟！”

蕙心见曹颙起身要走，忙拉住道：“大爷，要去，也先换了衣裳！”

曹颙这才想起自己只穿着中衣，在自己房里还行，穿这身去见父亲却是大不敬。说话间，蕙心与暗香找出一身八成新的衣裳，给曹颙换上了。这样既不显得轻浮，又不显得太过郑重，刚刚好。

书房厅里的自鸣钟当当响，曹颙看了一下，已经是戌时四刻，就是晚上八点。因近日接驾的事，曹寅每日在书房忙到半夜，因此曹颙直接去书房找他。

远远的，见书房门口候着几个小厮长随，房间里人影涌动。曹颙知道曹寅在议事，就在廊下驻留了一会儿。等到书房门口的人散去，他才走了过去。

门口的小厮见曹颙过来，连忙请安：“大爷来了，奴才这就通报！”

“颙儿？”曹寅在房里听到，略带几分疑问地问道。这几年，曹颙对他这个做父亲的始终淡淡的，更不要说主动找他，怎能不让他意外。

“是，父亲，儿子来给父亲请安！”曹颙在门口道。

大晚上请安，曹寅当然是不信的，知道自己这个儿子自从那年被绑架后就少年老成，大晚上来找他，定是有什么事，看了看书架那边，犹豫了片刻，还是开口道：“嗯，进来吧！”

“见过父亲，父亲近日辛苦了，还要保重些身子才好！”曹颙进了书房，规规矩矩地见礼。

第十九章解惑3

曹寅有点无奈，又能够怎么办，里里外外，许多事都要他亲自拿主意。看着小大人般的曹颙，他心里有些遗憾，若是儿子早生十年，现在肯定是自己的得力臂膀。

琉璃肚子里虽有了，却不知是男是女，往后曹家如何，还要看眼前这个儿子。想到这些，曹寅眼底多了几分慈爱，道："大晚上过来，颙儿有什么事找为父吗？"

曹颙思索片刻，脸上多了几分郑重，也多了几分为难。

曹寅见儿子如此，心中很是好奇，不是他自夸，自己这个儿子这几年最是让人省心不过的，年龄虽小，却将自己的学习与生活安排得妥妥当当，眼下竟是遇到什么困难不成。

"父亲，儿子方才读书，有一事不解。"曹颙沉思许久，才开口道。

虽然手中事多，但是儿子难得在自己面前露出孺子之态，曹寅也乐意为他解惑，坐在书案后，问："何事？讲来！"

"是！"曹颙应着，开始讲起，"某年某月，某国新皇登基，诸事繁杂，举国上下需要用银子的地方不可胜数。时每年税款为五六千万两白银，但新皇需要用银子的时候才知道，库银竟只剩下不过二三，其余竟是各级官员的亏空。"讲到这里，看了曹寅一眼。

曹寅面沉如水，认真听曹颙讲述。曹颙继续道："新皇下令追缴亏空，发现一位老将军竟亏空数百万两白银。那老将军亏空太过，其罪可诛，其情却可悯，竟都是早年为先皇数次庆寿靡费。国法难容，那老将军砸锅卖铁，还清亏空，可不知为何亏空一笔笔又出来，最后只落得个抄家了事，'陋室空堂，当年笏满床，衰草枯杨，曾为歌舞场'。这老将军忠乎？不忠乎？若忠，为何下场如此凄凉；若不忠，为何不顾家人子孙安危，做到这个地步！"

曹寅头上出了冷汗，看着曹颙道："因何不解？"

曹颙仍是慢条斯理，细细表来：“儿子不解有二，为何那老将军还不清亏空，即便今儿还了，明儿又出了，此为其一。”

“为何他还不清亏空？”曹寅仿佛自言自语。

“是啊，为何如此呢？这老将军家族几代人镇守地方多年，对国家最是忠心耿耿的，即便是政敌也无法诋毁他的忠诚。”曹颙接着曹寅的话，不亢不卑地道，“为何老将军明知‘欠债还钱’的道理，却仍年年举债国库，此为儿子不解之二。”

第十九章解惑4

房间里一片寂静，父子两个都开始缄默。好一会儿，才听到曹寅略带疲意的声音说：“夜深了，你先回去安置，让为父好好想一想，看能否为我儿解惑。”

“是，父亲，儿子回去了！”曹颙见该说的都说了，应声出去，心里说不出是沉重还是轻松。

待曹颙离去，曹寅很是疲惫，神情说不出得沮丧。只听书架那边有响动，织造府的首席幕僚庄常从书架后的密室走了出来道：“没想到大公子竟有这般见识！”

曹寅满脸落寞：“早知‘盛极而衰’的道理，却没想到曹家看起来花团锦簇，却已步入死局。”

庄常见曹寅的神情，安慰道：“万岁爷待臣子最是宽厚，楝亭兄不必过于为亏空之事忧心，总有找补的地方。”

曹寅苦笑着摇摇头：“哪里会如此轻易，前两次亏空就近两百万两，这次的也不下百万两。就算是典宅卖地，怕也不够！”

庄常是知道历次接驾盛况的，都是各地库银送来，再流水般花去，却都要算在曹寅的账上。曹寅所担心的“死局”之说，是能够推想到的。曹家在江南几十年，新皇登基后心中不容也是情理之中。不是有句俗话，“一朝天子一朝臣”吗。可曹家主掌江南通政司四十多年，被万岁爷视为心腹，尤为倚重，哪里又是想抽身就抽身的。

是夜，曹颙算是放下心事，沉沉睡去。曹寅却是辗转反侧，怎么也闭不上眼，不时长叹一声。李氏见丈夫如此，也睡不着，披起衣服坐起问道：“夫君这是怎么了？是接驾的银子使不开吗？用不用给大哥那边送个信儿！”她所说的大哥，是指堂兄苏州织造李煦。

“我是在担心颙儿！”曹寅缓缓道。

“颙儿，怎么了？”听到提及爱子，李氏的声音不由带着几分焦躁。

曹寅面带忧色道：“颙儿少年聪慧，读书过目能诵，又精于骑射，与当年的纳兰容若何其相似。”

“精于骑射？”李氏知道儿子书读得好，这几年身体锻炼得也健壮不少，却头一次听说他精于骑射。

曹寅点了点头，四年前曹颙搬到求己居，说要习武习骑射，自己本当他是小孩子一时心热，在校场教他如何射箭。此后几年，曹颙在无人督促下每日射尽百支箭，最后虽不说百发百中，也是差不远矣。箭靶从死靶，到活靶。这活靶却不是寻常人家子弟所用猫兔之类，而是用滑竿操纵的可以前后左右移动的靶子。

第二十章群芳1

“纳兰容若国之名士，咱们儿子若是能够有他那般出息，是咱们曹家的福气，夫君为何担心！”李氏不解。

“才高天妒，怕是福寿上有所折损！”曹寅无奈地回答。

李氏听曹寅口中说得不吉利，心下避讳，微微皱眉道：“哪儿就至如此了，文武双全的少年多了去了，怎就料到颙儿会如此？”

曹寅摇了摇头：“话不是这样说，寻常人家的少年怎么能够和颙儿相比。”说到这里，他将晚上书房的事细细讲了。

李氏听到曹家危机至此，一时骇住，半天说不出话来。

曹寅道：“颙儿的这般见识，哪里是寻常十一岁孩子就能够有的。他素日生活简单，每日里见过的人都是有数的，若不是天赋过人，哪里又懂得这些个。”还有一点他没有说，那就是曹颙故事中提到的国库税银与当今每年的税银差不多。江南负担天下四分赋税，曹寅是根据通政治司的消息，推测出国库入库数。曹颙只是黄口稚子，却能够道出大概来，怎不让曹寅震惊。

李氏喃喃道：“曹家怎么办，颙儿怎么办？”

曹寅叹了口气：“又能如何，欠债还钱，天经地义。拼了我这条老命，有生之年总要补上这些亏空，定不遗祸子孙。”

李氏已经止不住地流下眼泪：“那颙儿怎么办？若真如夫君所说，别说老太太受不住，就连我也没得活了！”

“先装作不知道，别在老太太面前露了痕迹。老太太最是心疼颙儿，是一日都离不开的。待到老太太百年后，送颙儿去庙里待上几年，沾沾佛家福气，事情或有转机也说不定。”曹寅回道。

李氏妇道人家，哪儿有什么主意，听丈夫有所主张，心下稍安，但想到人生无常，不禁又开始为儿子担心，眼泪刷刷地流下。

曹颙在求己居睡得香甜，若是他知道因自己的进言，让曹寅决定送他去寺院修行，定会哭笑不得。

几天后，到了三月二十五，曹颜宴客之日。

因曹颜提前庆生，曹颙就在上学前去了云涌斋。曹颜主仆早早起了，正琢磨着穿什么衣服，戴什么首饰。

第二十章群芳2

见曹颙进来，曹颜笑道：“你那林下斋姐姐可闻名许久，今儿终于能够见识了，你可要都安排妥当了，若是出了什么纰漏，扫了我们机杼社的兴，我可是不依的！”

“放心吧，姐姐大人，曹方那里都准备好几天了！”见曹颜开心，曹颙心情也跟着爽朗不少，这几日因等待而引起的焦躁似乎少了许多。他真是纳闷了，按照思维模式，曹寅明白曹家处境后，应该找他这个儿子商量对策才是啊，为何等了好几日都没动静。曹颙不将自己当孩子，就以为别人也是如此，这算是当局者迷。

曹颜见曹颙手中捧着一个青色包袱，带着几分好奇道：“这是什么，难不成是寿礼到了！”

曹颙点了点头：“正是如此，既然姐姐要今儿庆生，小弟就提前恭贺芳辰！”

曹颜起身道谢，曹颙见她面如春花、可亲可爱，想到她明年就要出嫁，忍不住伸出手摸了摸她的头发道：“二十年来辨是非，榴花开处照宫闱。”

曹颜闻言一愣，等反应过来，曹颙已经走得没影了。曹颜笑道：“臭小子，没大没小的！”心中却思量着曹颙方才那一句，只是不解。

曹颜亲自打开包袱皮，里面是黑檀木的盒子，打开后，一本《山海经》出现在她面前。曹颜轻轻拿起这本书，这正是北宋庆历年间传下的木活字版，眼圈不由红了，这还是去年生辰时她闲话提起的，没想到这个做弟弟的却放在了心上。

转眼大半天过去，曹颙、曹颂和顾纳几个下了学。魏信带着书童小厮，在门口候着。他休假期满，开始老老实实地做起长随来。

听曹颙说要直接回府，魏信急得不行，勒住马到曹颙身边低声说：“别回府啊，公子，今儿可有群芳会。”

“群芳会？”曹颙略带古怪地看了看魏信，这小子，不是要带自己逛青楼吧？

魏信见曹颙望着自己，略带几分卖弄道：“是啊，群芳会，全城的大家闺秀尽是此会的。”

曹颙这才知道自己想左了，心下一动，穿来这几年，除了自己的姐姐妹妹和大小丫鬟，还没在外头见过出色女子。顾纳青春年少，读过不少才子佳人书，听了魏信的话也浮想翩翩。只有曹颂，混不知事，唠叨道：“毛丫头没什么可看的，还不如出城跑马。”结果，二比一，曹颂只好不情不愿地跟在曹颙身后。

由魏信带路，曹颙开始在此人生的第一次偷香窥玉之举，越走却越是疑惑，这明明是去林下斋的路，怎么会说是去看群芳会呢？曹颙勒住马缰，回头问：“这群芳会，聚在何处？”

魏信回道：“当然不是俗处，就是在鼎鼎大名的林下斋！”

第二十章群芳3

说话间，众人已经到林下斋附近。在林下斋对面的茶楼前，魏信下马，笑着说道："公子，二爷、顾爷，小的在这里二楼订了包间，位置正妥当。"

曹颙看了魏信略显淫邪的笑，心里开始不自在，这所谓的"群芳会"就是"机杼社"了，看他像是熟门熟路的，肯定不是头一回做这种窥伺的勾当。想到其中有曹家的几个姐妹，说不定也被这小子看了去，曹颙就觉得这小子欠揍。想到这里，心中又一惊醒，自己这是怎么了，竟这样适应这个社会，成了个小古董。别说是远远地看上两眼，现代社会男女同窗同工，终日厮磨也是寻常。

上了二楼雅间，果然是好位置，斜对着林下斋门口，人影身形都能够看个仔细。

林下斋门口，停了一溜马车。除了几个或蹲或坐的车夫，哪有半个佳人的影子。

魏信见了，这才想倒是来早了，连忙说："她们辰时聚会，要申时方散呢！"

曹颙点了点头，打发书童小厮们回府去报信，就说他们几个和同窗在外吃饭，而后又叫来伙计，打发他去隔壁酒楼订桌酒菜来。

过了大半个钟头，茶已喝了两壶，隔壁的酒菜才送过来。曹颙几个饿得紧了，懒得再挑剔饭菜口味，三口两口吃了个饱。魏信也在座，除了口里称着"公子"、"小的"外，他没有半点身为长随的自觉。曹颙哪里会计较这个，只当多了个伴当。

吃完饭，漱了口，曹颙看了看怀表，下午二点四十分，再有一刻多钟就到申时。

伙计送上清茶，曹颙喝了一口，问魏信："她们聚会的时间你怎么知道得这样清楚，你家有姊妹来赴会？"

“嗯，我家小七收到了帖子，乐呵了好几日了，直恼得我家老爷子道‘世风日下’，却不敢拦着。”魏信回答，“这些小姑奶奶，非富则贵，都是大户人家千金，那帖子也不是说回就回了的！”

曹颙没有说话，曹颂开口问道：“哥哥，既然是群芳会，那咱们家的大姐姐、二姐姐、三姐姐不知收到帖子没有？怎么恍惚好像听大姐姐对母亲提起过。”

曹颙不由失笑：“听过就对了，这发帖子的就是二姐，大姐与三妹都来的。”

魏信目瞪口呆，这才知道自己唐突，见曹颙没有嗔怪之意，挠了挠头，笑着说：“府上的几位千金定品貌不凡，入选这群芳会也是应当的。”

第二十章群芳4

好好的机杼社，竟被外头的狂蜂浪蝶称为“群芳会”，曹颙真替曹颜与她的朋友们叫屈。唉，又能如何，女孩子们虽喜欢吟诗作画，愿意结闺阁知己，但在其父母家族眼中，只当是另一种社交应酬而已。

正想着，就听魏信激动地呼道：“出来了，她们出来了？”

一时间，几个少年都凑到窗前，向林下斋大门望去。

先出来的是并排而行的两位小姐，后面跟着几个丫鬟。两位小姐一个穿红，一个穿紫，红色的那位身量略高些，像是发现有人窥视般，四周环视了一眼，最后视线落在茶楼这边，看得曹颙几个心虚不已。直到那个穿紫的小姐拉她的衣袖，才低下头，两人结伴着上了一辆车帘上装饰了琉璃的马车。

“那是璧合楼杨家的马车！”魏信卖弄地说道，“白家送给外孙女的，白氏珠宝号的老师傅设计，全江宁也就这么一辆。”

竟是郑沃雪的妹妹，看其做派，竟像是官宦人家的小姐，哪里能够看出是出自商贾之家。

曹颙正想着，就听魏信道：“穿紫的就是璧合楼的大小姐，与我家老七是手帕交，前两年也是见过的。真真想不到，她那忘恩负义的老子竟能够生出这么一个娇滴滴的姑娘。传言新上任的江宁总兵与杨家交好，估计那穿红的就是他家的闺女，怪不得与咱们汉家姑娘不同，带着旗人女子的飒爽！”

接着，又有小姐陆续出来，魏信看着马车与跟着的家人，连蒙带猜地介绍着：“这位应是崔府丞家的小姐，他家太太娘家是暴发户，最喜金银打扮，那不，车帘子外，都是贴了金箔的，可惜了他家的女儿。”又道，“那个是六和钱庄的二小姐，富裕之家，就是不凡，那马车看着平实，却用的是上等的楠木。”

结合市井流言、家长里短，魏信竟将这些女子的身份说了个七七八八，若不是他开口“应该是”，闭口“好像是”的，曹颙都要以为他见

过这些人了。

曹颙正觉得魏信话多，魏信却止了声，眼睛贼亮贼亮地盯着林下斋门口那边。曹颙顺着他的视线望去，一个带着纱帽的娇小身影出现在门口，由几位丫鬟扶着，一步步地挪向马车。不知为何，怎么看，都让人觉得别扭。

等那小姐上了马车，魏信才呼出口气，眼睛亮晶晶地说："各位爷可瞧清了，那是知府马大人家的千金，可是地道的三寸金莲，不知以后哪个有福气的娶了去！"

曹颙这才明白为何刚刚看到那小姐走路觉得别扭，原来竟是个小脚。马家、马氏，曹颙想起来一阵恶寒，好像依稀记得历史上那个曹颙娶的妻子就是姓马，应该不会是眼前这个小脚女子吧。想起那畸形小脚，曹颙顿时没了偷香窥玉的兴致。

林下斋门口车马渐渐散去，只留了两三辆马车，两辆是青呢马车，前面的一辆青呢子面的车，比寻常马车尺寸要大许多。曹颙认出这是曹颜的马车，看来曹家三姊妹同乘而来。魏信还眼巴巴地望着，曹颙伸手拍了一下他的头："走！"

第二十一章见驾1

康熙四十四年三月二十八，圣驾驾临江宁。在这之前，江宁织造府的护卫已全部被先前到达的侍卫营接管。

曹家上下，一片喜气洋洋，老太君与李氏、兆佳氏都是按照品级妆扮，等着觐见随驾而来的几位娘娘。

曹颙没有上学，也是按爵位穿了礼服，在前院东厢的偏厅里，跟着江宁城里官宦之家的嫡长子一起等候给皇帝请安。按照以往，圣驾到达首日，除了城里的百官要迎驾外，各官员勋贵家的年过十岁的嫡长也要恭请圣安。随后几日，皇帝才会根据安排，分别召见各级官员。

各家的公子，都是穿戴一新，按照父亲爵位官职，分文武而立。其实，若是说起来，曹颙应该站在文官之子首位，因为不仅曹寅有着正二品的男爵爵位，就连他自己也是正三品的一等轻车都尉爵。只是曹颙行事低调，最是厌烦多事的。站在首位，要应付皇帝问道，要面对其他人的侧目，都是他所不愿的。因此，按照曹寅正五品的官位，站在知府家与江南运盐使司同知家两位公子之后，后面跟着曹颂与其他几位低品级官员之子。

另一侧，武官子弟为首的是一个十八九岁的少年，肤色略黑，一身簇新的大礼服，腰下挂着两个拳头大的玉佩。这几年逢年过节，曹颙也跟着曹寅出去应酬过几次，这少年却是第一次见。想到听过数次的新调来的江宁总兵万吉哈，看来这就是他家的公子，这雄赳赳气昂昂的架势，还真有些将门虎子的模样。只是性格带着几分高傲，目下无尘，眼光偶尔掠向众人，也都带着几分鄙视。

曹颂是第一次见驾，又是兴奋，又是紧张，跑到曹颙身边低声说话。曹颙见他满是孩子气，不见半点稳重，担心他君前失仪，告诉他按照长辈们教的，到时候不许抬头，不许妄动，不许随意开口。曹颙

虽然是第一次跟着众人一起请安，但因前年已经见过圣驾，反而心下坦然。

那万吉哈之子虽不识曹颙兄弟两个，但是见曹颂言行随意，仿佛在家中，不似其他家公子那样拘谨，又开口“哥哥”，闭口“哥哥”的，就知道是曹家之人，瞥了一眼，冷哼了一声。

康熙见过百官后，就轮到了这些官宦子弟觐见，织造府中路正院正房，作为皇帝数次南巡的行宫，早已由原本的七间扩建为殿。康熙是在正殿接受江宁文武官员的觐见，在侧殿接受地方官宦子弟的请安。

在一个内侍的带领下，曹颙等人屏声静气、低着头依次进入侧殿，按照方才厅上的位置站好，然后在一执礼太监的“恭请圣安”声中跪倒，齐声道：“恭请圣安，万岁万岁万万岁！”然后是三跪九叩大礼。

康熙威严中带着几分温和，开口道：“起吧！”

第二十一章见驾2

众人应声而起，康熙见站在东侧首位的人眼熟，多看了两眼，才认出是万吉哈嫡子永庆。永庆之母是宗室，是康亲王府出来的格格，算起来是康熙的侄女。康熙见他戴着扳指儿，和颜悦色问道："骑射如何，开得几石弓？"

"回万岁爷的话，奴才开得两石半，三石有点吃力了！"永庆按照规矩，跪着答道。

康熙点了点头道："好，不失八旗男儿之风，你父亲教导得好！"

永庆再次叩首，站起身来，退回原位，算是完成这次对答。

康熙又看西侧，见曹颙没有站在首位，微微一怔，对首位的少年问道："你叫何名，是谁家之子？"

那略带着几分书香气的少年出列，俯首答话："回万岁爷的话，学生叫马俊，家父是江宁知府。"

康熙听那少年自称学生，知道是有功名在身的，问了几句今秋乡试的话。

等到马俊回列，康熙看了眼曹颙，见他小脑袋瓜子垂得低低的，要多规矩有多规矩，想到宫里与他同龄的十五阿哥皮猴似的，就想要逗他说话，板着脸道："曹寅之子曹颙何在？"

曹颙听到康熙与两人对答完毕，还以为就要差不多了，没想到竟然还有变故，心里虽然有些意外，面上却丝毫不显，应声出列，跪下回话："奴才曹颙，给万岁爷请安，万岁万岁万万岁！"心里是腹诽不已，什么鬼制度，虽然曹家不是满人，却因在旗，就要按照满人规矩，自称奴才。幸好早有准备，知道今天就是来下跪的，早早地让蕙心做了两个软布垫，绑在膝盖上，跪来跪去的并不觉得难受。

康熙见曹颙处事不惊，语调不卑不亢，年纪不大，却少年稳重，心里不由替曹寅高兴。大难不死，必有后福，这话应该是不错的。

"朕问你，你还像前年那般，每日射完百支箭吗？"

曹颙回道：“回万岁爷的话，从上月开始，奴才三日中一日练射箭，每次百支！”

康熙点了点头道：“看来是有小成了，不知得了你父亲几成真传，功课呢，学哪本书了？”

“回万岁爷的话，奴才正学《春秋》。”回完话，曹颙心中感到诧异，上头的老爷子不是要闲话家常吧，这不是要让他当出头鸟吗。用眼角余光向两侧扫去，果然收获一束束又羡又妒的目光。

第二十一章见驾3

“《春秋》所录几帝，前后多少载？”康熙继续问道。

这是什么问题，一点技术含量都没有，凡是读过《春秋》的都知道答案，若是问点其他的，他回答不上只是竖子无知，这个问题若是回答不上，就是蠢蛋了。因此，曹颙只好硬着头皮回道：“回万岁爷的话，《春秋》所录十二帝，前后二百四十二年。”

“嗯，不错，看来是用了心的，不可骄傲，还要继续才好！”康熙赞道。

曹颙隐隐觉得不对劲，皇帝的做派有点刻意了，不知算不算变相向曹家示恩，给其他人看。

康熙又对所有的官宦子弟劝勉几句，就算是接见完毕，起身离座。众人又跪下恭送圣驾，然后如来时那般，由内侍领着，众人又依次退出侧殿。

回到前院后，众人就算完了差事，可以各自回府。曹颙觉得饿了乏了，早饭用得早，午饭又耽搁了。他同身边的几位公子道别后，就想回自己院子。

“曹世兄，留步！”在曹颙转身要走那刻，方才列队时站在马俊与曹颙中间的宁春开口道。宁春是江南运盐使司同知之子，十四五岁的年纪，身材略胖，对谁都是笑眯眯的。

“宁世兄客气了，直接唤小弟姓名既可！”曹颙客套道，这个小胖子他原本就认识，曾跟着曹寅去过宁家做客。怪不得都说盐铁衙门满是油水，这宁氏家族就是江宁城里数一数二的富贵人家。宁春更是纨绔中的纨绔，吃喝嫖赌，没有不沾的。不过天性良善，加上手上银子又多，并不做什么欺男霸女之事，因此他没有什么恶名。

“小弟知道今儿要见各位世兄，就包了如意坊，请哥几个喝酒，谁若说不去，小弟我可不依！”宁春大大咧咧道。

如意坊，秦淮河畔数得上名号的画舫，曹颙不禁有几分动心，这几日，不用去上学，正得空。

武将子弟那边散得差不多了，只有永庆留在原地，抱着胸看着曹颙这边。文官子弟这边，也只剩下曹家兄弟、马俊、宁春几个。

马俊带着几分不好意思道：“宁世兄恕罪，先生还等着我回府做功课，怕是不能作陪了！”

第二十一章见驾4

宁春佯怒道："不行，不行，不去就是打兄弟脸啊，打发小子们回去告诉一声就是，若是先生敢啰唆就辞了他，兄弟托人再给世兄找好的来！"

马俊性子本就腼腆，见宁春话都说的这个地步，知道无法推托，只好依了，吩咐小厮回府报信。

场上只剩下五人，宁春看着年龄略小的曹颂，有些为难地看了看曹颙。曹颙见他神情，知道那如意画舫中自然有小孩子不宜的东西，就低声对曹颂道："老太君那边还等我吃饭，二弟帮我去回禀一声，就说我陪着几位世兄在外面吃了！"

曹颂是惯听曹颙话的，憨声应下，并不问为何不带自己去之类的废话。

宁春本来没打算请永庆的，但他就在几个人身边，又怎么好拉下脸来说不，只好笑道："世兄肯给小弟面子，真是，真是太够意思了！"

永庆瞥了宁春一眼，转头看向曹颙："爷给你面子，爷要同你比射箭！"

虽然在康熙面前自称"奴才"，但曹颙暂时还没有做"奴才"的觉悟，见眼前这个少年如此狂妄，心中很是厌烦，对宁春道："饿了，宁世兄，客人请好了，是不是该出发了！"

永庆见曹颙不理睬自己，怒道："爷同你说话呢，曹寅这奴才是怎么教小奴才的，懂得点规矩不，真是下贱包衣！"

永庆音量渐大，不由引起往来人的侧目。

曹颙的目光渐渐冷了下来，若是单说他，他是没心思与这不懂事的少年斗口的；可是，事关曹寅，又在众人之前，怎能再忍让。

"曹家是包衣，上下是大奴才小奴才，却是皇家的奴才。不知眼前这位，是正白旗的哪位主子爷？"曹颙看着永庆，缓缓说道。

永庆脸色煞白，这才反应过来自己失言。八旗中，正白旗、正黄旗与镶黄旗为上三旗，为皇帝亲掌。永庆只不忿曹颙五品官之子却受到皇帝垂询称赞，曹家又是包衣出身，却不想一时不查，犯了忌讳。

宁春见两人脸色不好，一手推着一个，笑着说："天大地大，吃饭最大，小弟我的肚子可是饿了。都在江宁城里混着，抬头不见低头见，哪里就那些个乱七八糟的说法？有什么，咱们哥几个酒桌上唠去！"

第二十二章秦淮1

秦淮河古称淮水，本名“龙藏浦”，相传当年秦始皇东巡时，望金陵城上紫气升腾，以为王气，因此凿方山断长垅为浦，引入长江，后人误认为此水是秦时所开，所以称之为“秦淮”。从三国东吴建都于此，秦淮河就成为繁华之地，历经千年而不衰。南宋时在河北岸修建的江南贡院，使得文人才子流连秦淮，才子佳人的故事流传千古，秦淮河渐渐成为江南文化中心。明清两代，也是如此。

这日，金乌西沉，秦淮河畔，桃叶渡口来了一辆高轮楠木马车，车上下来四位服饰鲜亮的少年。

四人中，为首的那个身材略胖，带着笑脸，在渡口高声唤不远处的那座画舫靠岸。其他人却是神情各异，带着书生气的不知是望着眼前的秦淮河，还是望着秦淮河上往来如织的画舫，神情略显呆滞；面目略黑、身材最高大的那位像是想起了什么，狠狠地瞪了站在他前面的矮个少年一眼；那矮个少年年纪不大，面对着微波荡漾的秦淮河，似老僧入定般，不知在想些什么；不用多说；这四个少年就是从织造府出来的曹颙等人。

被永庆扫兴，曹颙已没了出去吃饭的兴致，无奈宁春是个厚脸皮，怎么好和他拉扯，只能由着他推走。

永庆在骂过曹颙是“奴才”后，想起刚刚厅门口还有御前侍卫，开始后怕，虽说万岁仁慈，知道不会因失言怪罪，但“不知规矩”这样的考评是难免的。一时之间，他心里七上八下，眼睛怔怔的，没有注意到宁春拉他上了马车。

对那传说中的佳人云集之地，几个少年心中多少有些好奇，既然马车已经跑了起来，谁还能硬要下去不成，半推半就的来到秦淮河畔。

渡口前的水面被分开，一座两层楼高的画舫渐渐靠岸。

待画舫靠岸，画舫中走出一名美貌妇人来，穿着一身绿色衫裙，虽然通身没有二色，但是因深绿浅绿搭配得体，并不显得衣着单调。

那妇人未语先笑，腰身轻摆，移步到船头，轻轻俯下身去："奴家牡丹，给宁爷和其他几位爷请安了！"

宁春见画舫上的两个船妇放下船板，带着曹颙几人上了画舫。

曹颙看了眼那妇人，虽然身姿婀娜、面容姣好，但眼角微微的细纹显示韶华已逝，看来是老鸨级的角色。曹颙不禁想起以前看古装电视剧中出现的老鸨，都是身材臃肿，脸上刮大白，头发上金碧辉煌的，看来都是误导啊，误导。想想这个做妈妈的，大多是由红姑娘转来，用年轻时攒下的卖肉钱，置办下产业，自己当起老板，又怎能那样不堪。

宁春见曹颙看那牡丹，介绍道："这是如意画舫的牡丹姐姐，在秦淮河上，有谁不知道牡丹姐姐巾帼不让须眉，最为仗义，行事比那男人还爽快三分。"

第二十二章秦淮2

接着，宁春又从曹颙开始，给牡丹介绍：“这位是织造府的长公子，别看年纪不大，却是文武双全，就连万岁爷见了，都赞一声好。”

那牡丹俯身见礼：“奴家给大公子请安了！”

曹颙点头回礼，心中却有些意外，方才这牡丹听到“织造府”时，眼里分明多了些其他的东西，难道是想巴结上自己，借借曹家声势不成。

宁春又介绍永庆：“这位是总兵府上的永庆大爷，是正经的皇亲国戚，满洲贵胄。”

牡丹听了，将手绢往肩后一甩，执了个满洲女儿的礼：“奴家见过大爷，大爷安！”

永庆见宁春先介绍曹颙，有几分不快，但不愿在众人面前失态，让个鸨子笑了去，握了握拳头，算是回礼。

最后介绍的马俊，听说是知府家的少爷，牡丹脸上笑意更盛。这知府马德是出了名的道学，对娼妓这行最是看不上眼的，想当年上任伊始，就拿秦淮河畔的魁首们开刀，折腾得她们乱七八糟。若不是后来有人寻了上面，发了话，破产的妓家定不会是一户两户。

听说来人有马德之子，牡丹难免起了戏虐之心，挺了挺胸脯，靠了上去：“哎哟！竟是府台公子到了，真是奴家的福气！”

马俊本就腼腆，此时更是不敢抬头，身子直直向后靠着，却也避不开扑鼻而来的脂粉香。

永庆年纪比其他人略长，对烟花之地并不陌生，见牡丹此时作态，有欺负老实人的嫌疑，上前一步，拦在马俊面前，低着头对牡丹道：“不管是吃酒，还是听曲儿，也没有船头待客的道理，这位妈妈太啰唆了！”

牡丹闻言，神色不变，用帕子捂着嘴笑道：“都是奴家的不是，小门小户，眼皮子浅，见到几位贵客轻了身子。几位大爷快里面请，酒

菜早已预备了。”

宁春招呼几人进了画舫，牡丹在外面叫船妇们收起踏板，开船。

画舫里布置得极为雅致，靠着一侧摆放着一面圆桌，四把高背椅子。宁春招待几人落座，自己在靠外的一侧待客。

画舫四侧开窗，窗口上等的纱幔层层叠叠，伴着微风涌动，如梦如幻。画舫里点着上等燃香，烟雾缭绕，平添几分迷离。画舫尾侧的楼梯旁，是个垂着珠帘的小间，几位穿红着粉的身影在珠帘后若隐若现，琴瑟声在房间里响起。

第二十二章秦淮3

桌子上摆着四盘鲜果、四盘干果、四盘蜜饯，都是看盘。曹颙摸了下自己的肚子，“饱暖思淫欲”，再美的姑娘，再动听的曲子，也要填饱肚子才能够有心情欣赏。

画舫渐渐离开渡口，牡丹招呼小丫鬟给众人上茶。

“几位大爷是先听曲啊，还是先开席！”牡丹手里拿着张曲单，柔声问道。

见曹颙几个都不说话，宁春笑道：“牡丹姐姐要咱们哥几个空着肚子听曲不成？晌饭还没用，先开了席，好酒好菜地上来，不指望你们跟林下斋似的山珍海味，也别应付着来，咱这几位兄弟可都是大家出身，见过市面的，你若招待得不好，小弟我可不付银子。”

牡丹笑着应下，带着小丫鬟上菜去了。

四盘双拼，四盘小炒，四个碗，除了两道是时令鲜蔬外，其他尽是河鲜，什么溜鱼肚、炒鱼片、烧对虾、烩蟹肉、红烧鱼尾、清蒸鱼头等等。上菜毕，又上了两盘面点，然后丫鬟送来两壶竹叶青，牡丹亲自给众人斟满。

永庆是满人，家中饮食以牛羊肉与鸡鸭肉为主，吃不惯这些，就夹了个金丝馒头，还未送到口中，脸色一变，起身捂着嘴巴出去。这家伙，竟然晕船。

听着船头传来的呕吐声，曹颙顿时失去食欲，再闻着满屋子的河鲜味，胃里开始翻滚起来。他起身，端了一杯茶，出了画舫，走到船头。

永庆满脸煞白，身子紧紧贴在船舷上，探出大半个身子，干呕不已。曹颙在旁看了，都替他难受，忍不住一时好心，将手中的茶杯送了上去：“给你！”

永庆吐得难受，听到曹颙的声音更是厌烦，挥手将他推开：“滚！”

曹颙没想到永庆会动手，身子一倾，滑下船，扑通一声，溅起无数水花。

画舫里众人听到外面不对，都涌了出来。

第二十二章秦淮4

见曹颙在水里挣扎，牡丹的脸色吓得惨白。众人还未有什么反应，永庆已将跳下水去，看样子是想救曹颙。众人刚松了口气，就见曹颙渐渐没了力气，永庆已沉到水里。

“干他娘！”宁春骂道，三两下撕下自己的衣服，露出一身白肉。旁边的丫鬟仆妇都吓得退开，只有牡丹望着水中的曹颙，满脸忧色，手中的帕子已被绞成一团。谁不知织造府只有这一位公子，若是在她这画舫上出了事，谁又能够担得起这个干系。可她这画舫上，只有丫鬟仆妇，没有男仆，谁有下水救人的本事。

扑通一声，脱得光溜溜的宁春跳下水，先扎到水底，捞起永庆，又划到曹颙身边，拽住他的辫子。

手里扯着两个人，饶是水性再好，宁春也累得直喘，见船头上众人还傻站着，吼道：“还他娘的站着，放绳子啊！”

船上众人这才惊醒，放绳子的放绳子，拉人的拉人。永庆昏迷不醒，肚子大了一圈，看来是灌了不少水。曹颙人小，在水面上沉浮，虽然也灌了水，却仍是带着半分清醒。他挣扎着，想要起身去看永庆，一个身影却抢先赶到永庆身边，却是马俊。

马俊将永庆的头侧放，将他的嘴巴打开，然后双手按压他的肚子。按了十来下后，就见噗的一声，永庆吐出半口污水来。马俊继续按压，直到永庆吐得差不多，才停了下来，转拍他的后背。

曹颙在旁看得一愣一愣的，这马俊救人的架势有模有样。

虽是三月末，但水面上也不算暖和。曹颙只觉得湿衣贴在身上难受，就听阿嚏一声，宁春重重地打了个喷嚏，引得众人都望向他。

宁春开始还带着几分不好意思的笑，随后想到自己身上未着寸缕，怪叫一声，双手捂着下边，跑回画舫内。

永庆悠悠醒来，看到宁春的背影：“那家伙还真是天性自然！”说完，转过头见曹颙无恙，松了口气，对还在忙活的马俊道：“大恩不言

谢，以后马公子有什么用的上的，请尽管开口。”

马俊连忙摇头，指了指画舫里道：“小弟不敢居功，永庆兄与曹兄能够平安脱险，都是宁兄的功劳。”

如意画舫上，落水插曲落幕，永庆道谢，马俊谦让着，曹颙在旁边却是非常不自在，牡丹离他太近了，近的几乎没有距离，因为他被牡丹抱在怀里。

牡丹上上下下仔细打量着曹颙，生怕他掉了半根头发，见他确实毫发无伤才放下心来。

先前跑进画舫中的宁春走了出来，腰间围着不知从哪面窗口拽下的纱幔，一边吩咐船妇靠岸，一边对牡丹说：“哎哟，我的好姐姐，曹兄弟还能化了不成。还不快叫人熬锅鱼汤，热点好酒，给哥儿几个去去寒，身子都金贵着呢！”

“是，是，奴家听宁爷的！”牡丹低头擦拭去眼角的泪花，一边叫人熬汤烫酒，一边叫人扶着几人进画舫，自己仍是亲自扶着曹颙。

曹颙闻着牡丹身上围绕的脂粉香，心里开始YY起来，这牡丹不会是自家老爷子相好的吧，否则为何对自己另眼相看。若说是担心几位贵公子出事她担待不起，也应该更紧张永庆才对。永庆他老爹可是二品总兵，比他老爹这个江宁织造高了好几级。

四人回到座位，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都是狼狈不堪，就连没下水的马俊因忙着救人，也弄了一身水渍。大家一时无语，不知说什么好。曹颙看到永庆面前的桌子上是方才掉的金丝馒头，对牡丹道：“除了鱼汤，再熬一锅蛋花汤。”

第二十三章新朋1

过了片刻，画舫靠向岸边，牡丹打发几个婆子给曹颙等人去买衣服。

鱼汤、蛋花汤都好了，连带着两壶热酒一起送上来，牡丹带着两个小丫鬟，给大家盛汤倒酒。

宁春的衣服只是散落在船头，没有湿，由小丫鬟拾起送进来穿戴完毕。他在水里救人，又光着身子吹了风，正觉得身子冷，见鱼汤鲜美热乎，就三口两口地喝下一碗。

永庆要了一碗蛋花汤，喝了两口，端起酒壶，亲自给宁春斟满，而后自己斟了一杯，双手举起，对宁春道："救命之恩，日后定当图报，这里先敬宁兄一杯，我先干为敬！"说完，干了手中的酒，酒杯向下，一滴酒皆无。

宁春见永庆郑重，忙起身端起自己面前的酒杯："永庆兄太客气了，举手之劳罢了！"说话间，喝了酒。

永庆又端起酒壶，给马俊满上，仍是谢过大恩，然后敬酒。马俊红着脸，举起酒杯喝了。

敬完宁春、马俊两个，永庆给曹颙斟了一杯酒，板着脸道："我失手推你落水，若是你有个好歹，我这条命陪你就是，喝了这杯酒，我不再亏欠你！"

虽然害自己落水的是永庆，但见永庆不识水性还下水救人，曹颙心中恼怒早已散尽。接触这小半日，永庆性子傲慢，但面硬心软，为人不坏，曹颙对他的印象也好起来。他是个有担当的汉子，虽然道歉的形式有点生硬，但是咱不和他计较。

曹颙喝了永庆的酒，就去看宁春，想着是否敬宁春。想想方才落水的情形，真是惊险，四周没有其他游船在。宁春拉住曹颙辫子时，他已经呛了水，迷迷糊糊。若是宁春没有下水，或宁春下水慢上半刻，他与永庆的性命能否保全还真是两说。

没等曹颙决定是否敬酒，永庆又开口道：“喝了酒，就要答应跟我比箭，我就不信我比不过你！”

听了永庆旧话重提，不仅曹颙觉得奇怪，连宁春与马俊两个都觉得意外。

“为何定要同我比试？”曹颙面色平静地问道。

永庆眼里露出一丝痛苦，右手紧紧握住酒杯，吧嗒一声酒杯粉碎，鲜血顺着手掌流到桌子上。

第二十三章新朋2

曹颙几个都站了起来，马俊皱着眉，拉过永庆的手，见其上血肉模糊，还有酒杯碎片深陷肉中，不禁恼怒：“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你怎能如此妄为？”

牡丹叫丫鬟找来干净的白布，马俊挑出永庆掌心伤口里的碎片，然后用白布给他包扎好。

宁春坐在永庆身侧，还以为他是生曹颙的气，怕他对曹颙出手，劝道：“永庆兄何必执著比试，输了如何，赢了又如何？曹世兄不过十一岁，身量未足，力气也小。即便赢了，又有何光彩，倒叫人笑话！”

永庆脸色灰败，红着眼睛，喃喃道：“是啊，他不过是小孩子，我和他较什么劲儿，真真是糊涂了！”

曹颙见永庆神情不对，似有隐情，就命牡丹带着如意画舫的丫鬟们回避，那本来在帘子后操琴的几个也都退了出去。

“莫非，与我比试，是为了万岁的青睐？”曹颙问出心中猜测。

永庆点了点头：“若是能被万岁爷钦点为侍卫，我就能回京，回伯爵府去，否则就要等阿玛三年任满，到时还不知有没有资格回去！”见众人不解，又道，“伯爵府，是京中老宅，我祖父是勇武伯穆泰。”

“永庆兄父母家人尽在江宁，为何还念念不忘回京？”马俊一本正经地问道。

不知是压抑太久，还是喝了几杯酒有点醉意，永庆红着眼圈，愤然道：“父母是父母，却不知是亲人，还是仇人？额娘生我难产，我自幼由祖母教养，十岁才回到父母身边。年幼时还好，额娘阿玛虽偏疼弟弟妹妹，却也能容我；如今大了，却是再不能容。在京城有祖父祖母庇护，他们不敢妄为；来到江宁后，就开始找由子要定我忤逆大罪！”说到这里，眼里落下一行清泪。

马俊心肠最软，忙安慰道：“永庆兄说不定是误会了尊亲，天下哪有算计自己子女的父母？”

“误会！”永庆冷笑道，“我亲耳所闻，还是误会？撵走碍眼的大儿子，好让宝贝老二有资格继承爵位与家业，算计得何其清楚！”

众人一时无语，永庆给自己倒了杯酒，自斟自饮起来。宁春拿起另外一只酒壶，给自己倒了杯酒，苦笑道：“永庆兄不必懊恼，天下被父母厌弃的孩儿并不是只有你一个，还有兄弟我给你做伴！有后娘就有后爹，这话是没错的。我额娘死得早，老爹又续娶了高门大户的小姐，自然就看我这个拖油瓶碍眼。他也不想想，当然若不是靠着我额娘的嫁妆，又怎么买的监生，跑的官！继母生的两个儿子也渐大了，我这个嫡子只是名不副实罢了。若不是见我庸才，怕也是早就容不下我。你还好，有祖父母庇护，有个投奔的地方。我祖父母外祖父母早已和额娘做伴，天下这么大，只剩下我一个孤鬼罢了！”他边说边喝，说到这里，已经喝了好几杯，尽是感伤，举着杯子向天，抬头道，“额娘，你的弄潮儿想你了！这个乳名还是额娘所起，额娘西去十三载，再也无人唤儿乳名！”说到这里，已经是言语哽咽。

曹颙听得眼睛发酸，没想到各家光鲜的背后，还有这么多鲜为人知之事。

第二十三章新朋3

马俊见永庆与宁春真情流露，受到感染，也给自己斟了杯酒："父母，父母，天下最难琢磨之人就是父母！父亲每每见我，只有呵斥，骂我笨拙，骂我做乞丐都讨不来饭！母亲只知道哭，半点主意都没有，整日里战战兢兢地侍候父亲，生怕他有半点不满意。我小时就立志'不为良相，便为良医'，可是我看医书，被父亲骂为不务正业；我看史书谋略，被父亲训为旁门左道，一味地只让我温习八股。"

曹颙见眼前几个少年的样子，也有想要唠叨唠叨的冲动。

来这已快四年，他虽然对老太君极为依赖，对织造府上上下下都应付自如，可他自己都糊涂，不知有几分是学着记忆里的小曹颙，有几分是他的本色。成熟的灵魂，被拘束在少年的身体里，接触的都是年龄不大的孩子。他性格内敛，并不喜欢张扬，虽然接受了回到清朝这个现实，但总有庄子梦蝶之惑。

"父亲与母亲应是疼我的！"曹颙喝了一杯酒，若有所思地开口道。

宁春不满地瞪了曹颙一眼："你是织造府独子，又是正房嫡出，他们不疼你疼谁？"

曹颙苦笑着："我同永庆一样，由祖母教养长大，记忆中与父母相处的场景不多。从他们的神态中，我能够看出他们疼我，却也不知该如何与我相处。不好太远，又不习惯太近，只有不远不近，大家彼此才更自在些。"

"那也怪你，脸上客客气气的，但难掩眼底疏离，谁又好同你亲近！"永庆毫不客气地指责道。

曹颙点了点头，并不反驳永庆的话："是啊，或许尽是我的过错呢！我都糊涂了，不知该做个无知孩童，还是做个有担当的男人！"

这回连马俊都跟着摇头："你才多大，心思太多些，正该是天真烂漫的年纪！"

曹颙只是借机说说心里话，并不指望大家能听懂，说了两句，就开始喝起闷酒来。

“哈！哈！哈！”宁春拍手大笑起来，“真真是缘分，没想到今儿竟是咱们哥儿几个苦孩子聚会。来，端起来，端起来，一起干个，今朝有酒今朝醉，管他明日掉鸟毛！干！”

曹颙几个都带着三分醉意，听宁春说得痛快，都满了酒，举起杯子：“干！”

第二十三章新朋4

宁春站起身，放下酒杯，看了看三人，脸上多了几分正色："兄弟今儿本来是抱着巴结几位权贵公子哥的目的请客，都在江宁城里混，难免有个磕磕碰碰，提前在酒桌上攀上交情，到时候彼此给个面子就算得。没想到，几位竟都是真性情，我宁春可不愿再做小人，跟大家来什么虚的。若是哥儿几个不嫌弃，以后大家就是朋友。"

永庆也站了起来，脸上却是真情实意地笑："好，好，好，没想到在江宁还能交到几位好友，看来即便回不去京，我也没有什么可恼的。"

"宁兄，永庆兄，曹兄弟都是率真之人，马俊能够与各位相识，实在幸甚！"马俊也跟着起身。

曹颙最后站起，视线从三人身上转过，多了这样几位朋友，感觉不错。

康熙四十四年八月初四，在织造府驻留七日后，圣驾离开江宁，返回京城。接驾这几日，没有出什么纰漏，织造府上上下下都松了口气，内外仆从俱有赏赐。

老太君虽每日按品级妆扮，但是康熙与随行嫔妃却始终未传唤。两位随驾嫔妃遵照圣旨，亲自驾临萱瑞堂，看望老人家。就连康熙，也亲到萱瑞堂，陪着老太君说会子闲话。

康熙最重孝道，不因孙氏老太君的包衣身份而忘记其十年抚育之恩，对老太君的赏赐也极为丰厚，数得上来的就有：

汉玉寿星一尊、翡翠观音一尊、玛瑙罗汉一尊、金罗汉一尊、汉玉如意两柄、金如意两柄，其他如貂皮衣料、洋呢子料、绫罗绸缎不可胜数。

曹颙在萱瑞堂看到这些御赐之物，虽是价值不凡却半点不顶用。皇家赐下的宝物都在内务府有记档，除了吃的与穿的外，珠宝古董只

能高高供起或者束之高阁。这些物件上都有皇家的印记，谁敢随意买卖？若是被御史参上一本，一个“大不敬”的罪名是跑不了的。

曹颙又恢复旧日生活，每日里去族学读书，不同的是每隔三两天就抽出下午时间来同马俊与宁春两个聚聚。虽没有被康熙钦点为侍卫，但永庆还是回京了。这其中有曹颙的缘故，曹颙劝他男子汉立足于天地间，有什么能够束缚的，家产爵位，本不为自己所有，父母既偏心就随他们去，自己创下一份更辉煌的成绩就是。

永庆若有所悟，决定先去京城探望祖父母，随后去投奔西北军中的堂叔。

虽然永庆瞒着父母，却没有瞒自己的三位好友。临别前，曹颙与宁春、马俊各有程仪送上，永庆知道此时客套就假了，郑重道谢后带着贴身小厮从陆路回京。

原本极为困惑的马俊近日心情好多了，面对八股文章不像以往那般排斥，这其中又是曹颙的功劳。曹颙见他论起历史典故来满眼放光，但一提到秋试就紧着眉毛，就问他为何不将八股看成填字游戏，先取得举人的资格，然后进京参加科举考试；能不能中进士暂且不提，但离开父母的眼皮子底下，也能够松口气；若是侥幸中了进士，放个外任，自然能够随自己的心意读书。

见马俊乐呵呵地采纳了自己的建议，曹颙摸了摸鼻子，劝这几个叛逆期的少年“离家出走”或者变相“离家出走”，到底是对是错？

对曹颙略显诡辩的言语，宁春只是笑嘻嘻地听着，近日他父亲的宠妾生了儿子，他继母正与那边斗得欢，两边争先对他这个嫡子卖好。

第二十四章献策1

一晃，又是半月过去，距离曹颙去书房找曹寅，过去了整整一个月了。曹颙本以为曹寅因忙着接驾，考虑不上其他的，才一直没找自己。圣驾离开江宁后，曹寅仍是没找他，使得他渐渐有点心灰起来。

眼下，曹颙只有林下斋这一处产业，除去曹方、两位师傅和分给府中姐妹兄弟的，每年能够剩下十来万两银子。不管林下斋菜品如何美味，能够每日只卖一桌，全凭曹家的势力支撑。只要曹家不倒，应该就能够开下去。到康熙去世还有十七年，就算把这些全部攒下来还亏空，还是差一大半。郑家兄妹那边的计划，毕竟要远离江宁，凭他一个十多岁的少年，即便有银子支撑起来，后期也无法保住自己的产业，没有曹寅出面是不行的。再另想别的折子，还是再去找曹寅？曹颙一时之间没有拿定主意。

就在曹颙犹豫时，曹寅派人叫他去书房。当时，曹颙正在求己居研究蕙心与暗香的梳妆匣子，看是否能学着那些穿越前辈发明个香水、香皂什么的，赚点奢侈品的钱。

看过那梳妆匣子后，曹颙有点没信心了。玻璃瓶装着的西洋香水，早就有了，连蕙心都有小半瓶，是曹颜送的。香皂此时被叫做“洋胰子”，半两银钱一块，却不是什么西洋货，而是江南的商家请了洋人师傅本土制的，上面花样纹路，有模有样。像蕙心这种每月月钱一两的丫鬟，哪里会买这样奢侈的东西，是李氏赏的。蕙心怎么看都像是“袭人”的待遇。

听说父亲叫自己去书房，曹颙犹豫了片刻，去书柜前将夹在《史记》中的几页折册取了出来，放进怀里。

到了曹寅的书房，曹颙依照规矩，给父亲请安：“儿子见过父亲，父亲大人安！”

“起吧！”曹寅的声音很是疲惫。迎驾期间，事务繁忙，他也顾不上亏空之事。圣驾离开这半月，他叫账房汇总历年总账，忙了半个

月，才大致理出个头绪。除了房舍与御赐之物不能动外，府里的金银珠宝古董物件总计四十五万两银子。还有几处田庄，十来家铺面，应该也能够合计二十万两银子。就算尽数变卖，亏空也只能还上小半。

曹寅虽曾在庄常面前说过，有生之年定当还上亏空，但面对这么多的债务也焦头烂额。他虽然允文允武，但并不善于经营，家中对外的铺面或者出租，或者有管事的出面料理。他每年的俸禄、火耗等到手的银钱还不够府里的开支，多时凭着曹家历年的积蓄与田庄铺子里出的钱周转。

曹寅并不指望儿子能够有什么法子解了曹家的困境，就算他再聪颖不过是个孩子。庄常三番两次提醒他，不要小看了曹颙，毕竟有林下斋的例子在那里放着，说不定他有其他赚钱的法子也备不住。曹寅这才叫了曹颙来，反正是家族长子，早点知道些家务也不算什么。

曹寅指了指桌子上的田契与金银清单，对曹颙道："这是曹家百年积下的田产家资，我想和你二叔商议后，去还亏空，以后怕是不能够留什么家业给你！"

"府里内外仆妇男丁两三百口，西府二叔那边虽然比不上咱们府里，但是七八十人也是有的，若是再没了田产铺子的进项，每月家中生计如何维系？"曹颙问道。

第二十四章献策2

曹寅回道："这也是没法子的事，实在不行就放出几房老人，只是要清减人口也要等老太太百年。我们做子孙的苦些没什么，老太太享了一辈子福，没有老了还为子孙忧心的道理！"

"二叔家并未分出去单过，父亲用府里的产业财物还账，这事二叔知道吗？"曹颙想着自己那个婶婶兆佳氏最是精明，二叔又惧内，就开口问道。

曹寅点了点头："我同你二叔说过了，也不是都变卖，咱们家也好，你二叔家也好，给小一辈每人留三千两做婚嫁之资。老太太名下的财物，你母亲与二婶的嫁妆都不列入公中。"

曹颙见曹寅除了变卖家产、清减人口并没有好的倡议，有点无奈地掏出自己早已写好多日的册子，双手递给曹寅："这是儿子的一点建议，请父亲参考！"

册子上共提到两件事，一件是派人去福建安溪、杭州龙井村、苏州太湖君山岛三地寻找有生长茶树的土地买入，建个茶场；一件是在太湖买下一块水域，开发淡水珍珠养殖。

看到茶园时，曹寅微微皱眉，看到珍珠养殖那块，忍不住摇头："胡闹，采茶制茶，虽然繁琐些，利润微薄，但还算是门营生。这珍珠养殖却闻所未闻，你是从哪本奇闻逸事中看到此事，就当成了真。"

"大清如今的贡茶多为团茶，其中绿茶只有康熙三十八年万岁爷亲自命名的'碧螺春'。这两年来，一等碧螺春有价无市，二等碧螺春都与黄金等价。上行下效，绿茶终究会渐渐代替人们喝了近千年的团茶。儿子在册子上列出的都是山清水秀、盛产茶树之地，西湖龙井茶虽然在京中名声不显，但是在江南已经有些许名气。西湖的龙井茶与君山的银针，都是口味不亚于碧螺春的好茶。南人饮食清淡，北人饮食油腻，一向喜欢喝浓茶，用的多是云南的普洱。这福建安溪所产的

铁观音口味浓郁，适宜四季引用，论起来比那碧螺春还更有养生的功效。”曹颙总结以前所知的名茶资料，对曹寅说道。对这三种茶，他是非常具有信心的，因为在历史上，这三种茶就是贡茶，不过被世人所知要在五六十年后，好像是在乾隆中晚期才纳入贡品范围的。至于茶叶炒制方法，就不用他操心，劳动人民最伟大，每种茶叶都是由当地人最先认知的。

曹寅听曹颙说得有理有据，点了点头，碧螺春由不被世人所知到有价无市，只用了短短不过几年时间。若是那三地之茶真如曹颙所讲，那用几年的工夫就能够攒下一笔财富。

“那珍珠养殖？”曹寅犹豫道，“具体如何，真正可行否？”

“这个，是为了有备无患。茶园那边，搭着贡品之名，高价售卖，多则牟七八年之利，少则牟三五年之利。若是风调雨顺、国泰民安，百姓安居乐业，咱们家的亏空也就差不多能够补上！若是年景不好、地方治安不平、时局变幻无常，谁又有品茶的雅兴。或者，如出产碧螺春的那个茶园般，被京里的权贵惦记上，几家王爷抢了个头破血流，最终归入了内务府。若是遇到种种不顺，府上的亏空没有还完，珍珠这里就是另外一条出路。”曹颙回道，“这珍珠养殖，难是定当难的，三五年之内或许没什么收益。但，这不是前人未有之事，在西洋早有人开始养殖珍珠，只是尚未传到大清而已。”他说得斩钉截铁，其实心里恍惚记得人工养殖珍珠好像是二十世纪才开始出现的。

第二十四章献策3

不知是曹寅太信任儿子，还是病急乱投医，不过三五日工夫，就凑了十来万两的银票，派了三拨妥当的家人去各地买茶园。但是，对于珍珠之事，却出乎曹颙的意外。

再次来到父亲书房的曹颙，望着桌子上放着的郑氏兄妹的死契，一时说不出话来。想着郑海曾说过“宁死也不愿做奴才”，曹颙感同身受，是因身份所制，他这个皇家奴才的头衔儿是摘不掉的。

“郑家世代采珠为业，郑氏兄妹都有一身识蚌辨珠的本事，但并不像你所说的养育珍珠一般。”曹寅缓缓说道，“你是打算授人以技，却并不拘他们的身份。你想过他们的下场没有？与其以后被人算计了去，还不如安心留在曹家。”

见曹颙没有应话，曹寅摆了摆手，道：“他们兄妹今儿就要去太湖，你若是有什么想说的，就去棉花堤渡！”

郑家兄妹竟成了曹家的奴才，若是曹家不肯放，那别说是他们，就连他们的子孙也要世世代代在曹家为奴为婢。曹颙出了府门，抬头望了望天，心情有点抑郁。

曹寅话里没有直接点明，但是意思却很清楚，既然事关曹家家族兴衰的大事，自然只有曹家的人才能够参与。曹家的人，除了像曹颙这样的主子，也包括那些依附于曹家的上下奴仆。忠贞与背叛，中间并没有什么不可逾越的鸿沟，只是看背叛的砝码是否够分量。在曹寅眼中，只有生死被曹家掌控的奴才才是可信任的。

在曹颙身边当值的书童小满牵着两匹马过来，小满是曹家大管家曹福的长孙，林下斋掌柜曹方的长子，新近才跟在曹颙身边，比曹颙年纪小两岁。曹颙原本的两个书童惜墨与弄墨都被曹寅安排着跟着管事们去采购茶园了。

曹颙从小满手中接下缰绳，翻身上马，然后对他道：“你去挑一匹小马！”

小满听了，使劲挺了挺胸脯，撅着嘴巴说：“爷小瞧了奴才？奴才五岁起就学骑马，骑马的年头并不比爷短！”说着，摸了摸马背，身手非常利落地上马。

曹颙见小满不像生手，就不替他操心了，挥动马鞭，往棉花堤渡方向而去。

待到远远地望见棉花堤渡口，曹颙勒住马缰，使得马速慢下来。凭借曹寅的手段，即便郑家兄妹签了卖身死契，肯定也是感恩戴德的，但曹颙心中不能不愧疚。这兄妹两个本是与曹家不相干的人，硬是被拉进这潭浑水的。

第二十四章献策4

“公子，公子来了，哥哥！”郑沃雪看到曹颙，略显激动地拉了拉郑海的衣袖。

郑海大步快走两步，扑通一声，在曹颙的马前跪倒，含着泪说：“公子大恩，郑海愿肝脑涂地为公子效命。”

曹颙虽不知曹寅对郑家兄妹如何说辞，但见了郑海感激涕零的模样有点哭笑不得，自己万两银钱买他十年又应允为他报仇，也没有见他这样。

曹颙跳下马背，扶起郑海，感慨道：“快别这样说，不能尽如人意，曹颙已羞愧不安。”

“那狗屁总兵竟替老贼出头，公子宁肯得罪权贵，也要庇护我们兄妹，此再生之恩我郑海铭记！”郑海握着拳头道。

曹颙心下一动，大致知道曹寅是扯着总兵府的大旗，吓唬住了这兄妹二人。如今这两人签了死契，但感恩之心更盛。

第二十五章光阴1

曹颙不再多说，从怀里拿着自己亲笔撰写的养珠手册，交给了郑沃雪："这本册子，看后背熟销毁，这是关系到产业命脉的机密，且不可让外人知晓。十年之约，曹颙不曾忘却，你们兄妹放心就是！"话虽说得漂亮，但曹颙心中也不知若是郑家兄妹凭借从他这里学会的养珠手艺自立门户或者投靠他人，他会如何应对。

那养殖珍珠的技巧，是曹颙根据现代所知写出的。曹颙以前的嫂子娘家是苏州的养珠大户，他小时候就曾跟着哥哥嫂子到养珠厂游玩。其实说起来，养珠并没有什么太大的科技含量。只是选取合适的母蚌，人工移进异物，促使珍珠形成罢了。不过古今区别在于，几百年后珍珠养殖已经是产业化，有专门培育珠蚌的企业。眼下，却要从母蚌的选择与繁育入手，短期之内不会见成效。

郑沃雪双手接过册子，小心翼翼地放在怀里，一双亮晶晶的眼睛充满感激地望着曹颙。

船家那边已经询问是否起船，曹府派来送郑家兄妹去太湖的管事在船头看到府里的小主子来了，跑过来请安。又是一番折腾，曹颙才目送着郑家兄妹乘船离去。

该布的局都已经布下，若是没有什么意外，曹家的亏空问题应该就算解决了。至于夺嫡中，站错队伍，问题不在曹寅与曹颙父子两个身上，而是曹寅继子曹■上任江宁织造府以后的事。若是自己不死，曹家长房当然不需要过继之子继承家业；若是自己真命衰，按照历史记载的继承织造府没两年就病死了，那曹家以后的兴衰还干他何事?

曹颙拉着马缰掉头回府，却见不远处停着一驾琉璃顶马车，很是眼熟。百年老号白家的外孙女，璧合楼的大小姐吗？曹颙眯了眯眼睛，心中有些不快，难道竟是跟踪自己而来？郑家兄妹的踪迹并不难寻，若是杨家查出他们在曹家也不算什么难事。不过，曹家也不怕。曹寅虽用总兵来吓唬郑家兄妹，实际并不把二品总兵当回事，更没把

所谓的“杨百万”放在眼里。到江南做官，若是不先打听了曹家与皇家的关系，不把曹家放在眼里，那不是狂生，就是傻子。若是有人不长眼敢向曹家开刀，不用曹家反击，康熙帝就不能容他。

曹颙骑马经过那辆马车时，就听有人娇声道：“曹公子，请留步！”

曹颙勒马而立，琉璃马车上缓缓走下来一位紫衣少女，眉如远山，瞳若点墨，虽年龄不大，身形未足，却难掩芳华。

那紫衣少女走到曹颙马前，将手放在腰侧，施了个礼道：“小女杨氏瑞雪见过曹公子！”

曹颙点了点头，算做回礼，并不打算下马应酬。这杨瑞雪与郑沃雪虽为姊妹，命运却天壤之别。不管是为郑沃雪抱不平也好，还是想到自己可能被跟踪也好，他对眼前这位大小姐都没有什么好感。

第二十五章光阴2

对于曹颙的无礼，杨瑞雪脸上不露半点恼色。杨家再富，不过是商家，在官宦人家眼中并不比寻常百姓人家地位高多少。曹颙是织造府嫡子，若是待人太多殷切才是反常。

杨瑞雪转回身，从车厢里取出一个不大的包裹，双手递给曹颙："无意中听闻，瑞雪的两位至亲在公子处安置。长辈是非，不是我们做儿女的能够议论的。这里有瑞雪的一点心意，烦请公子转交给瑞雪的两位至亲。"

曹颙看着那包裹，开口道："若有此心，四年来为何只做枉闻？"

那杨瑞雪听了，并不辩解，眼泪在眼眶里打转转，又给曹颙施了一礼："烦请公子转交！"

曹颙见小女孩略显倔强的模样，心里有点鄙视自己，不过是个十二三岁的孩子，自己迁怒于她实在荒唐。直到今日，他才发现，古人的权谋不可轻视，能够在官场上如鱼得水的，各个都是揣摩人心的高手。他示郑家兄妹以恩以义，却比不过曹寅一个小小手段，其中高低立下。看来，除了学文习武，这权谋之术也少不了，否则说不定什么时候，像郑海似的，被人算计了，还感恩戴德。

曹颙下马，接过了那包裹，十分有分量，看来里面不少财物。"东西我自当转交，但贵亲接不接就不是我能够做主的！"

杨瑞雪见曹颙接了包裹，松了口气，略带着几分希翼、几分探寻地追问："方才渡口登船的两位，可就是瑞雪那、那两位至亲？他们前往何处？近日可回江宁？"

虽然杨瑞雪表现得亲善，但曹颙仍不想泄露郑家兄妹的行踪，没有回答她的发问，应付道："家中尚有琐事，下次再陪小姐叙话，还请恕罪！"说完，上马离去。

听着马蹄声渐渐远去，杨瑞雪流下一行清泪，低头回到车上。车上赫然坐着一位红衣少女，递过来一个帕子说道："傻丫头，哭什么！

他嘴巴越严，你那苦命的兄姊就越平安。虽然他没回话，但是也没否定刚刚那两人就是你的兄姊，看来是八九不离十了！他们暂时离开江宁也好，省得你父亲打他们的主意！”

杨瑞雪听了，这才止了泪，接过了帕子，擦了擦泪道：“曹家公子面上虽冷，心肠倒好！”

那红衣少女似笑非笑地看着杨瑞雪道：“江南谁不知道，这曹家公子年纪不大，却是万岁爷亲口赞过的，文武双全。不知有多少人家，琢磨着与曹家结亲。你这小妮子，莫不是动了芳心不成？”

杨瑞雪满脸羞红道：“永佳姐姐真是，竟会打趣瑞雪，瑞雪可不依。”唧唧喳喳，两个小姑娘笑闹成一团，愁云尽散。

说完曹颙这边，再说说郑家兄妹。待船离开渡口后，郑家兄妹回到船仓。因郑沃雪换回女装，所以她自己占了一间，郑海与曹家管事一间。郑沃雪坐在床上，拿出曹颙所给的那个册子细细看了起来。只见她的表情，先是震惊，后是兴奋，最后却是惊恐。

第二十五章光阴3

郑沃雪心思细腻，跟着哥哥在外面讨生活眼界也开阔些，看了这册子后，隐隐明白曹家另有人出面安排他们签死契，并不是为了找由子避开那总兵大人，应该是为了这册子上所记载之事。她读的书不多，但“怀璧之罪”这个典故还是知道的。

郑沃雪突然有种冲动，告诉哥哥真相，然后兄妹两个逃跑，但转眼就把这个念头息了，逃奴可是死罪。脑子里出现曹颙那张稚嫩中带着几分英气的脸，郑沃雪的心慢慢静了下来。她叹了口气，将那册子重新打开，一点点的将内容记在心里。三天后，船到达太湖时，郑沃雪已经将册上所记载的内容牢牢背熟。离船登岸前，她将册子撕得粉碎，用水盆泡烂后，随着水一起倒进江水中，再不留半分痕迹。

又是半年过去，转眼到了康熙四十五年。曹颙十二了，个子长得飞快，与蕙心、暗香两个不相上下。根据曹颙自己估计，应该超过一米六。过这个年最高兴的就数曹颂，他弟弟曹硕七岁，年后要去族学就读，他与曹颙两个会停了族学那边，延请名师在府上授课。

顾纳去年秋参加乡试，考了个第二名，得了举人资格。与顾纳同期而考的还有马俊，考了个第三，第一名的解元由常州府无锡县人王云锦获得。

按照科场规矩，新举子都要拜谢考官的。这年江苏乡试的主考官翰林院侍读学士蔡升元，是康熙二十一的状元。

蔡升元见头名解元王云锦年近半百，满脸褶子，头发虽然乌得黝黑，但是稀疏不堪，心中不喜；再看第二名顾纳与第三名马俊，就是惊喜了。顾纳虚岁十五，马俊虚岁十八，两人容貌清雅俊秀，举止具大家风范，站在新举子中鹤立鸡群一般。蔡升元动了爱才之心，想要收两人做学生，带回京中亲自调教，以备明春的会试。

马俊之父马德最为古板，想到若是儿子跟在蔡升元身边，明年进士科有望还罢；若是明年落榜，以后再考时，万一遇到蔡升元参与会

试，那作为弟子还要避考，耽误前程。因此，就婉拒了。

顾纳这里，自然请曹寅与庄常做主。庄常事务繁多，虽然有心好好教导弟子，但是大多时候还要靠顾纳自己读书。蔡升元状元出身，又做了二十多年的翰林，能够得到这样的名师，实在是可遇不可求。两人也想到避考之事，因关系到顾纳前程，就跟顾纳说明其中干系，让顾纳自己拿主意。顾纳思索了一晚后，决定随同蔡升元进京。

在江宁织造府，蔡升元拜会曹寅后，在曹家客厅正式接过顾纳奉上的茶，算是正式收下这个学生。曹颙知道这个消息后，不知该不该为顾纳高兴，以顾纳的聪敏，若是没有什么意外的话，会试应该不成问题。顾纳是中进士后，要么入翰林院，要么到地方任知县，反正是没有机会回江苏。一个人，没有父母照顾，没有兄弟姐妹扶持，真是孤苦。想到这些，曹颙叫蕙心准备了银票和一小盒金叶子，供顾纳花销。顾纳有之前从林下斋得到的分红，手上还算富裕，不肯再受。曹颙想到永庆，他并没有投军，而是在祖父安排下进了侍卫营，就给他写了封信，托他有时间时照看一下顾纳。

如今，顾纳已离开江宁两月，每月都有信寄来，话虽不多，但提到一切都好，正安心准备应试。

正月里，江宁织造府内外张灯结彩，老太君比每年过节都要心情舒畅，因为去年冬她的娘家侄儿孙文起出任杭州织造，如今孙府阖家正在江宁做客。孙家虽是大族，但与老太君同父同母的兄弟就只有孙文起之父。对于这嫡亲的侄儿，老太君的关爱程度并不亚于曹寅两兄弟。

第二十五章光阴4

正月十五，京城那边下来传旨钦差。除了对曹家诸人的赏赐外，康熙还有旨意给曹寅夫妇。除命曹寅之妻李氏八月送女儿进京候选外，还提到让曹寅九月进京。

八旗虽然都选秀女，但是其中却各有不同。曹家作为包衣，本应参加春季小选，而不是每三年一次的大选。这小选对象就是上三旗包衣之女，选中了就是进皇宫充当宫女，年满二十五岁才能够放出。这三年一次的秀女大选，却是选贵人。除了挑选嫔妃外，太后还在当选秀女中还给皇子皇孙以及宗室们指婚。

康熙这道旨意，就是要抬举曹家，要给曹颜指门好亲事了。曹寅夫妇，叩谢天恩，平添无数感激。只有兆佳氏，想到同是老太君的孙女，曹颜眼看着要飞上金枝，自己的女儿曹颖却只能嫁给个举子，心有不满。她却不敢在老太君面前流露，因为这门亲事是老太君做主，那举人女婿不是别人，正是老太君的侄孙——孙文起的长子孙珏。

曹家孙女这辈，姊妹三个，三年前曹颖十四岁进京候选，花了银子，使得初选就落选，免了进宫的差事。随后，由老太君做主，将曹颖许给了孙珏，婚期就定在今年三月。曹颜是今秋上京的，曹颐虽上了族谱，但因是养女，是没有候选资格的。

对应《红楼梦》中出现的四大家族，到底是孙家对应史家，还是李家对应史家？如今江宁三大织造曹家、李家、孙家联络有亲，那所谓的“金陵四大家族”中的薛家怎么无踪迹？曹颙想不清楚，就懒得再想。

孙文起三个儿子都比曹颙年长，最小的儿子孙琳都比曹颙大两岁。孙文起的嫡长女孙瑜十五岁，比曹颜小两月，今年秋也要上京候选。先前孙家虽在北面做官，但孙家兄妹还是经常来江宁给老太君请安。孙瑜与曹颜两姊妹的感情较好，每次来都住云涌斋。

第二十六章埋祸1

亲戚姐妹一来，曹颐就显得孤单些。她名义上是曹家养女，但毕竟不算血亲，亲戚间也不好对她亲昵。曹颙想到那个原本活泼可爱的小姑娘，在曹府越来越像个闺秀，非常心疼她。虽然他这个身体与曹颐同龄，但是心理年龄却大了二十岁。有的时候，曹颙是把曹颐当成女儿般疼爱的，自然不忍她受半分委屈。

春暖阁里，曹颐笑语嫣然："哥哥，这真是送给萍儿的？"

曹颙坐在椅子上，笑着回道："自然，我何时骗过妹妹不曾？"

芳茶上来奉茶，闻言道："是单送我们姑娘的，还是大姑娘二姑娘都有？"

曹颙听了芳茶的问话，觉得有些古怪，总觉得这话有些耳熟，转而一想，这不是《红楼梦》中黛玉的台词。曹颐笑脸慢慢止了，低着头不说话。

曹颙见了这情形，知道其中必有缘故，就问芳茶："怎么回事，有下人对你们姑娘不恭敬？"

芳茶不忿地回道："咱们府里这些管家娘子，哪个不是长了个富贵眼？我们姑娘不是老爷太太的骨肉，她们自然看轻了些。单是怠慢还好，竟有那不开眼的混账行子，打起姑娘每月那份红利的主意，三番五次找由子要赏钱，若是不给，残羹剩饭都要送上来。我要去找老太太、太太做主，姑娘却只是一味忍让。如今，竟是什么混账话都有了，说什么既然不是真小姐，还拿什么小姐的乔。"

曹颙听了，脸色铁青道："那姐姐呢，竟袖手旁观？"

"二姑娘这两年忙着学规矩，怎么会留意这些个？"芳茶不无埋怨地说道。

曹颙见曹颐红着眼圈，知道芳茶所言应是不假，心里颇为懊恼，因为住在前院，竟不知后院还有这些龌龊事儿。老太君不理事儿，李氏又是个脾气好的，待下人松了些，没想到竟真有妄为的。

曹颙询问了那几个管事的名字，记在心底，大节下的，亲戚们又在，不好处置她们。等出了正月，总有算账的时候。

第二十六章埋祸2

芳茶告完状，面上带着几分得意，只在曹颙面前打转，不肯消停出去。曹颙见她耳朵上戴着对猫眼坠子，是自己去年送曹颐的生辰礼物，眉头微皱，对芳茶道："去我院子里找下蕙心，就说我要和你们姑娘玩会儿叶子牌，让她准备些散钱！"

芳茶应声出去了，曹颙才问曹颐："怎么回事，我送你的坠子怎么芳茶戴着？"

曹颐低着头，喃喃道："芳茶姐姐说喜欢！"

曹颙见曹颐这样很是头疼，看来又是自己的不是，嫌芳茶麻烦塞到春暖阁来。

曹颙见了曹颐可怜兮兮的模样，伸手摸了摸她怀中的小京巴："这个是特意买给你解闷的，连大姐姐二姐姐都没有呢！不管谁说喜欢，你可都不能再给了去！"

曹颐抬起头，眼睛亮亮的，掩饰不住地欢喜，使劲地点了点头道："哥哥放心，我好好看着它，谁也抢不走！"

曹颙见她这样孩子气，忍不住笑了，用哄孩子的口气道："嗯，那你给它起个名字，好好相处！"

说话间，曹颜带着表妹孙瑜到了。小女孩都是对可爱的东西没抵抗力的，曹颜与孙瑜看到曹颐怀里蜷缩成一团的小狗，顿时忘记了少女的矜持，快步围了上去。

"弟弟送的礼物？三妹妹起了名字没？"曹颜抱着小狗，喜欢得不行。

曹颐摇了摇头："姐姐学问最好，给狗儿起个名字吧？"

曹颜沉吟道："这狗儿的毛白似雪，就叫'傲霜'吧，'傲霜斗雪'之'傲霜'。"

几个小姑娘都认为这个名字好，"傲霜"、"傲霜"地叫起小狗来。曹颙在心里翻了个白眼，这样女性化的名字，这小京巴明明是位先生

好不！房间里笑语欢声，谁也没有想到，这个小狗日后引起一场塌天大祸，不仅成为曹颙毕生憾事，连曹颐也差点因此送命。

正月过后，孙家返回苏州。江宁织造府仍是上下忙碌，因为二月十二，就曹寅次子曹顺的百日。不赶巧儿，李氏偏偏这个时候病了。

曹颙本想出了正月就对母亲提曹颐之事，撵了那几个不开眼的婆子去，但见李氏卧病在床，不好让她太过烦心，只好把这件事情先放放。

眼见李氏一日日消瘦下去，曹颙心中焦急不安。在曹家这几年，他非常感激李氏对他的疼爱。若说老太君对曹颙的宠爱是火，让人心里暖和；那李氏对他的宠爱就是细雨清风，让人沉溺其中。天下最伟大的就是母亲，最可怜的也是母亲。

第二十六章埋祸3

曹颙追问过给李氏瞧病的大夫，只说是心火郁结、血脉不调，需要调理，饮食要注意清淡。心火，难道是因姨娘琉璃新添的那个儿子？府里这样揣测的不是一个两个，就连老太君也隐隐听到风声，心里却是不信的。李氏大家出身，贤良淑德，之前对琉璃也是尽心照顾，奶妈、产婆都是亲自挑选，若是嫉妒也不会此时才显露。

曹寅年后从杭州请来当年曾教授过曹颙半月的宋夫子进府做先生，教导曹颙与曹颂兄弟两个兄弟学业。曹颙因牵挂母亲病情，每日下了课就匆匆回内宅。宋夫子体谅他的孝心，并不多加责怪。只有曹颂直叹倒霉，他经常被夫子留堂，罚写大字。

织造府，开阳院。

曹颙端着一碗雪梨银耳，坐在床前的小凳子上，亲自喂李氏。李氏虽没胃口，但不愿意违儿子的意，应付着喝了两口。原本悬挂在床头的那个白玉如意不见了，看来传出的太太与老爷口角，摔了如意的事是真的。

曹颙正想着，就听门口小丫鬟道："太太，章姨娘来请安。"

李氏用帕子擦了擦嘴巴道："进来吧！"

这章姨娘就是指琉璃，只见她穿着一身宝蓝色衫裙，带着一个小丫鬟款款地走了进来。因生育不久的缘故，琉璃体态略显丰盈，比过去更添风姿。见曹颙也在，琉璃给李氏行过礼后，又给曹颙行半礼道："大爷也在！"

曹颙起身，微微俯身还礼："姨娘安！"

"大爷身量又高了，是不是，太太？"琉璃轻笑着，从丫鬟拿着的食盒里取出一碗汤道，"知道太太这两日厌烦油腻的，奴婢就熬了这火腿冬瓜汤，一丁点油星都没放，太太多少喝上两口，就算是奴婢的孝心到了！"

李氏看了看琉璃的芊芊玉指道："下次可别做了，我承你的情就是，不好劳烦你做这些个！"

"奴婢是穷人家出身，不瞒太太说，选进老太太院子前，洗衣打水，哪样没做过。如今是老太太、太太抬举，琉璃可不敢忘本，哪里就那样金贵了！"琉璃神情中带着几分不安与惶恐。

"我知道，你不是那轻佻的。你别多心，我这是旧疾，当年生颙儿时落下的。正月里待客又累了些，就犯了。"李氏见琉璃神情，心有不忍，软语安慰道。

曹颙旁观者清，见那琉璃脸上神情变幻过于做作，心里不喜。若不是她在人前人后刻意露出这惶恐之色，也不会使母亲背上妒忌之名。看眼下母亲对琉璃与过去并没有什么不同，看来那心结并不在琉璃产子上。

待琉璃走后，曹颙轻声问道："母亲生儿落下旧疾？是难产吗？"

李氏听儿子问话，想起往事，悠悠地讲起："那年生你时虽是足月，却是难产，生了三天三夜，昏死了好几次。"说到这里，看着儿子，无限慈爱，"天可怜见，颙儿你终平安出世，六斤六两，虽然身子有些弱，分量却是实实在在得足。"

第二十六章埋祸4

“六斤六两？”听到这个数据，曹颙忍不住有些惊奇。要知道这时候一斤比现代的分量足，六斤六两相当于现代的八斤多。八斤的婴儿，那样的胖小子，怎么身体这般差？难道是因为母亲难产，在母腹中停留过久的缘故？

李氏点了点头，笑容中带着几分酸楚道：“转眼十二年，十二年过去了！”

“母亲养育之恩，孩儿永生铭记，定会好好孝顺母亲，还请母亲诸事宽怀，好好保重身体！”世上最悲哀的事莫过于“子欲养而亲不待”，曹颙想到这句话，不知是怀念现代的父母，还是心疼眼前的李氏，声音略带哽咽。

“咳、咳！”刻意加重的咳声，是曹寅回房了。

曹颙起身行礼道：“父亲回来了！”

“嗯！”曹寅道，“去老太君那边看看，别让祖母惦记你！”

“是！”曹颙应下，退出房来，却没有马上离开。就算李氏不是因琉璃生子之事难过，定也与曹寅脱不了干系。一个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贵妇，除了夫君与孩子之外，还有什么能这样放在心上。

“淑卿，早点好起来吧，省得老太太与孩子们担心！”曹寅喊着妻子的闺名，软语道。

“我只是替颙儿委屈。”李氏哽咽着说。

“当年正赶上圣驾西征，我们做臣子的也不好设宴，颙儿的百日才会不了了之！”曹寅声音有些沉重。

“圣驾西征，又没禁民间喜乐。生颜儿赶上宫里老太妃薨，百日就没过上，颙儿又是如此。”李氏说道，“单是百日就罢了，为何顺儿满月时祭祀祖先。又不是头一个儿子，就算你再疼小的，这个也太过了些！”

“这是我的不是，顺儿出生后太高兴了些，没有顾虑那么多！”曹寅怅怅道。

“难道颙儿就比他小兄弟差吗？颙儿出生时，你事务繁忙，对他并不亲近。为何如今顺儿出生，老爷尽在弄儿之乐？老爷这般，要置我们娘俩于何地？”李氏连声追问。

曹寅许久未语，过了好一会儿才叹了口气，道：“我明年就知天命，父亲与祖父，都没活到五十就西去了，谁知道我还能活几载。别人像我这般年纪，早已儿孙满堂。我却年近不惑才有了颙儿，十多年后才添了顺儿，高兴得有些糊涂了！我以后会留意，淑卿不要再气恼了！”

第二十六章埋祸5

李氏听丈夫说得辛酸，原本的不满早已烟消云散，忙道：“老爷心地仁善，定会长命百岁！”

“心地仁善吗？”曹寅略带几分自嘲，“这十多年命丧在为夫手中的人不少，又哪里是个个都该死的？若是有因果报应，我只盼着都应到我身上，保佑颙儿与顺儿两个平安。”

曹颙离开时，脚步有些沉重。曹家祖辈都是没过五十死的，曹寅去世时间历史记载是在六年后，但谁又能保证历史不会发生偏差。若是历史没有变，曹寅应只有曹颙一个儿子才对，或者是只有这一个儿子活到成年，否则也不会曹颙病逝后，就有继子曹■来承继家业。曹■，西府曹荃的四子，今年四岁。历史若是没变，那小顺儿就是夭折的命运；历史要是变了，那曹寅能不能支撑到六年后就是未知数。

萱瑞堂，西侧间。

老太君倚在软榻上，怀里抱着曹顺，听曹顺的奶妈说道：“哥儿乖巧着呢，不哭不闹的，饿了就猛挥小胳膊。真是老太君的好福气，谁家能有这样乖巧的孩子！”

老太君笑道：“虽然面容更像琉璃，但这喜静的禀性和他哥哥一般无二，颙儿小时候也乖巧着！”

见曹颙进来，丫鬟婆子们都俯下身请安。老太君抱了一会儿小孙子也乏了，就将曹顺递给他的奶妈，自己招呼曹颙，让他在炕沿坐下道：“你母亲这两天可好些了，我前儿叫人送去的野山参用了没有？”

曹颙回答道：“好多了，看样子再调理几日就能起床，祖母不要担心。山参还没用，大夫让清两日肠胃，随后再滋补。”

老太君点了点头，伸手摸了摸曹颙的小脸道：“这几日辛苦我的好孙儿了，累得脸都瘦了。有你这番孝心，也不枉你母亲素日里疼你！”说着，又指了指被奶妈抱在怀里的曹顺，“快去瞧瞧你兄弟，过两日就百天，小模样可招人喜欢啦！”

“是！”曹颙应声起身，走到奶妈面前，伸手要接过曹顺。

奶妈怕曹颙不会抱孩子，为难地看向老太君，见老太君点头，才不甘不愿地将曹顺交到曹颙手中。

曹颙没吃过猪肉，却见过猪跑，抱孩子的姿势有模有样。曹顺小脸粉嘟嘟的，一双大眼睛溜圆，见到换人抱他，一点都不认生，伸出小胳膊在曹颙身上乱摸着。

曹颙与小曹顺对视，心里却是另外一番思量。曹寅这样疼爱幼子，莫非最后的病逝，不是为了国库亏空，而是因幼子的夭折不成？若是这样，过去许多想不明白的地方就弄清楚了。曹家亏空虽多，但是上面有康熙庇护，曹寅也不用因此郁郁而终。

怎样才能让眼前这个可爱的婴儿不夭折，怎样才能让曹寅多活几年。曹颙想得头疼，开始第N次后悔为什么自己以前不学医。

第二十七章红白事1

康熙四十五年八月初四，曹寅夫妇携女北上。李氏送女儿曹颜进京候选，曹寅却是回原籍丰润（现河北境内）给父亲扫墓，顺便料理老太君的坟茔地。老太君今年七十三岁，年寿已高，对自己的后事尤为关注。因想着丈夫去世已二十多年，惊动地下之人不好，老太君便发下话来，待自己百年后，不与丈夫合葬，要在丈夫坟边另开一坟。曹寅提前北上，就是为了安排此事。

临行前，曹寅将家事托付给曹荃夫妇，将衙门里的事托付给庄常。

曹颙与曹颂一起跟着宋夫子学四书五经。寻常的官宦子弟，可以凭本事考秀才、考举人，也可以选择凭父荫获得监生资格，不过疏途同归，只有最后参加科举，取得进士资格，才算是正牌子出身，仕途才会通顺。若是捐的官，不但被人瞧不起，也很少能够升到高品级。曹家在旗，与寻常官宦自有不同。曹颙小时就听父母提过，待到他大后若是没意外肯定要到京里当几年差，随后才能够考虑选择科举还是捐官。

九个月多的小曹顺很健康，白白胖胖的，曹颙心里松了口气。自己这个小兄弟身体素质应该是不错的，希望老天保佑，让他平平安安长大。

父母都不在，曹颙出府的时间就多了些，江宁的内外差不多逛遍。若不是老太君一日也离不开曹颙，曹颙都想离开江宁，去太湖转转。郑氏兄妹来信，找到了最适合养珠的母蚌，已经开始繁育，按照这个进程，明年春就能够有足够的母蚌，后年冬就能够收获第一批珍珠。茶叶方面，却不是很顺利，除了西湖龙井附近有一定规模的茶园外，福建安溪与太湖君山两处都是野生茶树，还没有人培育整理，产量极其不稳定，要两三年后才能见成效。

若说曹颙有什么不如意的，就是顾纳那边。那小子不仅出人意料地落榜，而且还不肯回江宁来，滞留京城说要等下次应考。顾家家道中落，家族复兴的希望尽在顾纳一人身上，使得他功名之心尤盛。庄常曾为此叹惋，担心顾纳误入歧途。曹颙虽不支持顾纳的执著，但仍是尊重他的选择。他在回信中附上银票，以供顾纳京城开销，并且随信附上顾纳之母亲手缝制的两双鞋子。

顾纳之母周氏当年由儿子做主，改嫁给车夫陈六，成亲后夫妻两个被曹寅送到北面孙文起处当差。孙文起出任杭州织造后，陈六夫妇随同孙家回到江南。曹颙顾及到顾纳的颜面，与曹寅商议后，将陈六夫妇叫回江宁，在城外买了五十亩良田给夫妇两个，帮着他们在江宁安家。周氏此时又生了两个儿子，但对长子的惦记之情却分毫未减，知道儿子在京城求学，又是为儿子高兴，又是担心他的生活无人照顾。

织造府内宅的事虽名义上有兆佳氏照看，但实际由曹颐主理。半年前，李氏痊愈后，曹颙对李氏说了曹颐被婆子们辖制的事。李氏大怒，狠狠地处置了两个婆子，半点情面都没留。在她心里，曹颐除了是血亲侄女外，最关键的还是儿子的救命恩人。若是没有曹颐，说不定儿子就没了。对于这样的恩人，自己都不肯怠慢，怎容下人作践。

第二十七章红白事2

李氏经过儿子提醒，才明白曹颐与曹颖、曹颜姐妹不同，心中以为自己不是曹家女儿，始终带着几分自卑自怜。她有心说明真相，又担心老太君年纪大，受不了刺激，只好继续瞒下去。只是在日常理事时，将曹颐带在身边，一点点教她怎么管家、怎么对下人。林下斋每月分给曹颐的银子，李氏都让人仔细收好，以后出嫁时，除了嫁妆，再加上这份银钱，曹颐日子应该能够过得自在些。

半年下来，曹颐学得有模有样，日常杂事都能够接手处理，遇到什么重要的事，就去派人禀报给兆佳氏或者老太君裁决。因由李氏之前的发话，又有曹颙给撑腰，阖府上下，对于曹颐主理内宅的事都无二话。现在，或许有人将曹颙当孩子，却没有再将曹颐当孩子。按照大清律，男子十六岁、女子十四岁可婚嫁。这里的十六与十四指的还是虚岁，并不是周岁。曹颐虚岁十三，按照律法，明年就可谈婚论嫁。曹家在旗，旗人女儿向来尊贵，出嫁前跟着家里长辈学习理家也是常有之事。

九月初，曹寅打发人回来送信，曹颜经过秀女大选后，被抬了旗，赐姓曹佳氏，指婚给平郡王讷尔苏为嫡福晋，十月完婚，曹寅夫妇因此留在京中操办嫁女之事。讷尔苏生于康熙二十九年，比曹颜大一岁，康熙四十年承袭爵位，如今任镶红旗旗主，主理镶红旗旗务。曹家上下，具是欢喜。虽然对康熙将曹颜指婚给皇子或者宗室早已有数，但平郡王却是铁帽子王，而且还是嫡福晋，这对包衣出身的曹家可谓是荣宠到极致。

曹颙心里早有数，并不意外，若是按照历史记载，曹颜嫁给讷尔苏后生了四五个儿子，其中长子继承父亲爵位。

曹寅另有信给曹颙，让他带人打开这边府库，在李氏陪嫁之物中挑选华美之物为曹颜添嫁妆。因这两年又要还部分亏空，又派人去各

地置办茶厂，曹家账面上并不富裕。曹颙知道，曹寅定是手头办嫁妆的钱不宽裕，才会出此下策。

曹颙检查了下自己的小金库，林下斋三年的红利，除去分给各人的和这几年的开销，大概还有十七万两。他拿出十三万两的银票，十万两装了一个信封，三万两装了另一个信封。装好后，曹颙去找庄常，请他派可靠的人将银票带到京中给曹寅。十万两那份是给父母用来操办嫁妆与婚礼的，三万两那份是他这个做弟弟的送姐姐的礼金。曹颙早看出来，这庄常绝非是简单的幕僚。织造府里曹寅的书房，连曹颙这个嫡子都不能随意出入，对庄常却不限制。这些年，但凡曹寅离开江宁的时候，织造府衙门的事就由庄常全权料理，这岂是寻常幕僚所能够掌握的权利。曹家是皇帝在江南耳目之事，对这里的人来说算是秘密，但对几百年后来的曹雍来说，却是早已心知肚明之事。因此，他推测这庄常可能是那监测机构的主力，是曹寅的左右手，所才会得到这样大的信任与器重。

十三万两，搁在谁眼中都不是小数目，若是托别人曹颙还真不放心。至于庄常嘛，那就是心里的直觉加上对曹寅用人眼光的信任。

第二十七章红白事3

九月底，曹寅的第二封家书送抵江宁，提到曹颜的婚期已定在十月二十六日。老太君心里听了欢喜，叫人开了箱子，翻出好些宝贝来，打发管事的送上京去。当天晚上，老太君叫儿子媳妇带着几个孙子过来，加上曹颙、曹颐，凑成一桌家宴，算是热闹热闹。老人家一时贪嘴，多喝了两杯酒，夜里不知怎么受了风，次日身子就开始不爽利起来。

大家并没当成大事，反正府里有皇帝派来侍奉老太君的两位御医，开始只说是着凉，喝两副药发发汗就好。可是，三五日过去，老太君病情渐重。曹荃与曹颙要派人往京里送信，却被老太君拦下，只说是不碍事，不愿意因自己的缘故耽搁孙女的嫁期。曹荃与曹颙想着等两天，看看情形再说。

到十月中旬，老太君看起来精神渐好，众人心中才算松了口气。

十月十八日下午，老太君喝了一碗小米粥，吃了小半盘拌鲜笋，看起来精神恢复得差不多了。老太君派人将儿子媳妇孙子孙女都叫到了床前，这其中也包括曹颐，就连将满一周岁的曹顺也让琉璃抱了来。

老太君的视线在众人脸上转了一圈，道："前些日子，我躺在床上，迷迷糊糊的，总觉得有大事未办。这两日想清楚了，就叫你们过来交代交代身后事！"

曹颙听老太君出语不祥，心里难受。曹荃与兆佳氏夫妇更是连声说："老太君定会长命百岁，眼下身子又大好了，说这些言之过早。"

老太君笑了笑，道："只是交代交代，安安我这老婆子的心，也安安你们的心罢了！"

曹颙眼圈已经红了，低下头，不愿意让人看到自己失态。不管是小曹颙记忆中的溺爱，还是自己附身后的无尽宠爱，在曹颙面前，老

太君给予了他一个祖母能够给予的全部呵护与关爱。当年初临异世的惶恐之心，就是因老太君的溺爱而平静下来。

第二十七章红白事4

“我的那些个头面首饰与衣服料子，就由两个媳妇平分，赏人也好，自己用也罢，都随你们；古董字画把玩之物则由两个儿子平分。”说着，看了看曹荃，“这两年，你哥哥瞒着我变卖府中之物，定是为了偿还历次迎驾的亏空吧？”

叹了口气后，老太君又道：“迎驾虽是咱们曹家的体面，但也太靡费了些，你们兄弟两个又不是善于经营的。我这里还有银票十四万两，银子两万三千两，金子五千两。银票留下三万两，其余十一万加上金子都归到公里，让你哥哥去还咱们曹家的亏空。国法无情，虽说万岁爷待咱们曹家恩重，但咱们更应谨慎行事，以不辜负皇恩。留下的那三万两银票，眼前这几个未婚嫁的孙儿孙女，除了颙儿外，其他每人分五千两做婚嫁之资。那两万三千两现银，三千分给我院子里这些丫头们做嫁妆。珍珠与紫晶几个，每人五百两，八个二等的，每人一百两。其余的就分了剩下的二百两。多少是我老婆子的一点心意，总不叫她们白侍候我一场。那两万两，除了料理我的后事，剩下的就作为扶灵北上之资。”

房间里一片寂静，只偶尔传来两声略带压抑的抽噎声。

老太君安排得差不多了，才对曹颙道：“你十岁就弄出林下斋，每月收入上千两的银钱，所以祖母没有留银子给你。你长大后按照规矩要进京当差的，当年我嫁到曹家时，曾陪嫁了一处昌平的庄子，虽然地不多，却算我的一个念想，如今我就将庄子留给你，你到京城后也好帮着祖母照看。我院子里的这些个丫头也都托付给你，愿意回家的，你安排脱籍；愿意嫁人的，你帮着准备嫁妆；愿意留在府里的，你给安排妥当的差事。”

“是，祖母，孙儿领命！”曹颙在老太君床前跪下，低着头应道。

第二十八章修行1

十月二十八，已为人妻的曹颜与夫君平郡王回到京城曹家老宅，完成回门之礼。送走女儿女婿后，曹寅收到通过驿站百里加急送来的家书：十月二十日未时，老太君去世。

曹寅怔怔的，那页家书从他手中滑落，慢悠悠地飘落到地上。

此时，千里之外的江宁，一身孝衣的曹颙跪在灵堂前，面如沉水，不知在想些什么。

十二月初九，老太君在织造府停灵七七后，出殡。曹寅与曹颙父子作为长子嫡孙，扶灵北上，十二月二十七到达直隶丰润。

安葬老太君灵柩后，曹寅打发随从先退下，自己与儿子在老太君墓前展开了一次谈话。

“我将送你去清凉寺修行，也是给老太君守孝祈福，也可以磨练你的心性！”曹寅带着不容置疑的口气说道。

“清凉寺，修行，守孝？”曹颙很是意外，他设想过自己长大后的各种际遇，却从来没想过出家这种可能，“让我出家做和尚吗？”曹颙心里觉得好笑，自己这个人又懒散、又贪嘴，六根不净，哪里有半点出家人的资质。

曹寅摇了摇头道：“不是出家，是到寺庙里修行二十七个月。”

曹颙的神情郑重起来道：“修行，父亲要儿修行什么？与人为善吗？”

曹寅望着曹颙的眼睛：“修行内容，要看颙儿的志向为何。若颙儿志向是从文，那儒家礼仪、先贤著作就是你的修行；若颙儿的志向是从武，那《孙子兵法》、《武穆阵法》就是你的修行。”

曹颙睁大眼睛，看来曹寅是要加强对他的教育，只是单是这样的话，有必要非在寺院里进行吗？

曹颙看着曹寅，不知为何想要一吐为快，道：“儿的志愿就是想要活到九十九岁，逍遥自在地活到九十九岁。前提是不做奴才，永远不

把自己的性命放在别人手中。”

曹寅对曹颙的回答并不意外，叹了口气，喃喃道：“雏鹰震翅向天阙，时也，命也！”

曹颙听曹寅嘴里“时也、命也”的，不解其意，看向他。

曹寅苦笑道：“你这还是那年被绑架留下的心病，说起来还是我对不住你，不能护你周全！你吃了那么多苦头才回到府里，却不再像过去那样虚度光阴。读书习武，再不用人提点半分。四年如一日，雨雪不断，其心性何其坚韧。”

第二十八章修行2

按照丧仪，孙氏老太君去世后，作为儿子的曹寅与曹荃都应该丁忧二十七个月。曹荃还好，按例报了丁忧。曹寅被夺情，居丧九九八十一天后起复。曹寅为尽孝心，送嫡子曹颙入清凉寺，为亡故的老太君祈福。

清凉寺里，曹颙开始了略显漫长的修行生活。

曹颙的修行内容不是先贤著作，也不是兵书阵法，而是从各朝各代史料中摘抄出来的《佞臣传》。通读三遍后，曹寅又叫人送来了《名臣传》。曹颙暗暗思量，难道父亲是想将自己培养成权臣的苗子不成，从《佞臣传》里洞悉阴谋，从《名臣传》中学习阳谋。

曹颙想了想自己了解的清史，康熙幼年即位，最忌讳权臣。康熙朝数得上来的几个权臣，鳌拜、明珠、索额图，没一个下场好。雍正是寡恩薄幸之君，最是好猜疑臣下，所以才设下粘杆处来暗中监视百官。到乾隆朝还好些，但乾隆前期一直在打仗，后期自己都七老八十了，能不能活着还是回事。

在清凉寺，住处简陋，无人侍候还好说，毕竟曹颙以前读书时住过宿舍，自理能力还可以；最让他无法忍受的是，这里用的是斋饭，半点油星都没有。曹颙不知道自己算不算肉食主义者，但肯定不是素食主义者。因早已与曹寅有约在前，不修行完毕，就不离开清凉寺。曹颙不愿失言，但也不愿太委屈自己，这样清凉寺后山上的动物就算倒了霉。

带着自制弓箭和从厨房偷来的一小包盐，到后山抓只野兔或山鸡，烤了后打个牙祭，成为曹颙隔三差五的必修课。

织造府，书房。

曹寅看着密探报上来的曹颙每日起居记录，脸上多了几分笑意：

卯时差一刻起床，用一刻钟的时间洗漱后到佛堂与寺院众人一起上早课。卯时四刻早课完毕后，回到院子里练半个时辰的剑。辰时用

早饭，辰时二刻开始读书。午时去后山，射了一只山鸡，一只野兔，与上山打柴的小和尚智然分食之。

庄常看了曹寅的笑容，捋着胡子，略点着几分促狭道："楝亭兄，为了不让大公子受外物干扰，送到清凉寺修行，这其中安排也算妥当。只是让大公子茹素这点，楝亭兄似乎目的不纯啊！"

曹寅见庄常识破，笑道："这颗儿心思重，少年老成，一味地授之权谋，性子难免走向阴郁。若是不这样安排，怎会逼得他天性流露。"

康熙四十六年四月，西湖龙井被收为贡茶。顿时，龙井茶的价格上升了百倍不止。

康熙四十七年五月，江宁织造府曹寅贡献两种新茶，其中福建茶被康熙赐名为"铁观音"，苏州茶则被赐名为"银针"。

第二十八章修行3

康熙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太湖那边送来第一批母蚌所育珍珠。共有珍珠八百七十九颗，其中金色珠五十五颗，黑色珠一百三十六颗，粉红珍珠二百九十一颗，余下为白色珠宝。若是按照成色分，一等珠十六颗，二等珠五十二颗，三等珠一百七十七颗，其余为散珠。

每色珍珠先是按照颜色分装小盒，然后又按等级分装在不同的格子里。

珍珠数量不多，但是曹寅与庄常都感慨万千。

“真真没想到，这大公子所说人工养珠竟然小成。不瞒楝亭，当初我听了，都觉得匪夷所思。”庄常拈了一颗珍珠，放在眼前细看道。

曹寅看着眼前的几个装珍珠的匣子，心中却已惊涛骇浪。送曹颙去清凉寺后，曹寅曾将书房里的书籍逐册翻阅，虽偶尔几本书提及海外，不过是三两句话，根本就没有任何一本书上提过养育珍珠的法子或者典故。

清凉寺，后山山坡。

树丛后，两个小脑袋瓜子凑在一起，远远地盯着不远处的空地。空地上，支起一个圆笸箩，下面散落着金黄的小米，半空中，几只鸟雀盘旋。

时值寒冬腊月，又下了两场大雪，后山的野兔、山鸡几乎绝迹。曹颙连吃了七八顿斋饭，开始打起麻雀的主意。就按照以前所知的，做起这简单陷阱。在清凉寺两年，曹颙的性子更加沉着，若不是隔三差五地到后山捕兔抓鸡，他都要以为自己的心境七老八十。

没有锦衣玉食，没有人际往来，清凉寺的日子是单调而乏味的。若不是偶然结识了小和尚智然，曹颙都怀疑自己的语言功能是否退化。有时夜晚，他躺在床上陷入沉思，回想自己来清朝这几年的生活，总是在努力着，却不得其所；总是想要掌控自己的命运，但是却

又不得不依附曹家。曹寅已经告诫过他，进京就代表着离开曹家的保护，京城与江宁是完全不同的两个世界。

“曹施主，雀儿着地了，一共五只！”智然压低声音，略带兴奋地道。

曹颙看了看，还有几只麻雀没落地低声道：“再等等！”

等那几只雀也落在地上，吃起地上的小米时，曹颙动了动手中的麻绳，那边支撑笸箩的小树枝倒下，除了边上一只飞跑外，其他的麻雀尽被扣在笸箩里。

智然虽吃荤，却是打死也不肯杀生的，这料理麻雀的差事就落到曹颙身上。智然扭过头，闭上眼睛，嘴里念着：

第二十八章修行4

“观自在菩萨，行深般若波罗蜜多时，照见五蕴皆空，度一切苦厄。舍利子，色不异空，空不异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识，亦复如是。舍利子，是诸法空相，不生不灭，不垢不净，不增不减……”

等过了片刻，曹颙按照叫花鸡的做法，炮制完成九只麻雀。悠悠的香味逗得智然睁开了眼睛，亮晶晶地望着他：“曹施主，能够吃了？”

曹颙笑问：“这麻雀成九之单数，小和尚少犯些戒律，少吃一个可好？”

智然脸色肃穆，双手合十道：“阿弥陀佛，佛曰，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说着，已经捡起一个麻雀，双手开动起来。

曹颙忍不住笑出声，活了两世，出家的朋友就交了这么一个，年纪不大，却不是凡人。

康熙四十八年一月二十，曹颙守孝期满，离开了清凉寺，回到织造府。

求己居中，蕙心与暗香两个前两年放出去嫁人，如今是紫晶带了两个小丫鬟看房子。紫晶在老太君生前就曾立誓不嫁，老太君去世后曹颙见她不愿意出嫁，府外又没有亲人，就安排她到求己居。对于蕙心愿意嫁人，嫁的还是府里门房的儿子，曹颙心里有些不舒服，虽没有三妻四妾的想法，但贴身丫鬟的芳心竟然不在自己这小主子身上，多少有些伤自尊。

二月初八，曹寅独自在书房，抬笔写道：

“江宁织造、通政使司通政使臣曹寅谨奏：

恭请圣安。

臣伏闻圣体全安，下慰亿万苍生之望，凡属臣民，无不欢欣舞蹈，庆祝无疆。

再，梁九功传旨，伏蒙圣谕谆切，臣钦此钦遵。

臣有一子，今年即令上京当差。兴言及此，皆蒙主恩浩荡所至，不胜感仰涕零。但臣系奉差，不敢脱身，泥首阙下，惟有翘望天云，抚心激切，叩谢皇恩而已。

目下江南、扬州各处雨水调匀，蔬麦大长，百姓俱安生乐业，惟米价新年稍贵，每石一两二三钱不等，将来春水积聚，各处客商船只运行，价或可平。谨将江宁、扬州正月晴雨录恭呈御览，伏乞睿鉴。”

第二十九章偶遇1

康熙四十八年三月十六日，经过将近半月的行程后，装载着江宁织造第一批春季贡品的货船抵达京城西南的长辛店码头。同期抵达的，还有江宁织造曹寅嫡长子曹颙。

到码头验收这批贡品的，是内务府广储司郎中马连道。他是正黄旗包衣，年轻时做过曹颙祖父的下属，与曹家关系较好。其实，像这种验收贡品的差事，不需要他这个五品郎中亲往，只因早已得了消息，知道曹家公子进京，特意赶过来的。

曹家在京城的宅子，本由老管家曹武带人照看。这曹武曾是曹颙曾祖父的亲兵，后来从战场上退下来后就做了管家。当年曹玺去江南赴任，京城宅子需要忠心的下人看护，就留了曹武在老宅这边。转眼四十多年过去，曹武老爷子都八十多岁了，十年前跟曹寅禀告后，让他的儿子接替了他的职位。

如今，来码头迎接小主子的就是曹武的儿子曹忠。曹忠身为曹府大管家，负责曹家与京城官宦往来，对于眼前这位马郎中并不陌生，当即笑着迎上前道："小的曹忠见过马大人！"

"是大管家啊，侍卫营那边打好招呼没有？那里面猫儿腻多了去了，别让你家小主子受了什么委屈。"马连道知道曹颙进京是为了当差的，所以才会如此发问。

"曹忠替主子谢马大人惦记，您就放心吧，小的得了信，四处都打点到了，断不敢让小主子受了委屈。"曹忠回道。

马连道点了点头，稍稍放下心来。曹家虽在江南显赫，但是离开京城四十多年，若是有不开眼的，想要欺负曹颙，也不是什么奇怪事。关键还是要看上面那位，是否因孙氏老太君的故去，减少对曹家的恩宠。

马连道与曹忠寒暄着，就见贡船后的客船上下来一行人。

“曹世侄？”马连道略觉诧异，本以为曹颙乘坐前面的贡船，所以还在等贡船靠岸，没想到他乘着后面的客船。

马连道前几年曾去过江南公干，曹颙是认识他的，上前施礼道：“曹颙见过马世伯，世伯安！”

“嗯，好，好！”马连道一边点头，一边笑着扶起曹颙，“上次见你还是稚龄，如今都成了大人了！”

曹颙脸上带着笑，心里却有点不自在，这马连道望着自己的眼神太炙热。想到离开江宁时，听父亲提过，这马连道有个女儿比自己小两岁，马家曾提过两家联姻的话，只因当时孩子们还小，就没有太在意。

第二十九章偶遇2

不知这马连道到底打什么主意？是单纯来看望世侄，还是有相女婿的打算。曹颙想着，又有点自嘲，自己是受了穿越以前记忆的影响，对姓马的人家都有些抵触，谁知道哪个是他的老丈人。

“奴才曹忠，见过大爷！”曹忠待马连道与曹颙说过话后，上前两步跪下道。

曹颙挥了挥手道：“起吧，行李还在船上，你安排人搬运下来。”

马连道见过曹颙，心满意足，码头人来人往也不好多做应酬，就道：“世侄旅途劳乏，先回去歇歇，晚上我在府中设宴，为世侄接风！世侄不许推托，否则就是不给我面子。”见曹颙应下，他才带着笑迈着方步走开。

曹颙本不想答应，没想到这笑嘻嘻的马连道直接替他做主，竟连半点推托的余地都没有。人老成精，这句话果然不错。此时，就听曹忠问道：“大爷，这位姑娘……”

曹颙顺着曹忠视线望去，却是随自己来京的紫晶。原来，曹忠见紫晶带了两个小丫鬟跟在曹颙身后，容貌秀雅、衣着不俗。若说是哪家小姐，没有抛头露面的道理；若说是贴身丫鬟，年纪又大了些。

“这是侍候过老太君的紫晶姑娘，这位是京里的管事忠叔。”曹颙这才想起没给两人做介绍。

紫晶与曹忠见礼后，带着两个小丫鬟上了马车。随同曹颙进京的，除了紫晶和两个小丫鬟外，还有书童小满，长随魏黑、魏白两兄弟。

魏家兄弟三十来岁，看起来并不打眼，身上功夫却是不俗。本为江湖隐士的徒弟，因他们的师傅受过曹家的恩惠，便让他们进了曹府。他们跟在曹颙身边不是一天两天，而是将近八年，只是在江宁时一直身在暗处。

曹颙早知道这兄弟二人的存在，感激他们默默保护自己多年，这次进京就没挑其他人，只让两兄弟从暗处转为明处跟着。

待船上的行李都装上车，曹颙骑着马，随着曹忠进城。

广安门外，曹颙望着雄伟壮丽的城墙，觉得鼻子有些酸涩，没想到自己穿越到大清朝八年之后，终于又回到了北京。

还没来得及进城，曹颙就听后面哒哒的马蹄声响起。

只见尘土飞扬中，几匹马簇拥着一辆马车疾驰而来。前面开路的是几个衣服鲜亮的贵公子，挥动着马鞭，抡向城门口等待进城的百姓，嘴里喊着："让让，让让，哎！"其中，一人的鞭子落到紫晶乘坐的那辆车帘上。车帘半开，露出紫晶略显惊慌的俏脸。

第二十九章偶遇3

那马上的贵公子身子一酥，见车上并没有各府标记，就大着胆子污言秽语起来：“谁家的小娘子，比那万花楼的姐儿还标致！”

旁边另外一人笑骂道：“纳兰承平，你别满嘴喷粪，格格还等着进城呢！”

那个纳兰承平这才住了口，掉头迎向随后而至的马车，簇拥着进了城。

曹颙盯着纳兰承平的背影，向魏黑点了点头。魏黑骑着马，尾随那车队而去。

曹忠不知这主仆二人什么安排，忙上前低声道：“大爷别恼，这是平郡王府格格的马车，说起来不是外人！”

平郡王讷尔苏是曹颙胞姐曹颜的丈夫，所以曹忠才会这样说。

曹颙点了点头，自己不是鲁莽少年，初到京城，当然不会主动招惹那些权贵，打发魏黑跟过去，只是为了教训下那出口不逊的小子而已。

曹家京中的老宅在崇文门外，一座四进的宅院。大门两侧挂着两个红色灯笼，上面写着两个大字“曹府”。与富丽堂皇的江宁织造府相比，这边的宅子朴实中不失庄重。

曹颙在门前下马，左右望了望，这里不是闹市，路上往来行人不多，顺着道路两侧望去，尽是高墙围起来的院落。以前家住在东城，看来要抽空过去转转，多少是个念想。

门房最是伶俐，见一位十五六岁的少年在门前下马，后面又有老总管跟着，知道是自家小主子到了，忙哈腰上前请安问好。府里的几位管事早就等候多时，听到门前有动静，都迎了出来，就连八十多岁的曹武也拄着拐棍出来。老人家一口牙掉了一半，哆哆嗦嗦地要下跪，曹颙哪儿会受，忙伸手扶住。

等进了府，又是府里各级下人来请安。曹家虽不在京城好几十年，但这边下人却不少。忙了半个多时辰，曹颙的耳根子才算清净下来。幸好紫晶早已准备了赏银，上下俱是欢喜。曹颙也明白了，什么是家生奴才子儿。京城看宅子的本来就几房下人，但是几十年中，子孙繁衍，如今人数近百。有的在府里挂个闲差，混个月钱，有的送去南边当差。

曹颙的住处早安排妥当，是曹寅未成亲时住过的西院，面积不大，但胜在清雅。曹颙很是满意，让紫晶带了两个小丫鬟收拾去了。内宅管事是曹忠家的，见曹颙带来的丫鬟不多，就在家生子中挑选了两个容貌整齐、手脚勤快的丫头，安排在那边院子里。

曹颙觉得身边人已够，不想留人，示意紫晶。紫晶却恍若未见，询问了两人年纪，带下去交代规矩。

待到无人时，紫晶才对曹颙道："这边宅子好几十年没有主子常住，如今大爷来了，下人们都眼巴巴地看着。大爷身边若只用南边带来的人，三两日还好，日子久了，断了他们的指望，难免有人懈怠起来！"

第二十九章偶遇4

曹颙听了，不得不佩服，还是女人心细。对于紫晶，曹颙的印象一直很好，当年未搬离萱瑞堂时，曾多次受到她的照顾。

紫晶比曹颙大七岁，今年二十二岁，算是老姑娘了。老太君还在世时，曾给紫晶指了门亲事，对方是府里某个管事的儿子。结果，定亲后不久，那人就病死了。当时，曾传出风言风语，说紫晶是克夫之命。老太君为紫晶不平，想要给她另外安排一门亲事。紫晶却立誓，愿终身不嫁侍候老太君。府里人只当她为前面的婚事恼，并没有放在心上。不想，老太君去后，紫晶仍是咬了口不嫁，众人这才知道她心意已决。

城西，平郡王府。

郡王妃曹佳氏看了一会儿账本，觉得累了，歪依在软榻上歇着。讷尔苏的两房侍妾小心翼翼地坐在小凳子上，陪着王妃说闲话。

就听银铃般的笑声响起，外头进来一个十三四岁的小姑娘，一袭玫瑰红的旗装，外面罩了件银色坎肩，小脸红扑扑的，模样娇俏可爱。

曹佳氏微微坐起身，对眼前那两个侍妾道："还不快去投块帕子，给格格擦擦手。"

那小姑娘眼睛瞪得溜圆，凑到曹佳氏身边道："好嫂子，你怎么知道宝雅才打外头回来？"

曹佳氏伸手指了指地下，宝雅低头，才发现自己鞋子上带着半根青草。

"哼！叫那个塔娜得意，咱们镶红旗的尽是废物，连几个蒙古人都比不过，丢尽我的脸了！"宝雅撅着嘴巴，很是不满地说道。

曹佳氏笑道："单是镶红旗吗，不是说正黄旗的人也跟着咱们格格去跑马了？"

宝雅接过那两个侍妾递过来的帕子，擦了擦手：“平日里，整日上三旗、上三旗地吹嘘着，还不都是废物！”

“蒙古人生长在马背上，马术自然精湛，岂是京里这些公子哥能够比得上的。你去挑战人家的长处，焉有不输的道理？”曹佳氏道。

“下一场比射箭呢？若是再输给蒙古人怎么办？”宝雅皱着眉头，很是苦恼。

曹佳氏不知如何开解这个喜欢争强好胜的小姑子，就转移话题道：“方才怎么笑得那般开心？”

宝雅听嫂子问话，又笑了起来，边笑边说道：“嫂子，你不知道，刚刚在府门口发生了一件趣事！那个纳兰承平真是滑稽死了，不知是受了谁的暗算，嘴里被凭空射进半块马粪！”

“纳兰承平，相府的那个侄孙？”曹佳氏摇了摇头，“那家伙太轻狂了，定是得罪了什么人！”

宝雅点了点头道：“刚刚进城时，好像听他调戏哪家女眷，嘴里不干不净，吃了口马粪倒也算是便宜了他。”

第三十章王府1

姑嫂两个正说着闲话，曹佳氏的陪嫁丫鬟听琴进来回报：“福晋，打听清楚了，确实是大爷进京，刚刚到老宅那边。”

曹佳氏忍不住面露笑意，一边叫听琴带人去请，一边吩咐府里下人准备上等宴席。

宝雅听了，连忙追问：“是嫂子老念叨的那个兄弟来了。比宝雅大两岁的那个？”

曹佳氏点头应是，眼前浮起一小小少年的面容。三年未见，不知弟弟如今长成了什么模样。

京中曹府，西侧院。

曹颙舒舒服服地泡了个热水澡，洗去旅途劳乏。等洗完澡，穿戴整齐后，他叫紫晶把从江宁给姐姐带来的礼物找出来。就算晚上要去马府赴宴，郡王府那边还是要先过去的，明儿要到宫里落实差事，到时候得不得空儿还难说。

曹颙叫管家曹忠挑了两个长随，以后身边难免有拿东西跑腿什么的活儿，总不好叫魏氏两兄弟做，那样有点大材小用。

因众人初到京城，看什么都新鲜，曹颙叫管家给魏氏兄弟支了五十两银子，放他们半天假，让他们出去四处逛逛。他自己，则带着小满与两个新长随去平郡王府探望姐姐。

刚出曹府门口，曹颙就看见门前来了一辆马车，车里下来的却是曹颜的两个陪嫁丫鬟听琴与品画。

“真是大爷到了，奴婢给大爷请安！”听琴与品画笑着俯下身子问好。

曹颙见两人穿着旗装，头上插金戴银，出落得比前几年更标致，言谈间也不似过去在江宁时那般腼腆。“你们怎么来了？我正要去探望姐姐，还想着没有提前派人打招呼会不会失礼。”

第三十章王府2

听琴道：“姑娘这几日尽念叨着，每日派人过来打探大爷的消息。刚刚得了信，就派奴婢过来迎大爷过去；若不是姑娘身子不便，怕是就要亲来呢！”因为是娘家带来的陪嫁，虽然在府里称呼曹佳氏为福晋，但在曹颙面前还是按照旧日称呼。

曹颙点了点头，并不意外，历史上自己这位姐姐好像生了五六个儿子，眼下算上肚子里的才两个而已。将满周岁的长子福彭，应该就是历史上曾被康熙抚育在宫中，最后做了乾隆伴读的那个。

曹颙上马，听琴、弄书两个上车，一行人去了平郡王府。

平郡王府位于西城石驸马大街，始建于顺治年间。作为开国八个铁帽子王之一，平郡王这支出自太祖次子第一代礼亲王代善。第一代郡王是代善长子岳托，讷尔苏的曾祖父，封号是“克勤郡王”，是死后的追封。待到讷尔苏父亲承袭爵位时，被康熙改封为平郡王，克勤郡王府也改名为平郡王府。

曹颙虽然以前在北京，但是正宗的王府除了雍和宫，其他的还真不熟悉。而雍和宫，作为两代帝王龙潜之地，成了皇家的喇嘛庙，更像寺院一些。

眼前是五间高脊灰瓦的门房，三间朱漆大门，中门紧闭，只有西门微微掩着，看来是经常开的。

门前的几个王府下人见一个少年公子骑着马随着王府马车而来，不知该如何称呼，就见马车里下来两位府里的管事姑娘说道：“还不快见礼，是江宁的舅爷来了！”

江宁，那可是福晋的娘家。几个下人打千的打千，牵马的牵马，很是殷勤。曹颙下马，示意小满打赏，自己跟着听琴与弄书两个进了王府。

“几位大哥，这是我家主子赏的酒钱，哥哥们抽空去喝上一盅，解解乏也好！”小满笑嘻嘻地送上两个元宝，这几个下人又是一番奉承。

进了大门，绕过影壁，顺着银安殿西侧走过，听琴与弄书正犹豫着是引曹颙去客厅还是偏厅：客厅过于郑重，偏厅又怕怠慢。

曹佳氏得了消息，已迎了出来。她梳着两把头，身穿宝蓝色绣着红色蝴蝶的华贵旗装，脚下却没有踩花盆底，而是穿着一双蓝色缎子面的软梆鞋。肚子虽没显形，但因生育过的缘故，曹佳氏体态比出嫁前稍显丰满，原本的鹅蛋脸更显圆润。

见到弟弟，尚未开口，曹佳氏的眼圈已经红了。

曹颙心里一软，施礼道："姐姐！"

曹佳氏身后的几个婆子神色有些古怪，这称呼有些于礼不合，要知道主奴有别，就算是同胞姊弟，一个嫁进王府为嫡福晋，就是正经的主子；一个不管是父祖多显赫，也不过是皇家包衣，是奴才身份。只是王府里没有其他长辈，内宅的事都是曹佳氏独断，哪个敢在这个时候进言。

"嗯！"曹佳氏点头应后，打量起曹颙来，"个子高了许多，竟是大人了！"说着，拉起他的手，一边往里走，一边细细询问江宁父母的情况。

第三十章王府3

曹颙虽是弱冠少年，但是毕竟大了，不好进二门。因此，曹佳氏将弟弟带到王府书房隔壁的茶室叙话。

曹颙带来的礼物不重，由跟着的听琴与弄书捧了进来。

丫鬟上茶后退出，屋子里只剩姊弟二人。曹佳氏见弟弟带来的礼物中有个盒子尤为华美，忍不住打了开来，里面是一串珍珠腕串，珍珠有小拇指盖大小，最难得的是一串十八颗珠子看上去一般无二，都是上品。这几年不仅御用的东珠采量少，连南珠也不如过去那样供应充足，因此市面上好的珍珠可遇不可求。这样一串珠子，最少也能值上几千两银子。她微微皱眉："都是自家人，何苦拿这些个，太靡费了！"

曹颙笑道："姐姐不用恼，这些都与那铁观音与龙井一般，并不是外面买的。"

"啊！"曹佳氏轻呼出声，看了看门口，低声问道，"咱家经营采珠了，如那茶叶般，还是弟弟的主意吧？"

曹颙回答："嗯！"端起茶杯，喝了两口。

曹佳氏神情略带感伤："怪不得世人都重男轻女，男儿顶门立户，确实比女儿有用得多。"

"姐姐说这些做什么，不过是为了帮家里还亏空罢了，父亲毕竟上了年岁，若是因这些琐事伤了心神终是不好！"曹颙放下茶杯，劝慰道。

曹佳氏皱着眉道："自打去年闹什么户部查亏空，我就跟着悬心。前些年，家里迎驾，我只觉得热闹气派。如今当家理事才知道，那都是用金子银子堆出来的热闹。幸好后来父亲来信提到，家里早些年收了几处茶园，添了进项，亏空也开始还了。"

曹颙指了指那珠串道："这个明后年也能够有所进账，加上先前几处茶园，三五年内就该还得差不多！"

曹佳氏松了口气："那就好，从去年开始，父亲兼任两江巡盐使，怕也是万岁爷为咱们家亏空给的恩典，好用盐科截留的税银来还账。可毕竟不是什么正当门路，若是有人闹出来，又是一番不干净。幸好有其他进项，父亲也不用选那下下之策。"

曹颙点了点头，拿盐税补亏空确实不是好法子，好像史上记载就因为那个使得曹家的债务到雍正朝都没还清。

曹佳氏见曹颙沉思，略有所悟："怪不得父亲送你去清凉寺守孝，如今我算是明白他老人家的用意了！"

曹颙看着姐姐，不解其意。

第三十章王府4

曹佳笑答："小弟过去虽礼仪周全，却终是带着疏离，面对至亲也不例外，疏离中还带着几分傲气。如今，却像宝剑入鞘，锋芒尽敛，只剩温文儒雅，这莫非是佛法无边的缘故。"

曹颙见姐姐有打趣之意，不理会她，心中却有些同意她的说法。无意中照镜子时，曹颙也发现自己这两年的变化，这模样，怎么看都像是位良善君子。老天明鉴，他可是一肚子坏水的，只是暂时没机会发挥罢了。

茶室里，曹颙与姐姐曹佳氏又说了会子闲话。

因还要去马府赴宴，去晚了也不好，曹颙掏出怀表，看看时间差不多，就同姐姐说了原由，要告辞离去，下次再来拜访。

曹佳氏听说是要去马连道家赴宴，不肯放人，叫听琴打发两个人去马家传话，就说郡王府这边留客，改日她再亲自带着弟弟过去做客。

曹颙苦笑，这不是有些仗势压人吗？曹佳氏看出弟弟所想，抿着嘴笑道："马连道家的往日来请安，可没少流露出联姻的意思，若不是这两年在孝中，怕早就要追着咱们家定下来。难道弟弟不愿意陪姐姐，反而急着去拜会老丈人吗？"

曹颙见曹佳氏促狭，应也不是，反驳也不是，唯有笑而不语。

远远地传来脚步声，一会儿，有人脆声问道："嫂子在这边待客吗？"随后，有丫鬟低声应答。

曹佳氏在房里听了，嘴角多了几分笑意，对曹颙低声说："来的是王爷的妹子，性格稍有娇纵，心地倒是良善。"

曹佳氏刚说完，外边娇声又起："嫂子，宝雅来了！"

曹颙略带几分好奇，望向门口，一个娇小身影随着说话声走了进来。一袭鹅黄旗装，映衬肤白似雪，一双大眼睛满是灵动。

曹颙心中有些意外，眼前这个天使般可爱的小姑娘，与想象中那种蛮横无礼的满人格格完全不同。不管心里怎么想，他还是站了起来，虽知接下来按照规矩该是什么“奴才曹颙见过格格”或“奴才曹颙给格格请安”之类的话，但话含在嘴里一时不习惯开口。

宝雅却不知曹颙正为难，三步两步走到他跟前，大眼睛满是好奇地在他身上打量个不停。

曹颙就算是脸皮再厚，被这样盯着也有些不自在，轻轻咳了两声，提醒这小姑娘收敛点。

宝雅却是瞪大眼睛，抬起手，要去摸曹颙的额头。“你病了吗？怎么咳嗽！”

曹颙微微侧头，避开宝雅的小手，他无语了，这小姑娘也太不按常理出牌。

宝雅放下手，眨巴着大眼睛惊叹道：“你长得真好，比三喜班的柳子丹还俊！”

曹颙初来京城，不知道柳子丹是谁。曹佳氏却是知道的，脸上有些难看。

宝雅话说出口，就知道自己失言，就算是夸人，也不应拿戏子优伶作比。她红着脸，跑到曹佳氏身边，拉着曹佳氏衣袖道：“嫂子别恼，是宝雅失言了，姓柳的戏子怎么能与曹家哥哥相比！”

第三十一章谎言1

曹佳氏是知道这个小姑子脾气的，有口无心，怎么好多计较。虽然年龄上，曹颙确实比宝雅大，但这声哥哥却不能应下。曹颙以后要在京中当差，宝雅又是个不知道分寸的，若是在人家面前叫出来，倒叫人挑剔曹家的不是。因此，曹佳氏拉着宝雅道："你们年龄差不多，哥哥妹妹的倒生分，彼此叫名字，做个朋友相处不是更好！"

宝雅身份贵重，日常往来的朋友极少。她性子爱动，与闺阁女儿玩不到一块儿去。那些旗下子弟，因身份差距，都是巴结奉承她，哪有敢做她朋友的。因此，听了曹佳氏的话，宝雅连连点头道："好，做朋友更好！"

曹颙瞥了姐姐一眼，转眼就给他安排了个小朋友，难道是想让他业余兼职保姆。刚刚姐姐说什么娇纵，他还以为这位格格脾气大，如今才算明白，是性子纯真，过于孩子气而已。

宝雅想起与蒙古格格的约战，又郁闷起来，看着曹颙脑子里想出一个主意，当即开口问："曹颙，你会射箭不？"

曹佳氏知道宝雅约战之事，不愿意弟弟惹麻烦上身，没等曹颙回话，就先说道："颙儿自幼身子弱，射箭也只是会个把势罢了。你还是请王爷帮忙，从旗下兵营挑几个好射手出来，终会有的。"

宝雅脸上带着笑，眼珠转个不停，道："会个把势也没关系，总有其他赢的法子！"

等到未时二刻，平郡王讷尔苏还未回府，打发人回来说是被杂务绊住，要晚饭后才能回府，让福晋先用膳，别因等他过了饭食。

曹佳氏听后，有点内疚地对曹颙道："王爷不知你今儿到京，看来今儿是见不成了！"

曹颙并不放在心上，戏言道，那个郡王姐夫晚见几天没什么，只要外甥别晚见就好。

曹佳氏派人叫奶妈抱大贝勒福彭过来，又命人将宴席摆在茶室这边。

福彭十个月大，白白胖胖的，睁着一双大眼睛，模样很是可爱。曹颙看着外甥，不由地想起幼弟曹顺来。

在清凉寺守孝期满后，曹颙回家时，曹顺已经三岁半，长得结结实实，看起来小身子骨不错。曹颙对于曹顺能否避开早夭这个命运实在心里没底。

为了给曹寅打个预防针，让他不至于因丧子之痛而伤痛欲绝，曹颙在离开江宁前撒了一个半真半假的谎言。他推说自己做了个梦，梦中见父亲百年后奉灵之人，不是自己，也不是幼弟曹顺，而是西府二叔家的堂弟曹■。

第三十一章谎言2

曹寅嘴上虽说梦话不可当真，但眼底却流露出几分感伤。曹颙只希望万一自己与曹顺真有不幸，曹寅能够想起今日之言将一切归之于天意，避免因心伤而殒身。

想起这些，曹颙的心情有些沉重，若是不能够改变历史，不止是小曹顺，就连自己也只能活到康熙五十三年或者康熙五十四年。五六年的时间，说短不短，说长不长。难道，自己就这样一天天地走向死亡倒计时。可，历史是那么好改变的吗?

丫鬟婆子已将饭菜摆了出来，曹佳氏招呼着曹颙与宝雅落座。

曹颙见桌子上好几道自己熟悉的菜，知道定是姐姐特意吩咐的，心中多了几分温馨。

用完膳，曹颙就起身告辞。曹佳氏知道他明儿要去弄差事，需要准备的事情多，没有多留，只让他安排妥当后再来。宝雅倒是有些依依不舍，反复说着让曹颙早日再来之类的话。

出了平郡王府，曹颙想着明日之事，要到侍卫营报到，领了腰牌后，就是正六品的蓝翎侍卫。

小满见离郡王府门口远了，勒马凑近曹颙道："爷，有点古怪。"

"怎么？"曹颙问道。

"刚刚郡王派回的人进府时，有个门房问他哪儿回来的，先是说打柳芳胡同回来，还提什么'海棠阁'，见有外人在，随后又改口说是兵营。那几个门房并不奇怪，看样子都是心里有数的。"小满回答。

曹颙眯了眯眼睛，脸色沉了下来，鬼鬼祟祟的，多半没什么好事。就这一个姐姐，可不能让人随意欺负过去，这件事得好好查查。若是那个讷尔苏真有什么对不住姐姐的地方，那就要演一场小舅子打姐夫的戏了。

曹府与平郡王府都在西城，转过两条大街就到了。

刚到曹府门口，就有人上来禀报，说是有两位客在厅上等候，来了好一阵子。来人是曹颙在江宁结交的好友永庆与马俊，曹颙心中很是高兴。这两位一位在皇宫当差，一位在京城应试。原本，他打算明天安排好差事后再联系二人的，没想到他们先得了消息。

第三十一章谎言3

久别重逢，朋友间话自然就多了起来。永庆已经成亲，再有几个月就做爹了；马俊父亲升了道台，这次他会试中榜，就看四月殿试的名次安排。当年的胖子宁春，虽眼下不在京城，但是听说九月要上京完婚。

曹颙想起方才郡王府的事，因两个朋友比自己更熟悉京城，就开口问道："两位听说过海棠阁吗？"

永庆与马俊一愣，望着曹颙的神色有些古怪。马俊还好，留着几分斯文。永庆坏笑起来："小样，年纪不大，就开始想女人了！"

真是妓院，虽然心中已经多少有些想到，但是确定后曹颙仍是很失望。原本，对自己那个未见面的姐夫还抱有几分期待的。

马俊摇头晃脑道："此'海棠'取'一枝梨花压海棠'之意，里面尽是些十二三岁到十四五岁的清倌人。这两年，京城权贵出手送支'海棠花'已成风尚。"

"那海棠阁在柳芳胡同？"曹颙又问了一句。

"柳芳胡同在西城，海棠阁在崇文，隔着好几里！"永庆回着，像是想起什么，反问，"你打郡王府回来？知道王爷养外室的事了？"

马俊忍不住白了永庆一眼，这家伙说话不长脑子，就算本不知道，听了他的话就也都明白了；再看曹颙，脸色不变，眼神却更加深邃。

平郡王府，内院正房。

讷尔苏带着一身酒味回来时，已经夜深。曹佳氏一边跟着丫鬟给丈夫更衣，一边略带埋怨道："怎么偏偏今儿忙，颙儿上午到京，下午来咱们府里了！"

"我不知道，真是对不住他，明儿再好好请他！"讷尔苏躺在床上，闭上眼睛道，"我下午去柳芳胡同，喝了先生的喜酒！"

“先生终于接纳路姑娘了，不枉路姑娘痴情苦守，也不枉王爷白替他背了半年黑锅！”曹佳氏侧坐在床上，一边帮丈夫揉太阳穴，一边笑着说。

讷尔苏突然觉得身子发冷，哆嗦了一下。

曹佳氏问道：“王爷哪儿不舒服？”

第三十一章谎言4

讷尔苏睁开眼睛道："有点不对劲，右眼皮跳个不停，不会是有什么祸事吧！"

三月十七日，曹颙到京第二天，亦是他到侍卫营报到的日子。

按例，向曹颙这种新当值的侍卫，需要由其所在旗的佐领、副都统、都统逐级验明正身，随后发给文书，然后才送到侍卫营的。不过，在曹颙还未到京时，各种相关手续早已由曹忠办理妥当，连当值的腰牌都已领到手。曹颙只要拿着这些，去侍卫处报到，就算到职。

这侍卫营职责就是门户宿卫，说白了就是看大门的，分为内班、外班，在内廷轮值，例如守内右门、神武门、乾清门的为内班；在外廷太和门值班的为外班。每次当值六天，前四天在圆明园宿卫，后两天在紫禁城宿卫。每次当值后能够休沐六天。当值时间虽为六天，但因为好几班侍卫轮更，每班实际是只守门两个时辰。

离午门还有两三百米远，曹颙就下了马，打发小满原地等候，自己则徒步上前。

午门前有禁卫把守，查验曹颙的腰牌后，就放他进去了。进午门后，又右转进协和门，然后顺着甬道一直往北，过了箭亭后左转，从景运门出来就是乾清宫广场。广场左侧的连房就是侍卫处，当值的内大臣与笔贴式就在这里办公。路线是曹颙早已打听清楚，并熟记在心的。

侍卫处，今儿当值的内大臣是护军营都统贵升，前两年跟随康熙南巡过的。因此，听来人自称"卑职蓝翎侍卫曹颙"，就觉得有些耳熟。他看了看曹颙，依稀能够看出小时候的影子。

贵升笑道："万岁爷前几日还问起，本以为你还过些日子才能到职！"说着，安排一个笔贴式将曹颙带来的文书都收下归档，又让他打开柜子，将上面左侧格子里的腰牌拿出来。

贵升将那腰牌递给曹颙道：“万岁爷直接点了你的名字，封为三等侍卫。今儿正好我当值你报到，就把你划拨到我名下。先在外班待段日子，等熟悉熟悉规矩再调你去内班！”

曹颙躬身回话：“卑职全凭大人安排！”

贵升见曹颙略显拘谨，挥了挥手道：“你父亲与你舅舅都是我的前辈，我心里当你子侄般，往后日子还长，不必这般拘束，找把椅子坐！”

曹颙虽口里应着，但是不好拿大，半个屁股坐在了靠门口的一把椅子上，低下头做恭顺状。

贵升心里暗暗点头，曹家在江南显赫无比，但其家教却是不凡，这曹颙身上不带半点纨绔子弟的傲慢与无礼。问过笔贴式各班领的出缺状况后，贵升叫人喊来一个侍卫什长，将曹颙指到他们这什中。

第三十一章谎言5

曹颙站起身，见过自己的长官。

那什长三十多岁，身体高大威猛，瞥了瞥曹颙，见他斯斯文文的，没有半点武人的风采，心里很是不情愿。

侍卫什长都是有一等侍卫兼任的，别看在宫里他们不打眼，但都是正三品官，和顺天府府尹平级。

贵升见那什长神色，知道他以貌取人，定是瞧不起曹颙，就道："德特黑，你不是最佩服创下九连射的曹寅曹大人的箭术吗？还因无缘与他比试深以为憾。'老子英雄儿好汉'，你与他长子做同僚，想必终能达成心愿。"

德特黑刚只听头儿说这新来的手下叫曹颙，如今知道竟是曹寅之子，脸上添了些许欢喜，眼中多了几分狂热，大手紧抓住曹颙的胳膊，道："小曹，原来竟是你呀，万岁爷亲口赞文武双全的那个！哈哈，差点怠慢了，兄弟莫怪！"

"大人客气了！"曹颙嘴里说得委婉，心里却翻了个白眼，看来父亲还是这位什长的偶像。不过，这什长就算再怎么崇拜父亲，也不用把那份狂热转移到自己身上吧，难道他想拉自己比射箭？

真是怕什么，来什么，德特黑已经开口道："走，去护军营校场，咱们哥俩好好比试比试。"说完，不容曹颙拒绝，拉着他的胳膊出去，还不忘笑着回头道，"贵统领，又要叨扰了！"

"你这混货，整日里就想着争强斗狠！"贵升笑骂道。

这护军营，也在紫禁城里轮职，却与侍卫营稍有不同，他们是宿卫紫禁城的。说得直白点，就是他们是看整个宫城，而侍卫营则是看其中的某些大门。护军营禁卫虽与侍卫营泾渭分明，但是有时候主管却是彼此兼管的。例如这贵升，身上就两个官职，一个是内大臣，统领侍卫这边的；一个是护军营统领，统领护军营那边的。

第三十二章纳兰1

东华门外，护军营校场。

场上除了护军营的兵士外，还有不少轮更下来、尚未出宫的侍卫。看来不少人认识德特黑，有叫老黑的，有叫老德的，他们知道这德特黑最喜争强斗狠，常带人到这边校场比试，就都围了过来。

“老黑，和谁比？”有人问。

“老德，对方是哪个营的，如今敢和你叫板的可不多！”有人在旁说。

“对方怎么还不来，给脸不要是不？”有人驾秧子起哄。

虽然大家眼睛都没问题，也都看到德特黑后面跟着一个清秀少年，但大家除了觉得这少年长得俊点外，并没有把他放在心上。侍卫营中，除了像德特黑这样真正的勇士外，还有不少靠着父祖余荫混差事的勋爵子弟。在他们心中，自然把曹颙看成是后者。

“吵什么，还不快去找两副两——一石半的弓来！”德特黑是惯用两石弓的，但看看身材略显单薄的曹颙，还是改口叫人找一石半弓。

待弓箭拿来，德特黑将其中一张弓、一筒箭支递给曹颙，他拿起另外一张弓。

旁观的人一片哗然：“什么呀，怎么是这小子？”

“老黑，你实在找不着人，找爷啊！”

各种声音七嘴八舌响起，各种轻蔑、质疑的目光望向曹颙。

曹颙心中对自己这个什长上司有点腻味，却没有想要出手教训他的想法。这么多双眼睛盯着，何必出那个风头，做人要低调啊低调。同样，他也不打算直接认输。毕竟以后就在这些汉子里混了，若是不露出点真本事，倒叫人瞧不起。

第三十二章纳兰2

德特黑与曹颙两人先后各射出三支箭后，旁边的质疑声都低了下去。大家看出来了，这少年手上有几分真功夫。德特黑先射的，射完后看着曹颙的动作，见他抽箭上弓的动作娴熟，拉弦时手臂稳健，知道是苦练过的，满意地点了点头。

待看到靶子上的箭时，德特黑的脸色就黑了。他用这一石半的弓有点不顺手，又着急看曹颙射箭，最后一支没控好，微微偏离靶心半寸。曹颙的靶子上，亦是两支中靶心，一支偏离靶心约莫一寸。

德特黑虽然好斗，却不是那种自以为“老子天下无敌”的人，因曹颙是曹寅之子，又是会射箭的，就先入为主认定曹颙箭术精湛，自己定是不敌。如今见他不多不少，只比自己输一点点，德特黑心里就置了气，认为这是曹颙瞧不起他这个对手，故意让他。

当即，德特黑把手中的弓摔到地上，向围着的人群吼道：“给爷再找副两石弓来！”吼完，瞪着眼睛看着曹颙，“再敢输，你就不配做曹寅的儿子，丫挺的！”

曹颙涵养再好，也有些恼意，看来今日是非赢不可，否则以后这在侍卫营中就不用抬头做人了。他性子是不张扬，但也没有装孙子的癖好。

德特黑换了使惯的两石弓，试了试，手感正好，冲曹颙抬了抬下巴：“你先射！”

曹颙厌烦德特黑多事无礼，懒得与他多口舌，取了三支箭，射了出去。没有什么花架子，却都是正中靶心。

德特黑脸色这才好了些，屏住呼吸，全神贯注地射出三箭，亦是正中靶心。

四周响起一片叫好声，曹颙的三支箭又射了出去，仍是皆中靶心。

德特黑跟着射出三箭，虽然也中靶心，但是却将前面的箭挤落两支。

德特黑看向曹颙的箭靶，只看见密集的箭尾，将靶心遮了个严实。九支箭在靶子上，没有一支挤脱靶，可见其射入的力度之强，角度之巧。

德特黑心下叹服道："换靶子，这次咱们比连射！"

"不会！"曹颙放下手上的弓，非常干脆地回答。妈的，这个莽汉子，你喜欢找人比试不碍事，找到我头上就不对了。他在心里腹诽不已。

德特黑听了，还以为曹颙故伎重演，张嘴就想要骂人。曹颙怕他再说出难听的污自己的耳朵，开口道："等以后出去见真章，在这里是做杂耍吗？"

第三十二章纳兰3

德特黑见曹颙神情淡淡的，听他言语又像是有道理，看了看四处起哄的侍卫兵丁，却是像看大戏般地热闹。再看曹颙，从进场到现在，胜不骄、败不恼，年龄不大，却沉着冷静，不像其他年轻人那般浮躁。

“好，小曹，箭术不错，老德服了！”德特黑放下弓箭，上前拍着曹颙的肩膀道。

四周看热闹的，见曹颙稳稳当当地赢了德特黑，都直叹差点看走了眼。军中最佩服强者，曹颙的外形虽离强者差了不少，但手上却是实实在在的真功夫。因此，就有不少人追问：“这小伙子不错嘿，谁家的后生？”

德特黑看了看大家，略带几分得意地介绍道：“这是新到的三等侍卫曹颙，以后就是我们什的了！”

德特黑话音刚落，围观的人群中就走出两个人来，都是侍卫装扮，腰上挂着腰牌。一个年纪略长，二十六七岁，留着短须；一个年轻些，二十来岁，脸上带着几分痞气。

“头儿，这就是新到的兄弟？身手不错啊！”那年轻的笑着开口。

曹颙觉得声音有些耳熟，转头望过去，却是个并不陌生的面孔，就是昨天上午进城时遇到的那个调戏紫晶的纨绔。

“是你们兄弟两个在这里啊，小曹，这是咱们什的纳兰兄弟。”德特黑对曹颙道，“这是二等侍卫纳兰富森，那个是三等侍卫纳兰承平，两人是同族兄弟！”

曹颙双手抱拳道：“曹颙见过两位纳兰兄！”

“曹兄弟与江宁曹织造怎么称呼？”纳兰富森很是亲切地问道。

“正是家父！”曹颙回答。

纳兰富森刚想要再说什么，却被纳兰承平打断：“德头儿，来了新兄弟，本应接接风，但是咱们什兄弟不少都出宫去了。要不这样，今

儿给承平个面子，咱们先去贵宾楼喝酒去！”

德特黑有些为难，下午还有点事需要处理；纳兰富森亦是面露难色，看来眼下时间不便。

纳兰承平暗暗得意，就是知道两人都不得空才这样说。和这个姓曹的好好拉拉关系，拉他去为宝格格比试，既能够打压那些蒙古人的嚣张气焰，又能够巴结宝格格，何乐而不为?

第三十二章纳兰4

果不其然，出了午门，德特黑与纳兰富森就对曹颙交代了一番，都说把接风宴挪到明日，随后各自归去。纳兰承平却似年糕一样，粘上了曹颙。

曹颙心性懒惰，对这个油头粉面的纳兰承平又完全没有好感，哪里会浪费心神应付他。只说是初来京城，还要去拜会亲朋故旧，改日再请他喝酒赔罪。

“曹兄弟，不给面子不是？”纳兰承平见曹颙三番五次推托，心中有些恼，口气就难听起来，“爷请你喝酒，是给你面子。知道爷是谁吗？明珠相国是爷的叔爷爷！在京城这一亩三分地上，谁不给爷几分面子！”

曹颙看着纳兰承平得意扬扬的模样，很是奇怪，莫非自己记错了，明珠不是罢相十来年了吗，好像去世也有五六年了，怎么纳兰家族的人如今还打着他的旗号嚣张。

没等曹颙开口，就听不远处有人笑道：“纳兰承平，又满嘴喷粪呢？怎么着，昨儿那口马粪没尝出滋味，还想要再来一口。”随着说笑声，几个人走上前来。

纳兰承平被道出糗事，气得脸通红：“完颜永胜，你别太过分！”

刚刚说话那人又道：“过分怎么着，爷就见不惯你整日把纳兰家挂在嘴上的德行！”说完，却是笑呵呵地看向曹颙，抱拳见礼，“曹世兄，还记得小弟吗？家父前几年曾任过江宁总兵。”

前几年的江宁总兵，那不就是永庆之父万吉哈吗？这永胜竟是永庆的弟弟。怪不得看着有些面熟，前几年曾见过三两面。因好友永庆的经历，曹颙对这位总兵爱子并不亲近，一时才没认出来。

曹颙抱拳回礼后，见纳兰承平还要再开口的模样，就略带好奇地开口询问：“纳兰兄，那马粪又是什么典故？”

跟着完颜永胜的几个少年又是一阵大笑，纳兰承平一时说不出话来，只有愤愤地瞪着他们。

曹颙得了空，嘴里说着“告辞”，人已悠哉离去。

纳兰承平瞪了完颜永胜一眼道：“这姓曹的小子箭术精湛，正好哄他出面与蒙古人比试，偏你多事。既然你们是旧相识，我就不管了，若是宝格格埋怨下来，与我可无干系！”

完颜永胜望着曹颙的背影，冷笑道：“万岁爷亲口赞过的，箭术岂会不精湛！”

“就他，五品小官的儿子，还万岁爷亲口赞过，这太胡扯了！”纳兰承平摇头不信。

“五品小官的儿子？”完颜永胜似笑非笑地看着纳兰承平，“谁这样告诉你的？”

纳兰承平有些惊愕道：“刚听福格堂兄提，什么江宁曹织造，织造不是正五品吗？”

完颜永胜点了点头道：“是正五品，却是连总督巡抚都要巴结的正五品！”

纳兰承平很是茫然，完颜永胜看他那笨样子，心底鄙视道：“你素日里竟跟着我们出入平郡王府，却不知道福晋是谁家出来的千金贵女吗？”

第三十二章纳兰5

“平王福晋，曹佳氏，这我知道啊！”纳兰承平还是似懂非懂。

完颜永胜懒得再和这个笨蛋掰扯，直截了当地说道：“这曹颙就是平王福晋的胞弟，郡王的小舅子。”

城西，曹府。

曹颙刚进府，魏黑魏白两兄弟就上前回话。

“公子，都打探好了。那边一个两进的四合院，住着一名美貌女子，妇人装扮，院子里除了两个小丫鬟，还有两个煮饭婆子，两个护卫。还有个中年男人，像是个管家，要不就是账房！”魏黑禀报说。

曹颙不耐烦做奴才，也没兴趣做主子，在江宁时有府里规矩束缚，不好出格；这回来京，他就让身边带来这几位改口换“公子”，结果紫晶与小满他们死活不依，叫“大爷”的仍叫“大爷”，叫“爷”的仍叫“爷”，只有魏家兄弟两个，不是曹府家奴，没有那么多讲究，改口叫“公子”。

“公子，照我说，就把那小娘匹抓来，吓唬吓唬，若是还敢不要脸地继续纠缠公子的姐夫，就处理了她。”魏白虽在曹府当值几年，但仍是带着几分江湖匪气。

曹颙摇了摇头道：“不过是个弱女子，根源不在她身上！”

他知道这个姐夫在外面胡搞，可是又说不得骂不得，一个郡王的身份摆在那里，别说是自己，就是自己老爹来了，也说不上话。但也不能就这样忍了，到底有什么好法子，既能够为姐姐出口恶气，又能够让那个花心王爷长记性。总不能麻袋罩起来，拽到胡同儿里打一顿。看来，还要好好合计合计。

曹颙回到西侧院换了衣服，紫晶拿出来一个单子，递了过来：“大爷，这些都是曹家在京中的亲朋故旧，老爷曾吩咐过让大爷去拜会的。太太怕大爷记不全，怠慢了哪家，让人挑了礼数，就整理了单子让奴婢收着。”

曹颙接过来一看，顿时觉得头疼，大概有二三十家。幸好，每家下面，又有小字注明，家主是哪位，怎么称呼，与曹家什么关系。哪几家需要亲自拜会的，哪几家只需帖子送到，还有哪家需要什么分量的礼物，等等。

曹颙认出是曹寅的字迹，心中一暖，对这样的往来应酬也少了几分排斥。

第三十三章初当值1

平郡王府，偏厅。

“什么，曹颙箭术精湛，赢了德特黑？”宝雅格格气得直跺脚，“好呀，我把他当朋友，他倒当我是傻子！”

德特黑好斗的名声远播，经常出入宫禁的宝雅并不陌生。

宝雅面前，是以完颜永胜为首的几个镶红旗权贵子弟与纳兰承平。

听了曹颙竟是宝雅格格的朋友，几个少年面面相觑，完颜永胜开口询问：“格格不是说过，朋友只有家姐一人吗？”

宝雅点了点头，回答说：“我是曾讲过，只当永佳姐姐是我朋友。可是，如今，曹颙也是我朋友了！”说到这里，看了众人几眼，“你们这些奴才可不许欺负他，本格格知道了可不依！”

完颜永胜的脸色有些难看，纳兰承平问：“可是，他若是不同意和蒙古人比试怎么办？”

宝雅扬了扬头，看了一眼纳兰承平道：“你们不是后儿个就休沐吗？我去找他，看他还有什么可推托！”

城西，曹府。

曹颙用了下午饭，去了书房，抬笔给父母写了两封家书。无非是自己平安到达，差事都弄得妥当，已经去看望过姐姐，父母大人要保重身体云云。给父母写完，他又想起因自己离开江宁哭得不行的曹颐和嚷着要同自己进京的曹颂，忍不住又提笔给两人各自写了一封。

刚到京城的那些好奇与欣喜，不知不觉竟被思乡之情覆盖。曹颙长呼了一口气，那个家给予他的实在太多，他能够回报的，就是保护曹家平安。

“大爷，试试衣服合不合身！”紫晶带了个小丫鬟，捧着一叠衣服，走了进来。

曹颙站起身来，容两人在他身上摆弄。不肥不瘦，刚刚好。曹颙见这套衣服与昨天看到的那个好像有所不同，样子一样，衣服料子却不相同。

“这是又买的？看着比昨日那套齐整！”曹颙很是满意。

第三十三章初当值2

紫晶笑着回答："铺子里买来的官服手工略显粗糙，奴婢昨儿按照样子，买了相同颜色的衣服料子。还好，样子并不繁琐，总算是赶出来了！"

曹颙见紫晶眼角带着几分疲惫，知道定是昨晚熬夜，略带些许埋怨道："我一个大男人，穿得好点差点又有什么，倒累你受罪！"

紫晶知道曹颙心疼她，并不恼怒，只是用帕子捂着嘴巴轻笑。

"笑什么？"曹颙不解。

"在奴婢心中，大爷还是七岁的模样呢！没想到如今也是'大男人'了！"说到这里，紫晶有些伤感，"大爷长大成人，老太太在地下也定感欣慰！"

三月十八日，曹颙到京城第三天。

吃过早饭，曹颙穿着紫晶缝制的衣服，骑着马去紫禁城"上班"。今儿，没带小满。昨天通过德特黑他们，他知道在东华门外有侍卫营的车马房。

曹府离紫禁城骑马大概需要两刻钟，今儿曹颙他们这什侍卫是辰时到巳时（早七点到中午十一点）当值。皇宫侍卫营分为十二班，轮更。每次当值六班，每天每班当值两个时辰，连续当值六天。六天后，休沐，另外六班轮更。

曹颙安置好坐骑，在东华门出示腰牌进宫。刚进去，就见昨天见过的纳兰富森站在前面的桥上。

"曹兄弟，来了！"纳兰富森笑着打招呼。

曹颙心中生出几分亲切之意，昨天就觉得这位纳兰侍卫待自己亲善，今天看他的样子，像是特意在等自己一般。

事实果然如此，纳兰富森道："今儿是曹兄弟首次当值，难免心里有糊涂的地方，昨儿我同德头儿打过招呼，这班我带你！"

曹颙作为紫禁城的“职场新人”，确实带着几分忐忑而来，听到纳兰富森的话，很是感动，道：“曹颙这里谢过纳兰兄了！”

纳兰富森摇摇头道：“曹兄弟客气了，且不说先父与令尊乃莫逆之交，单说富森受令尊的恩惠亦不可胜数。若是曹兄弟不嫌弃，就叫我富森大哥吧！”

“富森大哥，敢问令尊名讳是？”曹颙心里想到一人。

“先父名讳上性下德！”纳兰富森迟疑了一下，回道。

“人生若只如初见，何事秋风悲画扇。等闲变却故人心，却道故人心易变。骊山语罢清宵半，夜雨霖铃终不怨。何如薄幸锦衣郎，比翼连枝当日愿。”曹颙喃喃出声。

第三十三章初当值3

除了皇家，满人还有许多世家大姓，这纳兰氏就是其中翘楚。纳兰家族可以追溯到海西叶赫部，先祖就是海西贝勒金台石，因此这个家族又被世人称为叶赫那拉。金台石之妹嫁清太祖努尔哈赤为庶妻，生子就是后来的清太宗皇太极。金台石的孙子，是康熙前期权倾朝野的纳兰明珠大学士。明珠长子，就是纳兰性德，字容若，被后世称为“满清第一词人”。

一首缠绵悱恻的《纳兰词》下来，平添不少感伤。曹颙与纳兰富森并肩而行，一时两人都没有说话。

曹颙这组侍卫是外班，负责在太和门到保成殿之间的门户宿卫。曹颙与纳兰两人，被派到看守太和殿广场东侧的左翼门。

溜溜达达过去，时间也就差不多。纳兰富森与前面两个当值的侍卫看来都认识，打了招呼，做了交接，就算是开始当值。

曹颙握了握腰间挂着的侍卫刀，看着眼前满是肃杀之气的太和殿广场。从太和门到太和殿中间的甬道两边，每隔一丈就有一对兵士对面站立；整个广场，少说也有几百兵士，却肃静地迫人。身在其中，他不由得站直了身板，脸上多了几分严谨。这时，就听纳兰富森低声道：“曹兄弟不必过于紧张，眼下早朝未散，等散了朝就会好些！”

曹颙向纳兰富森点头致谢，心里却暗叹在皇帝这工作也不容易啊！

春夏两季卯正开始议事，秋冬则为辰初，卯正就是清晨六点，辰初为七点。而且，皇帝早朝并不在什么殿、什么宫，而是在乾清门前，又称“乾门听政”。不管是盛夏，还是严冬，皇帝的宝座搁在乾清门下，与大臣们早朝议政。

不过这些都轮不到曹颙操心，眼下他只要做好自己的分内之事就好，那就是看好大门，在有人出入时检查腰牌。幸好他这次轮的不是夜班，若是夜班，当值完毕也出不了宫，要等第二天才行。

不一会儿，就听到远远的鼓乐声响起，随后听到趿趿拉拉的脚步声，散朝了。

三三两两的王爷、贝勒、文武大臣打后右门与后左门从乾清门广场退出来。他们将出太和门，过金水桥，从午门出宫。

等到众王公大臣散尽，广场中间甬道的宫廷禁卫潮水般退出。

第三十三章初当值4

曹颙与纳兰富森相对一笑，看来接下来就不用像刚才那般严肃。看到往来无人，纳兰富森又把做侍卫需要注意的地方一一点到。

曹颙听了，暗暗记在心上。

时间过得说快不快，说慢不慢。将近午时，两个侍卫过来交接，曹颙就算是当值完毕。站了两个时辰，换作一般人定是疲累，幸好曹颙折腾了这么多年，体质渐好，并不当回事。

从东华门出来，曹颙看到德特黑、纳兰承平与几个眼生的侍卫，心里知道，这些就应该是一什中的同僚。

德特黑虽为什长，但他这队侍卫却只有八人。除了纳兰兄弟，他与曹颙外，还有四人。其中，一个二等侍卫、两个三等侍卫，还有一个是蓝翎侍卫。除了那个二等侍卫阿济年纪和德特黑相仿，三十来岁外；其他三个都是二十来岁的样子。大家都是武人，报过姓名就算是认识，因都比曹颙大，都跟着德特黑称呼曹颙“小曹”。一时间，曹颙有种以前去事务所做实习生的感觉。

新人的接风宴还是要的，正是纳兰承平昨儿提过的贵宾楼。

大家骑着马，说话间就到。

道路两边各种商铺，充斥着京味儿的叫卖声，加上各种骑马乘轿的往来行人，使得这里显得分外繁华。

按照各种小说中的定律，这酒楼是事件高发区。什么路见不平或者英雄救美之类的，通常都是在酒楼这个舞台上演的。

曹颙跟着众人，在酒楼前下马，尚未到饭时，大堂只有稀稀拉拉的几个人。德特黑看来是这里的常客，掌柜的弓着身子，上来亲自招呼：“哎哟，德大人您来了，就知道您今儿来，二楼雅间给您留着呢！”

德特黑点了点头道：“好酒好菜的，麻溜点上来，爷几个今儿要好好喝几盅。”

贵宾楼，二楼雅间。

众人言道是为曹颙接风，让他上座。曹颙毕竟不是不通世事的少年，再三推让。最后还是德特黑与阿济坐了上座，曹颙坐在纳兰富森下首，左侧相陪；纳兰承平与一名三等侍卫坐右侧，余下两人坐在下首。

纳兰承平虽不像昨儿那样黏糊，但是望向曹颙的目光却带着几分盘算。酒菜未上，纳兰承平就恨不得以茶代酒，同眼前这个郡王小舅子好好套套关系。虽在大家面前，他不好过于露骨，但众人还是听出曹颙的身份。

第三十三章初当值5

酒菜上来，难免有打趣的，连杯敬酒，曹颙却都是痛快干了。古往今来，男人之间，酒都是最好的友情催化剂。果然，两壶烈酒下去，大家的气氛都上来了。

曹颙虽长相斯文，但是喝酒痛快，人又不啰唆。大家越看他越觉得顺眼，不一会儿，就勾肩搭背，称兄道弟。由曹颙聊到江南，由江南聊到美女，由美女聊到八大胡同里的妓女。哪家的模样俏，哪家的姿势好，各种荤话，就不一一细表。

除了纳兰两兄弟外，其他人话说得粗鄙，却都是实实在在没什么心计的汉子。曹颙平日接触的都是孩童少年，眼下和一帮汉子喝酒聊天，有种以前与同事聚餐的感觉。这感觉，不赖！

城西，曹府。

曹颙带着满身酒气回来的时候，天已经大黑。紫晶带了几个丫鬟帮曹颙换了衣服，侍候他躺下。

曹颙蒙蒙眬眬的，还有点意识。只记得大家都喝多了，好像是纳兰富森打发小伙计去各家送信，由各家接回来的。

或许是醉了的缘故，或者是被大家酒桌上的荤话撩拨的，曹颙只觉得身上热得难受。

紫晶见曹颙躺在床上，满脸通红，察觉有异，伸出小手摸了摸他的额头，道："大爷怎么了，莫不是酒后见风着凉？"摸过后，举手离开。

曹颙身上正火烧火燎的，只觉得略带点凉意的小手覆在额上分外舒坦，怎容她离开？两手抓住紫晶的手拉向自己的额头。

紫晶身子一颤，道："大爷？"

"别动，就这样待会儿！"曹颙的声音有些暗哑，"我难受！"

"大爷哪里不舒服，是想家了吗？"紫晶坐在床边，手放在曹颙额头上，轻声问道。

第三十四章子夜杀戮1

听着这温温柔柔的声音，曹颙脑子里闪出一个画面。一个七八岁的小男孩廊下伫立，一个十三四岁的小丫鬟用手摸了摸小男孩的额头道：“怎么眼睛红了，大爷身子还不好吗？”

曹颙闭上眼睛，慢慢恢复了理智，握了握紫晶的手说道：“紫晶，你是个好女人，找个配得上你的男人嫁了吧！”

紫晶慢慢地低下头，没有言语。

就这样，曹颙拉着紫晶的手，迷迷糊糊地睡了过去。

“你是谁，怎么在我房里？这里怎么成了这样？”曹颙看着眼前红彤彤的一片，满心疑惑。

床沿上，坐着一个凤冠霞帔的美貌女子，羞答答地说道：“奴家是爷的娘子啊！”

“娘子？”曹颙恍惚想起，刚刚好像是拜了天地。

那美貌女子站起身来，像蛇一样缠在他身上，柔声道：“相公，今晚是咱们的洞房花烛夜！”

两人倒在床上，春光无限。

“公子，醒醒，快醒醒！”

曹颙耳边嗡嗡响，一下子醒来，只觉得大腿根湿乎乎、黏嗒嗒的，他一愣，旷别已久的感觉涌了上来，心里说不出是什么滋味。

这个身体，竟是大人了。

眼下却不是感慨的时候，他耳边很是焦急的声音响起：“公子，不好了，出人命了！”

曹颙顿时清醒，借着月光，看到魏黑站在床前，胸前一片血渍。他立即坐起身来惊讶道：“受伤了？”

“不是小的，是歹人的血！”魏黑回答。

曹颙醉意皆无，翻身下床道：“府里进贼人了？来人几个，咱们府上的人可受伤？对方死了几个？”

第三十四章子夜杀戮2

魏黑犹豫了一下，单膝着地道：“公子，请恕小的妄为之罪！”

曹颙听附近并无吵杂之声，思索片刻道：“柳芳胡同那边出事了？”

魏黑点了点头，将前情交代清楚。

原来，魏黑魏白两兄弟自从查清柳芳胡同那个小院的底细后，就想着怎么教训那郡王讷尔苏一顿，帮曹颙出口恶气。

曹颙因讷尔苏的郡王身份，不好妄动，魏家兄弟却没有那么多顾及。曹颙想着总不能用麻袋罩住讷尔苏的脑袋，拖到胡同儿里揍一顿；魏氏兄弟却正算计着将讷尔苏暴揍。只是两人毕竟三十来岁，不是那种做事不动脑子的冲动少年。两人合计着，反正那女子是青楼出来的，他们就冒充是过去的恩客，找机会教训讷尔苏。

兄弟两个这件事倒不是妄为，而是晚上去柳芳胡同盯梢前与曹颙打过招呼的。只是曹颙那时候刚酒醉回家，听得迷糊，应着知道了。兄弟两个以为曹颙允了这个计划，就到柳芳胡同盯着去。

子初（晚上十一点），魏氏兄弟穿着玄色衣衫到了柳芳胡同的那个院子，在正房的房顶藏好。

听到房里有男人说话，兄弟两个以为是那个什么郡王在此，都暗道机会来得好。不想，再仔细听听，却是隐约觉得有些不对。

房里那两人，一个称对方为“芸娘”，一个称对方为“先生”。一个道“芸娘，苦了你”，一个说“先生，安置吧”。

魏氏兄弟听着不对，轻轻揭开一片瓦，往房里看去。名妓仍是那名妓，将他搂在怀里的却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人，正是兄弟两个先前以为是账房或者管家的那位。

魏氏兄弟没想到还有这般变故，对视了一眼，都觉得好笑。没想到房里这位还是不省心的主儿，不仅结巴上个郡王，连院里下人都勾搭上。

既然能够明目张胆地留人在正房宿下，看来定是得了消息知道王爷晚上不过来的。魏氏兄弟想到这个，知道再等下去也没意思，就打算返回曹府。

这时，远远地传来两声极为短促的犬吠声。兄弟两个都曾在江湖上混过，觉得犬吠声不对，看来是有夜行人出没，而且是向他们这个方向走来。

兄弟两个屏声静气，支个耳朵细细听着。两人都是内外兼修者，耳聪目明远非寻常人可比，方圆百丈内的声音都听得清楚。

他们就听有人低声道："门前有棵大槐树，看来就是这家！"

随着悉悉索索的声音，几个人跃进院子。突然，有人暴喝："谁？"只听到刀剑相交声，转眼之间就听有人啊地叫着，然后是重物倒地。原来是前院的两个护院，发现有人进来，想要阻拦，结果却被杀死。

第三十四章子夜杀戮3

魏氏兄弟在房顶看得清楚，暗暗心惊。来者共四人，出手狠毒，却不知与院子中的那女子有什么仇怨。兄弟两个都不是多事之人，更没有拔刀相助的想法，看那女子的做派，也不是正经人，说不定就是哪个过去的姘头恼了，才派人来下此狠手。只是现在离去，难免露出痕迹，若是来人不分好歹，纠缠上来，岂不厌烦。因此，两人都抱定主意，暂作壁上观。

前院打斗时间虽短，但还是惊到后院这边。

一个值夜的婆子察觉不对，放着嗓子喊道："进贼人了，快来人呀！"

午夜时分，万籁俱寂，惊恐的喊叫声虽然传不出多远，却足以唤醒后院众人。

那婆子话音刚落，几个夜行人已到她眼前，手起刀落，那婆子的脑袋已经被砍下。

魏氏兄弟眉头紧皱，握着拳头却仍忍耐着。

"娘，娘！"厢房里出来一个小丫鬟，伏在那婆子的尸首上哭叫，刚喊两声，就被砍倒。

正房的门打开，那中年男子走了出来，看到地上婆子的尸首，怒道："你们是哪里来的贼人，竟敢如此行凶！"

那来人看到正房出来个中年男子，略感诧异，举着刀指着他道："你算哪根葱，赛香君的新姘头？敢和老子这般说话。"

那中年男人气得浑身发抖，一个娇小身影从他身后闪出，站到那贼人面前道："既然是奔我来的，何必伤害无辜！"

出来的正是路芸娘，虽然吓得面无血色，但是神情带着几分刚毅。

"胡闹，让你躲好，你干吗还出来？"那中年男人怒斥着，上前一步，想要将路芸娘护在身后。

路芸娘柔声低语：“夫君，能够和你做夫妻，哪怕只有两日，妾也觉得快活，再不枉活此生。”

“芸娘，早知缘浅，为夫绝不会任你苦等半年！”那中年男人见眼前几人凶神恶煞，知道凭借自己与几个妇孺根本无法逃生，长叹一声道。

来人冷笑道：“好一场夫妻离别的好戏，赛香君，枉费主子爷那样待你，你却如此不识好歹。老子定会成全你们，让你们同生共死。”说话间，已举刀逼近那中年男人。

第三十四章子夜杀戮4

魏氏兄弟本因厌恶这路芸娘水性杨花，不愿多管闲事，但是刚刚见到无辜妇孺惨死眼前怎能无动于衷。只是顾及到曹颙，不愿意因自己的缘故给曹家添麻烦。

不想，场上又有变化。

路芸娘凭着腰肢柔软，又转到那中年男子前，生生地为他挡了一刀。刀锋从她面上滑过，砍到肩上，一只手臂飞了出去。大家还没反应过来怎么回事，路芸娘的身子软软地倒了下去。

院子里如此惨烈，即便魏黑魏白心肠再硬，也看不下去了。兄弟俩黑巾蒙面，跳下房去，站在路芸娘与那中年男子身前。

那几个贼人见房上跳下两人，看架势是与路芸娘一伙的，都围了上来。魏氏兄弟怨他们歹毒，出手毫不客气。只是对方有几分身手，一时之间打斗起来。

十来招后，对方渐渐不支，为首那人是见过世面的，见事不可为，自己纠缠住魏黑，嘴里喊道："兄弟们快撤，通知主子爷，有平王府的高手在，叫主子爷为那五报仇！"

魏黑魏白哪里会容他们逃出留下祸患，拼命拦截，终于将那打算逃跑的三人击毙。院子里那自称"那五"的人伤势严重，看出魏家兄弟有问口供之意，嘿嘿两声冷笑，嘴里流出一缕鲜血，顿时气绝身亡。

魏黑魏白兄弟看着满院子的尸首，意兴阑珊，但是两人还没忘记料理干净后事。记得下人还应有一个婆子一个小丫鬟，至今没出现，看来是躲起来了。果不其然，在厢房里，被吓得浑身哆嗦的两人被找到。院子里，中年男子抱着路芸娘的身子眼神涣散。

魏黑冷冷道："她还没死，你若是再不帮她止血，怕就要真死了！"

那中年男子如梦初醒，忙撕下半截衣襟为路芸娘包住伤口。

待看到路芸娘确实还活着，那中年男子才想到自己尚未谢过恩人，当即谢恩：“吕戴谢过两位恩公！”

“你是何人，与路芸娘什么关系？”魏黑眯着眼睛询问道。

“吕某为平王府的西席，芸娘乃是贱内！”吕戴答道。

魏黑魏白不是傻子，那些恶徒既然敢在天子脚下灭人满门，自然有所依仗，又口口声声道“主子爷”，那背后之人定然是满洲权贵。京城的水太深，不是单凭武力就能够解决的，说不定这就要连累公子，连累到曹家。

第三十四章子夜杀戮5

这院子里眼下活着的四人，到底该如何处理，兄弟两个一时拿不定主意。最后，魏黑看了魏白一眼，自己回曹府请示曹颙去。

吕戴因担心路芸娘身子，想要出去找医馆寻大夫，被魏白拦下。如今是宵禁时间，出去了别说是找大夫，只怕他自己也会有麻烦。

吕戴倒不迂腐，没有提什么想马上报官的话。如今，衙门里哪里有几个好官，在京城出了这么大的案子，若是没人顶罪何时能完结。报官的话，若是遇到有点良心的还好，否则说不定就被反咬一口。

城西，曹府。

听完魏黑地讲述，曹颙神情有些凝重。

“公子，都是小的兄弟之过，不应多事！”魏黑带着几分愧疚。

曹颙笑了笑，拍了拍魏黑的肩膀道：“眼见无辜妇孺被屠杀，哪有几个热血汉子能够无动于衷的。换做是我，怕还不如你们兄弟冷静！”

“可是，那几人怎么处理，他们见过我们兄弟出手！”魏黑不是胆小之人，但却不愿意因自己的缘故，被人查到曹颙身上。刚才出手只是义愤，如今却觉得麻烦。

“不用理会，等天亮暗中护送到平王府吧，估计他们应该会去那里；若是他们天亮后去官府，也随他们。反正你们兄弟没露出相貌，大不了回江宁就是。”曹颙说得轻松，心里却有些沉重。

既然知道那个院子里是平王府的人，还肆无忌惮地派杀手过去，背后势力何其庞大。能够不把郡王放在眼中的，只有是更高品级的亲王，或者是皇子。

曹颙不担心自己，毕竟魏氏兄弟救人是蒙面进行的，杀手又没有漏网的；他只是有点担心自己那个姐夫。

第三十五章娇客1

城西，曹府。

曹颙早早起床，在院子里活动活动筋骨。清水净面、青盐漱口后，曹颙回到房里。丫鬟珠儿手里拿着木梳，等着给他梳头。曹颙摸了摸光脑门，有点无奈，又有点好笑。他如今算是彻底腐败了，若是没有丫鬟侍候还真不行，起码这一米多长的辫子就不是自己能够收拾利索的。

珠儿是紫晶从江宁带来的两个小丫鬟之一，是曹颙进京前李氏亲自选上来的。另外一个小丫鬟叫翠儿，曹颙懒得给她们想新名字，就按照原来的名字叫着。

李氏本来就有为儿子选房中人的意思，所以挑选的这两个丫鬟都是十五六岁，容貌俏丽，性格又安静柔顺。两人心中对主子也隐隐存了盼头，只是曹颙虽待人随和，但很少与丫鬟调笑，她们也不敢放肆。

曹颙烦心的事情多，其中又涉及家族兴衰与他自身的生死问题，根本就没注意到自己都快成正人君子了。世家公子，十二三岁初尝人事都算寻常，像他这般十五六还是童男子的都算可贵。不过，因前两年正好赶上守孝，曹颙在寺里；回到府中后，又为来京做准备，倒也无人会想到这个问题上。

即便两个小丫鬟都娇俏可爱，曹颙却是丝毫没有意动的迹象。他怎么也是接受过现代社会教育的大好青年，在他眼中，十八岁以下的女子都是孩子而已。若是对孩子动心思，那还是人吗?

不过，紫晶出现时，曹颙却是有点不好意思了。虽然昨夜醉酒，但是依稀记得睡觉前拉着紫晶胡说八道来着，再想想早晨换下的那条裤子，曹颙感觉自己的老脸都没地方放了。

紫晶却与往日般，并没有什么不同，带着几个小丫鬟给曹颙布置早饭。

刚当值一天，就赶上为期六天的休沐，曹颙正好可以在这几日内拜访曹家的亲朋故旧。作为曹家嫡长子，往来应酬将是他生活中重要的一部分。早在江宁时，他就随同父亲参加一些社交活动；如今在京城，却是要独立出面。不过，去别人家拜访还是有很多讲究的，提前下帖子，要等到对方回帖子了，才能正式登门。

早饭后，魏黑、魏白兄弟来回话。魏黑凌晨回到柳芳胡同与魏白汇合后，兄弟两个佯装离开，实际留在隐蔽处暗中察看。

吕戴命丫鬟婆子在房里照看断臂的路芸娘，等到天亮后叫了辆马车，四个人一起去了平郡王府。不一会儿，平郡王府出来几骑，目的地是柳芳胡同。

第三十五章娇客2

等到这些人回郡王府后，郡王府出来一辆马车，由几个王府管事簇拥着去了位于鼓楼东大街的顺天府衙门。随后，顺天府衙出动不少衙役捕快，前往柳芳胡同的那个院子。魏黑魏白两兄弟怕引起有心人关注，没再跟下去。

曹颙并不担心此事会牵连到魏家兄弟身上，若是平王府想借官府出面查明此事，肯定不愿节外生枝，供出两个了无踪迹的蒙面侠客。估计最好的法子，就是找两个武功好点的护卫，顶了魏黑魏白兄弟两个的角色，将杀死那几人的行为定位为正当防卫。

到京城这几天，曹颙一直在犹豫，要不要亲自去趟四阿哥的府邸。皇子不能结交外臣，为了避嫌疑，他这位外臣之子能不和皇子们扯上关系最好。但是，四阿哥与十三阿哥对他，可有救命之恩。

到了京城，去拜见两个恩人应该算是情理之中。只是，曹颙自己都不知道，他是为了单纯的感激想去拜会，还是想借着谢恩之名，悄悄地抱住未来皇帝的粗腿。不用太刻意，不用太密切，在大家都能够接受的范围内化解曹家未来的灾难。十三阿哥那边，好像自打去年废太子后就处境很不好，被康熙下令囚禁在养蜂夹道。

没等曹颙做决定去不去四阿哥府，管家曹忠来通报，说是平王府的小格格带着位小姐上门做客。

曹颙摇了摇头，这些孩子真闹，就算不顾及男女有别，难道就不知道做这样不速之客是失礼的行为吗?

曹府，前院，正厅。

宝雅坐在椅子上，同坐在隔壁座位的红衣旗装少女说道：“永佳姐姐，你说曹颙能够赢了那些蒙古鞑子吗？”

“格格！”永佳眉头微皱，“快改了口，这‘鞑子’二字岂是能够随便出口的，万一哪天传到太后老佛爷耳朵里，可有你好果子吃！”

宝雅知道自己失言，吐了下丁香小舌，道：“好姐姐，宝雅知道错了！”

永佳见宝雅可爱俏丽的模样，心中多了几分怜惜，但仍是板着脸道：“格格渐大了，往后向今儿这种登堂入室的行为也改改吧，幸好是亲戚家，否则让人笑话，影响格格闺誉。”

宝雅笑着点了点头，眼圈却是红了，道：“我自小没有额娘，这两年哥哥虽娶了个好嫂子，但嫂子又忙得不行，没有空闲教导我。倒是永佳姐姐，总是为我操心。”

永佳看了看门口侍候的丫鬟婆子，笑着瞪了一眼宝雅道：“你是做客来了，还是借人家的地方闲谈来了，眼圈都红了，羞也不羞？”

第三十五章娇客3

宝雅笑着耸了耸鼻子，摆出很是娴雅的姿态来。永佳看着她，脑子里却出来一个少年的形象。

因父亲曾任江宁总兵，永佳随父母在江宁住过三年。虽然曹颙没有见过她，但是她却是见过曹颙的。在几年前，在江宁棉花堤渡口不远处的马车里，永佳曾见过曹颙，一个骑在马上、带着几分傲气的少年。面对着小小少女的恳求，曹颙神色淡淡地道："若有此心，四年来为何只做枉闻？"

永佳是在马车里，透过车帘的缝隙，看到尚是小小少年的曹颙的。曹颙的冷淡，曹颙的傲气，曹颙无意中流露出的孤独与感伤，都不经意地吸引着她的视线。从那以后，她开始悄悄关注他的消息。江宁世家曹家嫡子，万岁爷亲自赐名，自幼聪慧，不到十岁就通晓经书；十岁为祖母贺寿，筹划了林下斋；十一岁见驾，被万岁爷称赞；十二岁进清凉寺，为故去的祖母守孝；十五岁上京，进侍卫营当差，任三等侍卫。

永佳只觉得自己的心跳得厉害，四年后，他是什么模样？可还那样冷淡，可还那般傲气，可还那般孤独感伤？答案，就在眼前。

不管欢不欢迎，曹颙还是穿戴整齐，到前厅来见客。

宝雅见他来了，立即从椅子上起来，笑着走上前去道："曹颙，我来找你玩儿！"

曹颙心里暗叹，难道他在江宁带着弟弟妹妹玩，到京城后还要给小孩子当保姆吗？那可不行，太过无聊。他悄悄地退后一步，拉开与宝雅的距离道："格格怎么来了？王爷与福晋可安，府里一切可好？"

宝雅回道："哥哥与嫂子都安，只是吕先生府外的宅子好像遭了贼，听说报了顺天府。"说到这里，笑着道，"我怎么来了，不是刚刚说了吗，就是来找你玩儿啊！"

曹颙摇了摇头道：“蒙格格厚爱，曹颙本不应推辞，不过尊家父之命，今日要去给几位长辈请安，还望格格恕罪！”

宝雅没想到曹颙回绝得如此爽快，眼圈一红，眼泪刷刷地流下来。

曹颙见了，虽觉得有点麻烦，但是对着可怜巴巴的小姑娘还是无法生出厌烦之心来，递上块帕子，安慰道：“改日格格做我的向导，带我转转京城，可好？”

宝雅止了泪，笑着点了点头，随后又皱起眉来，道：“改日是改日，今日是今日，我刚刚打王府出来前叫人给塔娜下了帖子，约她午初（上午十一点）到安定门外比射箭。”说到这里，眼中带着几分埋怨望着曹颙，“你骗我说箭术不好，转眼又赢了德特黑，把我当成傻子。这我都不怪你，可你今儿得陪我去跟蒙古人比射箭，省得他们狂妄，瞧不起咱们八旗勇士。”

第三十五章娇客4

曹颙本来见小姑娘哭，还有几分不忍心；见她接下来说得蛮横，很是不耐烦，没有理她，找了个座位坐下。知道他和德特黑比射箭，看来定是那个纳兰承平说的。

想着那天进城时遇到的马车与纨绔子弟，曹颙就觉得腻味，难道就顺着这小姑娘的意，学她身边那些人，陪她四处招摇。那种日子可太无聊了，万事难求全，还是气这小姑娘一气，落个耳根子清净。于是，曹颙对外面的丫鬟道："上茶！"

宝雅与永佳两位客人的茶早就上了，因此小丫鬟只给曹颙送来一杯。

曹颙拿起茶杯，看了宝雅一眼。端茶送客，这回你该乖乖地走了吧！不想，宝雅却跟了上来，瞪着大眼睛看着他道："曹颙，你渴了，怨不得不陪我说话！"

曹颙无语，就听扑哧一声，有人笑出声来。曹颙一看，正是陪宝雅同来的那位红衣少女，用帕子捂着嘴巴轻笑。

不知为何，曹颙见这红衣少女有几分面熟，好像见过一般。他心中疑惑，除了自己姐妹，很少与外面的女孩子接触，怎么好像认识她。

宝雅说道："这是勇武伯爵府的永佳姐姐！"

"勇武伯爵府？"曹颙开口问道，"请问姑娘与护军营校尉完颜永庆怎么称呼？"

永佳微微一怔道："曹公子认识家兄？"

曹颙心里大悟，怪不得看这个永佳眼熟，原来是万吉哈的嫡女，永庆的胞妹。当年，他在江宁曾跟着魏信在林下斋对面的茶楼里见识了城里名媛的风姿，这永佳就在其中。另外，永佳毕竟与永庆、永胜同母所出，兄妹眉目间总有相似之处。因此，曹颙才会觉得永佳面熟。

宝雅见两人说话，自己被冷落在旁，满是不开心，拿起茶几上一把包金的牛角弓来献宝道：“曹颙，这是我从王府库房里特意找出来的，你就用它来赢了蒙古人，给我长长脸。”

曹颙微微一笑道：“格格，耳听为虚、眼见为实，我并没有赢了德特黑，箭术上也只是平平。格格若是想要获胜，还应另寻高人才是。”

宝雅自幼被众人娇惯，稍稍大些又被旗下各家公子捧得高高的，像今儿主动上门找曹颙，又是哭又是求他出面射箭却是头一遭。不想好说歹说，曹颙却仍是不撒口。

宝雅心里委屈，又在好友永佳面前丢了面子，小脸一下子就拉了下来，啪的一声将手中的弓摔到地上，道：“死奴才，给脸不要，你是什么身份，竟敢违逆本格格！”

第三十六章暗涌1

曹颙与永佳都变了脸色，曹颙闭上眼睛，心中长呼了口气，尽管一直来像鸵鸟似的不愿承认，但是宝雅的怒喝却点破一个事实，那就是如今他是个奴才。

别说是碰到宝雅，就是碰到皇室里未满周岁的奶娃娃，他都只是个奴才。他看府里的家生子儿感觉荒唐，其实他自己也没有什么本质区别，也是奴才秧子，不过是皇家的奴才，外人不敢小觑就是。

不由得，曹颙又觉得好笑，作为曾生活在平等社会中的现代人，来到这几百年前，自然而然地接受了贵公子的身份，安心地享受着别人的侍候，虽不会瞧不起那些没有地位的奴婢，但是却也不会举着“人人平等”的大旗来教化世人。可是，若是自己沦为地位低下的身份，要去侍候别人时，有几个穿越者会心甘情愿地认命。或者凭借自己的历史知识，攀上帝王这棵大树，混个王佐当当，最次也是裂土分茅；或是积累财富，手眼通天，做个任他地动山摇，我自悠然不倒的小强。

永佳见宝雅使性子，本怕曹颙气恼，没想到他不怒反笑。

宝雅话说出口，心里已经后悔了，但又不肯放低身份去赔不是。

房间里一片静寂，最后还是宝雅沉不住气，大声问道：“曹颙，你到底跟不跟本格格去比射箭？”

曹颙毫不犹豫地摇了摇头，端起手中的茶杯，喝了一口，这次是真有点渴了。

宝雅的脸红一阵、青一阵，最后跺了跺脚，转身跑了出去。

永佳起身，看了看曹颙，低声道：“格格有口无心，公子不必恼。”

曹颙抬头看了看永佳道：“姑娘不必担心，曹颙没事。”

永佳笑着点点头道：“公子大度，永佳就放心了！那个傻丫头定是生自己的气，躲在车厢里哭了！”

曹颙没有接话，心里想着曹佳氏，若是这不懂事的宝格格在姐姐面前也摆出主子的谱来，怎么办？随后摇头，不可能，姐姐已经抬了旗，不再是包衣身份，又是皇帝赐婚的郡王嫡福晋，凭借姐姐的聪慧，哄这样一个小姑娘还不是手到擒来。

永佳本想为宝雅说和，但见曹颙没有接口，她自然不好再说什么，告辞离开了。

曹颙慵懒地靠在椅子上，说他是大男人爱面子也好，说他是骨子里高傲也好，每每想到自己要做个奴才，就心里不自在。其实，他也有机会找借口留在江宁，但那样曹家怎么办？曹家，在受到皇帝宠信的同时，一直成为清流攻讦的靶子。就算是康熙，为了保持他的帝王形象，也不得不纵容这些清流对曹家的攻讦。

第三十六章暗涌2

虽然，曹颙早做了最坏的打算，大不了举家出海，前往美洲淘金去。可是，凭借眼下的航海技术，怎能渡过浩瀚无际的太平洋。一切的一切，还是等时机成熟再说。在这之前，曹家还是那个被帝王倚为心腹的曹家。为了表明这点，他这个小奴才秧子，就心甘情愿地到京城来当差。

曹府外，一辆华丽的马车匆匆离去。

永佳猜测的没错，宝雅在车厢里正哭着。她见永佳进来，可怜兮兮地道："永佳姐姐，我不是诚心的，谁让他不理睬我，还不和我玩儿！"

永佳掏出了帕子，替她擦了擦泪道："即便你恼，也不该说这样的话。"

宝雅点了点头道："是啊，是啊，若是传到嫂子耳朵里，嫂子怕是会不喜欢我了，那可怎么办？"

永佳想着曹颙刚刚那漫不经心的样子，安慰道："这个你放心，曹公子看着不像是那种小气人，怎么会和女儿家计较，更不要说是去背后告状！"

宝雅略带几分疑惑，看了看永佳道："姐姐不是才认识曹颙吗，怎么好像很熟悉似的？"

永佳整理整理帕子，道："格格又开始浑说，就算不是曹颙，换作其他男子，也不会同你计较！我有哥哥与弟弟，见惯他们行事，自然是知道的。"

曹府，客厅。

等到客人离去，大管家曹忠上来请示给毓庆宫送礼之事。

"太子复立？什么时候的事？"曹颙开口询问。

"回大爷话，根据宫里传出的消息，是昨儿早朝时，万岁爷下的圣旨。"曹忠回答。

曹颙点了点头，昨儿他们这什护卫当值出来就去了贵宾楼，因此不知道这等大事。

“是哪位福晋，还是哪位皇孙生辰？”曹颙想了想，继续问道。皇子不能结交外臣，太子就更应避讳。京城众权贵虽是争先送贺礼，但还要有个幌子不是。

“回大爷话，奴才听说好像是太子宠爱的侧福晋唐佳氏生辰。”

“嗯，那就按照以往的例，给这位侧福晋备份礼。”曹颙说道，“再比照这份加三成，给太子妃准备一份。不可太奢华，不可太浪费，在库房里选些送得出手的玉玩首饰就好！”

第三十六章暗涌3

曹忠笑道：“还是大爷安排的妥当，又不失礼，又不留口舌，又不显得张扬。”

太子既然复立，那被关押的十三阿哥呢？曹颙想到这点，问道：“有没有十三阿哥的消息？”

“好像是回阿哥所了！”曹忠听说过当年四阿哥与十三阿哥搭救小主人之事，因此听到曹颙发问，并不意外。

阿哥所，是皇子未分府前在宫里的住处。十三阿哥虽然成婚多年，但自今尚未分府，仍住在宫中。

对于后世小说中赞为“侠王”的十三阿哥，曹颙心里是存了几分好感的。当年那个意气风发的少年，从康熙皇帝最宠爱的皇子之一，到被御口训斥为“并非勤学忠孝之人，若不行约束，必将生事，不可不防”。数月的牢狱之灾，皇父的冷落，不仅摧毁那个少年的心志，还摧毁了他的健康。

想到太子复立，曹颙总觉得脑子里好像忘记了点什么，隐隐约约的，又想不起来。他还要去拜访几户亲戚，懒得再想，就让曹忠下去准备出门。

石驸马大街，平郡王府。

路芸娘伤势不轻，平郡王讷尔苏叫人拿了自己的帖子，接连请了好几个御医过来。曹佳氏也带着几个丫鬟婆子，在客房这边照看。

直到中午，路芸娘的伤口才处理干净，喝了安神的药睡下。

曹佳氏想着路芸娘不仅断了手臂，曾经如花似玉的娇容上还添了半尺长的口子。因伤口过深，就算是痊愈，那长长的疤痕是去不了。难道这就是红颜薄命，曹佳氏心里欷歔不已。

夫妻同心，讷尔苏看出妻子在担忧什么，不愿意她因此劳神，轻轻扶住她的腰身，劝慰道：“先生不是那种只爱女子美貌的轻浮之人，就算是芸娘破了相，也会疼她爱她，颜儿不必忧心。”

曹佳氏摸了摸自己的肚子，回头冲丈夫笑了笑道：“嗯，王爷说的是，是颜儿杞人忧天了！”

过了一会儿，去顺天府报案的吕戴回府了。

看过了芸娘后，吕戴随讷尔苏去了书房。

“案子怎么样？那个那五的身份查清楚没有？”讷尔苏有点急切地问道。

第三十六章暗涌4

对于吕戴与芸娘的遭遇，除了气愤，讷尔苏更多的是内疚。吕戴与芸娘成亲才是这两天的事，并不为外界所知。在京城众人眼中，柳芳胡同那边是平郡王的外宅。对方既然敢如此放肆地杀上门前，目标到底是芸娘，还是他这个郡王？说不定，还是他这个郡王连累了吕戴夫妇。

气氛有些凝重，吕戴皱着眉回答："那五，是太子的门人。"

讷尔苏微微发怔道："太子的门人？怎么可能是太子，就算再狂妄，也不至于此。早上刚刚复了储位，晚上就安排人报仇泄愤。"

吕戴点了点头道："王爷说得没错，太子与王爷之间的恩怨众所周知。就算太子想要报复王爷，也不会才复位，就这般迫不及待，派出的还是自己的门人。"

吕戴所说的太子与平郡王的恩怨，是指去年太子被废前鞭打讷尔苏之事。说起事情根源，还在吕戴与路芸娘身上。

去年，因户部追缴库银，有大批官员落马。轻者抄家，重者发配。路芸娘本为官宦之女，在被抄家后流落到一家名叫海棠阁的青楼。吕戴八年前，曾做过路家的西席，当过路芸娘的启蒙先生。听说当年的弟子有难，他就托了平郡王帮路芸娘脱籍。芸娘爱慕吕先生，吕先生却因顾及到师生名分，始终未接受她。

偏偏不知谁多嘴，在太子面前赞路芸娘是海棠阁的花魁，是媚骨天成的极品美人。太子动了心思，叫人传话给讷尔苏，暗示讨要芸娘做礼物。讷尔苏只做未知，准备了大量奇珍异宝，献给太子。太子恼羞成怒，借口讷尔苏的礼物轻了，鞭打了讷尔苏。

曹颙去原兵部尚书玛尔汉与现任正黄旗护军参领傅鼐府上请过安后，又去了马连道家。

玛尔汉是曹颙二婶兆佳氏的伯父，今年已经七十六岁，年后就告老休养。如今不怎么见外客，由他的长子招呼曹颙。玛尔汉与曹家关

系并不算亲密，只因他辈分高，年岁又长，所以曹颙先来拜见这个老爷子。

第三十六章暗涌5

傅鼐，镶黄旗人，满洲老姓为富察氏，少年时曾同曹寅、李煦、纳兰容若等人一起任过康熙侍卫，后来娶了曹寅的幼妹曹氏为妻，是曹颙的亲姑父。曹氏生长子昌龄时难产，产后不久病故。傅鼐后又续娶了继室夫人，与曹家关系渐渐淡了下来。等到曹颙记事后，两家早已没有走动，曹颙只隐约听说过京城有这门亲戚。

傅鼐倒是亲自出来见曹颙的，不过神色有些淡淡的，问问了江宁那边曹寅夫妇的情况，又问问他进京差事什么的。最后，又打量打量曹颙，端茶送客。曹颙有点奇怪，这位姑父并不像表现出来的那般冷淡，他的眼神看着自己时，里面不经意流露出慈爱与感伤。想必他与姑姑也是有很感情的，怕是看到内侄想起了亡妻。

马连道家，特意设了家宴为曹颙接风。

马曹两家算是通家之好，因此并不避讳女眷。马连道的妻子田氏，是个非常健谈的妇人，笑呵呵地与曹颙话起了家常。

马连道的两个儿子一个在户部当差，一个是护军营侍卫。马连道的两个女儿年纪尚小，大的不过十三四岁，小的十来岁的模样。两个儿媳看来也是出自旗人之家，都是端庄有礼落落大方的，见过曹颙后，冲着小姑子们笑笑，带着她们下去准备酒席。

曹颙面上虽然带笑，心里却有几分不自在。这马连道与田氏夫妇，看来像是把他当成准女婿一般，那眼神不是一般的炙热。不过，马家虽然宅院也不小，但是却不像其他大户人家那般广纳妻妾。田氏“妒忌”的恶名在外，马连道只有嫡妻，并没有侍妾。或许因家风的关系，马家兄弟两个也都是只有妻，没有妾。

若不是亲事讲究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怕是马家就要拉着曹颙敲定亲事。曹颙愿意接受马家的亲善，却无法心甘情愿地接受这门亲事。

第三十七章风来1

在马家吃饭的过程中，曹颙就拿定主意，回府后要修封家书给父亲，表明自己不愿早婚的决心，恳请双亲不要随意帮自己定亲。如果马家人知道，他们的费心款待换来的竟是这样的结果，不知会不会哭笑不得。

这顿饭吃了将近一个时辰，饭后田氏又是絮絮叨叨地唠嗑。待到他们放曹颙离开时，天色已黑。跟着曹颙来的管家曹忠早去其他府里送礼去了，这边跟着曹颙的，只剩下小满和新选上来的两个长随。

马连道不放心曹颙，打发大儿子马信羽带两个人送他回去。

路上，曹颙与马信羽骑马并肩而行。

马信羽问道："听闻曹兄弟曾师从宋斌臣大家之子，可有此事？"

曹颙点了点头道："确有此事！"心中却暗叹不已，看来马家关注自己应该不是一日两日，因为宋夫子当年在他去清凉寺之后就辞馆回了杭州。

马信羽笑着说："三阿哥素来喜爱书法，对宋氏书法尤为推重。他知道你这位宋氏书法的再传弟子要进京当差，早就盼着了。听说我们家今儿宴客，就让我传话下来，要你去趟他府邸，估计是要找你研讨书法。"

"我哪里会什么书法，只是跟着宋夫子读过一年书罢了，怎么好打着夫子的牌子招摇，倒让人笑话。"曹颙自然明白什么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开口婉言拒绝。

"曹兄弟，反正话哥哥是带到了，去不去就看你的主意。"马信羽道，"只是主子毕竟是主子，曹兄弟还是要谨慎考虑才是，省得无意中得罪了贵人而不知。"

马信羽话虽说得诚恳，但是曹颙却听着不对味，这话里隐隐地带了几分威胁，看来那三阿哥的邀请是不容拒绝的。

曹颙看了马信羽一眼，有点替马家惋惜。早知道马家是三阿哥的姻亲，田氏的侄女是三阿哥的侧福晋，但曹颙没有想到马家如此短目。就算是太子储位不稳，也不应攀上三阿哥。三阿哥虽然素有才名，但是非嫡非长，母妃不受宠，又没有实力雄厚的外戚支持，靠什么争皇位?

第三十七章风来2

不知道这马信羽传话，是自作主张，还是马连道早已知情的。看来，这马家往后还应保持距离，若是被他们牵扯进去，岂不是冤枉。

进京前，曹颙就想过，不知道哪个有眼光的皇子会注意到曹家的势力，关注他这位曹家嫡子。他还以为会是太子，或者八阿哥，没想到，第一个注意到他的竟然是三阿哥。听那话的意思，这关注为时已久。

马家离曹家并不远，不到两刻钟，也就到了。

马信羽很有兄长的样子，目送曹颙进府，才带人离去。

曹府，偏厅。

曹颙回院子换了身家常衣服后，又到前院见曹忠，询问了今日送礼的各府回话如何，明儿还要去哪几家。

显然，康熙的这些儿子都不是傻子，关注曹颙的并不是只有三阿哥一个。太子那边，不仅收了曹家的礼，还发下话来，贝勒弘皙正遴选伴读，曹寅之子既然是圣口亲赞过，自有过人之处，让他去毓庆宫请安。

九阿哥，因年初推选太子之事，正被康熙冷淡。出面的，是他的门人顾纳。听到这个名字，曹颙想起了林下斋。

在曹颙去清凉寺后，离开两年之久的顾纳回到了江宁。除了探望母亲外，他还去见了曹寅，送上了九阿哥写给曹寅的信。信上客客气气，没说别的，就是提到为了给母妃贺寿，要向曹家借两个厨子，就是林下斋于田两位掌勺师傅。

曹家再受康熙的倚重，也不过是皇家的奴才。如今小主子既然发话，曹寅哪有拒绝的理由。

顾纳没有去见曹颙，曹颙也没有想去见他的想法。林下斋，对他来说，只是赚银子的工具；对顾纳来说，却是进身之捷径。只是，若说不失落是假的，当年那个倔强又骄傲的孩子已经消失了。

林下斋，其实曹颙早就想关闭。那里若是想要维系住高额菜价，就要不断地推出新菜新点心。他只是凭借以前爱吃的嗜好，将几百年后的美食，介绍给于田两位师傅，再由两位师傅研发出来。他不是菜谱，所知毕竟有限，折腾了几年后，肚子里那点存货就差不多了。

曹颂与曹颐都气愤得不行，尤其是曹颂，更是撸起袖子，想要去教训那个家伙。李氏因林下斋是儿子的产业，就这样毁了，也是极恼的；只是因顾纳是先前夫人的亲戚，她不好埋怨什么，只好忍下。兆佳氏心疼曹颂那份分红，什么“小白眼狼”，什么“忘恩负义”的，唠唠叨叨了好几日。

不管曹家众人心情如何，林下斋还是随着于田两位师傅的离开而关闭，一个月后，京城多了家陶然居。

第三十七章风来3

今儿，顾纳下午登门拜访，知道曹颙出门，等了大半个时辰，直到天快黑才走。他告辞前，管家曹忠已经回府。他让曹忠转告曹颙，说是九阿哥要找他问生意上的事儿。

太子、三阿哥、九阿哥，曹颙还真是有点受宠若惊。不过，他知道，这几位皇子，根本不会将他当盘菜。他们看重的，是他背后的曹家，是与曹家荣辱与共的李家与孙家。

江南三大织造，联络有亲，曹家又是三家的核心。掌握住了曹家，相当于掌握了一个银库。三位阿哥都曾随同皇帝南巡过，见识过曹家的财大气粗，见识过曹家的富丽堂皇。

不管是太子，还是三阿哥、九阿哥，他们都没有等到曹颙的请安，因为曹颙病了。旅途劳乏，到京又是忙差事，又走亲访友，曹颙病得合情合理，任谁也说不出半点不是来。

曹颙不病不行，这万恶的封建社会，等级森严，不管曹家在江南如何，如今在京城，在诸位皇子眼中，他不过是小小的包衣之子。小主子们开口传唤，他哪里有推脱的资本，就如那天马信羽所说，要他“谨慎考虑，省得得罪了贵人而不自知”。

若是大咧咧地去各个皇子府上请安，那可就免不了一个“爱钻营”的名声。别说在皇子面前讨不到好，就是康熙知道，也不会对他有什么好感。曹家之所以受康熙倚重，其重要的一点在于曹家是纯臣，只忠诚于康熙皇帝一人。

皇子们终是要见的，眼前却不是好时机。总要见过康熙皇帝这个正主子后，再找恰当的理由去见识各位。只要有康熙这棵大树撑腰，就算那三个阿哥都得罪光了又如何，反正他们后来都没有什么好下场。眼下，他却不敢有任何得罪的意思，“尊卑不分”，这也是大罪名。

曹颙躺在床上，脑子里想着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他头上裹着寸宽的布带，小脸因这两日觉睡得足，可以说是满面红光，若不是眼圈有些发黑，真看不出是患病在身。

紫晶掀开门帘进来，是平郡王夫妇听说曹颙身体不适，登门来探病，就要到侧院来。

说完这些，紫晶看了看曹颙道："大爷，眼圈处的黛青被擦下去不少，用不用再补补？"

"是吗？拿镜子来，我看看。"曹颙坐起身来，对紫晶说道。

紫晶取了百宝格上放置的一面两个巴掌大小的玻璃镜，递给曹颙。

或许是刚刚躺着时，不小心蹭到被子上，眼圈位置的青色淡了不少。曹颙把镜子递给紫晶道："算了，就这样吧，省得姐姐惦记。等见其他客时，再补也不迟！"

第三十七章风来4

就算是装病，也要有技术含量。不能这边对外说着生病，那边却活蹦乱跳地四处张扬，那还不如不装。装病的最高境界，应该是别人就算知道你是装的，却抓不到你任何把柄，面容憔悴，饮食清淡，这些都是起码的。

曹颙，就是很认真地在装病。面容憔悴，好解决，留了紫晶的半块黛青，眼圈四周涂涂抹抹；饮食清淡，连喝了两天酒，肠胃正难受，清清肠胃也好。就算是曹府上下，除了紫晶与大管家曹忠外，其他人对主子生病之事都确信无疑。紫晶是曹颙没瞒她，曹忠则是知道几位皇子之事，心里应该能够猜到几分。

就算是至亲姐弟，以曹佳氏的身份，也不应直接这样到卧房来探病。不过因曹颙尚未成年，又是独自一人在京城。长姐如母，她这样做也不会有所非议。于是，随同妻子前来探病的平郡王讷尔苏在曹颙的卧室里第一次见到自己的小舅子。

讷尔苏比曹佳氏大一岁，今年不过十九岁，没有穿郡王品级的蟒袍，看打扮与寻常富贵人家的公子并没有什么不同。个子不高不矮，身材不胖不瘦，举手投足间却隐隐带着皇家风范。

曹佳氏进房后，见弟弟头上绑布带半靠在床头，连忙走上前去道："怎么回事，前儿还好好的，怎么就病下了？"

曹颙不愿让曹佳氏担心，笑着说："没什么事儿，不过是有点水土不服，姐姐不必担心，睡两日就好了！"

曹佳氏见曹颙除了眼圈黑点，脸上红润润的，不像是大碍，才放下心来。她摸了摸曹颙的被子，又看了看屋子里的陈设，略带不满地对紫晶道："才三月中旬，怎么就换了薄被子，撤下了炭盆。如今父母不在身边，弟弟的起居全托给紫晶姑娘照顾，姑娘要格外用心才是！"

"是，奴婢记下了！"紫晶俯首应道。

曹颙见姐姐嗔怪紫晶，忙道：“不干紫晶的事，是我嫌燥热，叫人撤了的！”

曹颙见曹佳氏还要再说，抬头看向她身后的讷尔苏，笑着说：“这位就是姐夫吗？姐姐也不介绍介绍。”

曹佳氏含笑点了点头，讷尔苏却被那声“姐夫”给美坏了，道：“‘姐夫’，你叫我姐夫了。这个称呼我喜欢，更有股子人情味。”

曹颙这几日正因京城中的权贵头疼，眼下见了这没有郡王架子的姐夫，很对胃口，道：“既然娶了我的姐姐，自然是我的姐夫！”

讷尔苏却乘着曹佳氏没注意，很诡异地向曹颙笑了笑。

曹颙心里突突的，怎么回事，看这样子，就仿佛讷尔苏握住他的把柄似的，难道魏黑、魏白两兄弟杀人的事情败露了？

第三十八章送礼1

曹佳氏怀着身子，孕吐很厉害，在房里待了片刻就到外间吐去。因外面有两个妥当的婆子侍候，讷尔苏并不担心。他留在卧房里，坐在床边的椅子上，似笑非笑地看着曹颙道："看在你叫我姐夫的面上子，我就不拆穿你的小把戏了！为何装病，可是为了弘皙贝勒选伴读之事？"

曹颙很是意外，低声问道："这个，姐夫怎么看出来的？"

讷尔苏指了指曹颙的眼圈道："这个用的是区斋堂的黛石吧！"

这都知道，曹颙无语。

讷尔苏笑着说："同你姐姐未成亲前，有时逃宗学里的课，就用过这招。"

"哈哈！"曹颙忍不住笑出声来，这个姐夫，可真是不错。

"其实，若是想与太子那边撇清关系，不用装病，只须平日里多往我府上走动走动。我与太子不合，你走得与我近了，他自然拉不下脸来再叫人唤你！"讷尔苏提议道。

曹颙苦笑，若是就一个太子还好，如今他就像是块不大不小的肥肉，谁都想找个机会吞下去。

讷尔苏十来岁继承父亲爵位，如今做了多年郡王，心智比同龄的年轻人成熟许多。见曹颙神色，想想眼下京城中夺嫡的大戏并未随太子复立而落幕，他就猜出一二，不由为岳父家担心，说道："京城风云变幻，往来复杂，你虽年纪不大，却是岳父的嫡长，他们都盯上你倒也不意外。岳父这两年还的库银将近百万，这早就让京里的王爷阿哥红了眼。若不是因两年前九阿哥的事，怕是早有人忍不住要向曹家下手。"

两年前，九阿哥虽然叫人去江宁向曹家"借"了两个厨子，在京城开了陶然居，但是却受到了康熙皇帝的训斥。虽然最后没有叫他把两

位师傅还给曹家，但是却发下话来，若是再有人不顾皇家脸面谋夺臣子产业，那他也就不给大家留脸面了。

“姐夫不必担心，要是没意外，过几日万岁爷应会传召，到时背靠大树好乘凉，管他什么皇子不皇子，阿哥不阿哥的！”曹颙道。

第三十八章送礼2

讷尔苏点了点头道："你心里有底就好，若是敢迫你紧了，姐夫也不是吃素的，总能护你一护。'人善被人欺，马善被人骑'，在京城也不能一味小心谨慎，那就让人看得轻了。把握住分寸，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人，我必犯人。前几日你与德特黑比射箭就很好，宫里当差，除了家世，手上还要有真本事，才会叫人看得起。"

"谢谢姐夫！"曹颙见讷尔苏细细交代着，很是感动。

讷尔苏看了曹颙一眼道："客气什么！原本见你斯文俊秀，还担心你性子绵，容易受人欺负。如今，发现你还有几分机灵，不去欺负别人就难得了。"

两人正说着话，曹佳氏从外间进来笑道："你们倒相得，有说有笑的，聊些什么，这般开心？"

讷尔苏起身，扶着妻子在床前坐下，然后笑着说："我与颙弟说福彭呢，昨儿跟着我'呀呀'的学说话，不知什么时候能够开口叫'阿玛'。"

曹佳氏陪着曹颙说了会子闲话，因身子重，不方便久坐，嘱咐了曹颙几句就回府去了。

望着讷尔苏与曹佳氏离去的背影，曹颙想起魏黑昨日的回话。根据打探得知，柳芳胡同那边的命案已经结案，市井无赖那五伙同三个同伴，入室盗窃，被吕家护卫察觉，双方激战，最后各有死伤。如此简单，如此痛快，怕也是因为牵扯到案子中的一个是太子，一个是铁帽子郡王。

曹颙疑惑，这太子是康熙亲自教导出来的储君，为何如此不堪。"君子报仇，十年不晚"，这个道理有几人不知道。就算你复了位，但党羽爪牙都被皇帝处置一空，何必这个时候做这种恶事。隐隐约约地，他总觉得那个案子另有内情。

康熙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二日，殿试放榜，新进士新鲜出炉，第二次参见进士科的马俊赫然在列。

在放榜前，马俊同永庆一起到曹家探病，因曹颙只是水土不服，并无大碍，大家就免了担忧。虽然他与永庆都比曹颙年长几岁，但是因曹颙少年老成，大家都是朋友相交。他曾提过，若是中了进士，想去地方上为官，学历史上那些青天，造福一方百姓。看来，如今是心想事成。

三月二十五日，曹颙结束为期六天的休沐，又开始去宫里当值。

这班，曹颙这什的八个侍卫轮到太和门当值，时间是每天午初到申初（上午十一点到下午三点）。大家不过见过一两面，但因那日酒桌上喝出交情，曹颙与同僚们也都相处得很融洽。

第三十八章送礼3

虽说这段时间已经下朝，但是太和门往来的官员还是不少，大家自不能像守里面小门那般随意。两个时辰，四个小时，又赶上中午，虽然天气不热，但是日头明晃晃地刺眼。

快到申时，有个十七八岁的太监小跑着过来问道："三等侍卫曹颙可在此当值？"

众人望向曹颙，曹颙上前一步回话："在下就是曹颙，公公是找我吗？"

那小太监看了看曹颙，道："万岁爷召见，大总管在侍卫处正等着，曹侍卫还是跟奴才快过去吧！"

曹颙看了一眼德特黑，见他点头，才跟在小太监身后，往北面中左门方向而去。

在没人处，曹颙从荷包里摸出块拇指大的玉石料，塞到那太监手中说道："公公怎么称呼，劳烦公公传话，这是曹颙的一点心意。"

那太监有点受宠若惊，忙答道："奴才魏珠，在乾清宫当差，谢曹侍卫厚礼。万岁爷好像是听阿哥所那边的消息后，才下令传召曹侍卫的。"

穿过两道中门后，曹颙随着魏珠到了乾清门广场。侍卫处，在广场西侧的连房里。曹颙到时，乾清宫总管太监梁九功正同当值的内大臣说话。他曾多次随圣驾到过江宁，又在前几年去过曹家传旨，因此曹颙认识这位总管大太监。

"卑职三等侍卫曹颙见过两位大人！"曹颙从容见礼。

那内大臣看了看曹颙，笑着点了点头道："能够胜了德特黑，有几分本事，没有坠了你父亲的名声。"

梁九功站了起来道："转眼竟这般大了，上次见你还是孩童模样。快跟咱家过去吧，万岁爷在南书房传召。"

"是！"曹颙俯首应着，跟在梁九功身后。

“你是见过圣驾的，本不用多嘱咐，只是宫里人多口杂，若是有半点逾越都要落下口舌，你还是要留意些！”梁九功四十多岁，并没有什么架子，对曹颙用着长辈的口气教导着。

“谢谢梁总管提点，曹颙记下了！”曹颙回答。

对于太监，这个古代阶级社会特有的产物，曹颙并不存歧视之心。

第三十八章送礼4

世人多有误解，以为男人被阉割成了太监后，就是不男不女。曹颙却不这样认为，不过是雄性激素分泌少了，男性特征停止发育或者逐渐消失罢了，难道这样就不再是男人。受宫刑后写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的司马迁，那个带着船队下西洋的郑和，都是值得后世敬仰之辈。

乾清宫，南书房。

康熙皇帝盘腿坐在炕上，手中拿着的是几位皇子皇孙的课业，完成得好的，他就点评几句。此时，他更像是一位慈祥的父亲。听梁九功说曹颙到了，在门外候着，他放下手中的笔，说道：“传！”

梁九功抬高了音量道：“传，三等侍卫曹颙觐见！”

书房门口又有太监接着道：“传，三等侍卫曹颙觐见！”

门口的小太监撩开门帘子，曹颙低头走了进来，进门先是一面屏风，屏风后有几把椅子，右手有个门，门口有两个小太监侍立，看来那里才是皇帝召见之地。

进了右屋，曹颙在门槛前甩了甩袖子，跪下道：“奴才曹颙见过万岁，万岁万岁万万岁！”

康熙不由地笑道：“朕是叫你来说话的，上前回话！”

“喳！”曹颙应着，起身向前走了几步。

“你父二月上折子说要送你进京当差，头些日子朕还问起。朕记得你比十五阿哥小些，今年十六岁还是十五岁？”康熙开口问道。

“回万岁爷的话，奴才虚岁十六岁，周岁十四岁零九个月！”曹颙恭敬地回答道。若说不紧张那是骗人的，眼前这人可是手握生杀大权的。

康熙点了点头道：“这么小就进京当差，真是难为了你！听说你前两年在寺里给祖母守孝，其心可嘉，不枉老夫人疼了你这些年！”不知

康熙是想起已逝的保姆曹孙氏，还是叹息自己没有这样孝顺的儿孙，一时之间有些缄默。

不知道这算不算称赞，康熙没有问话，曹颙不能插嘴，屋子里气氛一时有些冷场。

第三十八章送礼5

过了好一会儿，康熙才又开口道："听说你给阿哥所那边送礼了。"说到这里，声音凌厉起来，"嗯，怎会想起送礼给十三阿哥，送的又是蛇油！"

"回万岁爷的话，奴才幼时曾遭过难，若是没有四阿哥与十三阿哥出手相救，怕奴才的小命早就没了。这份恩情，奴才始终谨记。"曹颙早有准备，并没有被康熙的声音吓到。

虽然这事年头久远，但康熙还是记得的，他继续问道："既然你谨记四阿哥与十三阿哥两位大恩，那为何进京后没有去四阿哥府上请安？"

曹颙心里暗叹，厉害啊，他托人往阿哥所送礼，不过是昨天的事，今儿康熙就已查明他这几日的行踪。"回万岁爷的话，奴才虽已进宫当值，但行事却不敢随意。朝廷有令，外臣不得结交皇子。奴才有心去四阿哥府上请安，但怕牵连到奴才父亲身上，因此奴才不敢去。"他回道。

康熙若有所思地道："知道谨慎就好，但也不必太拘着，叫你去点评书法也罢，叫你去谈论生意也罢，去去也无妨，有什么新鲜事儿，下次来说给朕听听！"

"奴才遵旨！"曹颙终于等来这句话，很是痛快地应道，同时也为几个皇子悲哀。就那几位那点小动作、小心思，怕是半点都没瞒住这位万岁爷。

康熙从炕上的小几上拿起一只巴掌大小的瓷瓶道："你给十三的礼单上注明此物可以治疗风湿，可确有此疗效？

曹颙回答："此物是蛇油精，是福建山蛇蛇油炼制而成，本是个去湿的土方子。奴才父亲有风湿，用了此物效果见好。这次进京，奴才带了两瓶，本想送给亲戚家的长辈。没想到，无意中得知十三阿哥正犯湿症，奴才不敢藏私，就将两瓶蛇油精托人送往阿哥所。"

康熙点了点头道：“难为你一片赤诚。听说你与德特黑比射箭赢了，不错，有点你父亲少年时的意气。”

康熙又问了几句曹颙的功课、前几天的水土不服等，才让他离开。

第三十九章委屈1

出了乾清门，曹颙松了口气。为了曹家兴衰，他有心靠着康熙这棵大树乘凉，但是像这样满口“奴才”的对答，却不是他所愿。“奴才”、“奴才”，这样自称，他心里郁闷不已。若是这样下去，别说是延长寿命，郁闷也要郁闷死了。

曹颙掏出怀表，已经是申时二刻（下午三点半），出了东华门，他在侍卫营车马房这边换了便服牵了马想要回府。没想到，纳兰承平骑着马等候在车马房外。

见曹颙牵着马出来，纳兰承平笑着上前道：“曹兄弟才出来，这般召见得有小半个时辰。往后曹兄弟发达了，还要拉扯兄弟一把呀！”

曹颙虽然不喜欢纳兰承平，但毕竟是同事，还算是前辈，笑着胡乱应着。

两人并肩前行，纳兰承平提到与蒙古人比试之事，前几日宝雅格格本约战蒙古人来着，后来又不知为何取消了比试。纳兰承平见曹颙听得意兴阑珊，开始奉承他的箭术高明。曹颙面上虽带着笑，但却并不接话。

不知是曹颙倒霉，还是纳兰承平是个衰人，每次两人在一起都能够碰到找茬的。就听有人粗声喊道：“纳兰承平，你给爷站住，上次在品花楼你竟敢抢爷看上的婊子。那次让你溜了，看这次你往哪里走。”

说话间，前面的胡同儿涌出二三十人来，将曹颙与纳兰承平拦截住。为首的是几个衣着光鲜的公子，说话那人面容发黑，身体粗胖，站在众人之前。

那黑胖子刚想开口再骂，正好看到曹颙打量自己，身子一下子酥了，眼神很是淫荡，嘴巴里不干不净起来，叫道：“哎哟，怪不得这大半个月没堵着你这小子，竟是换了口味。这小子，细品嫩肉的，上品啊，哪里寻来的，转给大爷，大爷就饶了你上次的无礼！”

曹颙因做了半天奴才，正心情郁闷，眼下见这胖子竟是爱男色的，恶心得不行。

纳兰承平怕事情闹大，忙开口道："贵山，不可胡说，这是江南曹织造家的公子。"

"曹织造？曹寅那个包衣奴才！"贵山笑着道，"一个小奴才秧子，还敢在爷面前称公子，真是笑死个人了！爷看上他，可是他的福气不是！"

说话间，贵山已经摸上前来，走到曹颙的马前，就要拉扯他下马。

第三十九章委屈2

曹颙哪里会容贵山近身，左脚轻点马腹，右手轻抚马颈。就听嘶的一声，曹颙的坐骑似乎受到惊吓，前面的双蹄高高抬起。

贵山站在曹颙的马旁，没有防备，吓得跌倒。那马像是不受控制般，前蹄重重地向那贵山踩去。只听咔嚓一声，贵山惨叫了半声，就疼得晕了过去。

事情发生得太快，等贵山带来的长随反应过来时，一切已尘埃落地。他们为首的查看了贵山的伤势，其他的怒喝着将曹颙团团围住。

曹颙坐在马上，冷眼看着一切。

贵山的大腿血肉模糊，跟着的几个纨绔怕担干系，指着曹颙，叫嚷着："打死眼前这个包衣奴才，给贵大爷报仇！"

"打死他，打死他，竟敢动宜主子的侄儿，就是找死！"又有人说道。

曹颙眼睛眯了下，宜主子，五阿哥与九阿哥的生母，康熙后宫四妃之一，正是赶得好不如赶得巧。

说话间，大家已经动起手来。纳兰承平在旁边急得团团转，想要上前去拉架，又挤不上前去。

拉扯中，曹颙被拉下马，拳脚什么的都冲他招呼来。他虽没有还手，却在躲闪，往身上打的，都避开，往脸上打的老老实实地挨了两下，觉得差不多了，才游走避开众人，翻身上马，驾马离去。

贵山已经被几个年长的长随送回府去，其他人正打得热闹，哪里容得曹颙离开，高喊着追在曹颙马后。

曹颙坐在马背上，感觉脸上火辣辣得疼，心里却是舒服多了。妈的，曹家是不容易，对康熙尽忠不说，数年亏空都是为了康熙的脸面。自己好好的大少不做，被曹寅送到京城来表忠心，难道还要应付四周的暗箭不成？吃人的嘴短，拿人的手软，康熙啊康熙，曹家对你尽忠如此，该轮到你回报了。

曹颙这些想着，还不忘记控制马速，让后面那些人既追不上，又能够始终跟着。

跑了大约一里半路，曹颙到了石驸马大街的平郡王府。

石驸马大街，平郡王府。

第三十九章委屈3

平郡王讷尔苏素日行事一向低调，那些纨绔仗着外戚郭络罗家的势，并不畏惧，追曹颙到了王府门口。

曹颙像是力竭，晕倒在马背上。那些纨绔还想围上前打人，被王府门口护卫给拦住。虽不知因何起纠纷，但是大家都认出马背上那人是前些日子来过的福晋娘家的兄弟，大家怎么能够不护好。

推推嚷嚷的，场面很是混乱，就听有人怒喝道："大胆，还不给本王住手！"讷尔苏到了。

见曹颙趴在马背上生死不知的模样，讷尔苏脑子嗡地一下，快步走上前去，急声道："颙弟，颙弟！"

看到曹颙脸上两块乌青时，讷尔苏的牙咬得紧紧的，冰冷的眼神看也不看那些纨绔，冲着门口的那些侍卫道："还愣着干什么，被人家欺负到门口了！打，给本王打，打死了算本王的！"

曹颙听了讷尔苏的话，怕节外生枝，暗中拉了拉讷尔苏的袖子，悄悄地向他使了使颜色。

讷尔苏见曹颙目光清明，身上衣服虽然有些破烂，但并没有什么血渍，稍稍放下心来，寒着脸对那些护卫道："都给本王抓起来，胆敢反抗者，格杀勿论，罪名就是以下犯上，袭击本王。"

那些纨绔都傻了，想不明白为何一个包衣奴才不回自己的地方，硬是跑到王府来；也不明白为何平日众人口中待人最为宽厚的平郡王还有这凌厉的一面。

讷尔苏扶下"昏迷不醒"的曹颙，两人进了王府。

待到大门关上，曹颙才睁开眼睛说道："姐夫，我没事，没传到姐姐耳朵里吧？别让她担心！"

讷尔苏点了点头说："这个我晓得，怎么回事，你一个人怎么招惹上这群无赖？好汉不吃眼前亏，纵然是想动手，也要带足了人！"

曹颙见往来下人向讷尔苏请安，低声道：“姐夫，还是找间清净的客房安置我吧，估计要在你府上打扰两日了！”

讷尔苏将曹颙扶到王府西南侧的客房，见房间里没有外人，曹颙笑着站了起来。

“身上没事？”讷尔苏有点不放心，追问道。

“嗯，就脸上这两拳是实的，身上没挨上！”曹颙回答。

第三十九章委屈4

讷尔苏使劲捶了下曹颙的肩膀笑道："臭小子，竟连我也瞒了去！说吧，为何如此作态，想要算计哪个？"

曹颙伸出右手，用食指指了指上面。

讷尔苏神色郑重起来，道："具体筹划，说来听听。"

曹颙没有回答，而开口问道："贵山家，可有亲戚在内务府？"

"内务府副总管郎图是贵山的丈人，颙弟问这个做什么？"讷尔苏不解。

"那贵山听说我是曹家之子，脸上露出恨色，但曹家一直远在江宁，哪里会得罪京中权贵。内务府因父亲这两年弄茶园，影响了他们碧螺春的收益，对父亲倒是有些不满。"曹颙想着进京前父亲的交代，回答道。

"贵山那个无赖，招惹你倒也不稀奇，那南边的园子，名义是内务府的，里面却有郭络罗家的股！"讷尔苏说，"怎么刚刚没见着他？"

曹颙想着贵山的腿被马蹄子狠狠踩下去，血肉模糊的，断腿是难免的，就指了指自己脸上的伤道："这样子，能换贵山的一条腿吗？"

"你打折了贵山的腿？"讷尔苏眉头微皱，"这不容善了，这贵山虽不堪，却是郭络罗家唯一的嫡子，额娘觉罗氏是红带子，是京城出名的母老虎。"

"那再加上条胳膊呢？"曹颙问道。

"颙弟，别小看了上面那位，若是演过了，小心玩火自焚！"讷尔苏郑重告诫。

"我可是良民，怎么会犯'欺君'那样的大罪，只是骨头粉碎是断骨，关节错开也是断骨啊！"曹颙笑着回答。

讷尔苏上下打量了下曹颙道："看来颙弟是要一劳永逸，这倒也是个好法子！"

“这还要姐夫多多帮忙！”曹颙是真心感谢，这样拖讷尔苏下水是无奈之举，否则凭他自己申冤都没有门路。

西城，曹府。

紫晶安排好晚饭，等曹颙回来，结果他却迟迟未归，正打算叫人去宫门口寻寻，就得到平郡王府送来的消息。曹颙留在王府，叫这边打发人送换洗衣服过去。

紫晶算是看着曹颙长大的，知道自己这小主子为人虽守着规矩，性格却略带懒散，自己府邸不回，在他人府上守规矩做客，这太不寻常。因此，紫晶不放心，收拾了曹颙的两套换洗衣服，带了一个小丫鬟坐着马车去了平郡王府。

第三十九章委屈5

乾清宫，东暖阁。

康熙坐在书桌后，查看各地送上来的密折。

“万岁爷，平郡王递牌子求见！”梁九功俯着身子，在门口禀报。

“讷尔苏，这么晚了，他来做什么。就说朕乏了，让他明儿再来！”康熙没有抬头，随口应道。

梁九功没有如往日那般出去传旨，而是略带犹豫地说：“万岁爷，平郡王有点不太对劲！”

康熙抬起头，脸上略带不快道：“他怎么了？”

“平郡王他跪在宫外，眼睛都红了，像是受了什么委屈！”梁九功斟酌着，回道。

“他一个铁帽子郡王，能够受什么委屈！”康熙话虽说着，心里却想起去年讷尔苏挨太子鞭子的事。为了维护太子的脸面，此事最后还是不了了之。论起辈分来，讷尔苏是康熙的孙辈。康熙想到讷尔苏小时就没了阿玛与额娘，有了委屈也无人做主，心中一软，道：“传他进来吧！”

过了片刻，平郡王讷尔苏跟在梁九功身后，走了进来。

还没等康熙问话，讷尔苏就箭步扑到康熙脚下，痛哭起来：“万岁爷，快救救曹颙吧，曹颙他就要不行了！”

“曹颙，哪个曹颙？”康熙一下子从座位上站起来，高声问道。

“万岁爷，是曹颙，臣的内弟曹颙快不行了，一个人，被二三十人围住，几乎要被活活打死！”讷尔苏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回道。

第四十章真相1

康熙听得稀里糊涂，用力拍了下御案，喝道：“被二三十人打，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讷尔苏回道：“就在臣进宫前的一个时辰，那些人不仅打了曹颙，还追到臣府前，若不是护卫们围着，就连臣差点都要挨上拳脚。”

“三等侍卫，正五品官身，谁敢青天白日地在京城追打，谁竟敢如此藐视王法？”康熙压抑着怒气道。

“万岁爷，眼下这些都顾不上。曹颙自从被臣救回府中，至今仍昏迷不醒。臣府上的大夫都看过了，只说是尽人事、听天命。曹家长房就这一个嫡子，京城又没有族人长辈可依靠，若是曹颙有什么闪失，臣真是没脸去见岳父了！恳请万岁爷垂怜，派两个得用的御医过去瞧瞧，说不定还有一线生机！”

“尽人事，听天命！”康熙的心沉了下去，且不说曹家几代人的功劳苦劳，也不说孙氏老太君的十年抚育之恩，单说曹寅效忠了半辈子，临老又将嫡子送到京城当差，这不过半个月的工夫，就弄得生死不知。若是曹颙有个好歹，别说是讷尔苏，就是自己这个做主子的，也没有脸去面对曹家人。

这两年，因曹孙氏的去世，很多人揣测皇家对曹家的恩情会薄了，不少人罗列罪名，攻讦曹寅。康熙虽然都将折子压了下来，但因为了保持大公无私的帝王形象，没有追究那些人的诽谤之罪。

“讷尔苏，你去太医院传旨，命太医院院使带上四名太医去你府上给曹颙诊病。”康熙语调平缓地吩咐道，“先这样，你跪安吧！”

“臣遵旨，臣代曹家谢万岁爷恩典！”讷尔苏规规矩矩地叩首谢恩后，退了出去。

回到王府，讷尔苏就听福晋在寻自己，便直接去了内院正房。见丈夫回来，曹佳氏打发丫鬟婆子下去，眼中带着几分担忧，问道：“颙儿确实无大碍？”

“自然无事，我的好福晋，都是我与颙弟商量好的，装给外人看罢了！”讷尔苏笑着对妻子道，“本怕你惦记，不想告诉你。又怕你听到风声，胡思乱想。”

曹佳氏知道曹颙身体无碍后，虽不再担心，但是想到他竟然被人打骂欺凌，很是气愤。曹家虽不算什么大户人家，但这个弟弟也是全家当成宝贝般养大的，怎能甘心咽下这口气！“那个贵山，太过分了，王爷，咱们不能就这样算了，要为颙儿出了这口恶气！”曹佳氏生气道。

讷尔苏伸手点了点曹佳氏的鼻子，笑道：“出气的事，不用你这个做姐姐的操心，你真当咱们这个弟弟是吃素的。颙儿被几个皇子逼得心里有气，贵山遇到他也算是倒霉。断了腿还是轻的，怕接下来还没有好果子！”

第四十章真相2

曹佳氏瞪了丈夫一眼道：“你这姐夫做得倒是滋润，陪着他一起胡闹！不行，我不放心颙儿，还是要过去看看心里才踏实。”讷尔苏话里虽说曹颙无碍，但是眼圈红红的，曹佳氏有点不放心。

“就知道你会如此！”讷尔苏并不意外，“但别忘了这个！”说着，掏出块丝帕递给曹佳氏。

曹佳氏接在手中，有点好奇，道：“拿它做什么，当着外人擦眼泪？”

讷尔苏点了点头道：“颙弟‘生死不知’，咱们这做姐姐、姐夫的自然跟着伤心，上面涂了姜汁，你揉揉眼睛，眼泪就出来了！”

曹佳氏这才知道丈夫红眼的缘故，拿着帕子，哭笑不得。

讷尔苏轻轻扶着妻子的后背道：“咱们还是去客房颙弟那边守着，几位太医乘轿子，虽然不比我骑马快，但眼下也该到了！”

乾清宫，东暖阁。

今天在宫里当值的领侍卫内大臣正白旗蒙古都统傅尔丹应召而来，等着康熙皇帝的示下。

“你去顺天府传朕的口谕，三等侍卫曹颙被袭之事立案侦查。从他出了宫门到昏倒在平郡王府这期间的每个细节都要详查。”康熙开口道。

傅尔丹几个时辰前在侍卫处见过曹颙，没想到眼下竟出了这般事故，口称“奴才遵旨”，脸上却已显愤懑之色。蒙古汉子没什么心机，只是想着那曹颙虽不在他名下，却也是侍卫营的人，如今竟然被人这样肆意欺负，这怎能让人忍受。

康熙停了下，又道：“平郡王那里拘了一帮殴打曹颙的凶徒，弄到顺天府吧！先不要公审，私下讯问清楚，有什么结果速来报朕！”

“喳！”傅尔丹高声应道，退了出去。

康熙叹了口气：“只望那些逆子知道好歹，不要牵扯其中。”

平郡王府，西南客房。

曹颙脸色苍白，双眼紧闭，躺在床上，豆大的汗珠布满脑门。原本白皙的面容，被打得红肿乌青，嘴角隐隐有未擦拭干净的血渍。

曹佳氏见了兄弟这般模样，哪里还想着真伤假伤，眼泪已经出来了。她用帕子擦泪，却被姜汁刺激得眼泪越来越多，心中这才想起刚刚丈夫所说的。

第四十章真相3

太医院院使王文起被迎进来时，看到的就是这个场景。

老人家六十来岁，头发胡子都白了，但尊卑有别、礼不可废，还是颤悠悠地跪下，道："臣等见过王爷，福晋！"

讷尔苏上前扶起王文起道："哪里还顾得上这些虚礼，王大人还是快起来看看病人吧！"

王文起道："臣遵旨！"说着，颤悠悠地起身，走到床边，仔细望着曹颙。

讷尔苏示意小丫鬟送小凳子给王文起。王文起坐下，先看了看曹颙靠床里侧的胳膊，然后才将右手放在曹颙露在被子外的手腕上，开始诊脉，越诊眉头皱得越紧。

过了片刻，王文起才放下手，起身，对同行而来的四名太医道："你们也上前来看看！"

四个太医轮流上前，诊断后无一例外，脸色都很沉重。

曹佳氏眼见如此，知道曹颙这病定是不轻，哪里还想着真真假假的，忍不住哭出声来。

讷尔苏满面悲痛，吩咐曹佳氏身后的丫鬟婆子道："福晋还有身子，不宜劳累伤身，你们快扶主子去后院歇着。"

曹佳氏哪里肯走，又是再三劝说，才红着眼睛离去。

讷尔苏将几位太医请到外间奉茶，因担心曹颙病情，迫不及待地开口问道："王大人，本王内弟病情到底如何，还请如实告之！"

王文起捋着胡子道："王爷，刚才我观病患左臂似有不便，莫非是刚接续断骨？"

讷尔苏点了点头道："嗯，他被人打断了手臂，幸好只是脱臼，由我府上几位大夫给接上，说是这处并无大碍。"

王文起摇了摇头道："王爷府上这几位同仁定是精通内症的高手，对这外症却不擅长。"

讷尔苏面带焦急道：“王大人的意思？”

“若是按照眼下的接续方式，王爷内弟的左臂怕是废了！”同行相嫉，连活了大半辈子的王老太医也不例外。想想看，既然皇帝已经亲口让太医院的人来给病人瞧病，你们王府的人就应该好好歇着，还横插一棒子进来，这算什么。因此，王文起发现之前的纰漏后，毫不犹豫地指了出来。

“啊！”讷尔苏问道，“那可怎么办，太医院哪位大人精通外症，还请王大人速速告之，本王立即派人去请。”

第四十章真相4

王文起指了指随行而来的一个中年太医，讷尔苏大喜，两人又转回内间给曹颙接骨。

外间，几个太医都皱起眉。

“面色不华，精神疲惫，自汗盗汗，脉虚细无力，此正是邪气充盛、阳气虚衰之表象。”王文起面色沉重道。

其他几位太医都应着，大家都上前去诊了脉，得出结论都差不多。“阳气虚衰”，到了“衰竭”之时，便是命关，因此几个太医都觉得棘手。

“怨不得王府的大夫说是尽人事，听天命！”一位太医道。

王文起瞪了那太医一眼道：“那些庸医岂能同我等相提并论，且不说我等身负皇命，就是偶然遇之，医心使然，也应尽力诊治才是。”

说话间，讷尔苏已经与方才那太医出来，并询问道：“几位大人，可有了良方？”

王文起拿起桌子上已经备好的纸笔，开了道安神的方子，递给讷尔苏，同时吩咐道：“王爷内弟身上并无显著伤痛，只是因‘外邪入侵’，使得‘阳气虚衰’，这几日却是难关。请王爷下令，这处十丈内禁声，此处除了身边侍候的人和我等外，外人勿扰。熬过了三日，若是病患无恙，就算是无大碍了！”

讷尔苏一边点头应着，一边叫人出去传令，叫府里的护卫长带了一队护卫将王府西南的客院围住，任何人不得进出，任何人不得发声。

康熙四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曹颙病休。德特黑与纳兰富森都感到诧异，昨儿看着还好好的，今儿怎么就病了，两人商议着要不要当完值去探望。只有纳兰承平，到底心里有鬼，神色间难掩惶恐。

刚轮到德特黑这组当值不久，昨儿来传召曹颙的那个小太监魏珠又来到太和门，脸上却不如昨日那般和蔼，冷着脸道：“传万岁爷口

谕，召三等侍卫纳兰承平觐见！”

“见驾”若是放在往日，纳兰承平估计会高兴地跳起来，眼下却是心里忐忑，脸色苍白地跟在那魏珠身后。他哆哆嗦嗦地从怀里掏出半两碎银，塞给魏珠道：“这是请公公喝茶的，公公不要推辞！”

魏珠掂了掂那轻飘飘的半两碎银，看着纳兰承平一副打赏的表情，越发觉得昨天的那个曹侍卫可亲可敬，哪里有心思提点纳兰承平，他很没诚意地道了谢。

乾清宫，东暖阁。

康熙坐在御案后，听王文起详细禀告了曹颙的病情，领侍卫内大臣傅尔丹在旁边恭候。曹颙虽然眼下仍凶险，但今早诊视时，状况已有所好转。

康熙听了，略感放心，道：“不管如何，曹颙的性命一定要保住，各种药材，若是王府没有的，可以动用内库！”

王文起应命，下去返回平郡王府。

“启禀万岁爷，三等侍卫纳兰承平应召见驾。”梁九功进来奏道。

“传！”康熙的声音中透着几分威严。

不一会儿，纳兰承平躬身走了进来，不敢抬头，甩了甩袖子，跪下道：“奴才见过万岁爷，万岁万岁万万岁！”

康熙没有开口，而是向傅尔丹点了点头。

傅尔丹上前一步，高声道：“纳兰承平，本官代天问话，尔不可有半分欺瞒。”

纳兰承平忙叩首道：“奴才遵旨！”

“万岁爷问你，昨儿申时二刻，尔在东华门侍卫营车马房外等曹颙，可有此事？”傅尔丹问道。

纳兰承平俯首应道：“奴才回万岁爷的话，确有此事！”

“万岁爷问你，昨儿候到曹颙后，与他在禄米胡同被贵山等人袭击，可有此事？”傅尔丹继续问着。

纳兰承平回话：“奴才回万岁爷的话，确有此事！”

傅尔丹道：“万岁爷还问你，既然贵山等人为尔而来，为何曹颙生死不知，尔却毫发未伤？”

纳兰承平汗如雨下，哆哆嗦嗦道：“奴才回万岁爷的话，奴才不知！”

傅尔丹轻蔑地瞥了纳兰承平一眼，道：“万岁爷问你，‘只需引起混乱，让贵山攻击曹颙，生死不论，而后奉上百两纹银为酬谢’，可是尔昨日所说？”